

Panasonic®

使用說明書

數位相機

型號 DC-G100



LUMIX

使用本產品前請仔細閱讀這些說明，並保留本說明書供日後使用。

目前有可用的韌體更新，此更新可改善相機功能及新增功能。

- 如需所新增或修改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韌體更新”的相關頁面。

按一下此處以移至“韌體更新”。

DVQP2190ZC
M0620KZ2051

親愛的顧客，

我們很高興能藉此機會感謝您購買此款Panasonic數位相機。請仔細閱讀本文件，並將其妥善保管好，以便日後參考。請注意，您的數位相機的實際操控、元件、選單項目等看起來可能與本文件的圖例中所顯示的略有不同。

請嚴格遵守版權法。

若非個人使用，複製先期錄製的錄影帶、光碟、其他出版物或播放材料都侵犯版權法。即使是個人使用，也嚴禁複製某些特定的材料。

❖ 尋找需要的資訊

您可查看本文件下列頁面，以尋找需要的資訊。

目錄	→6
按功能的目錄	→16
部位名稱	→26
選單指南	→307
索引	→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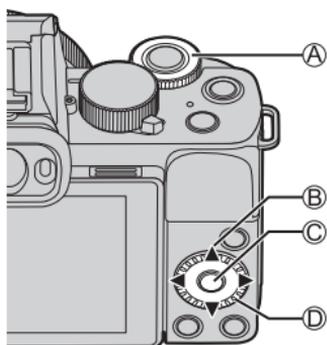
關於使用說明書

❖ 本文件所用符號

黑色圖示表示可用的狀況，灰色圖示表示不可用的狀況。



操作符號



Ⓐ		前轉盤
Ⓑ		游標按鈕上/下/左/右
Ⓒ		[MENU/SET] 按鈕
Ⓓ		控制轉盤

- 說明中亦使用其他符號，例如相機畫面上出現的圖示。
- 本文說明選擇選單項目的程序，如下所示：
範例) 請將 [拍攝] 選單的 [畫質] 設定為

→ → [畫質] → 選取

通知分類符號

	使用功能前的確認
	改善相機使用方式的提示與拍攝秘訣
	通知與規格補充項目
	相關資訊與頁數

-
- 本文件的影像與繪圖用於說明功能的插圖。
 - 本使用說明書以可互換鏡頭（H-FS12032）為例來進行說明。

1. 簡介	20
2. 開始使用	30
3. 基本操作	48
4. 拍攝模式	74
5. 拍攝影像	117
6. 對焦/變焦	124
7. 驅動/快門/影像穩定器	157
8. 亮度（曝光）/色彩/圖片效果	207
9. 閃光燈	226
10. 錄製影片	238
11. 播放和編輯影像	270
12. 相機自訂	291
13. 選單指南	307
14. Wi-Fi/藍牙	371
15. 連接其他裝置	432
16. 材料	447

目錄

關於使用說明書.....	3
章節.....	5
按功能的目錄.....	16

1. 簡介 20

使用之前.....	20
標準配件.....	22
可以使用的鏡頭.....	23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24
部位名稱.....	26
相機.....	26
鏡頭.....	28
三腳架握把.....	29
螢幕顯示.....	29

2. 開始使用 30

安裝肩背帶.....	30
為電池充電.....	31
插入電池.....	31
將電池充電.....	33
與充電有關的通知.....	35
[經濟].....	37
插入記憶卡（另購件）.....	39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	40
安裝鏡頭.....	41
伸出/縮回鏡頭<當安裝了可互換鏡頭（H-FS12032）時>.....	43
調整螢幕方向和角度.....	44
設定時鐘（第一次開啟本機電源時）.....	45

3. 基本操作**48**

基本拍攝操作.....	48
相機持拿方式.....	48
拍攝.....	50
錄製影片.....	51
選擇錄製模式.....	52
相機設定操作.....	53
顯示設定.....	55
調整取景器屈光度.....	55
在顯示屏和取景器之間切換.....	56
切換顯示資訊.....	58
快速選單.....	61
螢幕拍攝資訊畫面.....	63
選單操作方式.....	65
[重設].....	67
使用觸控功能拍攝.....	68
觸控AF/觸碰快門.....	68
觸控AE.....	69
以三腳架握把拍攝.....	70
繫上手腕帶.....	70
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握把上.....	71
作為握把使用時.....	72
作為三腳架使用時.....	73

4. 拍攝模式 **74**

智慧自動模式.....	74
[智能自動] 選單.....	79
以不同的色調、背景模糊度及亮度拍照.....	81
自拍模式 ([自拍]).....	83
內置麥克風設定 ([自拍]).....	86
4K自拍.....	87
程式AE模式.....	91
光圈先決AE模式.....	93
快門先決AE模式.....	96
手動曝光模式.....	98
即時視圖合成拍攝.....	101
預覽模式.....	104
場景指南模式.....	105
場景指南模式的類別.....	107
創意控制模式.....	110
濾鏡效果的類型和調整.....	111
以不同程度的模糊度及亮度拍照.....	115

5. 拍攝影像 **117**

[寬高比].....	117
[圖片尺寸].....	118
[畫質].....	119
[資料夾/檔案設定].....	121
[號碼重設].....	123

6. 對焦/變焦**124**

選擇對焦模式.....	124
使用AF.....	126
[AF感光度(照片)].....	128
選擇AF模式.....	129
[人臉/眼睛偵測].....	131
[追蹤].....	133
[49點].....	135
自訂多點(水平、垂直、中央).....	136
自訂多點(C1至C3).....	138
[1點].....	139
[定位焦點].....	140
以觸控方式移動自動對焦範圍.....	142
使觸控主體的對焦和亮度最佳化.....	142
在取景器顯示期間移動自動對焦範圍.....	144
使用手動對焦拍攝.....	146
使用變焦拍攝.....	151
擴展遠攝轉換.....	152
[數位變焦].....	155
電動變焦鏡頭.....	156

7. 驅動/快門/影像穩定器**157**

選擇驅動模式.....	157
拍攝連拍圖片.....	158
4K照片拍攝.....	162
從4K連拍檔案中選取圖片.....	168
選擇圖片操作.....	170
拍攝後對焦拍攝.....	176
從要儲存的圖片中選擇對焦點.....	179
焦點合成.....	181
使用自拍計時器拍攝.....	184
用縮時拍攝進行拍攝.....	187
使用停格動畫拍攝.....	190
縮時拍攝/停格動畫影片.....	193
包圍拍攝.....	195
[靜音模式].....	201
[快門類型].....	202
影像穩定器.....	204
影像穩定器設定.....	205

8. 亮度 (曝光) / 色彩/圖片效果 207

[測光模式].....	207
曝光補償.....	208
鎖定對焦和曝光 (AF/AE鎖定).....	210
ISO感光度.....	212
白平衡 (WB).....	215
調整白平衡.....	219
[照片樣式].....	221
[濾鏡設定].....	224
[無濾鏡同時錄影].....	225

9. 閃光燈 226

使用閃光燈.....	226
設定閃光燈.....	227
[閃光模式].....	227
[閃光調整].....	231
[閃光同步].....	232
[自動曝光補償].....	233
[消除紅眼].....	233
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	234

10. 錄製影片

238

錄製影片.....	238
在攝影時拍照.....	242
創意影片模式.....	244
[4K 即時剪裁].....	247
慢動作和快動作模式.....	250
快動作和慢動作選單.....	253
快照影片.....	255
影片設定（自動對焦）.....	259
[連續AF].....	259
[AF自訂設定（影片）].....	260
影片設定（亮度）.....	261
[亮度級別].....	261
[ISO感光度（影片）].....	262
影片亮度（音訊）.....	263
[錄音電平顯示].....	263
[錄音電平調整].....	263
[風噪消滅].....	264
[鏡頭噪音消除].....	264
[內建麥克風].....	265
[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266
影片設定（顯示）.....	267
[斑紋模式].....	267
[框架標記].....	268
紀錄記錄.....	269

11. 播放和編輯影像 **270**

播放圖片.....	270
播放影片.....	272
擷取圖片.....	274
切換顯示模式.....	275
放大顯示.....	275
縮圖畫面.....	276
日曆播放.....	277
群組影像.....	278
刪除影像.....	279
[光源組合].....	280
[序列組合].....	282
[清除修片].....	284
[RAW處理].....	286
[影片分割].....	290

12. 相機自訂 **291**

Fn按鈕.....	292
[轉盤操作開關].....	297
自訂快速選單.....	299
自定義模式.....	303
我的選單.....	305

13. 選單指南 **307**

選單清單.....	308
特定拍攝模式中顯示的選單.....	312
[智能自動] 選單.....	312
[創意影片] 選單.....	312
[慢速快速] 選單.....	313
[場景指南] 選單.....	313
[創意控制] 選單.....	313
[拍攝] 選單.....	314
[動態影像] 選單.....	327
[自訂] 選單.....	331
[設定] 選單.....	352
[播放] 選單.....	360
輸入字元.....	370

14. Wi-Fi/藍牙 **371**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3
從智慧型手機操作相機.....	386
在電視上顯示照片.....	398
從相機傳送影像.....	400
Wi-Fi連線.....	418
傳送設定和選擇影像.....	424
[Wi-Fi 設定] 選單.....	427

15. 連接其他裝置 **432**

在電視上觀看.....	434
一邊監看相機影像一邊拍攝.....	437
將影像匯入到PC.....	438
將影像複製到PC.....	438
安裝軟體.....	440
儲存在錄放影機上.....	443
列印.....	444

16. 材料**447**

使用另購附件.....	447
外置閃光燈（另購件）.....	447
外置麥克風（另購件）.....	448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DC電源組（另購件）.....	451
顯示屏/取景器顯示.....	452
拍攝畫面.....	452
播放畫面.....	457
訊息顯示.....	460
故障排除.....	463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474
使用電池可以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錄製時間.....	484
使用記憶卡可以拍攝的靜態影像數量和影片錄製時間.....	487
每種拍攝模式下可設定的功能清單.....	488
規格.....	492
索引.....	500
商標與授權.....	508

按功能的目錄

電源

充電	→31
充電錯誤	→34
電池指示	→35
節電功能	→37
可以拍攝的圖片數量、可錄製時間	→484

記憶卡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24
[格式化]	→40
資料夾結構	→439
[資料夾/檔案設定]	→121
[號碼重設]	→123
輸入字元	→370
圖片數量、錄製時間長度	→487

鏡頭

安裝	→41
----	-----

三腳架握把

安裝，使用	→70
-------	-----

基本設定

[語言]	→358
[時鐘設定]	→45
[世界時間]	→352
[操作音]	→354
[重設]	→67

觀景窗

屈光度調節	→55
眼啟動感測器	→56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332

顯示器

拍攝畫面	→452
播放畫面	→457
螢幕/取景器	→29
	→452
螢幕拍攝資訊畫面	→63
	→456
切換顯示	→58
顯示屏/取景器調整	→356
顯示屏/取景器亮度	→356
顯示速度	→355
水平儀	→59
格線	→343
[直方圖]	→343
[突出顯示]	→344

AF/MF

對焦模式	→124
[連續AF]	→259
選擇AF模式	→129
臉部/眼睛偵測	→131
移動追蹤	→133
[AF-ON]	→211
設定AF靈敏度	→128
	→327
AF/AE鎖定	→210
觸控AF	→68
	→142
[觸控板 AF]	→144
[AF 輔助燈]	→333
[MF]	→146
[手動對焦線]	→345
[MF 輔助]	→336
[峰值]	→342

影像穩定器

- [穩定器] → 204
- [電子防震 (影片)] → 205

驅動器

- 驅動模式 → 157
- [連拍] → 158
- [4K照片] → 162
- [拍攝後對焦] → 176
- [自拍計時器] → 184
- [縮時拍攝] → 187
- 使用停格動畫拍攝 → 190

影像品質

- [圖片尺寸] → 118
- [畫質] → 119
- RAW → 119
- JPEG → 119
- [寬高比] → 117
- [白平衡] → 215
- [照片樣式] → 221
- [濾鏡設定] → 224
- [色彩空間] → 315
- [突出顯示陰影] → 316
- [智能動態] → 317
- [智能解析度] → 317
- [慢速快門降噪] → 320
- [陰影補償] → 320
- [繞射補償] → 321
- [HDR] → 323

拍攝圖片

- 自拍模式 → 83
- 拍攝模式 → 52
- 快速選單 → 61
- 變焦 → 151
- 遠攝轉換 ([拍攝]) → 152
- 包圍拍攝 → 195
- 定時拍攝 → 100
- 即時視圖合成拍攝 → 101
- [多重曝光] → 325
- [快門類型] → 202
- [靜音模式] → 201
- 畫面顯示 → 452

曝光

- [曝光補償] → 208
- 程式偏移 → 92
- 預覽模式 → 104
- [測光模式] → 207
- AE鎖定 → 210
- [按壓式 AE] → 294
- [觸控 AE] → 69
- ISO感光度 → 212
- [延伸 ISO] → 331

閃光燈

- [閃光模式] → 227
- [閃光調整] → 231
- [閃光同步] → 232
- [無線閃光設定] → 234
- 外接閃光燈 → 447

錄製影片

動態影像錄製	→ 238
在錄影時拍照	→ 242
[擴展遠攝轉換] ([動態影像])	→ 154
創意影片模式	→ 244
[4K 即時剪裁]	→ 247
慢動作和快動作模式	→ 250
[快照片]	→ 255
記錄拍攝 (V-Log L)	→ 269

顯示 (影片)

[斑紋模式]	→ 267
[框架標記]	→ 268

影像品質 (影片)

[錄影畫質]	→ 239
[降低閃爍]	→ 329

曝光 (影片)

曝光設定	→ 244
[快慢速曝光模式]	→ 253
[亮度級別]	→ 261

音訊

[錄音電平顯示]	→ 263
[錄音電平調整]	→ 263
靜音	→ 263
減少風噪	→ 264
內置麥克風設定 ([自拍])	→ 86
[內建麥克風]	→ 265
[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 266
外接麥克風	→ 448
[消除風聲]	→ 450

播放

[自動檢視]	→ 340
播放圖片	→ 270
播放影片	→ 272
縮略圖顯示	→ 276
日曆顯示	→ 277
放大顯示	→ 275
群組影像	→ 278
儲存4K照片	→ 168
在電視上觀看	→ 434
刪除	→ 279
畫面顯示	→ 457
[投影片播放]	→ 361

影像編輯

聚焦堆疊	→ 181
[光源組合]	→ 280
[序列組合]	→ 282
[清除修片]	→ 284
[RAW處理]	→ 286
[保護]	→ 362
[剪裁]	→ 367
[等級]	→ 362
[調整大小]	→ 366
[旋轉]	→ 367
[影片分割]	→ 290

自訂

[自訂] 功能表	→ 331
功能按鈕	→ 292
自定義拍攝模式	→ 303
我的選單	→ 305
快速選單	→ 299
轉盤操作	→ 297

與其他裝置連接

傳送影像 (PC)	→ 438
列印	→ 444
在電視上觀看	→ 434
HDMI輸出	→ 432
	→ 437

Wi-Fi/Bluetooth

Bluetooth連線	→ 375
Wi-Fi連線	→ 380
	→ 418
[Wi-Fi 設定]	→ 427
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 “LUMIX Sync”	→ 373
[遠端拍攝]	→ 387
位置資訊	→ 395
傳送影像 ([智慧手機])	→ 391
	→ 404
傳送影像 ([個人電腦])	→ 407
傳送影像 ([印表機])	→ 410
傳送影像 ([AV 裝置])	→ 412
傳送影像 ([網路服務])	→ 414
傳送影像 ([雲端同步服務])	→ 416
“LUMIX CLUB”	→ 428

軟體

“PHOTOfunSTUDIO”	→ 441
“SILKYPIX”	→ 442

維護

[畫素更新]	→ 359
--------	-------

1. 簡介

使用之前

❖ 相機/鏡頭韌體

本公司可能提供韌體更新，以改善相機功能或加入功能。為了更流暢地拍攝，建議將相機/鏡頭的韌體更新至最新版本。

- 如需韌體最新資訊或要下載/更新韌體，請造訪下列支援網站：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僅英文版)

- 要查看相機/鏡頭的韌體版本，請將鏡頭安裝到相機上，然後選取 [設定] 選單中的 [版本顯示]。
- 本文件提供關於相機韌體1.0版的說明。

❖ 本相機的使用

使用本相機時，請小心不要摔落、撞擊或過度施力。否則可能造成相機和鏡頭故障或損壞。

相機無防塵、防潑濺或防水等功能。

請避免在多塵或多沙，或是相機可能會接觸到水的地方使用相機。

如果有沙粒、灰塵或水珠之類的液體附著在螢幕上，請用柔軟的乾布將其擦掉。

- 可能無法正確辨識觸控操作。

請勿將手放入相機接口內。

因為感測器是精密儀器，這樣做可能會造成故障或損壞。

❖ 水氣凝結（當鏡頭、取景器或顯示屏有霧氣堆積時）

- 環境溫度或濕度產生差異時，會發生水氣凝結。請注意，以免鏡頭、取景器和顯示屏出現髒汙、發霉和故障。
- 如果發生了水氣凝結，請關閉相機，將其放置約2小時。當相機溫度接近周圍環境溫度時，霧化將自然消失。

❖ 務必先進行試拍

在重要活動（婚禮等）前預先試拍，確定能正常拍攝。

❖ 無任何針對拍攝提供的補償

請注意，本公司不為相機或記憶卡出問題導致無法拍攝等狀況提供補償。

❖ 注意版權問題

根據版權法，未經著作權所有人的許可，您不可將所錄製的影像和音訊用於個人欣賞之外的其他用途。

但仍需注意，因為即使是用於個人欣賞，在某些情況下拍攝仍受部分限制。

❖ 也請閱讀“使用時的注意事項”（→474）

標準配件

在使用相機之前，請確認包裝內是否提供了所有配件。

- 根據相機的購買地不同，配件及其形狀也會有所不同。
有關附件的詳情，請參閱“使用說明書 <基礎版>”（提供）。
- **數位相機機身**在本文件中稱為**相機**。
- **電池組**在本文件中稱為**電池組**或**電池**。
- **記憶卡**為**另購件**。
- 請以適當的方式棄置所有包裝內容物。
- 請將小型零件置於孩童無法觸及之安全位置。

可以使用的鏡頭

本機可以使用與微型4/3系統（Micro Four Thirds™ System）鏡頭接口規格相容的專用鏡頭（微型4/3接口）。

經由安裝轉接環，也可以使用以下標準中的任何一個的鏡頭。



鏡頭	轉接環
Four Thirds™接口規格的鏡頭 	轉接環（DMW-MA1：另購件）
Leica M接口的可互換鏡頭	M轉接環（DMW-MA2M：另購件）
Leica R接口的可互換鏡頭	R轉接環（DMW-MA3R：另購件）

❖ 關於鏡頭和功能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不同，自動對焦、影像穩定器和變焦功能等某些功能可能會無效或者以不同方式運作。

- 有關支援鏡頭的最新資訊，請參閱目錄/網站。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僅英文版）



- 所使用的Micro Four Thirds鏡頭上標註的焦距，換算為35 mm底片相機時相當於2倍。（使用50 mm鏡頭時會相當於100 mm鏡頭。）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您可在本相機上使用下列記憶卡。

- SD記憶卡、SDHC記憶卡和SDXC記憶卡在本文件中統稱為**記憶卡**。

SD記憶卡 (512 MB至2 G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相機支援符合UHS-I標準UHS速度第3類的SDHC/SDXC記憶卡。 • 左側的Panasonic記憶卡的工作已進行了確認。
SDHC記憶卡 (4 GB至32 GB)	
SDXC記憶卡 (48 GB至128 G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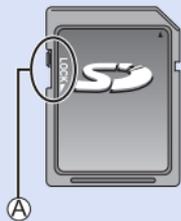
使用下列功能時，請使用具有正確SD速度等級、UHS速度等級和影片速度等級的記憶卡。

- 速度等級為可保證連續寫入時所需最低速度的標準。

功能	【錄影畫質】	速度等級	標示範例
錄製影片	[FHD]/[HD]	第4類或更高	CLASS ④ ④
	[4K]	UHS速度第3類	U3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影片速度第30類或更高	V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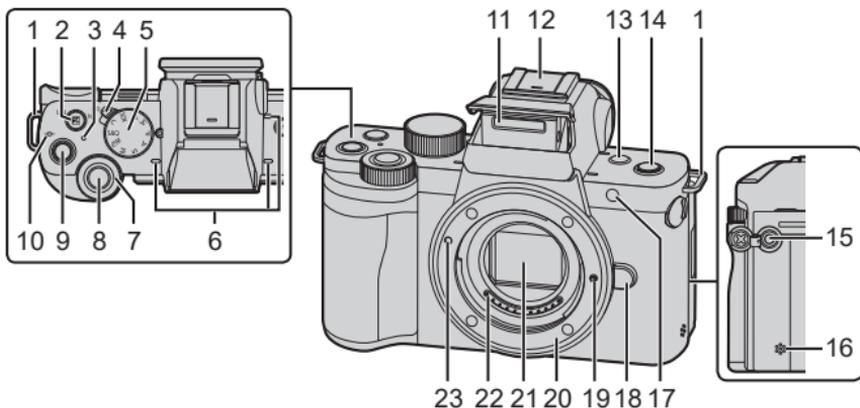


- 可將記憶卡上的寫入保護開關 (A) 設定到“LOCK”，避免資料寫入和刪除。
- 由於電磁波、靜電或者相機或記憶卡的故障，記憶卡上儲存的資料可能會受損。建議備份重要資料。
- 請將記憶卡存置於孩童無法觸及之處，以避免誤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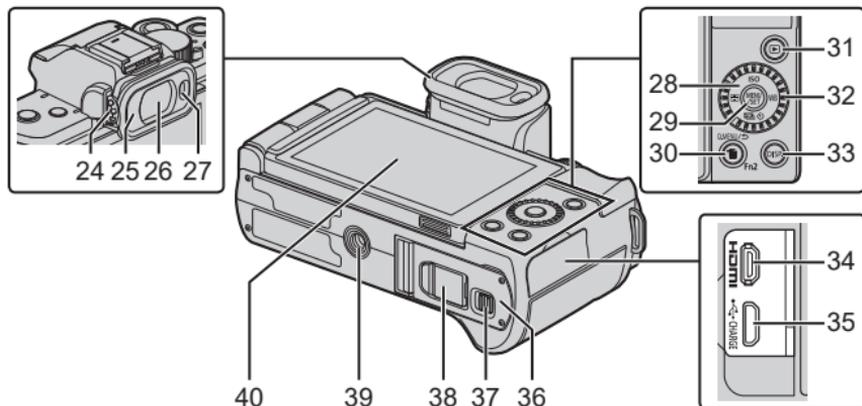


部位名稱

相機



1	肩背帶環 (→30)	13	[LVF] 按鈕 (→56) Fn按鈕 (Fn3) (→292)
2	[] (曝光補償) 按鈕 (→208) / Fn按鈕 (Fn1) (→292)	14	[] ([傳送影像 (智慧型手機)]) 按鈕 (→406) / Fn按鈕 (Fn4) (→292)
3	充電指示燈 (→34) / 無線連線燈 (→354、371)	15	[MIC] 端子 (→448)
4	相機ON/OFF開關 (→45)	16	喇叭 (→354)
5	模式轉盤 (→52)	17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 (→184) / AF輔助燈 (→333)
6	立體聲麥克風 (→263) • 請勿用手指擋住麥克風，否則會 錄不到音訊。	18	鏡頭釋放按鈕 (→42)
7	前旋鈕 (→53)	19	鏡頭鎖定梢
8	快門按鈕 (→50)	20	鏡頭接口
9	錄影按鈕 (→51、238)	21	感測器
10	[] (拍攝距離基準標記)(→150)	22	接點
11	閃光燈 (→48、226)	23	鏡頭安裝標記 (→41)
12	熱靴 (熱靴蓋) (→447) • 請將熱靴蓋置於孩童無法觸及之 處，以避免誤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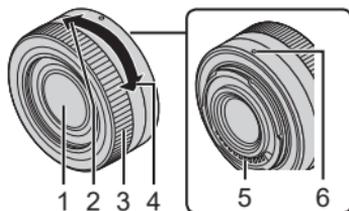


24	屈光度調節旋鈕 (→55)	35	[USB/CHARGE] 端子 (→33、433)
25	眼罩 (→476)	36	記憶卡/電池蓋 (→31、39)
26	取景器 (→56、452)	37	滑動開關 (→31、39)
27	眼部感應 (→56) 游標按鈕 (→54)	38	DC電源組蓋 (→451) • 使用電源供應器時，請務必使用 Panasonic DC電源組 (DMW-DCC11：另購件) 和電源供應器 (DMW-AC10：另購件)。
28	[ISO] (ISO感光度) (▲) (→212) [WB] (白平衡) (▶) (→215) [4K] (驅動模式) (▼) (→157) [AF] (AF模式) (◀) (→126)	39	三腳架底座 (→70、481) • 如果嘗試用長度5.5 mm以上的螺釘安裝三腳架，可能會無法牢牢固定或使相機損壞。
29	[MENU/SET] 按鈕 (→54、65)	40	螢幕 (→29、452) / 觸控式螢幕 (→54)
30	[⏏] (刪除) 按鈕 (→279) / [Q.MENU] 按鈕 (→61) / [↵] (取消) 按鈕 (→66) / Fn按鈕 (Fn2) (→292)		
31	[▶] (播放) 按鈕 (→270)		
32	控制旋鈕 (→53)		
33	[DISP.] 按鈕 (→58)		
34	[HDMI] 端子 (→432)		

➔ • 使用 [Fn5] 到 [Fn9] (觸碰圖示) (→2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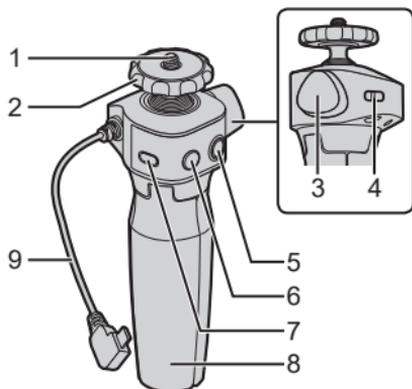
鏡頭

H-FS12032



1	鏡頭面
2	伸縮
3	變焦環 (→151)
4	廣角
5	接點
6	鏡頭安裝標記 (→41)

三腳架握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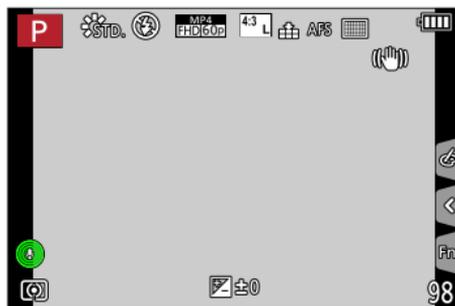
- | | |
|---|------|
| 1 | 相機螺絲 |
| 2 | 相機底座 |
| 3 | 固定旋鈕 |
| 4 | 手帶穿孔 |
| 5 | 錄影按鈕 |
| 6 | 快門按鈕 |
| 7 | 睡眠按鈕 |
| 8 | 握把 |
| 9 | 連接纜線 |

- 如需有關如何安裝相機和操作三腳架握把的資訊，請參閱第70頁。

螢幕顯示

螢幕於購買時會顯示下列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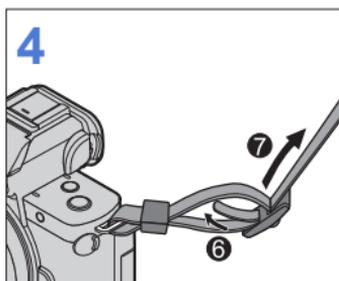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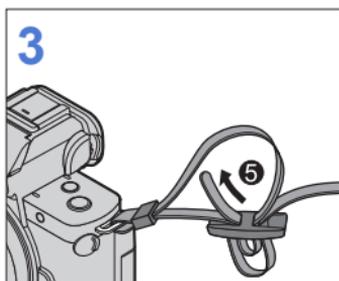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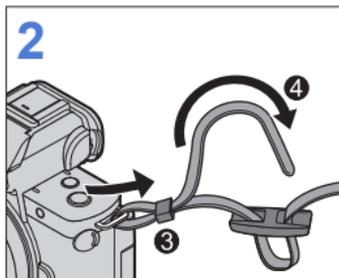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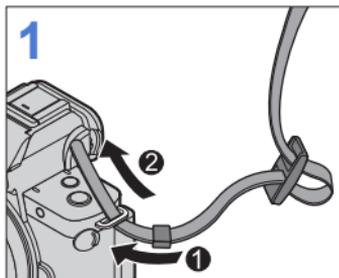
- 有關此處所述之外其他圖示的資訊，請參閱第452頁。



2. 開始使用

安裝肩背帶

用以下步驟將肩背帶安裝到相機上，以免相機掉落。



- 拉肩背帶，然後確認其不會鬆脫。
- 依相同程序裝上肩背帶的另一端。
- 請將肩背帶掛在您的肩膀上使用。
 - 請勿纏繞在頸部。
否則可能會導致受傷或事故。
- 請勿將肩背帶放在嬰幼兒可以接觸到的地方。
 - 誤將肩背帶纏繞在頸部可能會導致事故。

為電池充電

將電池插入相機中進行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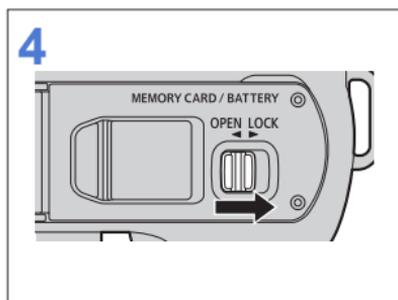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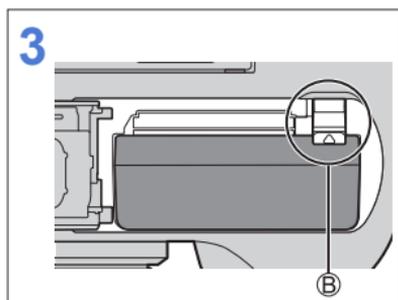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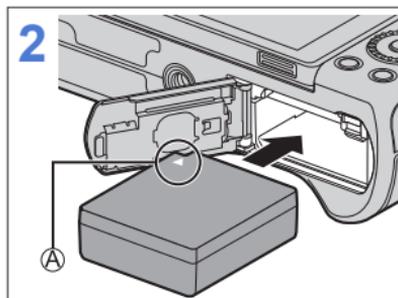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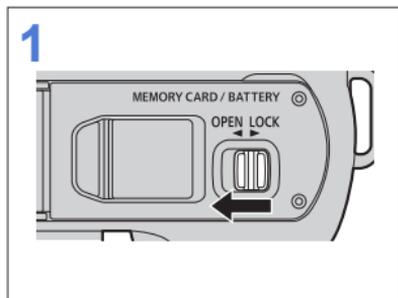
- 本機可用的電池型號為DMW-BLG10。(截至2020年6月)



- 購買時，電池尚未充電。請在使用前給電池充電。
- 確定本機已關機。

插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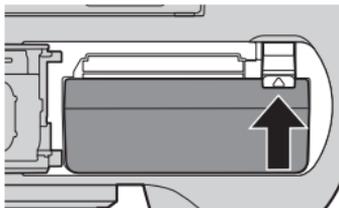
- 請務必使用原廠Panasonic電池 (DMW-BLG10)。
- 如果使用其他電池，將無法保證本產品的品質。



- Ⓐ 請務必以正確方向插入電池。
- Ⓑ 確定固定桿固定住電池。

❖ 取出電池

朝箭頭指示的方向按下固定桿。



- 使用後，請取出電池。
(如果電池長時間放置在相機內，電池電量將被耗盡。)
- 若要取出電池，請先關閉相機，待螢幕上的LUMIX指示燈完全熄滅。(若未等足時間，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並可能損壞記憶卡或所拍攝的內容。)
- 使用後、充電中和充電後，電池都會變熱。
在使用過程中，相機也變熱。這並非故障。
- 由於電池會彈出，因此在取出電池時請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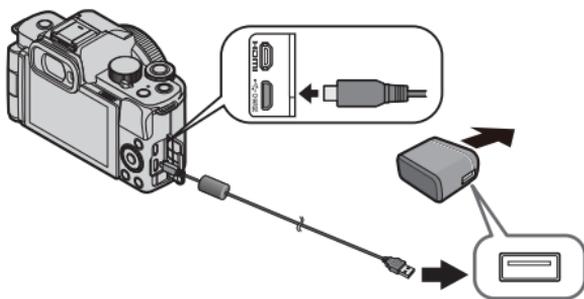
將電池充電

充電時間	約190分鐘
------	--------

- 使用相機機身和隨機附贈電源供應器。
- 顯示的充電時間是電池完全放電後的充電時間。
充電時間可能會根據電池的使用情況變化。
炎熱/寒冷的環境下的電池的充電時間，或長時間不使用的電池的充電時間，可能會比平時長。

 • 請使用相機提供的產品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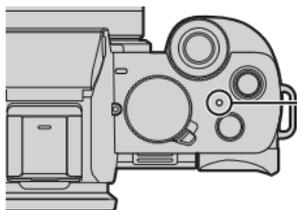
- 1 將相機開關設定到 [OFF]。
 - 相機開啟時無法充電。
- 2 將電池插入到相機中。
- 3 使用USB連接電纜連接相機 [USB/CHARGE] 端子和電源供應器。



- 握住插頭，將插頭平直插入或平直拔出。(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 4 將電源供應器插入電源插座中。
 - 充電指示燈呈紅色閃爍，開始充電。(→34)

❖ 充電指示燈號代表意義



充電指示燈（紅燈）

亮：充電中

滅：充電完成

閃爍：充電錯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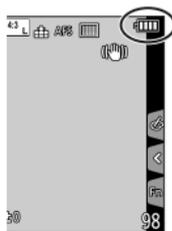
- 您也可用USB連接電纜連接USB裝置（PC等）和相機為電池充電。用此方式，充電需要較長的時間。



- 請勿使用非隨機附贈的任何其他USB連接電纜。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勿使用非隨機附贈的任何其他電源供應器。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充電完成時，請拔除電源。
- 充電指示燈閃爍時，表示電池未正常充電。
 - 電池或周遭環境溫度過高或過低。
請嘗試在10 °C至30 °C的環境溫度下充電。
 - 電池端子變髒。
取出電池，用乾布將污垢擦去。
- 即使在相機ON/OFF開關設為[OFF]後關閉相機，仍會消耗電量。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上拔出，以節省電力。

與充電有關的通知

❖ 電源指示



	75%或更高
	74%至50%
	49%至25%
	24%或更低
	低電量 • 請為電池充電或換電池。

- 顯示於螢幕上的電池電量只是概略值。



- 為了確保產品的使用安全，建議使用Panasonic原廠電池組。使用其他電池組可能會導致火災或爆炸。請注意，我們不負責因使用仿冒電池組所發生的任何意外或故障。
- 請勿將任何金屬製品（如夾子）放置在電源插頭的接點附近。否則，可能會因短路或產生的熱量而導致火災或觸電。
- 不可將電源供應器或USB連接電纜用於其他裝置。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勿使用USB延長線或USB轉接器。
- 儘管可以在電池中還有一點剩餘電量時就給電池充電，但是不建議在電池為充滿電的情況下繼續頻繁地給電池充電。
（因為電池有膨脹的特性。）
- 如果電源插座發生停電或其他問題，充電可能無法成功完成。請重新連接電源插頭。
- 請勿連接到鍵盤或印表機的USB連接埠或者USB集線器。
- 如果連接的PC進入睡眠狀態，充電可能會停止。

[經濟]

若在設定的時間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此功能會自動使相機進入休眠（節電）狀態或關閉取景器/顯示屏。可減少電池耗電量。

 ⇒  ⇒ 選擇 [經濟]

[休眠模式]	設定相機進入休眠前的等待時間。	
[休眠模式(Wi-Fi)]	設定相機在中斷Wi-Fi 15分鐘後休眠。	
[LVF/顯示器自動關閉]	設定取景器/顯示屏關閉前的等待時間。 (不關閉相機。)	
[節電LVF攝影]	使用自動取景器/顯示屏切換功能顯示屏出現拍攝畫面時，讓相機進入休眠。	
	[時間]	設定相機進入休眠前的等待時間。
	[顯示]	設定相機進入休眠的螢幕狀態。 [僅限顯示器資訊]： 僅限在控制面板 (→ 58) 顯示時讓相機進入睡眠。 [所有LIVE VIEW]： 拍攝待機時，使相機從任何畫面進入休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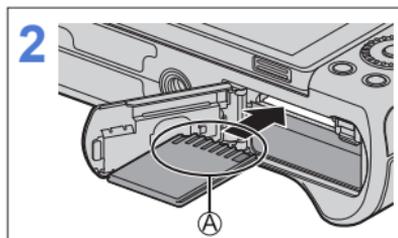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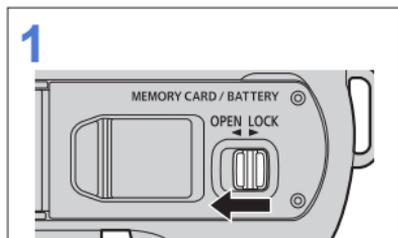
- 要從 [休眠模式]、[休眠模式(Wi-Fi)] 或 [節電LVF攝影] 恢復，請執行以下任一操作：
 - 半按快門按鈕。
 - 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到 [OFF]，然後重新設定為 [ON]。
- 要從 [LVF/顯示器自動關閉] 恢復，請按任何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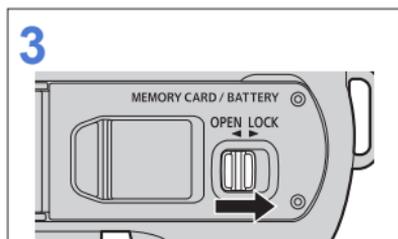
- 下列情況無法使用 [經濟]：
 - 連接到PC或印表機時
 - 錄製影片/播放影片時
 - 以 [4K 快門前連拍] 拍攝時
 - 使用 [縮時拍攝] 時
 - 用 [停格動畫] 拍攝時 (設定 [自動拍攝] 時)
 - 以 [即時視圖合成] 拍攝時
 - 以 [多重曝光] 拍攝時
 - 使用 [投影片播放] 時
 - 輸出HDMI拍攝期間

插入記憶卡（另購件）

 請確定相機已關閉。



Ⓐ 請勿觸碰記憶卡連接的接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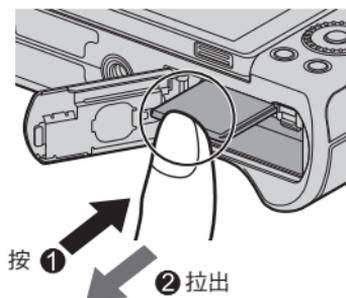
❖ 記憶卡存取指示

正存取記憶卡，存取指示會顯示紅色。



❖ 取出記憶卡

按下記憶卡，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然後將其平直拉出。





- 若要取出記憶卡，請關閉相機直到螢幕上的LUMIX指示燈完全熄滅。(若未等足時間，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並可能損壞記憶卡或所拍攝的內容。)
- 剛使用完相機後，記憶卡的溫度可能比較高，取出時請小心。
- 請勿在存取期間執行下列操作。
否則，相機可能無法正常運作，或者記憶卡或拍攝的影像可能會損壞。
 - 關閉相機。
 - 取出電池或記憶卡，或拔開電源供應器（另購件）和DC電源組（另購件）。
 - 使相機受到震動、撞擊或靜電。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

使用前請先用相機將記憶卡格式化。



- 記憶卡格式化後，將清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無法還原。
請先備份必要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



⇒ [] ⇒ 選取 [格式化]



- 請勿在格式化期間關閉相機或執行其他操作。
- 請勿在格式化進行中關閉相機。
- 如果已在PC或其他裝置上對記憶卡進行了格式化，請在相機上重新格式化此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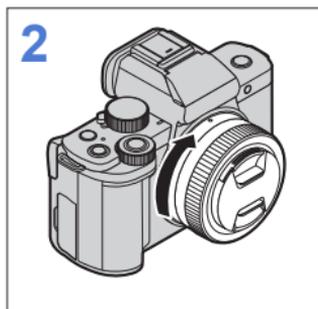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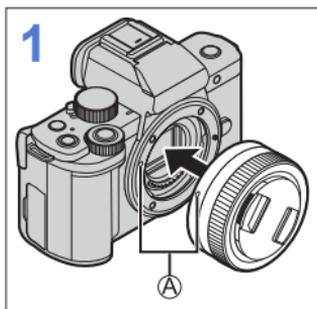
安裝鏡頭



- 請確定相機已關閉。
- 請在污垢和灰塵不多的地方更換鏡頭。如果污垢或灰塵附著在鏡頭上，請參閱第475頁。
- 更換鏡頭時請裝上鏡頭蓋。
- 安裝或取下可互換鏡頭（H-FS12032）時，請縮回鏡筒。

對準鏡頭和相機上的鏡頭安裝標記 **A**，然後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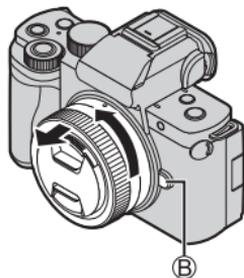
● 轉動鏡頭，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以裝上鏡頭。



- 將鏡頭平直插入。
若在傾斜的狀態下將鏡頭插入，相機鏡頭接口可能會損壞。

❖ 取下鏡頭

- ❶ 將相機開關設定到 [OFF]。
- ❷ 按鏡頭釋放鈕 **B** 的同時，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直到停止為止，然後取下。



• 取下鏡頭後，務必裝上機身蓋及鏡頭後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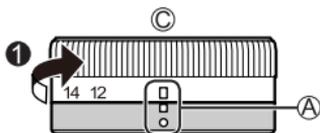
伸出/縮回鏡頭<當安裝了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時>

❖ 伸出鏡頭的方法

朝箭頭 ① 的方向，將變焦環從位置 ① (鏡頭已縮回) 轉動到位置 ② <12 mm 到 32 mm> 將鏡頭展開。

- 鏡頭縮回時，無法拍攝影像。

③ 鏡頭已縮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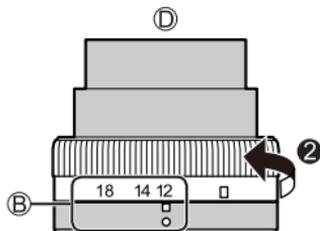


❖ 縮回鏡頭的方法

朝箭頭 ② 的方向，將變焦環從位置 ② <12 mm 轉動到 32 mm> 到位置 ③ 將鏡頭縮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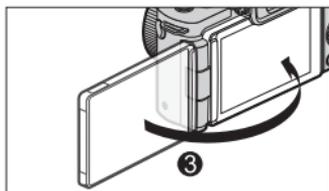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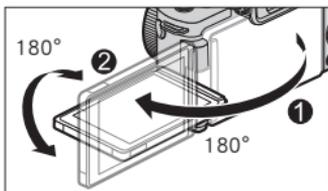
- 變焦環在 12 mm 位置會好像有點發出喀噠聲的感覺，但請繼續轉動鏡頭直到到達位置 ③。
- 不拍攝影像時，建議縮回鏡頭。

④ 鏡頭伸出



調整螢幕方向和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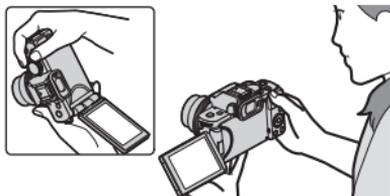
在購買本相機時，顯示屏被收藏在相機機身中。使用前請將顯示屏面翻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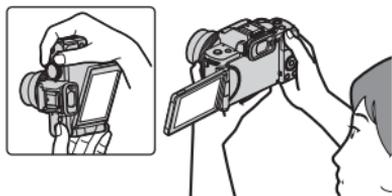
❖ 自由角度拍攝

螢幕可180° 朝向鏡頭和90° 朝下翻轉。

以低角度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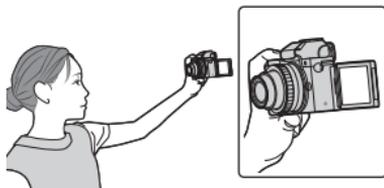


以高角度拍攝



❖ 自拍

如果您以如圖所示的方式轉動螢幕，相機會切換到自拍模式。(→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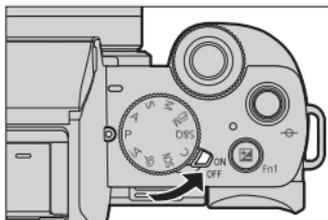
- 調整角度僅供參考。
- 請勿過度用力按壓顯示屏。否則，可能會導致損壞或故障。
- 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顯示屏面朝內關閉以保護顯示屏。

設定時鐘（第一次開啟本機電源時）

第一次開啟相機電源時，會出現可設定地區和時鐘的畫面。
務必在開始使用前進行這些設定，確保拍攝的圖片含有正確的日期和時間資訊。

1 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到 [ON]。

- 如果未顯示語言選擇畫面，請進入到步驟4。



2 [請設定語言] 出現時，按下 。

3 設定語言。

- 按 ▲▼ 選取語言，然後按 。

4 [請設定時鐘] 出現時，按下 。

5 設定時鐘。

- ◀▶：選取項目（年、月、日、時或分）。
- ▲▼：選擇一個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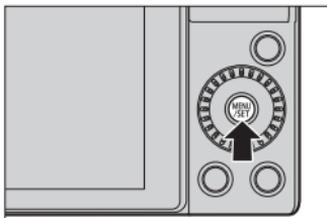
設定顯示順序 和時間顯示格式 。

- 按下 ◀▶ 選取時區 [樣式]，然後按 ，將出現可設定顯示順序和顯示格式的畫面。



6 確認選擇。

- 按 。



7 [已完成時鐘設定。] 出現時，按下 。

8 顯示 [請設定本國區域] 時，按下 。

9 設定地區。

- 按下 ◀▶ 選取您的地區，然後按 。

- 如果使用日光節約時間
[]，請按 ▲。(時間會提前1小時。)
要返回到標準時間，請再次按 ▲。



-  與GMT (格林威治標準時間) 的時差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並縮回鏡筒時，不能進行拍攝 (會顯示訊息)。轉動變焦環可以伸出鏡頭。(→43)



- 如果在未設定時鐘下使用相機，時間將設為2020年1月1日0:00:00。
- 即使不安裝電池，使用內置時鐘電池也能使時鐘設定儲存約3個月。
(要想給內建電池充電，請將充滿電的電池放入到本相機中約24小時。)



- [時鐘設定] 可從選單中變更：
– [] ➔ [時鐘設定]

3. 基本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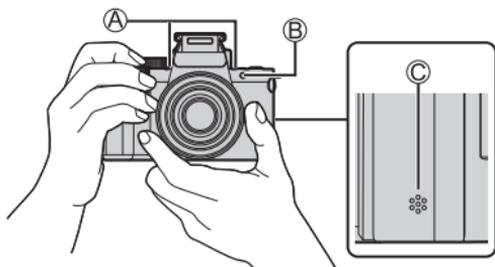
基本拍攝操作

相機持拿方式

為減少相機晃動，持拿相機拍攝時請勿移動。

用雙手拿著相機，兩臂放在身體兩側保持不動，兩腳與肩同寬站立。

- 右手完全握住相機握把，牢牢地固定相機。
- 用左手從下方托住鏡頭。
- 請不要以您的手指或其他物體擋住閃光燈、AF輔助燈、麥克風或喇叭。



- Ⓐ 麥克風
- Ⓑ AF輔助燈
- Ⓒ 喇叭

❖ 縱向檢測功能

本功能會檢測拍攝圖片時相機是否為縱向。
使用預設設定時，將自動以縱向播放圖片。
(→ 3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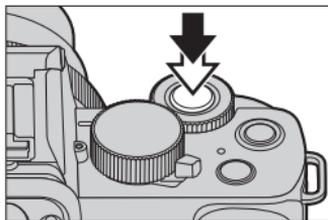


- 本相機明顯朝上或朝下傾斜時，縱向檢測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工作。
- 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無法縱向顯示：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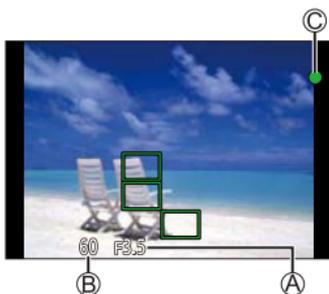
拍攝

1 調整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輕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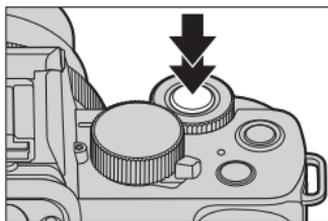


- 就會顯示光圈值 (A) 與快門速度 (B)。
（若光圈值與快門速度閃紅燈，除非正在使用閃光燈，否則表示您的曝光不恰當。）
- 被攝物體一對準焦點，對焦指示 (C) 就會亮起。
（被攝物體沒有對準焦點時，指示閃爍。）



2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按到底）。





• 設定 [自訂] ([監視器/顯示器]) 選單中的 [自動檢視]，會自動顯示拍攝的圖片。您也可以將圖片顯示時間長度設定為您喜好的設定。(→340)



• 使用預設設定時，在主體對焦前無法拍攝照片。
如果將 [自訂] ([對焦/釋放快門]) 選單中的 [對焦/快門優先] 設定為 [BALANCE] 或 [RELEASE]，即使主體沒有對焦的情況下也能拍攝照片。(→3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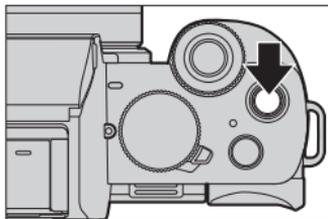
錄製影片

1 開始錄製。

- 按下錄影按鈕。
- 按下動態影像按鈕後，請立即將其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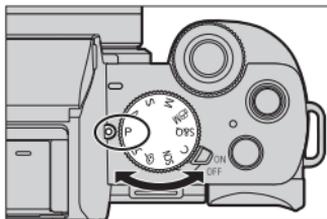
2 停止錄製。

- 再按一次錄影按鈕。



選擇錄製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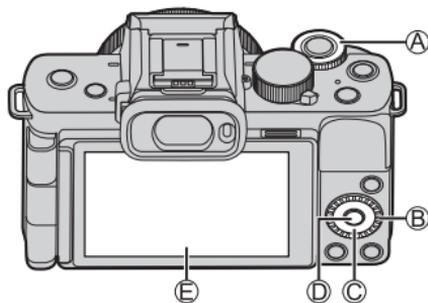
轉動模式旋鈕。



iA	智慧自動模式 (→74)
	智慧自動增強模式 (→77)
P	程式AE模式 (→91)
A	光圈先決AE模式 (→93)
S	快門先決AE模式 (→96)
M	手動曝光模式 (→98)
M	創意影片模式 (→244)
S&Q	慢動作和快動作模式 (→250)
C	自定義模式 (→303)
SCN	場景指南模式 (→105)
	創意控制模式 (→110)

相機設定操作

變更相機設定時，請用下列操作部位操作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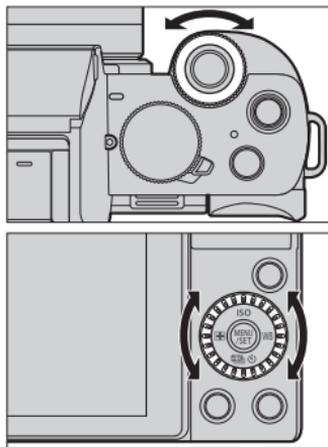


- | | |
|---|---------------------|
| Ⓐ | 前旋鈕 (→53) |
| Ⓑ | 控制旋鈕 (→53) |
| Ⓒ | 游標按鈕 (→54) |
| Ⓓ | [MENU/SET] 按鈕 (→54) |
| Ⓔ | 觸控式螢幕 (→54) |

❖ 前旋鈕 () / 控制旋鈕 ()

旋轉：

選擇項目或數值。



❖ 游標按鈕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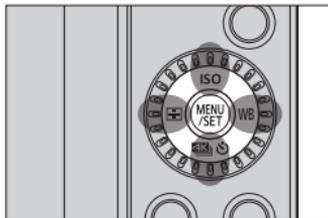
按：

選擇項目或數值。

❖ [MENU/SET] 按鈕 (MENU/SET)

按：

確認設定。



❖ 觸控式螢幕

可用觸控圖示、捲軸、選單和螢幕上顯示的其他項目的方式執行操作。

Ⓐ 觸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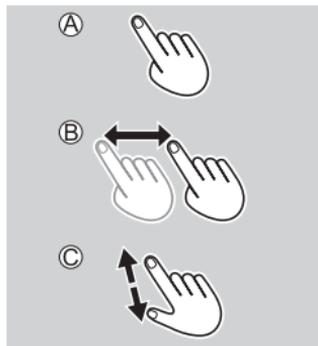
用手指觸碰觸控式螢幕，然後再拿開的操作。

Ⓑ 拖曳

用手指觸碰觸控式螢幕，然後在螢幕上移動手指的操作。

Ⓒ 展開/捏攏

用兩根手指觸碰觸控式螢幕，然後以兩根手指拉開距離（展開）和縮短距離（捏攏）的操作。



- 如果使用市售的顯示屏保護膜，請按照保護膜的注意事項。（視顯示屏保護膜的類型而定，可能會削弱能見度和操作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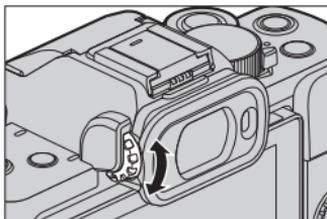
- 停用觸控操作：
[C/F] → [☀] → [觸控設定] (→ 339)

顯示設定

調整取景器屈光度

透過取景器觀看，然後轉動屈光度調節旋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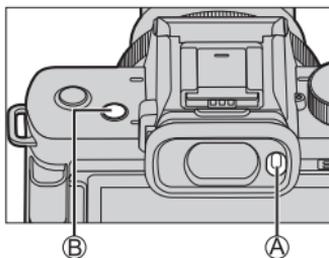
- 調整直到能清楚看見取景器上的文字為止。



在顯示屏和取景器之間切換

使用預設設定時，設定為自動切換取景器/顯示屏。透過取景器觀看時，眼部感應觀景窗 (A) 將運作，且相機會從顯示屏顯示切換到取景器顯示。您可以用 [LVF] (B) 切換取景器顯示或螢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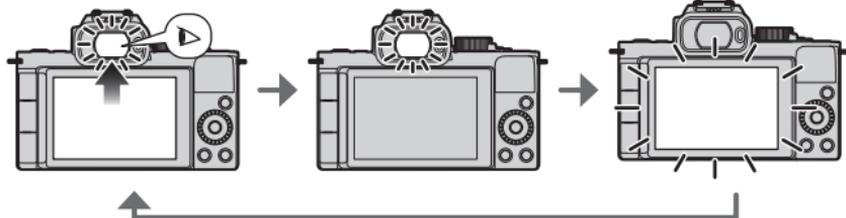
按 [LVF]。



自動取景器/顯示屏切換

取景器顯示

顯示幕顯示





- 使用取景器時，如果 [LVF顯示速度] 設為 [ECO 30fps]，相機可以操作更長時間，因為電池的電力消耗降低了。



- 在「自拍模式」中，顯示會自動切換為螢幕顯示，而且 [LVF] 按鈕與眼睛感應器會停用。
- 根據眼鏡的形狀、持拿相機的方式或照射在目鏡周圍的強光程度的不同，眼部感應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 在播放影片或播放投影片時，自動取景器/顯示屏切換不會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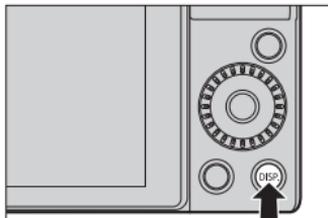
- 要在透過取景器觀看時對焦：
[C/F] → [FOCUS] →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 332)
- 可變更眼部感應的靈敏度：
[F] → [眼部感應觀景窗] (→ 356)

切換顯示資訊

您可以切換取景器/螢幕的顯示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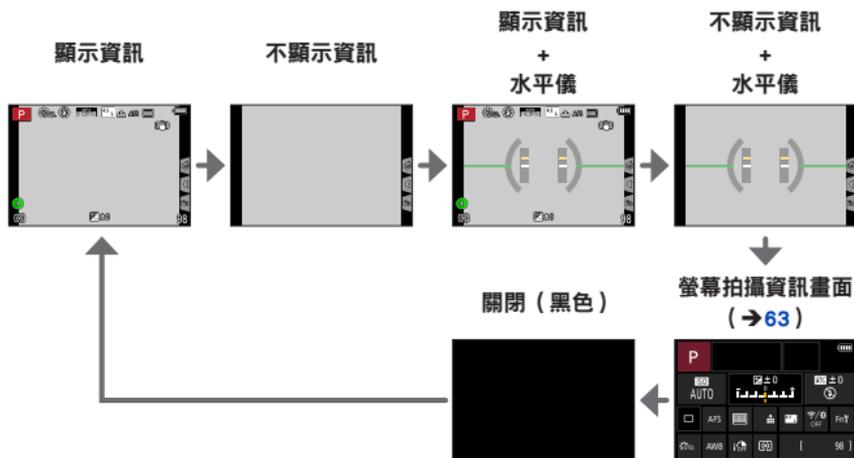
按 [DISP.]。

- 將切換顯示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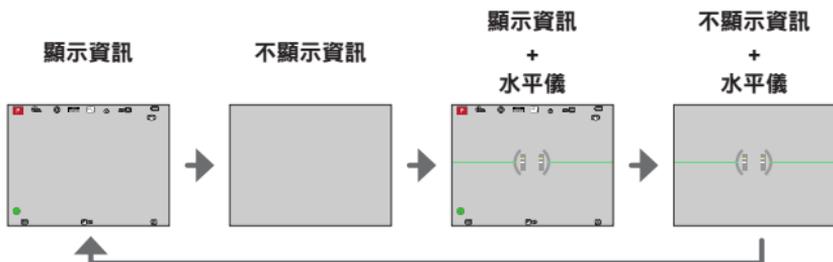


❖ 拍攝畫面

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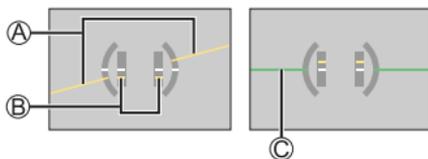
觀景窗



- 您可以切換取景器/螢幕的顯示方式。
 [Fn] → [F10] →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 345)

使用水平儀

黃線表示目前的角度。請修正相機的角度，使之對齊白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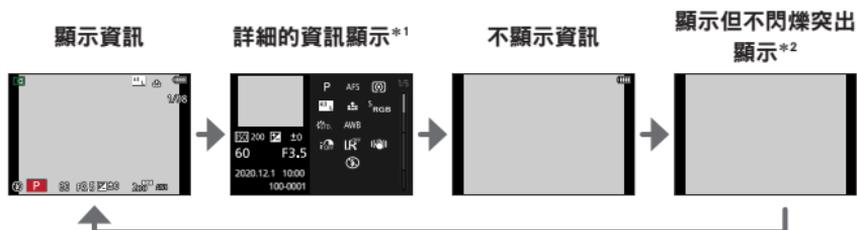


- Ⓐ 橫向
- Ⓑ 縱向
- Ⓒ 綠色（無傾斜）



- 即使補正了傾斜，可能仍會有約 $\pm 1^\circ$ 的誤差。
- 相機明顯朝上或朝下傾斜時，水平儀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 您可在 [設定] 選單的 [調整水平儀] 中調整水平儀並重設調整值。(→ 359)

❖ 播放畫面



*1 按下 ▲▼ 可切換顯示資訊。(→459)

*2 這是不顯示反白閃爍的畫面，在 [自訂] ([監視器/顯示器]) 的 [突出顯示] 設為 [ON] 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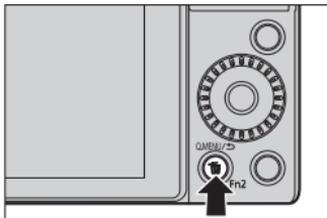
在此畫面以外的其他畫面中，畫面上過度曝光的部份會閃爍。(→344)

快速選單

此選單可快速設定拍攝時經常使用的功能，不用調出選單畫面。也可變更快速選單的顯示方式和顯示項目。

1 顯示快速選單。

- 按下 [Q.MENU]。



2 選擇選單項目。

- 旋轉 。
- 也可用觸控選單項目的方式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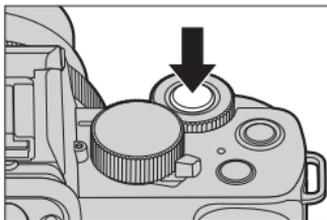
3 選擇設定項目。

- 旋轉 。
- 也可用觸控設定項目的方式選擇。



4 關閉快速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
- 您也可以透過按下 [Q.MENU] 關閉選單。





• 根據拍攝模式或相機設定的不同，無法設定部分項目。



• 快速選單可用下列方式自訂：

[] ⇒ [] ⇒ [Q.MENU] ⇒ [CUSTOM] (→ 299)

螢幕拍攝資訊畫面

此畫面可讓您在螢幕上檢視目前的拍攝設定。

- 只有在 [自訂] ([監視器/顯示器]) 選單中的 [顯示器資訊顯示] 設定為 [ON] 時，才會顯示此畫面。

1 顯示螢幕拍攝資訊畫面。

- 按 [DISP.] 數次。

2 觸控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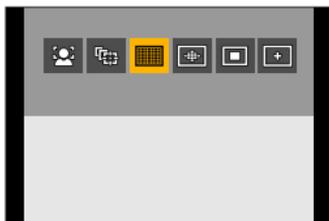
- 將顯示各項目的設定畫面。



3 改變設定。

範例) 變更AAF式

- 觸控設定項目。
- 請參閱各項目說明頁面，以取得設定變更方式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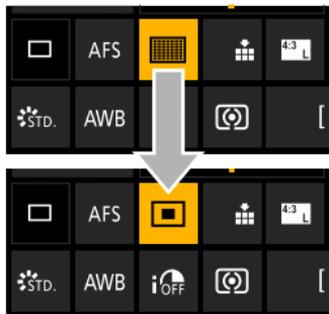
(螢幕上顯示 [設定] 時)

4 觸碰 [設定]。

3. 基本操作

步驟**2**至**4**也可用以下操作變更。

- 1 按下 [Q.MENU]。
- 2 按下 ▲▼◀▶ (或旋轉 ) 以選取項目。
- 3 轉動  變更設定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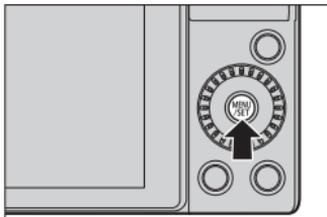
- 根據拍攝模式或相機設定的不同，無法設定部分項目。

選單操作方式

本相機的選單可用於設定各種功能，以及執行相機自訂。
可用游標、旋鈕或觸碰方式操作選單。

1 顯示選單。

- 按 。



2 切換選單類型。

- 1 按 。
- 2 按  以選擇一個標籤，如 [📷]。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或  選擇標籤。
- 3 按 。



3 選擇選單項目。

- 按下  選取設定，然後按 。
- 您也可以轉動  選擇選單項目，然後按  以執行相同的操作。



4 選擇設定項目並確認選擇。

- 按下  選取設定項目，然後按 。
- 您也可以轉動  選取選單項目，然後按  以執行相同的操作。



5 關閉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
- 也可以經由按 [↵] 多次關閉選單。



• 有關選單項目的詳情，請參閱選單指南。(→307)

❖ 顯示關於選單項目和設定的說明

如果在選擇了選單項目或設定項目時按 [DISP.]，螢幕上將顯示該項目的說明。



❖ 顯示灰色的選單項目

無法設定的選單項目會以灰色顯示。

在某些設定情況中，如果您選取變灰色的選單項目，當您按  時，會顯示設定停用的理由。



[重設]

將下列各設定恢復為預設設定：

- 拍攝設定
- 網路設定（[Wi-Fi 設定] 和 [藍牙] 的設定）
- 自訂設定（[臉部辨識] 與 [記錄設定] 設定）
- 設置設定/自訂設定
（[Wi-Fi 設定]、[藍牙]、[臉部辨識] 與 [記錄設定] 設定除外）

 ⇒  ⇒ 選取 [重設]



- 重設設定/自訂設定時，也會重設以下設定：
 - [世界時間] 設定
 - [行程日期] 設定（出發日期、返回日期、[行程目的地]）
 - [播放] 選單中的 [旋轉顯示]、[圖片分類] 與 [清除確認] 的設定
- 將不會重設資料夾號碼與時鐘設定。

使用觸控功能拍攝

觸控AF/觸碰快門



觸碰功能可讓您對觸碰的點對焦、釋放快門等。

1 觸控 [◀]。

2 觸控圖示。

- 圖示會在每次觸碰時變更。



觸碰AF	對觸控的位置對焦。
觸碰快門	使用對觸碰的點對焦來拍攝。
OFF	—

3 (設為OFF以外的其他項目)
觸碰被攝物體。



- 觸碰快門失敗時，AF區域會在變成紅色後消失。



- 請參閱第132頁的“AF區域移動畫面上的操作”，以取得AF區域移動操作的資訊。
- 也可使觸控位置的對焦和亮度最佳化：
[] ⇒ [] ⇒ [觸控設定] ⇒ [觸控 AF] ⇒ [AF+AE] (→142)

觸控AE



此功能會依照觸控位置調整亮度。

被攝對象的臉看起來較暗時，可以根據臉的亮度使畫面變亮。

1 觸控 [◀]。

2 觸控 [AE]。

- 顯示觸控AE設定畫面。



3 觸控想要調整亮度的被攝物體。

- 要將調整亮度的位置返回到中央，請觸控 [重設]。

4 觸控 [設定]。



❖ 停用觸控AE

觸控 [OFF AE]。



- 使用下列功能時，觸控AE不會運作：
 - 自拍模式
 - [數位變焦]
 - [4K 即時剪裁]



- 也可調整對焦和亮度至所觸控的位置。(此時觸控AE不可用)：
[C/F] ⇒ [☀] ⇒ [觸控設定] ⇒ [觸控 AF] ⇒ [AF+AE] (→ 142)

以三腳架握把拍攝

邊走邊拍攝時,可以當成握把使用,並可在不碰觸相機的情況下進行拍攝或錄影。也可以作為三腳架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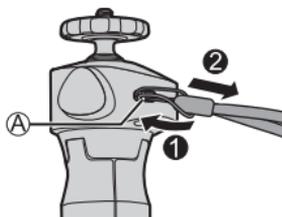
- 使用DC-G100V隨機附贈的三腳架握把或其他三腳架握把 (DMW-SHGR1 : 另購件)。



- 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握把前,請先將電池組和記憶卡插入相機中。
- 勿使用Panasonic原廠三腳架握把 (DMW-SHGR1 : 另購件) 以外的其他任何三腳架握把。
- 使用後,將相機從三腳架握把上取下。
- 小心不要夾住您的手指或身體的任何其他部位。
- 攜帶重量 (相機機身、鏡頭、電池與其他連接配件總重量) 為1.2 kg。(超過攜帶重量可能導致人員受傷或相機損壞。)
- 使用相機前,請確認三腳架握把已穩固連接相機。
- 已裝上相機時,不可僅用手帶攜帶三腳架握把。
- 是否平衡和穩定視相機角度或安裝的鏡頭和配件而定。三腳架握把在不穩定狀態時不得使用。
- 三腳架的腳管打開後,攜帶時不可僅握住腳管。

繫上手腕帶

Ⓐ 手腕帶口



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握把上

- 牢牢握住相機和三腳架握把，並且穩固裝好這樣它們才不會掉落。
- 執行相反的步驟將相機取下。

1 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為 [OFF]。

2 鬆開相機底座。

- 朝 (A) 的方向轉動固定旋鈕。

Ⓓ 相機底座

Ⓔ 固定旋鈕

3 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握把上。

- 將相機螺絲對準相機上的三腳架底座。朝 (B) 的方向轉動相機底座，然後牢牢鎖緊。

4 鎖定相機底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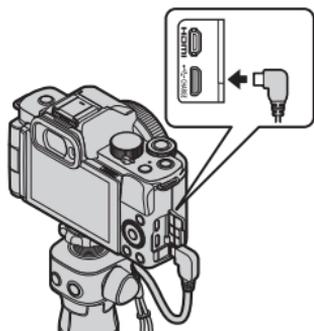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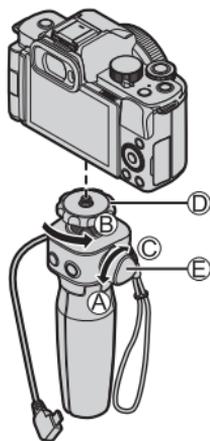
- 調整相機的角度。朝 (C) 的方向轉動相機固定旋鈕，然後牢牢鎖緊。

- 相機底座可以朝任何方向傾斜40度。

5 用連接線連接相機。

- 將連接纜線連接到相機的 [USB/CHARGE] 端子。

- 請確認端子的方向，握住插頭平直插入/拔出。(斜插可能會使端子變形並造成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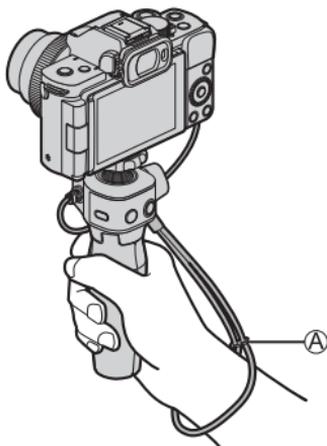


作為握把使用時

為了防止掉落，務必繫上隨機附贈的手腕帶並戴在手腕上。

1 收起三腳架握把的腳管，將手帶戴在手腕上並握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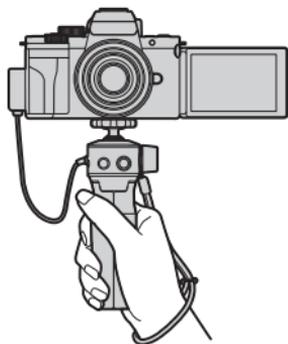
- 滑動調整器 (A)，然後將手腕帶固定在您的手腕上。
- 調整相機方向時，以手握住相機，鬆開固定旋鈕以調整方向。調整後，牢牢鎖緊固定旋鈕。



2 按下按鈕並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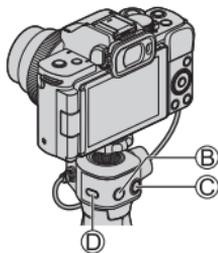
❖ 自拍風格

若您按照圖示方向裝上相機並旋轉螢幕，就以自拍模式拍攝。(→83)



❖ 拍照

- 1 主體上的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B) (輕輕按下)。
- 2 拍照。
 - 全按快門按鈕 (將快門按鈕按到底)。



❖ 錄製影片

- 1 開始錄製。
 - 按下錄影按鈕 (C)。
 - 按下後立即放開錄影按鈕。
- 2 結束錄製。
 - 再按一下錄影按鈕。

❖ 睡眠按鈕 (D)

按下：相機將進入睡眠（省電）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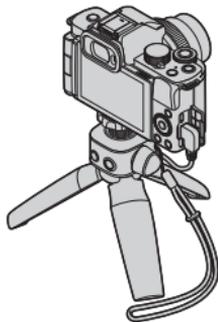
- 這和 [經濟] 下的 [休眠模式] 屬於相同狀態。(→37)
- 當相機處於 [休眠模式] 狀態無作用時，則不會進入休眠。
- 即使 [休眠模式] 設為 [OFF]，相機還是可以進入休眠狀態。
- 若要喚醒睡眠狀態中的相機，請半按快門按鈕。

作為三腳架使用時

1 打開三腳架握把的腳管。

2 放在水平穩定的表面上。

- 調整相機方向時，以手握住相機，鬆開固定旋鈕以調整方向。調整後，牢牢鎖緊固定旋鈕。



4. 拍攝模式

如需有關 [iA] 模式和 [S&Q] 模式的資訊，請參閱第244和250頁，有關 [C] 模式請參閱第30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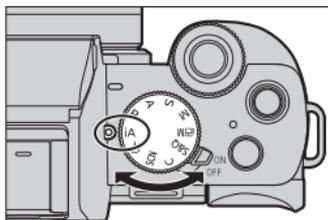
智慧自動模式



在 [iA] 模式（智慧自動模式）中，相機會偵測場景，自動設定最佳錄製設定，以符合主體和拍攝條件。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iA]。

- 模式在預設狀態下設定為智慧進階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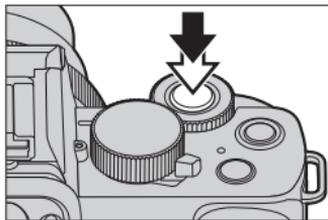
2 將相機對準主體。

- 相機偵測場景時，拍攝模式圖示會變更。（自動場景偵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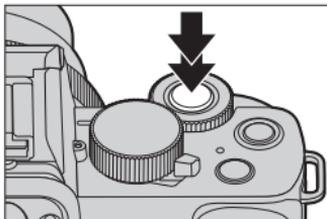
3 調整焦距。

- 半按快門按鈕。
- 主體一對焦完成，對焦指示就會亮起。（主體沒有對準焦點時，指示燈會閃爍。）



4 開始錄製。

- 將快門按鈕按到底。



- 相機會自動進行背光補償，以免主體在背光下偏暗。

❖ 自動場景偵測類型

📷：拍照期間偵測場景

👤：錄影期間偵測場景



📷👤：
[i-人像]



📷👤：
[i-風景]



📷👤：
[i-微距]



📷：
[i-夜間肖像]*1



📷：
[i-夜景]



📷：
[i-手提式夜拍]*2



📷：
[i-食物]



📷：
[i-孩子]*3



📷：
[i-日落]



👤：
[i-低照度]



📷👤：
[iA]/[iA+]

*1 僅在使用閃光燈時顯示。

*2 僅在 [智慧型手提夜拍] 為 [ON] 時顯示。

*3 當辨識出3歲以下兒童（已利用臉部辨識登錄在相機中）時顯示。



- 若沒有適合的場景，則使用 [iA]/[iA+]（標準設定）拍攝。
- 當 [臉部辨識] 設為 [ON] 時，若相機辨識的人臉類似已登錄的人臉，[R] 會顯示在 [i👤]、[i+👤] 和 [i👤] 圖示的右上角。
- 根據拍攝條件不同，相機可能對同一主體選取不同的場景類型。

❖ 進階智慧自動模式

[iA⁺] 可讓您調整某些設定，例如亮度與色調，同時還可用 [iA] 進行其他設定，以便拍攝更適合您喜好的影像。

(✓：有，-：無)

	iA ⁺ 進階智慧自動模式	iA 智慧自動模式
設定色調	✓	-
設定亮度（曝光）	✓	-
散焦控制功能	✓	-
可以設定的選單	很多	很少

 ⇒ [iA]/[iA⁺] ⇒ 選擇 [智能自動模式]

設定：[iA]（智慧自動模式）/
[iA⁺]（智慧自動增強模式）



- 也可以觸控拍攝畫面上的拍攝模式圖示，顯示選擇畫面。



❖ [AF 模式]

[AF 模式] 自動設為 [👤] ([人臉/眼睛偵測])。

- 如果您觸碰主體，相機會切換至 [👁️] ([追蹤])，而且AF追蹤功能會開始運作。
 - 如果按下 [👁️] (◀)，然後半按快門按鈕，AF追蹤功能也會作用。
- 每次按下 [👁️] (◀) 都會變更AF模式。



• 如需有關AF模式的資訊，請參閱第131和133頁。

❖ 閃光燈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相機會依拍攝條件切換為合適的閃光燈模式。



- 使用 [👁️] 或 [👁️] 時，消除紅眼將運作。
- 使用慢速同步時 ([👁️]、[👁️^S])，因為快門速度變慢，請小心相機的震動。
- 在進階智慧自動模式中，即使閃光燈開啟，您也可以將 [拍攝] 選單的 [閃光] 底下將 [閃光模式] 設定為 [👤] (強制閃光燈關)。

[智能自動] 選單



❖ [智慧型手提夜拍]

若手持相機時自動偵測到夜景，可以將 [智慧型手提夜拍] 與影像連拍功能組合使用以便拍攝一張照片，不僅無須使用三腳架，也可以減少手震及雜訊。

→ [**iA**]/[**iA+**] → 選取 [智慧型手提夜拍]

設定：[ON]/[OFF]

- 閃光燈固定為 [] (強制閃光燈關) 設定。

❖ [iHDR]

例如，當背景與主體之間的對比強烈，[iHDR] 將以不同的曝光拍攝多張照片，然後再合成為一張色彩變化豐富的照片。

→ [**iA**]/[**iA+**] → 選取 [iHDR]

設定：[ON]/[OFF]

- 視需要啟用 [iHDR]。啟用時，畫面上會顯示 [HDR]。
- 因為連拍照片會在其拍攝後加以組合，因此您需要稍待片刻才可進行其他影像的拍攝。
- 透過連拍合成影像時，若主體移動，可能會出現殘影。



- 視角會變得稍微較窄。
- 按下快門按鈕後，請勿在連拍操作期間移動相機。
- 錄製影片時，無法使用此功能拍照。
- 使用下列功能時，[iHDR] 和 [智慧型手提夜拍] 無法使用。
 - 自拍模式
 - [連拍]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包圍]
 - [RAW]、[RAW]、[RAW] ([畫質])
 -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設定 [自動拍攝] 時)
- 閃光燈啟動時，[iHDR] 不會運作。

以不同的色調、背景模糊度及亮度拍照



❖ 設定色彩

- 1 按下 [WB] (▶) 以顯示設定畫面。
- 2 旋轉 或 調整色彩。
 - 半按快門按鈕以回到拍攝畫面。
 - 本機關機或者相機切換至另一種拍攝模式時，色彩設定會恢復為預設等級（中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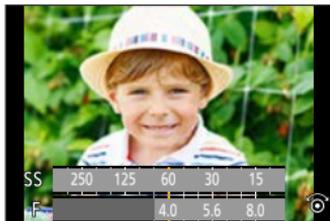
❖ 設定亮度

- 1 按下 []。
- 2 旋轉 或 調整亮度。
 - 半按快門按鈕以回到拍攝畫面。



❖ 將背景散焦（散焦控制功能）

- 1 按下 [Fn]，然後按 [Fn4]。
- 2 旋轉  或  可調整背景散焦狀態。
 - 半按快門按鈕以回到拍攝畫面。
 - AF 模式會設定為 [AF-ON]。
 - 觸碰螢幕可以設定自動對焦範圍的位置。（其大小無法變更）



❖ 使用觸控式螢幕操作

- 1 觸碰 [Fn]。
- 2 觸碰您要設定的項目。
 - [Fn]：色彩
 - [Fn]：散焦度
 - [Fn]：亮度
- 3 拖曳滑桿或曝光計以設定
 - 半按快門按鈕以回到拍攝畫面。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在使用散焦控制時可能會聽到鏡頭發出的聲音，但這是因鏡頭的光圈操作而產生的，並非故障。
- 使用本功能時，根據所使用的鏡頭，在錄製影片過程中可能會錄到散焦控制的操作聲。



- 您可在亮度設定畫面將曝光包圍指定為 ▲ ▼：
[Fn] → [Fn] →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 3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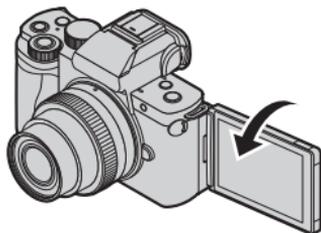
自拍模式 ([自拍])



您可以一邊看著畫面一邊輕鬆地自拍。

1 請按圖中所示的方式轉動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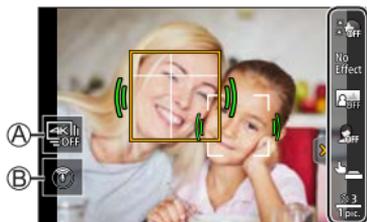
- 螢幕上會顯示鏡像。
- 觸碰操作已啟用。
- [快速AF] 設為 [ON]。(→332)



2 觸碰項目。

• 詳情請參閱第 84 頁。

- Ⓐ 4K自拍 (→87)
- Ⓑ 內置麥克風設定 ([自拍]) (→86)



3 觸碰 [退出]。

4 一邊看著螢幕，一邊決定您的姿勢。

- 人臉/眼睛偵測功能會在主體臉部周圍顯示自動對焦範圍。
- 根據主體的狀態，相機會自動顯示指示自動對焦範圍周遭拾音目標的標記。(→266)
- (如果目前的拍攝模式不能使用自動對焦模式中的 [人臉/眼睛偵測]，就會使用各拍攝模式可用的對焦設定。)

5 拍照。

- 如需有關如何拍照的資訊，請參閱 [快門] (→85)
- 按下快門按鈕或錄影按鈕都可以開始拍攝，與 [快門] 設定無關。



- 使用預設設定後，在倒數計時結束後會自動對焦。([倒數計時後AF] (→348))

❖ 設定項目

▶：預設設定

 [柔膚]	▶ OFF (關閉) /1到10 讓人們的臉部更明亮，而且皮膚色調會顯得更柔和。
No Effect [濾鏡選擇]	▶ [No Effect] (無效果)、[EXPS] (生動)、[RETR] (復古)、[HKEY] (高色調)、[MONO] (單色)、[TOY] (玩具效果) 加入適合 [自拍] 的濾鏡效果。
 [背景控制]	▶ [OFF] (關閉)、[ON] (散焦)、[ON] (清晰) 變更偵測到的人臉背景之散焦程度。
 [縱向伸長模式]	▶ OFF (關閉) /1到10 讓人們顯得更苗條。

 [快門]	<p>[] (僅快門按鈕)、▶ [] (觸碰)、 [] (一合即拍)、[] (一揮即拍)</p>
	<p>設定快門的釋放方式。</p> <p>[] (僅快門按鈕)：按下快門按鈕拍照，或按錄影按鈕錄製影片。</p> <p>[] (觸控)：先對焦在觸控的位置再拍照。 (在 [M] / [S&Q] 模式時會錄影。)</p> <p>[] (一合即拍)：偵測到的兩張人臉向彼此靠近時，快門就會放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即使有數個主體，人臉/眼睛偵測也只會偵測到最多兩個人臉。  <p>[] (一揮即拍)：臉部被一隻手或其他物體遮住，然後再度被偵測到時，快門會放開。</p> 
<p> 3 [倒數計時] /  1pic. [拍攝數]</p>	<p>OFF (關閉) / 1到10 (▶ 3)</p> <p>設定錄製 ([倒數計時]) 前的秒數。</p> <p>▶ [1 pic.] (1張)、[2 pic.] (2張)、[3 pic.] (3張)、 [4 pic.] (4張)</p> <p>設定連拍張數 ([拍攝數])。</p>

❖ 自動調整設定錄製自拍影片

若光源良好且背景清楚，相機自動對焦人物進行拍攝。適用於錄製要上傳到社群媒體的自拍影片。

將模式旋鈕設定為下列之一。

- [P] 模式、[A] 模式、[S] 模式、[M] 模式
- [M] 模式（將 [曝光模式] 設為 [P]）
- [S&Q] 模式（將 [快慢速曝光模式] 設為 [P]）



- 您可在上述模式以外的拍攝模式中錄製影片，但無法透過自動調整設定將其設定為自拍影片。

內置麥克風設定（[自拍]）



使用內建麥克風時，可觸碰螢幕上的圖示，設定收音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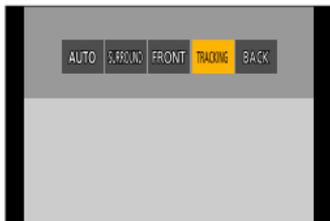
1 觸碰 [🗣️]。



2 選擇並觸控收音範圍。

設定：[AUTO]/[SURROUND]/[FRONT]/
[TRACKING]/[BACK]

- 詳情請參閱第265頁。



- 無法透過影片選單中的 [內建麥克風] 使用。

4K自拍



您可以切換至4K照片模式並自拍。

1 觸碰 [4K 連拍]。



2 選取並觸碰拍攝方式。

- 在自拍模式中，您可以用 [4K 連拍 (廣角)] 拍照，這是一個可以讓您涵蓋更廣背景的設定。
(在自拍模式以外的模式中，設定會切換至 [4K 連拍]。)





[4K 連拍 (廣角)]

用比 [4K 連拍] 更寬的視角自拍的一個4K照片模式

連拍速度：15張影像/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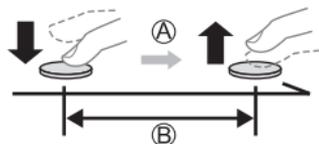
錄音時：不適用

- 如需有關其他「4K照片模式」及「4K照片模式」拍攝方式的資訊，請參閱 (→164)

3 一邊看著螢幕，一邊決定您的姿勢。

(選取 [4K 連拍 (廣角)] 時)

- ① 半按快門按鈕。
- ② 全按快門按鈕直到要開始拍攝為止。
 - Ⓐ 按住
 - Ⓑ 執行拍攝



- 全按快門按鈕之後約0.5秒會開始拍攝。因此，要略微提前全按按鈕。
- 拍攝時 [連續AF] 無法使用。對焦會固定為第一張影像的對焦。
- 若您過早停錄連拍影像，相機可能會繼續錄製一段時間之後才會停止。



- 拍攝4K照片時，視角會變窄。(以 [4K 連拍 (廣角)] 拍攝時除外)
- 拍攝4K照片時，只能設定 [濾鏡選擇]。



- 如果您將 [自拍] 設定為 [OFF] 時，即使您轉動螢幕，模式也不會切換到自拍模式。(→348)
- 小心不要直接注視來自閃光燈或AF輔助燈的光線。
- 設定 [柔膚] 時
 - 如果您將效果的強度設定為 [2] 或者更強，拍攝畫面的顯示會像掉幅那樣比平常更延遲。而且，當您拍攝時，需要一點時間來處理影像，然後才能拍攝下一張。
 - 光滑效果也會被套用至與主體膚色有類似色調的部分。
 - 此模式在光線不足的情況下可能無效。
- 當 [背景控制] 設為 [] (散焦) 時，拍攝畫面的顯示會像掉幅那樣比平常更延遲。而且，當您拍攝時，需要一點時間來處理影像，然後才能拍攝下一張。
- 當 [背景控制] 設為 [] (清晰) 時，如果光線不足，您可能無法按您要的方式拍照。
- 使用下列功能時，「自拍模式」無法使用：
 - [縮時拍攝]
 - [定格動畫]
 - [多重曝光]
 - [即時視圖合成]
- 使用下列功能時，[背景控制] 的 [柔膚] 和 [] (散焦) 設定無法使用：
 - 錄製影片
 - [閃耀水面]、[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藝術夜景]、[閃爍燈光]、[手提式夜拍]、[柔和花卉]、[美味佳餚]、[精緻甜點] ([SCN] 模式)
 - [] 模式
 - 手動對焦



- 使用下列功能時，（清晰）的 [背景控制] 設定無法使用：
 - 錄製影片
 - [SCN] 模式中除 [柔膚][單色調] 以外的任何模式
 - [A] 模式、[S] 模式、[M] 模式、 模式
- 當 [拍攝] / [動態影像] 選單中的 [濾鏡設定] 無法使用時，「自拍模式」中的 [濾鏡選擇] 也無法使用。
- 錄製影片時，無法使用 [縱向伸長模式] 和 [拍攝數]。
- 使用下列功能時，（一合即拍）和 （一揮即拍）無法使用。
 - [P/M] 模式，[S&Q] 模式
 - 不能設定為 AF 模式（→ 130）的  之拍攝模式
 - 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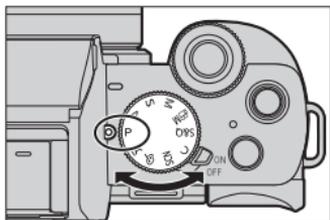
程式AE模式



在 [P] 模式（程式AE模式）下，相機會根據主體的亮度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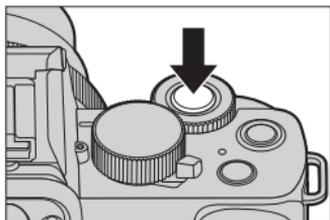
您也可以用程式切換來變更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以維持相同曝光。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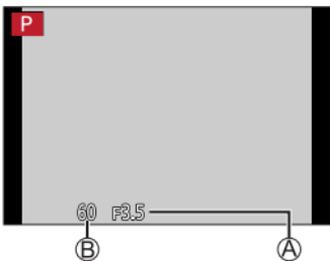


2 半按快門按鈕。

- 這會在拍攝畫面上顯示光圈值 (A) 和快門速度值 (B)。
- 如果未達到正確曝光，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閃爍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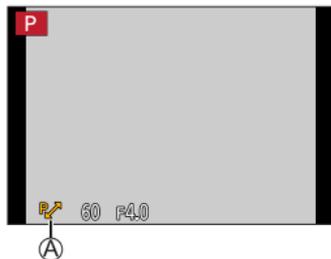
3 開始錄製。



❖ 程式偏移

您可變更相機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以便維持相同的曝光。例如，可以透過減少光圈值使背景變得更加散焦，或者透過減慢快門速度使拍攝的運動物體更具動感。

- 1 半按快門按鈕。
 - 在拍攝畫面上顯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值。(約10秒)
- 2 在顯示數值時轉動  或 。
 - 將在拍攝畫面上顯示「程式切換」圖示 (A)。
- 3 開始錄製。



取消「程式切換」

- 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為 [OFF]。
- 轉動  或 ，直到「程式切換」圖示消失為止。



- 使用下列功能時，「程式切換」無法使用：
 - 閃光燈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ISO] (ISO感光度)



- 您可自訂旋鈕操作：
 - [] ⇒ [] ⇒ [旋鈕設定] ⇒ [旋轉(F/SS)] (→ 338)
 - 拍攝畫面會顯示曝光表，指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之間的關係：
 - [] ⇒ [] ⇒ [曝光表] (→ 345)

光圈先決AE模式



在 [A] 模式（光圈先決AE模式）下，可先設定光圈值再拍攝。
快門速度將由相機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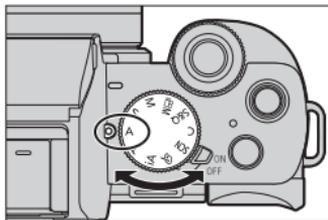


更小的光圈值
易於使背景散焦。



更大的光圈值
易於將包括背景等所有內容對準焦點。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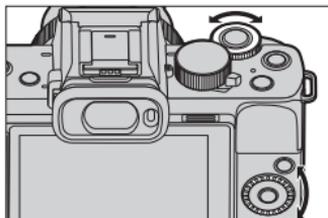


2 設定光圈值。

- 轉動  或 。

3 開始錄製。

- 如果半按快門按鈕時未達到正確的曝光，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閃爍紅色。



❖ 景深特性

光圈值	小	大
鏡頭焦距	遠攝	廣角
到主體的距離	近	更遠
景深 (對焦清晰的範圍)	淺 (窄) 範例：想拍出帶散焦背景 的影像時。	深 (廣) 範例：想拍出焦距跟背景 一樣遠的影像時。



- 在拍攝畫面上看不見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效果。要在拍攝畫面上確認效果，請使用 [預覽]。(→104)
- 拍攝畫面的亮度可能與實際拍攝的影像亮度不同。在播放畫面上查看影像。
- 使用有光圈環的鏡頭時，請將光圈環設定到 [A] 以外的位置以使用鏡頭的光圈值。



- 您可自訂旋鈕操作：
[] ⇒ [] ⇒ [旋鈕設定] ⇒ [指派旋鈕(F/SS)]/[旋轉(F/SS)] (→338)
- 拍攝畫面會顯示曝光表，指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之間的關係：
[] ⇒ [] ⇒ [曝光表] (→345)

快門先決AE模式



在 [S] 模式（快門先決AE模式）下，可先設定快門速度再拍攝。
光圈值將由相機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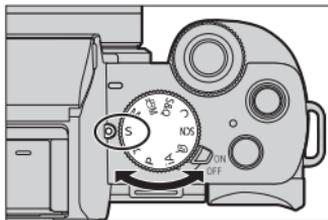


更慢快門速度
易於擷取動作



更快快門速度
易於凍結動作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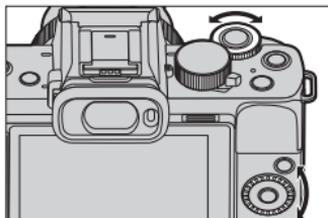


2 設定快門速度。

- 轉動  或 .

3 開始錄製。

- 如果半按快門按鈕時未達到正確的曝光，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閃爍紅色。



- 在拍攝畫面上看不見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效果。要在拍攝畫面上確認效果，請使用 [預覽]。(→104)
- 拍攝畫面的亮度可能與實際拍攝的影像亮度不同。在播放畫面上查看影像。
- 快於1/50秒的快門速度在觸發閃光燈時無法使用。(→230)



- 您可自訂旋鈕操作：
 [] ⇒ [] ⇒ [旋鈕設定] ⇒ [指派旋鈕(F/SS)]/[旋轉(F/SS)] (→338)
- 拍攝畫面會顯示曝光表，指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之間的關係：
 [] ⇒ [] ⇒ [曝光表] (→345)

手動曝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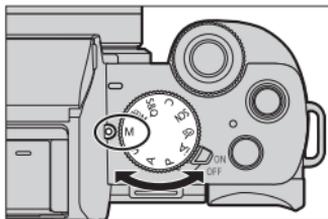
在 [M] 模式（手動曝光模式）下，您可手動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然後拍攝。

在預設設定下，ISO感光度設定為 [AUTO]。

因此相機會依光圈值和快門速度調整ISO感光度。

ISO感光度設定為 [AUTO] 時也可用曝光補償。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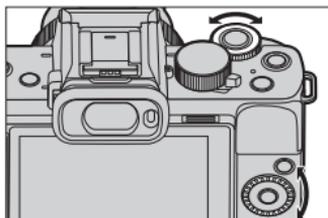


2 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

● 旋轉  設定光圈值，旋轉  設定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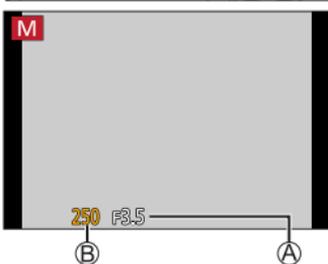
Ⓐ 光圈值

Ⓑ 快門速度



3 開始錄製。

- 如果半按快門按鈕時未達到正確的曝光，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閃爍紅色。



❖ 可用的快門速度（秒）

[EFC]	[T]（最長時間約60秒），60到1/500
[ESHTR]	1到1/16000



- 在拍攝畫面上看不見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效果。要在拍攝畫面上確認效果，請使用 [預覽]。（→104）可設定預覽模式為在 [M] 模式下持續運作。
[C/F] ⇒ [i] ⇒ [連續預覽]（→341）
- 拍攝畫面的亮度可能與實際拍攝的影像亮度不同。在播放畫面上查看影像。
- 使用有光圈環的鏡頭時，請將光圈環設定到 [A] 以外的位置以使用鏡頭的光圈值。
- 快於1/50秒的快門速度在觸發閃光燈時無法使用。（→230）



- 您可自訂旋鈕操作：
[C/F] ⇒ [☀] ⇒ [旋鈕設定] ⇒ [指派旋鈕(F/SS)]/[旋轉(F/SS)]（→338）
- 拍攝畫面會顯示曝光表，指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之間的關係：
[C/F] ⇒ [i] ⇒ [曝光表]（→345）

❖ 手動曝光輔助

ISO感光度設定為 [AUTO] 以外的設定時，拍攝畫面將顯示手動曝光輔助（例如：）。

您可查看目前曝光值和相機所測到的正確曝光（±0）之間的差異。

- 使用手動曝光輔助作為指南。
建議拍攝時在播放畫面上查看影像。

❖ [T] (時間)

如果您將快門速度設定為 [T]，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快門會保持開啟。
(最長60秒)

如果再按一次快門按鈕，快門會關閉。

想要使快門長時間保持打開的狀態以拍攝煙火、夜景或星空等影像時，請使用此項。



- 定時拍攝期間，建議使用三腳架或遙控快門線 (→389)。
- 定時拍攝會產生較明顯的雜訊。
如果您介意雜訊，建議拍攝前先將e [拍攝] 選單中的 [慢速快門降噪] (→320) 設定為 [ON]。



- 使用下列功能時，時間無法使用：
 - 用閃光燈拍攝時 (在 [閃光同步] 設為 [2ND] 時)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設定 [自動拍攝] 時)
 - [包圍]
 - [HDR]
 - [靜音模式]
 - 電子快門

即時視圖合成拍攝



相機會在設定的曝光時間間隔拍攝影像，結合有明亮光線變動的部分，並將結果儲存至同一張圖片。

- 您可以在每次的曝光時間間隔確認合成的影像。
- 此功能可用於在背景為明亮夜景時拍攝星軌或煙火光軌。

 • 請使用三腳架，以減少相機晃動。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M]。

2 啟動即時視圖合成拍攝。

- 轉動  → [] → [即時視圖合成] → [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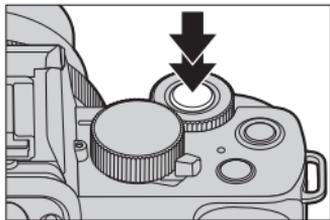


3 設定每個影格式的曝光時間（快門速度）和ISO感光度。

- 轉動  設定快門速度。（1/2秒到60秒）
- 按  並旋轉  以設定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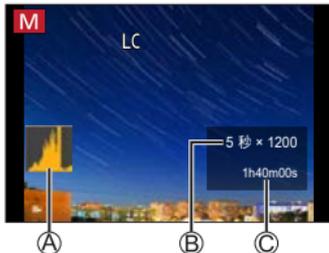
4 取得消除雜訊的影像。

- 將快門按鈕按到底。
- 將顯示倒數計時畫面。請等到此步驟完成。



5 開始錄製。

- 將快門按鈕按到底。
 - 影像會在每經過步驟3設定的曝光時間後合成。
- Ⓐ 顯示直方圖。
- Ⓑ 每影格曝光時間×合併的圖片數量。
- Ⓒ 經過的時間
 - 每次增加合併的圖片數量時，時間即會更新。



6 停止拍攝。

- 再次全按快門按鈕。
 - 將執行消除雜訊並儲存影像。
 - 即時視圖合成每次拍攝最長可達3小時。
(拍攝時間超過3小時後，拍攝會自動停止。)

❖ [快門延遲]

如果您想要減少開始拍攝時因按下快門按鈕造成的手震，您可以在步驟2中設定 [快門延遲]。按下快門按鈕後，快門會在到達設定時間放開。
設定：[8SEC]/[4SEC]/[2SEC]/[1SEC]/[OFF]

❖ 如何取消即時視圖合成拍攝

在拍攝畫面上，按下 [Fn2]。



- [慢速快門降噪] 固定為 [ON]。
- 閃光燈只會在第一個畫格觸發。
- 取得消除雜訊的影像後，將不會顯示部分選單。
- 如果執行下列操作，將捨棄消除雜訊的影像。再次完成步驟**4**。
 - 執行 [即時視圖合成] 以選取 [開始]。
 - 變更快門速度
 - 變更ISO感光度
 - 切換到播放模式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停止拍攝時，最後一張影像不會包含在合併的影像內。
- 使用下列功能時，[即時視圖合成] 無法使用：
 - 自拍模式
 - [濾鏡設定]
 - [靜音模式]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HDR]
 - [多重曝光]
 - 電子快門

預覽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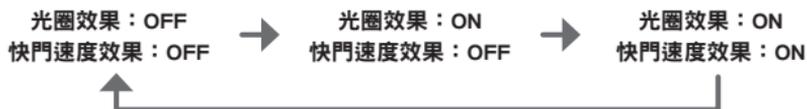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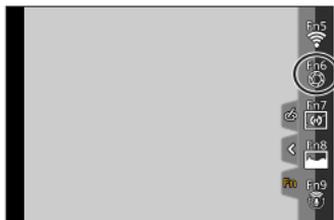
透過實際將鏡頭光圈葉片縮小到真正拍攝時所設定的光圈值，可確認光圈在拍攝畫面上的效果。

除了光圈的 effect，也可同時查看快門速度的 effect。

- 使用以 [預覽] 登錄的 Fn 按鈕操作。在預設設定下，此功能登錄至 [Fn6]。
如需有關 Fn 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 292 頁。

按下 [Fn6]。

- 每按一下按鈕都會切換 effect 預覽畫面。



- 在預覽模式下可以進行拍攝。
- 快門速度 effect 確認的範圍為 8 秒至 1/16000 秒。
- 用 [4K 快門前連拍] 拍攝時，預覽模式無法使用。

場景指南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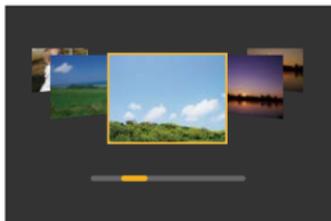


如果根據主體和拍攝情況透過範例影像選取場景，相機會設定最佳的曝光、色調和焦點，以配合場景拍攝。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SCN]。

2 選取場景。

- 按下 ◀▶ 選取場景，然後按 。
- 也可用旋轉  或  的方式選取。
- 也可以透過拖曳範例影像或捲軸來選取場景。
- 按下 [DISP.] 依正常顯示、指南顯示和清單顯示切換畫面。
指南畫面會顯示各場景的說明。





- 也可以觸控拍攝畫面上的拍攝模式圖示，顯示選擇畫面。



- 視場景而定，拍攝畫面看起來可能會好像是掉幅。
- 若要變更場景，選取 [場景指南] 選單中的 [場景切換]，然後按 。您可以回到步驟2。
- 有些拍攝選單項目無法設定，因為相機會自動將設定調整至最佳值。
- 某些類別場景中的白平衡會固定為 [AWB]，不過您可以按拍攝畫面上的 [WB] () 以微調白平衡，或者使用白平衡曝光包圍。

場景指南模式的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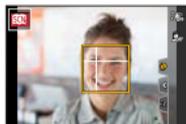
1：[清晰人像]

設定 [柔膚] 與 [縱向伸長模式]

您可以套用那些為自拍模式指定的相同的 [柔膚] 與 [縱向伸長模式] 設定。

- ① 觸碰 [] 並選取設定項目。

 OFF [柔膚]	讓人們的臉部更明亮，而且皮膚色調會顯得更柔和。
 OFF [縱向伸長模式]	讓人們顯得更苗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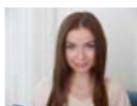


- ② 觸碰滑桿。

- 您可以將其設定為“關閉”或者是 [1] 到 [10] 這個範圍內的一個數值。如果選取滑桿左邊緣 ，此功能會設為 關閉。

- ③ 觸碰[退出]

- 如果您將AF模式變更為 [] (人臉/眼睛偵測) 以外的模式設定，[柔膚] 與 [縱向伸長模式] 會變成無法使用。



2：[柔膚]

- 如果背景等有一部分顏色與膚色接近，這部分也會遭到平滑處理。
- 亮度不足時，本模式可能無效。



3：[柔和背光]



4 : [悠閒色調]



6 : [清晰風景]



8 : [浪漫夕陽]



10 : [閃耀水面]

- 本模式中使用的星芒濾鏡可能會導致水面以外的主體上出現閃耀效果。



12 : [冷調夜空]



14 : [藝術夜景]



5 : [活潑小孩]

- 觸碰臉部時，對觸碰的地方設定焦點和曝光，拍攝照片。



7 : [明亮藍天]



9 : [鮮明餘暉]



11 : [清晰夜景]



13 : [暖色調夜景]



15 : [閃爍燈光]

**16：[手提式夜拍]**

- 按下快門按鈕後，請勿在連拍操作期間移動相機。
- 視角會稍微變窄。

**17：[夜間人像]**

- 建議使用三腳架、自拍計時器。
- 選取 [夜間人像] 後，請讓被拍攝的主體在拍攝後約1秒內保持不動。

**18：[柔和花卉]**

- 拍攝特寫時，建議避免使用閃光燈。

**19：[美味佳餚]**

- 拍攝特寫時，建議避免使用閃光燈。

**20：[精緻甜點]**

- 拍攝特寫時，建議避免使用閃光燈。

**21：[生態攝影]**

- 預設 [AF 輔助燈] 設定為 [OFF]。

**22：[運動攝影]****23：[單色調]**

創意控制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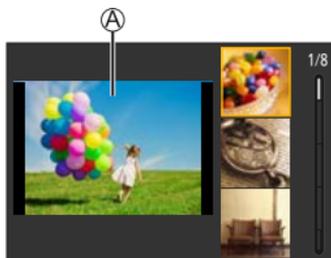


您可從樣本影像選取要套用的設定，然後在螢幕上預覽這些效果。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

2 選取濾鏡效果。

- 按下 ▲ ▼ 選取濾鏡效果，然後按 。
 - 也可用旋轉 或 的方式選取。
 - 也可以透過觸碰範例影像來選取濾鏡效果。
- Ⓐ 預覽顯示
- 按下 [DISP.] 依正常顯示、指南顯示和清單顯示切換畫面。
指南畫面會顯示各濾鏡的說明。



- 也可以觸控拍攝畫面上的拍攝模式圖示，顯示選擇畫面。



- 視濾鏡而定，拍攝畫面看起來可能會好像是跳格。
- [白平衡] 將修正為 [AWB]，ISO感光度將修正為 [AUTO]。

❖ 創意控制選單

MENU → 選取 [↻]

[濾鏡效果]	可讓您顯示濾鏡效果的選取畫面。
[無濾鏡同時錄影]	可以將相機設定為可同時拍攝有濾鏡效果和無濾鏡效果的圖片。

濾鏡效果的類型和調整

1 在拍攝畫面上，按下 [WB] (▶)。

2 轉動以設定 ☀ 或 ⚙。

- 半按快門按鈕以回到拍攝畫面。
- 調整濾鏡效果後，拍攝畫面上的濾鏡圖示會顯示 [+]。



4. 拍攝模式

影像效果	可設定的項目
【生動】	生動
【復古】	色彩
【舊時光】	對比
【明調】	色彩
【暗色調】	色彩
【復古色】	對比
【單色調】	色彩
【動態黑白】	對比
【粗粒單色調】	顆粒影像效果
【絲柔單色調】	散焦度
【深刻藝術】	生動
【高動態】	生動
【正片負沖】	色彩
【玩具攝影效果】	色彩
【玩具普普風】	周圍亮度降低的範圍
【漂白效果】	對比
【模型效果】	生動
【柔焦】	散焦度
【夢幻】	生動
【星芒濾鏡】	 光線短/光線長
	 較小/較大
	 向左轉動/向右轉動
【焦點色彩】	保留的色彩量
【陽光】	色彩

❖ 設定散焦類型 ([模型效果])

- ① 設定濾鏡效果到 [模型效果]。
- ② 觸碰 [📷]，然後觸碰 [📷]。
- ③ 按 ▲▼ 或 ◀▶ 以移動焦距對準的部分。
 - 您也可以透過觸控螢幕來移動焦點對準的部分。
 - 也可以透過觸碰 [📷] 來切換散焦方向。
- ④ 轉動 🌞 或 🌀 改變焦點對準部分的大小。
 - 也可以透過拉開/捏攏畫面來放大/縮小該部分。
 - 要將焦點對準的部分設定重設為預設值，請按 [DISP.]。
- ⑤ 按下 [MENU/SET] 以設定。



- 影片不錄製音訊。
- 錄製的影片長度約為實際拍攝時間的1/8。顯示的影片錄製時間約為標準影片錄製下顯示錄製時間的8倍。
影片的拍攝時間與可拍攝時間可能與上述數值不同，要視影片的畫格率而定。
- 如果短時間後結束連拍，相機可能會繼續錄製一定時間。

❖ 設定要保留的色彩（[焦點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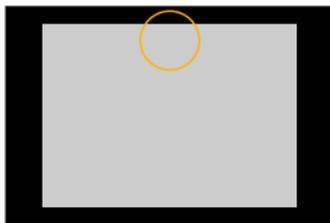
- ① 設定濾鏡效果到 [焦點色彩]。
- ② 觸碰 [👉]，然後觸碰 [👉]。
- ③ 按下 ▲▼◀▶ 移動影格，然後選取想要留下的顏色。
 - 也可以透過觸控螢幕來選取想要留下的顏色。
 - 要將影格回到中央，請按 [DISP.]。



- ④ 按下  以設定。

❖ 設定光源的位置和大小（[陽光]）

- ① 設定濾鏡效果到 [陽光]。
- ② 觸碰 [👉]，然後觸碰 [☀️]。
- ③ 按下 ▲▼◀▶ 移動光源的中央位置。
 - 也可以透過觸控螢幕來移動光源的位置。
- ④ 轉動  或  調整光源的大小。



- 也可以透過拉開/捏攏畫面來放大/縮小。
- 要將光源設定重設為預設值，請按 [DISP.]。

- ⑤ 按 .

以不同程度的模糊度及亮度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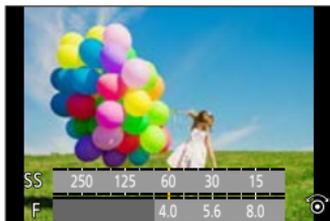
❖ 亮度

- 1 按下 [F4]。
- 2 旋轉  或  調整亮度。
 - 半按快門按鈕以回到拍攝畫面。



❖ 將背景散焦（散焦控制功能）

- 1 按下 [F4]，然後按 [Fn4]。
- 2 旋轉  或  可調整背景散焦狀態。
 - 半按快門按鈕以回到拍攝畫面。



❖ 使用觸控式螢幕操作

- 1 觸碰 [👉]。
- 2 觸碰您要設定的項目。
 - [👉]：調整濾鏡效果
 - [👉]：散焦度
 - [👉]：亮度
- 3 拖曳滑桿或曝光計以設定
 - 半按快門按鈕以回到拍攝畫面。



• 散焦控制操作在 [模型效果] ([👉] 模式) 中無法使用。



• 您可在亮度設定畫面將曝光包圍指定為 ▲ ▼：
[🔧] → [🌞] →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 337)

5. 拍攝影像

[寬高比]



可選擇影像高寬比。

→ → 選取 [寬高比]

[4:3]	4:3顯示屏高寬比
[3:2]	標準菲林相機高寬比
[16:9]	16:9 TV 高寬比
[1:1]	正方形高寬比



- 使用下列功能時，[寬高比] 不會運作。
– [多重曝光]

[圖片尺寸]



設定相片的影像大小。

→ → 選取 [圖片尺寸]

[寬高比]	4:3	3:2	16:9	1:1
[圖片尺寸]	[L] 20M 5184×3888	[L] 17M 5184×3456	[L] 14.5M 5184×2920	[L] 14.5M 3888×3888
	[M] 10M 3712×2784	[M] 9M 3712×2480	[M] 8M 3840×2160	[M] 7.5M 2784×2784
	[S] 5M 2624×1968	[S] 4.5M 2624×1752	[S] 2M 1920×1080	[S] 3.5M 1968×1968

- 設定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 時，[M] 和 [S] 相片大小將顯示 [EX]。



- 使用下列功能時，[圖片尺寸] 不會運作：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RAW] ([畫質])
 - [多重曝光]

[畫質]



設定用來儲存圖片的壓縮率。

MENU/SET → [📷] → 選取 [畫質]

設定	檔案格式	設定詳細資料
	JPEG	影像品質優先的JPEG影像。
		標準影像品質的JPEG影像。 此選項可在不改變圖片大小的情況下增加拍攝張數。
RAW	RAW+JPEG	同時拍攝RAW和JPEG影像 ([] 或 [])。
RAW		
RAW	RAW	拍攝RAW影像。



RAW注意事項

RAW格式是指未經相機處理的影像的資料格式。

RAW影像的播放和編輯需要相機或專用軟體。

- 您可在相機上處理RAW影像。(→286)
- 使用軟體（由Ichikawa Soft Laboratory研發的“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在PC上處理和編輯RAW檔案。(→442)
- 使用 [RAW] 拍攝的相片在播放時無法放大到最大倍率顯示
如果想拍攝後在相機上檢查對焦，請用 [RAW $\frac{1}{2}$] 或 [RAW $\frac{1}{4}$] 拍攝相片。



- RAW影像總是以 [4:3] 長寬比的 [L] 大小進行拍攝。
- 清除以 [RAW $\frac{1}{2}$] 或 [RAW $\frac{1}{4}$] 拍攝的影像時，會同時將RAW和JPEG影像都清除。
- 使用下列功能時，[RAW $\frac{1}{2}$]、[RAW $\frac{1}{4}$] 和 [RAW] 無法使用。
 - [SCN] 模式（[手提式夜拍]）
- 使用下列功能時，[畫質] 無法使用：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多重曝光]

[資料夾/檔案設定]

設定要儲存影像的資料夾和檔案名稱。

資料夾名稱		檔案名稱	
100ABCDE		PABC0001.JPG	
①	資料夾編號 (3位數, 100至999)	③	色彩空間 ([P]: sRGB, [_]: AdobeRGB)
②	5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	④	3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
		⑤	檔案編號 (4位數, 0001至9999)
		⑥	副檔名

⇒ ⇒ 選取 [資料夾/檔案設定]

[選取資料夾]	選擇要儲存影像的資料夾。	
[新建資料夾]	建立新資料夾，使用遞增的資料夾編號。 • 如果記憶卡中沒有可拍攝的資料夾，將顯示重設資料夾號碼的畫面。	
	[OK]	遞增資料夾編號，不變更5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 (上面的 ②)。
	[變更]	變更5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 (上面的 ②)。也會遞增資料夾編號。
[檔案名設定]	[資料夾號碼連結]	使用3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 (上面的 ④) 設定資料夾編號 (上面的 ①)。
	[用戶設定]	變更3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 (上面的 ④)。

• 可用字元：字母字元 (大寫)、數字、[_] (請參閱「輸入字元」(→370))



- 每個資料夾最多可儲存1000個檔案。
- 將依照拍攝順序指定0001至9999的檔案號碼。
如果變更儲存資料夾，將指定最後一個檔案號碼之後接續的號碼。
- 在下列情況中，會在儲存下一個檔案時，自動建立一個資料夾編號將遞增的新資料夾：
 - 目前資料夾中的檔案編號到達1000。
 - 檔案編號到達9999。
- 如有號碼從100到999的資料夾，將無法建立新資料夾。
建議先備份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

[號碼重設]

重新整理資料夾編號，將檔案號碼重設為0001。

 ⇒ [] ⇒ 選取 [號碼重設]



- 資料夾號碼到達999時，不能重設號碼。
建議先備份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
- **要將資料夾號碼重設為100：**
 - ① 執行 [格式化] 將記憶卡格式化。(→ 40)
 - ② 執行 號碼重設 重設檔案號碼。
 - ③ 在資料夾號碼重設畫面上選取 [是]。

6. 對焦/變焦

選擇對焦模式



選擇符合被攝物體移動的對焦方式（對焦模式）。

設定對焦模式。

● [MENU/SET] → [相機]/[人像] → [對焦模式]



[AFS]	適合拍攝靜止的被攝物體。 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對焦一次。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固定對焦。
[AFF]*1	這適用於拍攝無法預測移動的主體。 如果在半按快門按鈕過程中主體移動，會自動依照主體的移動重新調整對焦。
[AFC]*1	適合拍攝動態的被攝物體。 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持續隨被攝物體移動調整對焦。
[MF]	手動對焦。想要固定對焦或避免啟動自動變焦時使用。(→146)

*1 此模式會預測主體的移動，以保持對焦。(移動預測)



- 在下列情況中，當半按快門按鈕時，[AFF] 或 [AFC] 的運作和 [AFS] 相同。
 - [AFM] 模式，[S&Q] 模式
 - [4K 連拍(S/S)]
 - 在低照度條件下
- 拍攝4K照片時，[AFF] 無法使用。連續自動變焦在拍攝過程中會作用。
- 此功能無法在拍攝後對焦拍攝時使用。

使用AF



AF（自動對焦）是指由相機自動調整對焦。
請依照被攝物體和場景選擇適合的對焦模式和AF模式。

1 設定對焦模式。(→ 124)

- → [相機]/[人像] → [對焦模式] → [AFS]/[AFF]/[A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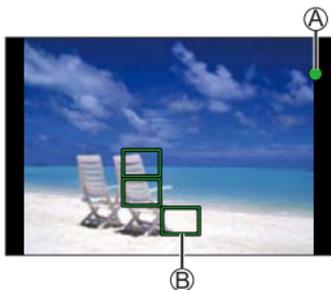
2 選取自動變焦模式。

- 按下 [] (◀) 顯示自動變焦模式選取畫面，然後使用 設定。
(→ 129)
- 在 [] / [] 模式中，每次按下 [] (◀) 可切換 [] 和 []。(→ 78)



3 半按快門按鈕。

- AF操作。
- Ⓐ 對焦顯示
- Ⓑ 自動對焦範圍



	焦點	
	對準焦點	未對準焦點
對焦顯示	亮起	閃爍
自動對焦範圍	綠色	—
AF操作音	嗶兩聲	—

低照度AF

- 在昏暗環境下，低照明度自動對焦會自動運作，對焦圖示顯示為 [●_{LOW}]。
- 完成對焦需要花費比平常更長的時間。

星光AF

- 如果相機在判斷低照度AF後偵測到夜空中的星星，會啟動星光AF。
完成對焦時，對焦圖示將顯示 [●_{STAR}]，且對焦的區域也會顯示自動對焦範圍。
- 畫面邊緣無法偵測星光AF。



會使AF模式難以對焦的被攝物體和拍攝條件

- 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
- 極亮的被攝物體
- 缺少對比度的被攝物體
- 隔著窗戶拍攝被攝物體時
- 被攝物體在發光物體附近時
- 被攝物體在非常昏暗的地方時
- 同時拍攝遠處和近處的被攝物體時



- 如果在使用 [AF] 或 [AFC] 拍攝時執行下列操作，相機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能對焦。
 - 從廣角端變焦到遠攝端時
 - 突然從遠處的被攝主體變為近處的被攝主體時
- 如果完成對焦後使用變焦，對焦可能發生錯誤。在這種情況下，請重新調整對焦。



- 可以經由半按快門按鈕快速釋放快門：
[C/F] ⇒ [FOCUS] ⇒ [半按快門] (→ 331)
- 相機晃動變小時，相機會自動對焦：
[C/F] ⇒ [FOCUS] ⇒ [快速AF] (→ 332)

[AF感光度 (照片)]



設定主體移動的追蹤靈敏度。

1 將對焦模式設定到 [AFF] 或 [AFC]。(→ 124)

2 設定 [AF感光度 (照片)]。

● → → [AF感光度 (照片)]



+	與被攝物體的距離發生劇烈改變時，相機會立即重新調整對焦。可以逐一對焦到不同的被攝物體。
-	與被攝物體的距離發生劇烈改變時，相機會等待一段時間再重新調整對焦。如此一來，有物體越過影像的這類情況下，可避免焦點不小心重新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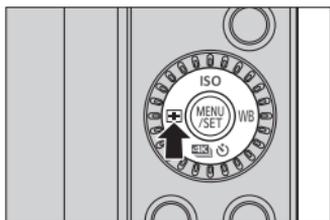
- 使用下列功能時，[AF感光度 (照片)] 無法使用：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選擇AF模式



選擇適合被攝物體位置和數量的對焦方法。

1 按下 [AF] (◀)。



2 選擇AF模式。

- 按下 ◀▶ 以選取項目，然後按 。
- 也可用旋轉 或 的方式選取。



	[人臉/眼睛偵測]	→131
	[追蹤]	→133
	[49點]	→135
	自訂多點	→136 →138
	[1點]	→139
	[定位焦點]	→140



- 使用下列功能時， 無法使用：
 - [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藝術夜景]、[閃爍燈光]、[手提式夜拍]、[美味佳餚]、[精緻甜點] ([SCN] 模式)
- 使用下列功能時， 無法使用：
 - [縮時拍攝]
 - [即時視圖合成]
- 對焦模式設定為 [AFF] 或 [AFC] 時， 無法使用。
- 使用下列功能時，自動對焦模式固定為 ([人臉/眼睛偵測])：
 - 自拍模式 (如果目前的拍攝模式不能使用 ，就會使用各拍攝模式可用的對焦設定。)
 - [4K 即時剪裁]
- 使用下列功能時，AF 模式固定為 ：
 - [數位變焦]
 - [模型效果] ([] 模式)
- 使用下列功能時，[AF 模式] 無法使用：
 - [拍攝後對焦]
 - [拖拉焦點] ([快照照片])
- 設定 [數位變焦] 時，無法移動自動對焦範圍或變更其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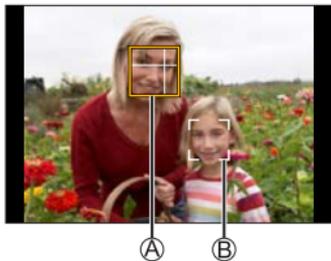
👤 [人臉/眼睛偵測]

相機會自動偵測主體的臉和眼睛。

當相機偵測到人臉 (A)/(B) 時，將會顯示自動對焦範圍。

黃色	要對焦的AF區域。由相機自動選擇。
白色	偵測到多個被攝物體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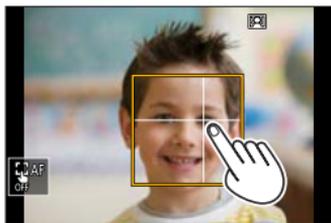
- 眼睛偵測僅適用於黃色框 (A) 內的眼睛。



❖ 指定要對焦的眼睛

① 觸碰要對焦的眼睛。

- 若要取消指定的設定，請觸碰 [AF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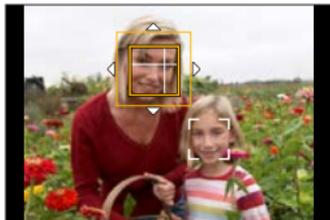
- 設定 [4K 即時剪裁] 時，無法變更要對焦的眼睛。
- 偵測到人的眼睛時，更靠近相機的眼睛會被對準焦點。會對人臉調整曝光。([測光模式] 設定為 [☉] 時)
- 相機可偵測最多15個人物的臉孔。
- 如果相機未偵測到任何人或動物，相機將以 [] 運作。



- 拍攝過程中，您可讓內建麥克風的收音範圍配合人臉/眼睛偵測功能：
[] ⇒ [內建麥克風] (→ 265)

❖ 移動和變更黃色AF區域的尺寸

- 1 按下 [] (◀) 顯示自動變焦模式選取畫面。
- 2 選取 []，然後按 ▼。
- 3 按 ▲▼◀▶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4 轉動 或 可變更自動對焦範圍的大小。
- 5 按 。
 - 在拍攝畫面上，按  或觸碰 [] 可取消AF區域設定。



AF區域移動畫面上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觸控	移動AF區域。
	拉開/捏攏	以小步幅放大/縮小AF區域。
	—	放大/縮小AF區域。
[DISP.]	[重設]	第一次：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 第二次：將AF區域尺寸返回至預設設定。

「 [追蹤]

自動對焦範圍會追蹤主體的移動，以保持對焦。

開始追蹤。

- 將AF區域對準到被攝物體上，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辨識出主體時，AF追蹤範圍會變成綠色。當您放開快門按鈕時，AF追蹤範圍會變成黃色，同時主體會自動保持對焦。
- 可以透過觸碰主體以執行相同的操作。
- 解除AF追蹤
→ 觸碰  或按下 。
- 如果追蹤失敗，AF區域將閃爍紅色。



- 將 [測光模式] 設定為  繼續調整曝光。
- 在下列情況下， 會作為  運作：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柔和花卉]、[單色調] ([SCN] 模式)
 - [復古色]、[單色調]、[動態黑白]、[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柔焦]、[星芒濾鏡]、[陽光] ([] 模式)
 - [單色]、[L.單色]、[L.單色 D] ([照片樣式])
 - 被攝物體太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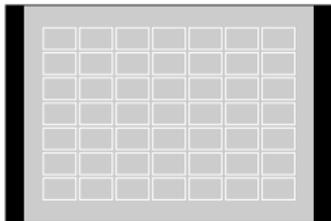
❖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1 按下 [] (◀) 顯示自動變焦模式選取畫面。
- 2 選擇 []，然後按 ▼。
- 3 按 ▲▼◀▶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也可以經由觸控來移動AF區域。
 - 要將位置返回到中央，請按 [DISP.]。
- 4 按 。

■ [49點]

相機會從49個區域中選取最適合對焦的自動對焦範圍。

選擇多重AF區域時，將會對焦所有選擇的AF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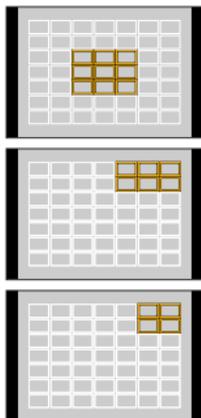


❖ 移動和變更自動對焦範圍的大小

您可以透過選取自動對焦範圍群組，來設定對焦位置。自動對焦範圍是由49個點所組成，且分為每組包含9個點的數個群組（位於畫面邊緣的群組為6或4個點）。

- ① 按下 [] (◀) 顯示自動變焦模式選取畫面。
- ② 選取 []，然後按 ▼。
- ③ 按下 ▲ ▼ ◀ ▶ 以選取自動對焦範圍群組
 - 您也可以透過觸控來移動自動對焦範圍。
 - 將自動對焦範圍位置返回中央，按下 [DISP.]。
- ④ 按 。
 - 按下  或觸碰 [] 時，將會清除自動對焦範圍的設定。

群組範例



- 使用49區對焦的自動對焦範圍顯示方式可用下列方式變更：
[] → [FOCUS] → [自動對焦範圍顯示] (→ 335)

 /  /  **自訂多點（水平、垂直、中央）**

 **[水平模式]**

拍攝平移物體等的理想形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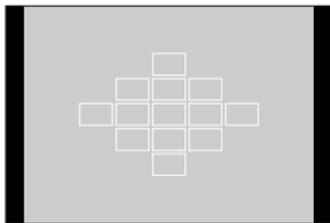
 **[垂直模式]**

拍攝建築等的理想形狀。



 **[中央模式]**

在49個自動對焦範圍內，可以對中央的橢圓形區域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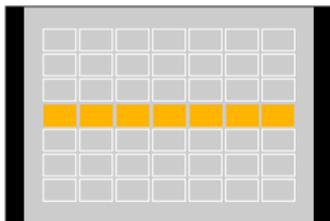


❖ 移動和變更AF區域的尺寸

- 1 按下 [] (◀) 顯示自動變焦模式選取畫面。
- 2 選取自訂多點圖示 ([] 等)，然後按 ▲。
- 3 選取 []、[] 或 []，然後按 ▼。



- 4 按 ▲ ▼ ◀ ▶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也可以經由觸控來移動AF區域。



- 5 轉動 或 可變更自動對焦範圍的大小。
 - 也可以拉開/捏攏AF區域以改變其大小。
 - 第一次按 [DISP.] 會將自動對焦範圍位置返回中央。
第二次按會將自動對焦範圍的大小回復為預設值。
- 6 按 。

在 [C1]、[C2] 和 [C3] (自訂) 中登錄設定的自動對焦範圍

- 1 在步驟 3 的畫面上按 ▲。
- 2 使用 ▲ ▼ 以選擇登錄目標圖示，並按 。



• 關閉相機電源之後，在 []、[] 或 [] 中調整的設定會還原成預設設定。



• 使用49區對焦的自動對焦範圍顯示方式可用下列方式變更：
[] ⇒ [] ⇒ [自動對焦範圍顯示] (→ 335)

[C1] [C2] [C3] 自訂多點 (C1至C3)

自動對焦範圍的形狀可以在49個自動對焦範圍內自由設定。
設定的AF區域可使用 [C1] 至 [C3] 登錄。

- 1 按下 [] (◀) 顯示自動變焦模式選取畫面。
- 2 選取自訂多點圖示 ([] 等)，然後按 ▲。
- 3 選擇 [C1] 至 [C3] 其中一個項目，然後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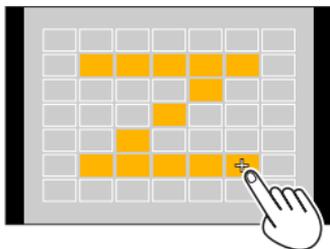


- 4 選擇AF區域。

● 觸控操作

觸控以選擇要設為AF區域的區域。

- 要選擇連續的點，請拖曳畫面。
- 要取消選擇所選的AF區域，請再次觸控。



● 按鈕操作

按下 ▲▼◀▶ 以選取自動對焦範圍，然後設定 **MENU/SET**。

(重複此步驟)

- 要取消選取所選的自動對焦範圍，請再次按下 **MENU/SET**。
- 要取消所有選擇，請按 [DISP.]。

- 5 按下 [Fn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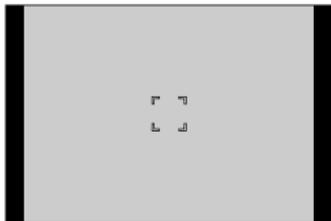


• 使用49區對焦的自動對焦範圍顯示方式可用下列方式變更：

[Cf] ⇒ [FOCUS] ⇒ [自動對焦範圍顯示] (→335)

▣ [1點]

指定要對焦的點。



❖ 移動和變更AF區域的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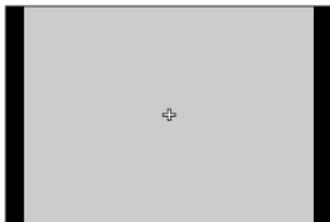
- ① 按下 [] (◀) 顯示自動變焦模式選取畫面。
- ② 選取 [▣]，然後按 ▼。
- ③ 按 ▲ ▼ ◀ ▶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④ 轉動  或  可變更自動對焦範圍的大小。
- ⑤ 按 。



請參閱第132頁的“AF區域移動畫面上的操作”，以取得AF區域移動詳細操作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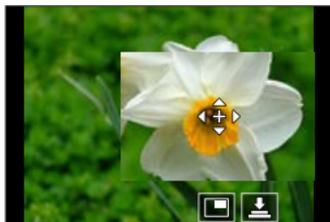
[+] [定位焦點]

可以在小點上達成精準對焦。
如果半按快門按鈕，會放大讓您確認焦點的畫面。



❖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1 按下 [AF-ON] (◀) 顯示自動變焦模式選取畫面。
- 2 選擇 [+]，然後按 ▼。
- 3 按下 ▲▼◀▶ 以設定 [+] 的位置，然後按 **MENU/SET**。
 - 將放大畫面上所選的位置。
 - AF區域無法移到畫面的邊緣。
- 4 按 ▲▼◀▶，精細調整 [+] 的位置。
- 5 按 **MENU/SET**。



在放大視窗上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觸控	移動 [+]
	拉開/捏攏	以小步幅放大/縮小畫面。
	—	放大/縮小畫面。
—		切換放大視窗（視窗模式/全螢幕模式）。
[DISP.]	[重設]	第一次：返回步驟 ③ 中的畫面。 第二次：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

- 以視窗模式顯示圖片時，可以將圖片放大約3x到6x，以全螢幕顯示圖片時，可以將圖片放大約3x到10x。
- 也可以經由觸控 [] 拍攝。



- 使用下列功能時，[+] 會切換為 []：
 - 錄製影片，[4K照片]



- 可以變更放大畫面的顯示方式：
 - [] ⇒ [] ⇒ [定位焦點 AF設定] (→ 332)

以觸控方式移動自動對焦範圍

可以將AF區域移到顯示屏上觸控的位置。

使觸控主體的對焦和亮度最佳化

設定 [觸控 AF]。

● [MENU] → [C] → [] → [觸控設定] → [觸控 AF]

[AF]	對觸控的被攝物體對焦。
[AF+AE]	對觸控的被攝物體對焦和調整亮度。



• 預設設定為 [AF]。

❖ 對觸控的位置對焦 ([AF])

① 觸控被攝物體。

- 將AF區域移到觸控的位置。

自動對焦模式在下列情況時，可以設定自動對焦範圍的大小：

- [] (人臉/眼睛偵測)、[] ([1點])、[] ([定位焦點])
- [] 等，自訂多點的 ([垂直模式]、[水平模式] 或 [中央模式])

② 展開/捏攏可變更AF區域尺寸。

- 第一次按 [重設] 會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
- 第二次觸控會將AF區域的尺寸恢復為預設值。
- 使用 [] 時將在放大的畫面上操作。(→141)

③ 觸碰 [設定]。

- 在 [] 中觸碰 [退出]。

❖ 對觸控的位置對焦和調整亮度 ([AF+AE])

❶ 觸控想要調整亮度的被攝物體。

- 在觸碰的位置上，自動對焦範圍的運作方式與顯示 [] 時相同。
會將調整亮度的點放在AF區域中央。
- [測光模式] 會設為 []，這個專用於 [觸控 AE]。



❷ 展開/捏攏可變更AF區域尺寸。

- 第一次按 [重設] 會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第二次觸控會將AF區域的尺寸恢復為預設值。

❸ 觸控 [設定]。

- [AF+AE] 區域設定會遭到取消，如果您觸碰拍攝畫面上的 [] (當 [] 已設定：[])。



- 使用下列功能時，[AF+AE] 無法使用：
 - [數位變焦]
 - [4K 即時剪裁]

在取景器顯示期間移動自動對焦範圍

在取景器顯示時，可觸控顯示屏以變更AF區域的位置和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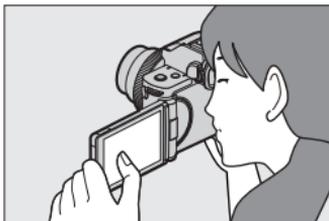
1 設定 [觸控板 AF]。

-  →  →  → [觸控設定] → [觸控板 AF] → [EXACT]/[OFFSET1] 至 [OFFSET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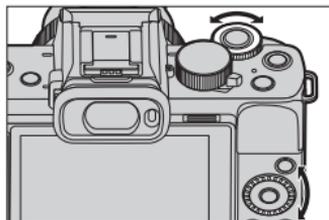
2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在取景器顯示時，觸控顯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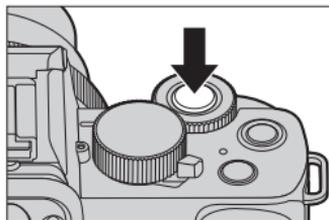
3 變更AF區域的大小。

- 轉動  或 。
- 第一次按 [DISP.] 會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第二次按會將AF區域的大小恢復為預設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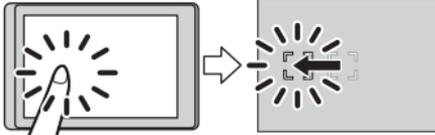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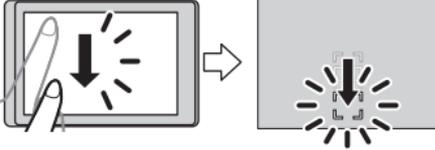


4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 設定項目（[觸控板 AF]）

[EXACT]	經由在觸控板上觸控所期望的位置來移動取景器的AF區域。	
[OFFSET1] 至 [OFFSET7]	<p>根據您手指在觸控板上拖曳的距離移動取景器的AF區域。</p> <p>以拖曳操作選取要偵測的範圍。</p> <p>[OFFSET1]（整區）/[OFFSET2]（右半）/[OFFSET3]（右上）/ [OFFSET4]（右下）/[OFFSET5]（左半）/[OFFSET6]（左上）/ [OFFSET7]（左下）</p>	
[OFF]	—	—



- 使用下列功能時，[觸控板 AF] 無法使用。
 - [4K 即時剪裁]
 - [快照影片] 中的 [拖拉焦點]

使用手動對焦拍攝



MF（手動對焦）是指用手動方式調整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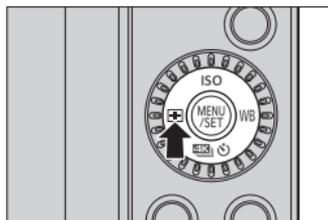
想要固定焦點時，或在鏡頭和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已確定並且不想啟動AF時，請使用本功能。

1 設定對焦模式。

- → [📷] → [對焦模式] → [MF]
- 半按快門按鈕以回到拍攝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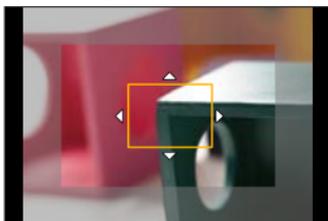


2 按下 [MENU/SE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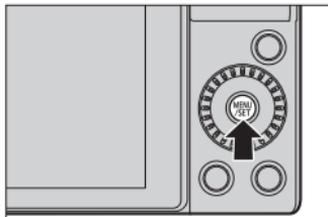
3 選擇對焦點。

- 按下 ▲▼◀▶ 以選取焦點。
- 要將對焦點返回到中央，請按 [DISP.]。



4 確認選擇。

- 按 。
- 將切換為MF輔助畫面，並顯示放大畫面。



5 調整焦點。

根據鏡頭不同，對焦使用的操作也會有所不同。

使用不帶對焦環的可互換鏡頭時

按下 ：對近處的主體對焦

按下 ：對遠處的主體對焦

 滑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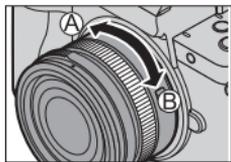


- 按住  會增加對焦速度。
- 對焦也可以用拖曳滑桿的方式調整。

使用附聚焦環的可互換鏡頭時

轉向  側：對近處的主體對焦

轉向  側：對遠處的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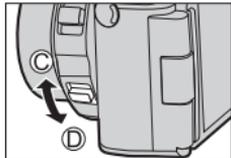


使用附聚焦桿的可互換鏡頭時

移向  側：對近處的主體對焦

移向  側：對遠處的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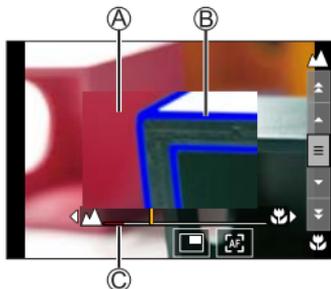
- 根據移動對焦桿的距離不同，對焦速度也會有所不同。



6. 對焦/變焦

- 顯示用顏色突出的焦點對準的部分。
(對焦峰值)
- 將顯示拍攝距離引導線。(MF引導線)

- Ⓐ MF輔助 (放大的畫面)
- Ⓑ 對焦峰值
- Ⓒ MF引導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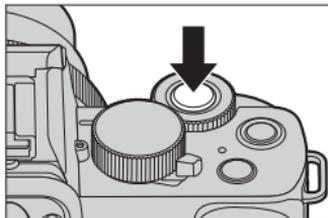


6 關閉MF輔助畫面。

- 半按快門按鈕。
- 此操作也可以透過按下  的方式執行。

7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在MF輔助畫面上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1	拖曳	移動放大的顯示位置。
	拉開/捏攏	以小步幅放大/縮小畫面。
	—	放大/縮小畫面。
—	 *2	切換放大窗（視窗模式/全螢幕模式）*3。 
[DISP.]*1	[重設]*1	第一次：將MF輔助位置返回至中央。 第二次：將MF輔助放大率返回至預設設定。
—		自動變焦運作。*4

*1 使用不帶聚焦環的可替換鏡頭時，可以在按 ▼ 顯示讓您設定放大的區域的畫面後執行這些操作。

*2 無法在使用 [Fn] 模式時設定。

*3 以視窗模式顯示圖片時，可以將圖片放大約3x到6x，以全螢幕顯示圖片時，可以將圖片放大約3x到20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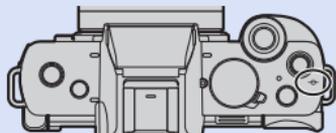
*4 使用以下操作，自動對焦也會運作。

- 按下將 [AF 開啟] 指派到 (→210) 的Fn按鈕
- 在螢幕上拖曳，然後在想要對焦的位置鬆開手指



- 在拍攝畫面上，轉動對焦環可顯示MF輔助畫面。如果轉動對焦環放大顯示，停止操作後會在一定時間內退出輔助畫面。

- 拍攝距離基準標記是用於測量拍攝距離的標記。
使用手動對焦拍攝或拍攝特寫圖片時使用此功能。



- 使用無對焦環的可互換鏡頭且在下列狀況下，若快門速度非常慢，拍攝期間可能無法使用手動對焦。
 - [M] 模式（當 [曝光模式] 設為 [M] 時）
 - [S&Q] 模式（當 [快慢速曝光模式] 設為 [M] 時）（使用有對焦環的可互換鏡頭時，可以手動對焦，但在手動對焦操作期間，自動對焦沒有作用。）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不同，可能不顯示「MF輔助」或「MF導線」。但可以使用觸控面板或按鈕直接操作相機使「MF輔助」顯示。



- 可以水平和垂直方向分別記憶MF輔助位置：
[對焦] ➔ [MF輔助] ➔ [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335)
- 可以設定MF輔助位置移動為循環：
[對焦] ➔ [MF輔助] ➔ [對焦框循環移動] (➔335)
- 可以變更放大畫面的顯示方式：
[對焦] ➔ [MF輔助] ➔ [MF輔助] (➔336)
- 可以停用聚焦環操作：
[對焦] ➔ [鎖定] ➔ [聚焦環鎖定] (➔339)
- 可以變更峰值感光度和顯示方式：
[對焦] ➔ [峰值] ➔ [峰值] (➔342)
- 您可變更MF線顯示方式：
[對焦] ➔ [MF線] ➔ [手動對焦線] (➔345)
- 相機會記憶關閉時的對焦點：
[對焦] ➔ [恢復] ➔ [恢復鏡頭位置] (➔347)

使用變焦拍攝



使用鏡頭的光學變焦，變焦為望遠或廣角。

T：遠攝，放大遠處主體

W：廣角（加寬視角）

<p>有變焦環的可互換鏡頭</p>	<p>轉動變焦環。</p>	
<p>支援電動變焦（電動操作的變焦）的可互換鏡頭</p>	<p>移動變焦桿。 （根據移動桿子的距離不同，變焦速度也會有所不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將 [變焦控制] 設定到 Fn 按鈕，您可以按下 ◀▶ 或快速按下 ▲▼ 慢慢地操作光學變焦。 	
<p>不支援變焦的可互換鏡頭</p>	<p>光學變焦無法使用。</p>	

擴展遠攝轉換

使用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時可以比光學變焦更進一步放大，而不使影像品質變差。

❖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



- [擴展遠攝轉換] 最大放大倍率視 [拍攝] 選單中設定的 [圖片尺寸] 和 [寬高比] 而定。
 - 設定值設定在 [EX M] 時：最高1.4x
 - 設定值設定在 [EX S] 時：最高2.0x

① 將 [圖片尺寸] 設定為 [M] 或 [S]。

- → [📷] → [圖片尺寸] → [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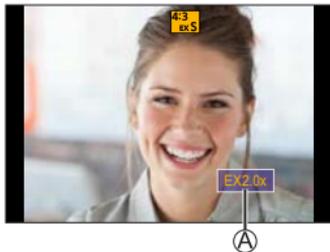
② 設定 [擴展遠攝轉換]。

- → [📷] → [擴展遠攝轉換]

[ZOOM]	變更變焦倍率。
[TELE CONV.]	將變焦倍率固定在最大。
[OFF]	—

變更變焦放大（按鈕操作）

- 將 [擴展遠攝轉換] 設為 [ZOOM]。
 - MENU/SET → [📷] → [擴展遠攝轉換] → [ZOOM]
 - 將Fn按鈕設為 [變焦控制]。(→292)
 - 按Fn按鈕。
 - 按游標按鈕操作變焦。
 - ▲▶：T（遠攝）
 - ◀▼：W（廣角）
 - 再次按Fn按鈕，或等一定時間後，變焦操作會終止。
- Ⓐ 變焦放大



變更變焦放大（觸控操作）

- 將 [擴展遠攝轉換] 設為 [ZOOM]。
 - MENU/SET → [📷] → [擴展遠攝轉換] → [ZOOM]
- 觸控 [◀]。
- 觸控 [T↕W]。
- 拖曳捲軸操作變焦。
 - T：遠攝
 - W：廣角
 - 要結束觸控式變焦操作，請再次觸控 [T↕W]。



❖ [擴展遠攝轉換] ([動態影像])



- 1 將 [錄影畫質] 設為 [FHD] 或 [HD]。
 - ⇒ [錄影畫質] ⇒ [錄影畫質] ⇒ [FHD]/[HD]
- 2 設定 [擴展遠攝轉換]。
 - ⇒ [錄影畫質] ⇒ [擴展遠攝轉換]

[ON]	將變焦率固定在最大。
[OFF]	—



- 如果在 [自訂] ([操作]) 選單中將 [擴展遠攝轉換] 指派到 [Fn按鈕設定]，您可以透過按下指派的Fn按鈕，顯示圖片和影片的遠攝轉換設定畫面。顯示此畫面時，可以按下 [DISP.]來變更 [圖片尺寸] 設定。



- 使用下列功能時，[擴展遠攝轉換] 無法使用：
 - [玩具攝影效果]、[玩具普普風] ([玩具攝影] 模式)
 - [RAW] ([畫質])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HDR]
 - [多重曝光]
 - [4K 即時剪裁]
-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 不能用於下面的情況中。
 - [手提式夜拍] ([SCN] 模式)
- [擴展遠攝轉換] ([動態影像]) 不能用於下面的情況中。
 - 拍攝中使用HDMI輸出時 (除了在 [S&Q] 模式中以外)
- 在自拍模式期間，您無法透過觸碰來操作變焦。

[數位變焦]



您可以將變焦率增加到高於原始變焦率的2倍。請注意，若使用數位變焦，在放大時會折損畫質。

MENU SET → [📷]/[👤] → 選取 [數位變焦]

設定：[2x]/[OFF]



• 使用 [數位變焦] 時，建議使用三腳架與自拍計時器 (→ 184) 來拍照。



- 使用下列功能時，[數位變焦] 無法使用。
 - [玩具攝影效果]、[玩具普普風]、[模型效果] ([👉] 模式)
 - [RAW 📷]、[RAW 📷]、[RAW] ([畫質])
 - [拍攝後對焦]
 - [HDR]
 - [多重曝光]

電動變焦鏡頭



設定使用與電動變焦（電動操作的變焦）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的畫面顯示和操作。

- 僅限在使用與電動變焦（電動操作的變焦）相容的鏡頭時，才可以選取此項目。

→ → → 選取 [動力變焦鏡頭]

[顯示焦距]	變焦控制時，在拍攝畫面上顯示焦距。 ① 焦距指示 ② 目前的焦距	
[逐步放大]	在此設定為 [ON] 的情況下操作變焦時，變焦會在決定的各距離的位置停止。 ③ 逐步變焦指示 使用 ([4K 快門前連拍]) 拍攝影片或4K照片時，此設定不作用。	
[變焦速度]	您可以設定變焦操作的變焦速度。 • 如果將 [逐步放大] 設定為 [ON]，變焦速度將不會改變。 [照片]： [H] (高速) / [M] (中速) / [L] (低速) [動態影像]： [H] (高速) / [M] (中速) / [L] (低速)	
[變焦環]	僅限在已安裝有變焦桿和變焦環的電動變焦相容鏡頭時，才可以選取此項目。 設定為 [OFF] 時，為了防止意外操作，由變焦環控制的操作無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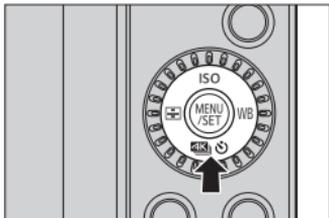
7. 驅動/快門/影像穩定器

選擇驅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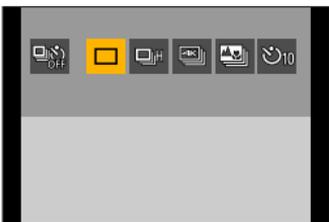
您可依照拍攝條件將驅動模式切換為單拍、連拍等。

1 按下 [4K] (▼)。



2 選取驅動模式。

- 按下 ◀▶ 選取驅動模式，然後按 。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選取。



【單張】	每次按快門按鈕，拍攝一張圖片。
【連拍】 (→ 158)	在按住快門按鈕的期間進行連拍拍攝。
【4K照片】 (→ 162)	按下快門按鈕時，會以4K照片功能拍攝影像。
【拍攝後對焦】 (→ 176)	按下快門按鈕時，會以 [拍攝後對焦] 拍攝影像。
【自拍計時器】 (→ 184)	按下快門按鈕，經過設定的時間後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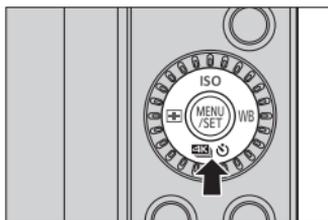
- 選取 以還原成 [單張] (預設設定)。

拍攝連拍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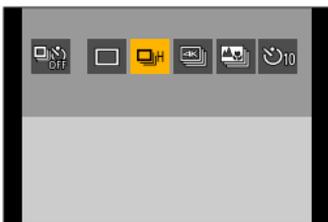
在按住快門按鈕的期間進行連拍拍攝。

1 按下 **[4K]** **[☺]** (▼)。



2 按下 ◀▶ 以選取 [連拍]，然後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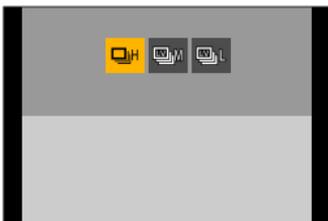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選取。



3 選取連拍速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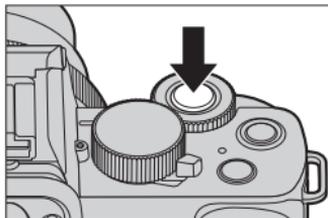
- 按下 ◀▶ 選取連拍速率，然後按 。
- 設定：[H] (高速) /
[M] (中速) /
[L] (低速)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或 選取。
- 連拍速率也可以用 [拍攝] 選單中的 [連拍速率] 進行設定。



4 開始錄製。

- 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的期間進行連拍拍攝。



❖ 連拍速率

	電子前簾	電子快門	連拍圖片時的即時取景
[H] 高速	6格/秒 ([AFS]/[MF]) 5格/秒 ([AFF]/[AFC])	10格/秒 ([AFS]/[MF]) 10格/秒 ([AFF]/[AFC])	無 ([AFS]/[MF]) 可用 ([AFF]/[AFC])
[M] 中速	4格/秒	4格/秒	有
[L] 低速	2格/秒	2格/秒	有

- 根據 [圖片尺寸] 和對焦模式等拍攝設定，連拍速率可能會變慢。

❖ 可拍攝的最高張數

	[畫質]	
	 / 	RAW  / RAW  / RAW
[H] 高速	480格或以上	20格或以上
[M] 中速		
[L] 低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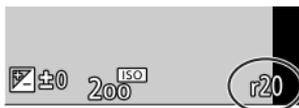
- 在Panasonic指定的測試條件下進行拍攝時。
因拍攝條件而定，可能會減少可拍攝的最高張數。
- 連拍速率會在拍攝中途變慢，但可以一直拍攝到記憶卡的容量變滿為止。

❖ 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半按快門按鈕時，拍攝畫面會顯示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範例) 20張:[r20]

- 拍攝一開始，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就會減少。
顯示 [r0] 時，連拍速率會慢下來。
- 拍攝畫面顯示 [r99+] 時，可以拍攝100張以上連拍圖片。



❖ 連拍圖片時的焦點

對焦模式	【對焦/快門優先】 (→334)	[H]	[M]/[L]
[AFS]	[FOCUS]	固定為第一張時的焦點	
	[BALANCE]		
	[RELEASE]		
[AFF]/[AFC]	[FOCUS]	預測焦點	標準焦點
	[BALANCE]	預測焦點	
	[RELEASE]		
[MF]	—	以手動對焦設定焦點	

- 使用 [AFF] 或 [AFC] 且主體較暗時，焦點固定為第一格上的焦點。
- 使用預測焦點時，連拍速率優先，盡可能預測焦點。
- 使用標準焦點時，連拍速率可能會變慢。

❖ 連拍圖片時的曝光

對焦模式	[H]	[M]/[L]
[AFS]	固定為第一張時的曝光	每一次拍攝都會調整曝光
[AFF]/[AFC]	每一次拍攝都會調整曝光	
[MF]	固定為第一張時的曝光	

❖ 取消方法 [連拍]

按下 [] () (▼)，然後選取 [] ([單張]) 或 [] (OFF)。



- 儲存連拍圖片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
如果一邊儲存一邊繼續連拍圖片，將會減少可拍攝的最高張數。
拍攝連拍圖片時，建議使用高速記憶卡。
- 連拍圖片無法在使用下列功能時運作：
 - 自拍模式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手提式夜拍]、[柔和花卉] ([SCN] 模式)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 ([] 模式)
 - 閃光燈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設定 [自動拍攝] 時)
 - [即時視圖合成]
 - [多重曝光]

4K照片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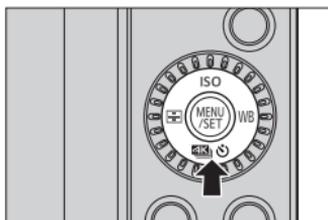


4K照片可讓您以30張/秒拍攝高速連拍圖片，並儲存想要的圖片，每張圖片約高達800萬畫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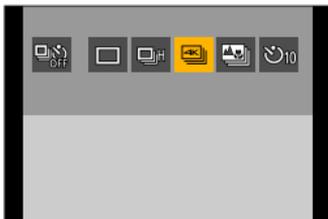
- 請使用UHS速度等級3以上的記憶卡進行拍攝。
- 視角會變得比較窄。
- 單一工作階段的拍攝時間超過10分鐘時，停止拍攝。
- 如果相機溫度上升，可能會顯示 [] 並停止拍攝。請等待相機冷卻。

1 按下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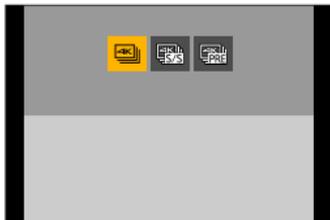
2 按下 ◀▶ 以選取 [4K照片]，然後按 ▲。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選取。



3 選取 [拍攝模式]。

- 按下 ◀▶ 以選取拍攝方法，然後按 。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或  選取。
- 拍攝方法也可以用 [拍攝] 選單中的 [4K照片] 進行設定。



 ([4K 連拍])	想要捕捉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的最佳瞬間時 在按下快門按鈕的期間進行連拍拍攝。	
 ([4K 連拍(S/S)]) “S/S” 是開始/停止的縮寫。	想要捕捉不可預測的拍照時機時 按下快門按鈕時開始連拍拍攝。再次按按鈕，停止連拍拍攝。 會發出開始音和停止音。	
 ([4K 快門前連拍])	想要捕捉拍照時機時 在按下快門按鈕的瞬間的前後約1秒間進行連拍。 只會發出一次快門音。	
	紀錄時間：約2秒	錄音：無

*1 使用相機播放時，不播放音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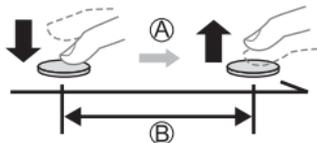
4 開始錄製。

- [連續AF] 運作，且在AF拍攝期間持續調整焦點。

[4K 連拍]

- 1 半按快門按鈕。
- 2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錄製期間持續按住。

- Ⓐ 按住
- Ⓑ 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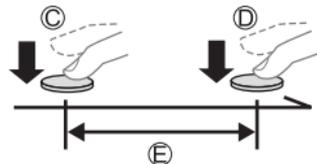


- 提早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因為拍攝會在完全按下後過約0.5秒開始。

[4K 連拍(S/S)]

- 1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開始拍攝。
- 2 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停止拍攝。

- Ⓒ 開始（第一）
- Ⓓ 停止（第二）
- Ⓔ 進行拍攝



- 在拍攝期間，按下 [Fn2] 可以加入標記（白色標記）。
（每次拍攝可以加入最多40個標記）
這可以讓您從4K連拍檔案中選取圖片時，跳到加入標記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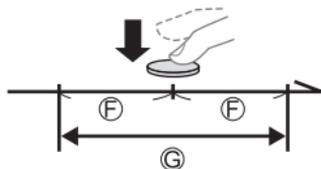
[4K 快門前連拍]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約1秒

Ⓖ 進行拍攝

- 顯示拍攝畫面時，AF會不間斷運作以持續對焦。
- 曝光也會持續調整，但 [M] 模式中除外。
- 被攝物體不在中央時，如果想鎖定焦點和曝光，請使用AF/AE鎖定。(→210)



- 在預設定下，自動檢視運作時會顯示可讓您從連拍檔案中選擇圖片的畫面。要繼續拍攝，半按快門按鈕返回拍攝畫面。關於從拍攝的4K連拍檔案中選取並儲存圖片的方法，請參閱第168頁。

❖ [預連拍錄製] ([4K 連拍]/[4K 連拍(S/S)])

相機會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的大約1秒前開始拍攝，因此您不會錯過任何拍照時機。

MENU ⇒ [📷] ⇒ [4K照片] ⇒ 選取 [預連拍錄製]

設定內容：[ON]/[OFF]

- 使用 [預連拍錄製] 時，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PRE]。
- 使用 [預連拍錄製] 時的AF行為和功能限制與使用 [4K 快門前連拍] 時的相同。

❖ 取消4K照片功能的方

按下 [] ()，然後選取 [] ([單張]) 或 [] (])。



• 當您執行 [光源組合] 或 [序列組合] 時，建議使用三腳架或遙控快門線 ([→389](#))。

• 自拍 (4K自拍)

您可以切換至4K照片模式並自拍。([→87](#))

在自拍模式中，您可以用 [4K 連拍 (廣角)] 拍照，這是一個可以讓您涵蓋更廣背景的設定。(在自拍模式以外的模式中，設定會切換至 [4K 連拍]。)



• 拍攝4K照片時，設定範圍變更如下：

- 快門速度：1/30到1/16000
- [最慢快門限制]：[1/1000] 到 [1/30]
- 曝光補償：±3 EV

• 檔案儲存方式根據記憶卡的種類而不同。

- SDHC記憶卡：
如果檔案大小超過4 GB，將建立新檔案以繼續錄製。
- SDXC記憶卡：
檔案不會分割錄製。

• 拍攝時視角會變窄。(以 [4K 連拍 (廣角)] 拍攝時除外)

• 拍攝4K照片時，以下功能無法使用：

- [目的地] ([行程日期])
- [無濾鏡同時錄影] ([→111](#)、[225](#))
- HDMI輸出

• 使用 [4K 快門前連拍] 功能拍攝時，逐級變焦不作用。

• [] / [] 模式中的場景偵測作與錄製影片時的方式相同。

• 設定 [4K 快門前連拍] 或 [預連拍錄製] 時，電池消耗比較快，而且相機溫度會上升。僅限在拍攝時設定這些設定。

- 拍攝4K照片時，下列的選單項目將固定為如下設定：
 - [圖片尺寸]：4K (8M)
 - [4:3]：3328×2496
 - [3:2]：3504×2336
 - [16:9]：3840×2160
 - [1:1]：2880×2880
 - [快門類型]：[ESHTR]
 - [畫質]：[
- 拍攝4K照片時，以下功能無法使用：
 - [AFF] ([對焦模式])
 - 閃光燈
 - [包圍]
 - 程式偏移
 - [] ([AF 模式])
 - [MF 輔助] (僅限 [4K 快門前連拍])
- 在極亮的地方或在螢光燈或LED燈等燈光下拍攝時，影像的顏色或亮度可能會改變，或者畫面上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
降低快門速度可能會減輕水平條紋的影響。
- 4K照片拍攝無法在使用下列功能時運作：
 - [閃耀水面]、[藝術夜景]、[閃爍燈光]、[手提式夜拍]、[夜間人像]、[柔和花卉] ([SCN] 模式)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 ([] 模式)
 - [縮時拍攝]
 - [定格動畫]
 - [即時視圖合成]
 - [多重曝光]

從4K連拍檔案中選取圖片

您可從4K連拍檔案中選取圖片並儲存。

- 拍攝4K照片後繼續從自動檢視中選取圖片時，請從步驟**2**或**3**開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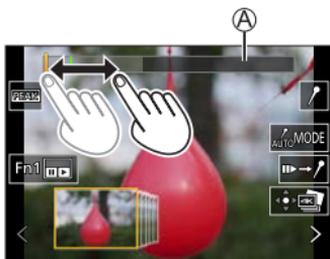
1 在播放畫面上選取4K連拍檔案。 (→270)

- 選取有 [▲] 圖示的影像，然後按 ▲。
- 您也可以透過觸碰 [▲] 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 如果使用 [4K 快門前連拍] 拍攝影像，請繼續步驟**3**。



2 粗略選擇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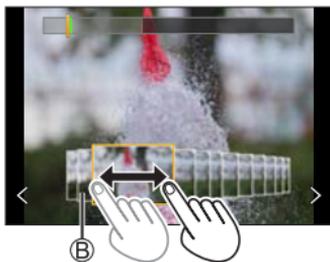
- 拖曳捲軸 (A)。
- 有關如何使用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畫面的資訊，請參閱第170頁。
- 如果影像是使用 [4K 連拍] 或 [4K 連拍(S/S)] 所拍攝，觸碰 [Fn1] 可讓您在4K連拍播放畫面中選取場景。(→172)



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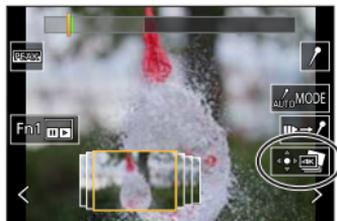
3 選擇要儲存的畫格。

- 拖曳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 (B)。
- 也可以經由按 ◀▶ 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 要連續逐畫格前進或後退，請觸控住 [◀/▶]。



4 儲存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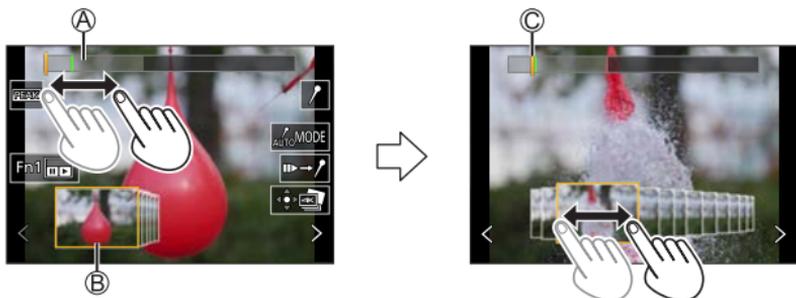
- 觸碰 []。
- 會顯示確認畫面。



- 圖片以JPEG格式儲存。
- 儲存圖片也會將包括其快門速度、光圈和ISO感光度等拍攝資訊（Exif資訊）一併儲存。

選擇圖片操作

❖ 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畫面操作



Ⓐ 捲軸

Ⓑ 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

Ⓒ 所顯示的畫格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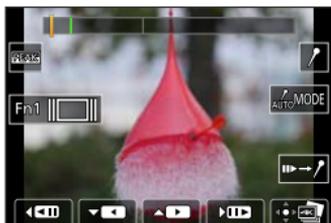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 ☀	拖曳/ < >	選擇畫格。 • 若要變更顯示在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的畫格，請選擇最左/右側的畫格，然後觸控 [<] 或 [>]。
◀▶ 按住	< > 觸控住	連續逐畫格前進或後退。
—	 觸控/拖曳	選擇要顯示的畫格。
—	拉開/捏攏	小幅度放大或縮小顯示。
	—	放大或縮小顯示。
☀	—	在保持放大顯示的同時選擇畫格（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	拖曳	移動放大的顯示位置（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		切換要顯示的標記。

[Fn1]		顯示4K連拍播放畫面。
—		切換到標記操作。
—		新增或刪除標記（白色標記）。
—		顯示用顏色（[峰值]）反白顯示的焦點對準部分。 • 按 [PEAK OFF] → [PEAK L] ([LOW]) → [PEAK H] ([HIGH]) 的順序切換。
		保存圖片。

- 在標記操作過程中，可以跳到設定的標記或者4K連拍檔案的開頭或結尾。觸碰 [] 以返回之前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移動到下一個標記。
		移動到上一個標記。

❖ 4K連拍播放畫面



在暫停過程中



在連續播放過程中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執行連續播放或暫停（在連續播放過程中）。
▼		執行連續後退播放或暫停（在連續後退播放過程中）。
		執行快進播放或逐畫格前進播放（在暫停過程中）。
		執行快退播放或逐畫格後退播放（在暫停過程中）。
—	 觸控/拖曳	選擇要顯示的畫格（在暫停過程中）。
—	拉開/捏攏	小幅度放大或縮小顯示（暫停時）。
	—	放大或縮小顯示（在暫停過程中）。
	—	在保持放大顯示的同時選擇畫格（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	拖曳	移動放大的顯示位置（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		切換要顯示的標記。
[Fn1]		顯示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畫面（在暫停過程中）。
—		切換到標記操作。
—		新增或刪除標記（白色標記）。

—		顯示用顏色（[峰值]）反白顯示的焦點對準部分。 • 按 [PEAK OFF] → [PEAK L] ([LOW]) → [PEAK H] ([HIGH]) 的順序切換。
		儲存圖片（在暫停過程中）。

- 在標記操作過程中，可以跳到設定的標記或者4K連拍檔案的開頭或結尾。觸碰  以返回之前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移動到下一個標記。
	—	移動到上一個標記。



- 從PC上的4K連拍檔案選取並儲存照片時，請使用“PHOTOfunSTUDIO”軟體。但在“PHOTOfunSTUDIO”中無法將4K連拍檔案作為影片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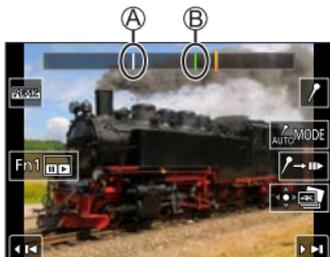
❖ 自動標記功能

相機會自動在偵測到人臉或主體動作的場景上設定標記。(綠色標記)
(範例：有車輛經過、有氣球爆裂或有人轉身的場景)

- 每一個檔案最多可以顯示10個標記。

Ⓐ 手動設定的標記

Ⓑ 自動標記功能設定的標記



切換所要顯示的標記

觸碰投影片畫面、4K連拍播放畫面或者標記操作畫面上的 []。

[自動]	相機會自動在偵測到人臉或主體動作的場景上顯示一個標記。
[臉部優先]	在偵測到人臉的場景上優先顯示標記。
[動態優先]	在偵測到主體動作的場景上優先顯示標記。
[關閉]	只顯示手動設定的標記。



- 自動標示功能設定的標記不能刪除。
- 自動標示功能不能設定標記，要視拍攝條件和主體狀態而定。
- 在下列情況中，自動標示功能設定的標記不會顯示出來。
 - 以 [4K 快門前連拍] 拍攝的4K連拍檔案

❖ [4K照片大量儲存]

您可一次從4K連拍檔案儲存任5秒的圖片。

- 1 選取 [4K照片大量儲存]。
 -  ⇒ [] ⇒ [4K照片大量儲存]
- 2 按下 ◀▶ 選取4K連拍檔案，然後按 。
 - 如果連拍時間為5秒以下，所有畫格將儲存為圖片。
- 3 選取要一次儲存的圖片的第一個影格，然後按 。
 - 圖片將儲存為一組JPEG格式的連拍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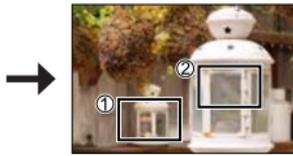
拍攝後對焦拍攝



使用與4K照片相同的影像畫質拍攝連拍圖片，同時自動變更對焦點。
您可在拍攝後從要儲存的圖片中選取對焦點。
也可用焦點合成合併多重對焦點的影像。此功能適用於未移動的被攝物體。



在自動移動焦點的同時
執行4K照片連拍。



觸控所需的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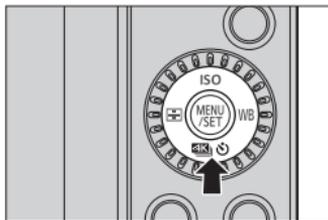


製作出所需的對焦點的
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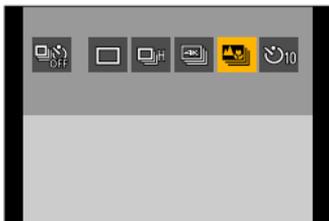
- 請使用UHS速度等級3以上的記憶卡進行拍攝。
- 拍攝時視角會變窄。
- 如果要在拍攝後執行焦點合成，建議使用三腳架拍攝。
- 如果相機溫度上升，可能會顯示 [△] 並停止拍攝。請等待相機冷卻。

1 按下 [4K]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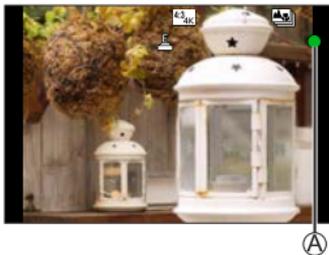
2 按下 ◀▶ 以選取 [拍攝後對焦]，然後按 。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選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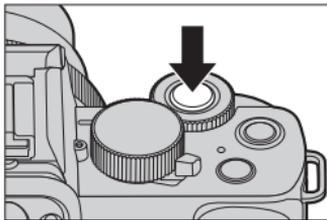
3 確定構圖，然後調整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
- AF會判別畫面上的對焦點。(畫面的邊緣除外)
- 如果畫面上沒有可以對焦的區域，對焦指示  會閃爍，此時無法拍攝。
- 保持與被攝物體的相同距離和相同的構圖，直到拍攝結束。



4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在自動變更對焦點的同時執行拍攝。圖示
Ⓑ 消失時，拍攝會自動結束。
- 不會錄音。
- 在預設定下，自動檢視運作時會顯示讓
您選擇對焦點的畫面。(→179)



❖ 取消方法 [拍攝後對焦]

按下 [⏏] (▼)，然後選取 [□] ([單張]) 或 [⏏] (Off)。



- 由於是用與4K照片相同的影像畫質進行拍攝，因此某些限制會套用到拍攝功能和選單。
- 執行拍攝後對焦拍攝時無法變更對焦設定。
- [數位變焦] 不能使用。
- 使用下列功能時，[拍攝後對焦] 無法使用：
 - 自拍模式
 - [閃耀水面]、[藝術夜景]、[閃爍燈光]、[手提式夜拍]、[夜間人像]、[柔和花卉] ([SCN] 模式)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 ([☀] 模式)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即時視圖合成]
 - [多重曝光]

從要儲存的圖片中選擇對焦點

1 在播放畫面上選擇拍攝後對焦影像。(→270)

- 選擇帶 [▲] 圖示的影像，然後按 ▲。
- 也可以經由觸控 [▲] 圖示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2 觸控對焦點。

- 點對準焦點時，會顯示綠框。
- 如果沒有含對準焦點的選擇點的圖片，會顯示紅框。
- 無法儲存圖片。
- 無法選擇畫面邊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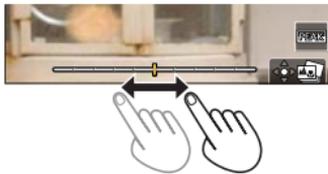


3 儲存圖片。

- 觸控 [◀▶] 圖示。
- 圖片會以JPEG格式儲存。

❖ 對焦點選擇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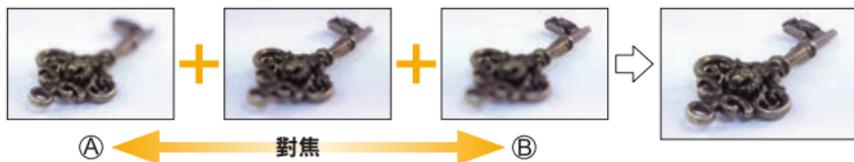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 ◀ ▶ / 🌞	觸控	選擇對焦位置。 • 放大畫面時無法選擇。
		放大顯示。 • 可以經由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拖曳捲軸來精細調整焦點。 (也可以經由按 ◀ ▶ 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縮小顯示 (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Fn1]		切換到焦點合成操作。(→ 181)
—	PEAK	顯示用顏色 ([峰值]) 反白顯示的焦點對準部分。 • 按 [PEAK OFF] → [PEAK L] ([LOW]) → [PEAK H] ([HIGH]) 的順序切換。
		保存圖片。



- 無法在電視螢幕上顯示影像，然後選擇對焦點。

焦點合成

您可透過合併多個對焦點，儲存從前景到背景對焦的圖片。



Ⓐ 對焦：較近

Ⓑ 焦點：更遠

1 在第 179 頁步驟 2 的選取焦點畫面上，觸碰 []。

- 您也可以按下 [Fn1] 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2 選擇合併方法。

[自動合併]	自動選擇適合合併的圖片，並將圖片合併為單幅圖片。
[範圍合併]	將選擇對焦點的圖片合併為單幅圖片。



3 (選擇 [範圍合併]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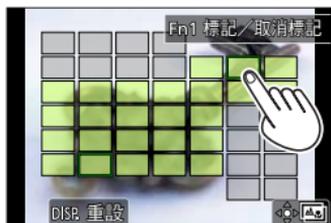
觸控對焦點。

- 選擇至少兩個點。
- 選擇的點會以綠框標示。
- 兩個所選點間焦點對準的範圍將以綠色顯示。
- 無法選擇的範圍將以灰色顯示。
- 若要取消選擇，請再次觸控有綠框的點。
- 要選擇連續的點，請拖曳畫面。



4 儲存圖片。

- 觸控 [ ]。



❖ 選擇 [範圍合併] 時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觸控	選擇一個點。
[Fn1]	[標記/取消標記]	設定或取消點。
[DISP.]	[全部]	選擇所有點。 (選擇點之前)
	[重設]	取消所有選擇。 (選擇點之後)
		合併圖片並儲存成果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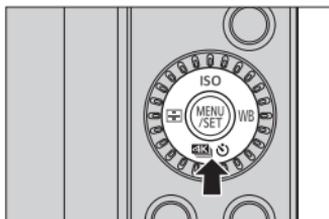


- 圖片會以JPEG格式儲存，且也會將包括最近點之圖片的快門速度、光圈和ISO感光度等拍攝資訊（Exif資訊）一併儲存。
- 會自動調整相機晃動造成的影像不對齊。調整後，視角可能會變得比合併圖片前更窄。
- 如果被攝物體在拍攝時移動或被攝物體間的距離較遠，合成可能產生不自然的圖片。

使用自拍計時器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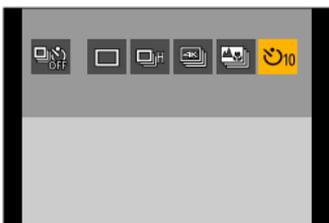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



2 按下 ◀▶ 以選取 [自拍計時器]，然後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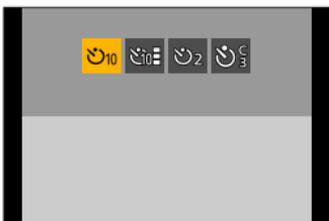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選取。



3 設定自拍計時器的時間。

● 按下 ◀▶ 以選取自拍計時器時間，然後按 。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或 選取。
- 也可以使用 [拍攝] 或 [動態影像] 選單中的 [自拍計時器]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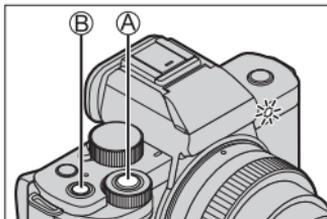


4 確定構圖，然後調整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
-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固定對焦和曝光。

5 開始錄製。

- 按下快門按鈕 (A) 或錄影按鈕 (B)。
-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會閃爍，然後請釋放快門。



❖ 設定項目 (自拍計時器)

	10秒鐘後拍攝。
	10秒鐘後以約2秒鐘的間隔拍攝3張圖片。 (拍攝影片時，將和 [] 的操作相同。)
	2秒鐘後拍攝。 • 此設定是防止因按下快門按鈕而引起相機晃動的便捷方法。
	會在 [拍攝]/[動態影像] 選單下 [自拍計時器] 的 [SET] 中登錄的秒數後拍攝。(→322、329)

❖ 取消方法 [自拍計時器]

按下 [] ()，然後選取 [] ([單張]) 或 []。



• 用自拍計時器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使用下列功能時，[] 不會運作：

– [無濾鏡同時錄影] (→ 111、225)

– [包圍]

– [多重曝光]

– [即時視圖合成]

• 自拍計時器無法在使用下列功能時運作：

– 自拍模式 (在自拍模式中拍照時，您可以在 [倒數計時] (→ 85) 中設定自拍計時器)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設定 [自動拍攝] 時)

用縮時拍攝進行拍攝



以設定的拍攝間隔自動拍攝圖片。

此功能適合用來記錄動物和植物等被攝物體長時間的變化。

圖片將以一組影像儲存，這些影像也可合併為影片。



- 檢查時鐘設定是否正確。(→45)
- 對於較長的拍攝間隔，建議將 [自訂] ([鏡頭/其他]) 選單中的 [恢復鏡頭位置] 設定為 [ON]。

1 將相機設定為 [縮時拍攝]。

MENU/SET → [相機] → [縮時拍攝]



2 設定拍攝設定。

[攝影間隔設定]	[ON]	設定到下一次拍攝之前的間隔。
	[OFF]	拍攝不保留間隔。
[開始時間]	[現在]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開始拍攝。
	[開始時間設定]	在設定的時間開始拍攝。
[影像計數]/ [攝影間隔]		設定要拍攝的圖片數量和拍攝間隔。 • [攝影間隔設定] 設為 [OFF] 時，[攝影間隔] 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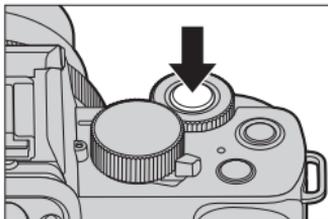
3 按下 ▲ 以選取 [開始]，然後按

MENU/SET。



4 對焦主體，然後拍照。

- 全按快門按鈕以開始拍攝。
- 設定了 [開始時間設定] 時，相機會進入休眠狀態，直到開始時間為止。
- 拍攝待機時，如果一定時間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相機會進入休眠狀態。
- 拍攝將自動停止。



5 製作影片。(→ 193)

- 拍攝停止後，選擇確認畫面上的 [是] 以繼續製作影片。
即使選取 [否]，您仍可以使用 [播放] 選單中的 [縮時影片] 製作影片。(→ 368)



❖ 使用縮時拍攝期間的操作

在休眠狀態下半按快門按鈕即可開啟相機。

- 您可以透過在縮時拍攝期間按下 [Fn2] 來執行以下的操作。

[繼續]	返回拍攝。(僅在拍攝過程中)
[暫停]	暫停拍攝。(僅在拍攝過程中)
[恢復]	繼續拍攝。(僅在暫停過程中) • 也可以按快門按鈕繼續。
[退出]	停止縮時拍攝。



- 相機以取得正確曝光為優先，因此相機不一定會在設定的間隔拍照或拍攝設定的圖片張數。
此外，可能不會在螢幕上顯示的結束時間時結束。
- 縮時拍攝在下列情況下暫停。
 - 電池的電量耗盡時
 - 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至 [OFF] 時
您可將相機ON/OFF開關設為 [OFF]，以更換電池或記憶卡。
將相機ON/OFF開關設為 [ON]，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繼續拍攝。
(請注意：更換記憶卡後拍攝的影像會作為另一群組的群組影像保存。)
- 使用以下功能時，[縮時拍攝] 不可用：
 - [手提式夜拍] ([SCN] 模式)
 - 自拍模式
 - [停格動畫]
 - [即時視圖合成]
 - [多重曝光]

使用停格動畫拍攝



小範圍地移動被攝物體，一邊拍照。

圖片將以一組影像儲存，這些影像可合併為停格影片。

1 將相機設定為 [停格動畫]。

● MENU/SET → [📷] → [停格動畫]



2 設定拍攝設定。

[自動拍攝]	[ON]	以設定的拍攝間隔自動進行拍攝。
	[OFF]	此項用於手動逐畫格拍攝。
[攝影間隔]		設定 [自動拍攝] 拍攝間隔。

3 按下 ▲ 以選取 [開始]，然後按



4 按下 ▲ 以選取 [新增]，然後按



5 對焦主體，然後拍照。

- 小範圍地移動被攝物體，一邊重覆地拍照。
- 拍攝畫面會顯示最多2張以前拍攝的圖片。請將其作為活動量的參考使用。
- 可在拍攝時按 [▶]，以播放拍攝的停格動態影像。
按 [⏏] 可刪除不必要的影像。
要返回到拍攝畫面，請再次按 [▶]。



6 停止錄製。

- 按下 **MENU/SET**，然後從 [拍攝] 選單中選取 [停格動畫] 以停止拍攝。



7 製作影片。(→ 193)

- 拍攝停止後，選擇確認畫面上的 [是] 以繼續製作影片。
即使選取 [否]，您仍可以使用 [播放] 選單中的 [停格影片] 製作影片。(→ 368)





- 當您在步驟**4**選取 [其他]，就會顯示使用 [停格動畫] 拍攝的影像群組。選取影像，並繼續步驟**5**。



- 可以拍攝最多9999畫格。
- 如果在拍攝過程中關閉相機，開啟相機時會顯示恢復拍攝的訊息。選擇 [是] 可以從中斷點繼續拍攝。
- 相機以取得正確曝光為優先，因此使用閃光燈等拍攝時相機不一定會在設定的間隔拍照。
- 如果這是拍攝的唯一一張圖片，則無法從 [新增至圖片群組] 中選取圖片。
- 使用以下功能時，[停格動畫] 不可用：
 - 自拍模式
 - [縮時拍攝]
 - [即時視圖合成]
 - [多重曝光]
- 使用下列功能時，[停格動畫] 中的 [自動拍攝] 無法使用。
 - [手提式夜拍] ([SCN] 模式)

縮時拍攝/停格動畫影片

執行縮時拍攝或停格動畫拍攝後，您可繼續製作影片。

- 有關這些拍攝功能，請參閱下列小節。
 - 縮時拍攝：→187
 - 停止拍攝動畫：→190
- 也可以使用 [播放] 選單中的 [縮時影片] (→368) 或 [停格影片] (→368) 製作影片。

1 在拍攝後出現的確認畫面上選擇 [是]。



2 設定製作影片的選項。

3 選擇 [執行]。



[執行]	製作影片。	
[錄影畫質]	設定影片的影像品質。	
[畫格速率]	設定每秒的畫格數。 數字越大，動態影像會越流暢。	
[順序]	[NORMAL]	按拍攝順序將圖片接合在一起。
	[REVERSE]	按拍攝的相反順序將圖片接合在一起。



- 如果錄製時間超過29分59秒，將無法製作影片。
- 下列狀況下，假如檔案大小超過4 GB，將無法製作影片：
 - 使用SDHC記憶卡且設為4K [錄影畫質] 時
 - 當 [錄影畫質] 設定為FHD或HD時

包圍拍攝



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拍攝多個影像，同時自動變更曝光、光圈、對焦或白平衡等設定值。



- 光圈包圍可在下列模式下選擇：
 - [A] 模式
 - [M] 模式（當ISO感光度設定為 [AUTO] 時）

1 設定 [包圍方式]。

- MENU SET → [相機圖示] → [包圍] → [包圍方式]



2 設定 [更多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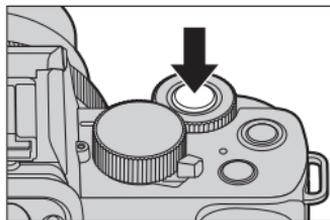
- 有關 [更多設定] 的資訊，請參閱說明各種包圍方法的頁面。



3 關閉功能表。

- 半按快門按鈕。

4 對被攝物體對焦並進行拍攝。



❖ 設定項目 ([包圍方式])

 曝光包圍	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邊拍攝，同時變更曝光。 (→198)
 光圈包圍	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邊拍攝，同時變更光圈值。 (→198)
FOCUS 對焦包圍	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邊拍攝，同時變更對焦點。 (→199)
WB  白平衡包圍	按一次快門按鈕時，相機會自動用不同的白平衡調整值 拍攝三張影像。(→200)
[OFF]	—

❖ 取消包圍的方式

在步驟1中選擇 [OFF]。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使用包圍拍攝：
 - 自拍模式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手提式夜拍]、[柔和花卉]（[SCN] 模式）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 模式）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縮時拍攝]
 - [定格動畫]（設定了[自動拍攝]時）
 - [即時視圖合成]
 - [多重曝光]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曝光包圍」、「光圈包圍」和「對焦包圍」無法使用。使用外置閃光燈拍攝時，可使用「光圈包圍」和「對焦包圍」。
- 使用下列功能時，「白平衡包圍」無法使用。
 - [fAⁿ] 模式、[👉] 模式
 - [連拍]
 - [RAW⁺📷]、[RAW⁺📷]、[RAW]（[畫質]）
 - [濾鏡設定]

❖ [更多設定] (曝光包圍)

[調整幅度]	設定影像計數和曝光補償級距。 [3 · 1/3] (以每級1/3 EV, 拍攝3張影像) 至 [7 · 1] (以每級1 EV, 拍攝7張影像)
[順序]	設定影像拍攝順序。
[單一鏡頭設定]	[□]: 每次按快門按鈕, 只拍攝一張圖片。 [☞]: 按一下快門按鈕, 拍攝所有設定張數的圖片。 • [BKT] 圖示會閃爍直到設定的圖片數量拍攝完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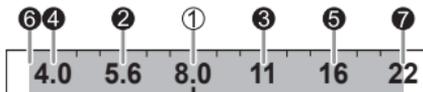


- 當設定了曝光補償值後使用曝光包圍拍攝影像時, 會基於所選擇的曝光補償值拍攝影像。

❖ [更多設定] (光圈包圍)

[影像計數]	[3]/[5]: 拍攝設定張數的影像, 同時以最初設定的光圈值為參考, 交替設定順序中的前一個光圈值, 然後設定順序中的後一個光圈值。 [ALL]: 使用所有光圈值拍攝影像。
---------------	--

開始位置設定為F8.0時的範例



- ① 第1張影像、② 第2張影像、③ 第3張影像... ⑦ 第7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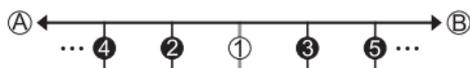


- 根據鏡頭不同, 可用的光圈值也會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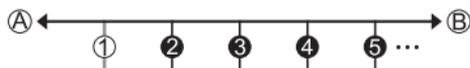
❖ [更多設定] (包圍對焦)

【調整幅度】	設定對焦調整級距。 • 如果初始對焦點較近，對焦點的移動距離將縮短，假如初始對焦點較遠，則距離拉長。
【影像計數】	設定影像計數。 • 拍攝連拍圖片時無法設定此選項。 按下快門按鈕時，拍攝連拍圖片。
【順序】	[0/-/+] ：一邊拍攝，同時以最初設定的對焦點為參考，交替移動至順序中的前一個對焦點，然後移動至順序中的後一個對焦點。 [0/+] ：一邊拍攝，同時以最初設定的對焦點為參考，移動至最遠的對焦點。

設定 [順序]：[0/-/+] 時的範例



設定 [順序]：[0/+] 時的範例



(A) 對焦：較近

(B) 焦點：更遠

① 第1張影像、② 第2張影像... ⑤ 第5張影像...



- 用包圍對焦拍攝的圖片會作為一組群組影像顯示。
- [快門類型] 固定為 [ESHT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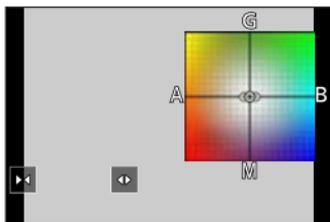
❖ [更多設定] (白平衡包圍)

轉動  或  設定修正級距，然後按 。

水平方向：[A] - [B]

垂直方向：[G] - [M]

- 也可以經由觸控 [] / [] / [] / [] 來設定修正級距。



[靜音模式]



使所有操作音和光的輸出無效。

喇叭的音訊會變靜音，閃光燈和AF輔助燈會設為強制閃光關模式。

- 以下設定已固定：
 - [閃光模式]：[]（強制閃光關）
 - [AF 輔助燈]：[OFF]
 - [快門類型]：[ESHTR]
 - [操作音音量]：[]（關閉）
 - [快門音量]：[]（關閉）

→ [] → 選取 [靜音模式]

設定內容：[ON]/[OFF]



- 即使設定 [ON]，以下功能也會點亮/閃爍：
 -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
 - 無線連線指示燈
- 正使用 [即時視圖合成] 時，[靜音模式] 無法使用。
- 使用此功能時，請負責謹慎考量被攝對象的隱私、肖像權和其他權利。

[快門類型]



選擇要用來拍攝圖片的快門類型。

→ → 選取 [快門類型]

[AUTO]	根據拍攝條件和快門速度自動切換快門類型。
[EFC]	使用電子前簾類型拍攝。
[ESHTR]	使用電子快門類型拍攝。

	電子前簾類型	電子快門類型
機制	此類型以電子方式開始曝光，並以機械快門結束曝光。	此類型以電子方式開始和結束曝光。
閃光燈	✓	—
快門速度 (秒)	[T] (時間，最長約60秒鐘)*1， 60到1/500	1*2到1/16000
快門音	機械快門音 + 電子快門音*3	電子快門音*3

*1 此設定不適用於 [M] 模式。

*2 如果ISO感光度高於 [3200]，快門速度會比 1 秒快。

*3 電子快門音可在 [設定] 選單中的 [快門音量]、[快門音調] 和 [操作音] 中設定。

(→ 354)



- 螢幕上顯示 [E] 時，會用電子快門類型進行拍攝。
- 用電子快門拍攝正在移動的被攝物體時，圖片上被攝物體可能會看起來扭曲。
- 用電子快門在螢光燈或LED燈具等照明下拍攝時，可能會拍攝到水平條紋。在這種情況下，降低快門速度可能會減輕水平條紋的影響。
- 使用下列功能時，[快門類型] 無法使用：
 - [即時視圖合成]
 - [靜音模式]
 - 對焦包圍 ([包圍])



- 為了減少快門造成的模糊，您可設定按下快門按鈕過幾秒後釋放快門：
[] → [快門延遲] (→ [323](#))

影像穩定器

相機偵測拍攝時的手震並自動進行補正，因此可以拍攝到手震減少的影像。



- 使用有O.I.S.開關的鏡頭時，請將鏡頭上的開關設定到ON。
- 使用鏡頭搭配無連線功能的相機時，無法選取 [穩定器]。
- 使用沒有防手震功能的鏡頭時，無法選取 [操作模式]。

影像穩定器設定



設定影像穩定器操作，使其符合拍攝狀況。

MENU SET → [📷] / [👤] → 選取 [穩定器]

【操作模式】	依拍攝方式（正常、平移）設定穩定移動（模糊）。(→206)	
【電子防震（影片）】	【HIGH】	這樣將會穩定嚴重的手震。（由於穩定寬度大，因此視角變窄。） • 攝影時，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STANDARD】	這樣將會穩定嚴重的手震。（視角可能會變窄。） • 攝影時，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OFF】	這將會關閉電子穩定功能（影片）。
	運用鏡頭內影像穩定器和電子影像穩定器補正影像錄製時的上下方向、左右方向、旋轉軸、縱旋轉和水平旋轉的相機晃動。（5軸混合影像穩定器） • 使用支援Dual I.S.2的Panasonic可互換鏡頭時，若拍攝畫面圖示未顯示 [📷 ⁺] 或 [📷 ⁺]，請將鏡頭韌體更新到最新版本。如需支援鏡頭的最新資訊，或要下載韌體，請參閱我們的支援網站。(→20) • 使用不支援Dual I.S.2的可互換鏡頭或 [操作模式] 設定為 [OFF] 時，顯示 [📷 ⁺]（強）或 [📷]（標準）。	



- 半按快門按鈕時，拍攝畫面上可能會出現相機晃動警示圖示 [([📷])]
如果顯示此圖示，建議使用三腳架、自拍計時器或遙控快門線 (→ 389)。
- 建議使用三腳架時關閉影像穩定器功能。



- 使用下列功能時，[電子防震 (影片)] 無法使用：
 - [S&Q] 模式
 - [數位變焦]
 - [4K 即時剪裁]

❖ [操作模式]

依拍攝方式（正常、平移）設定穩定移動（模糊）。

[一般]	校正相機的垂直、水平和旋轉晃動。 此功能適用於正常拍攝。
[搖攝]	修正垂直的相機晃動。 此功能適用於水平平移。
[OFF]	關閉鏡頭內影像穩定功能。

- 根據鏡頭不同，啟動的影像穩定器也會不同。
- 使用有O.I.S.開關的鏡頭時，無法將相機操作模式設定為 [OFF]。將鏡頭上的開關設定為OFF。
- 使用下列功能時，[[]] ([搖攝]) 會切換為 [[]] ([一般])：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8. 亮度（曝光）/色彩/圖片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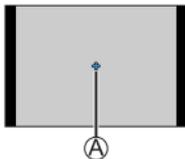
[測光模式]



可以切換測定亮度的測光的方式。

→ []/[] → 選取 [測光模式]

多點測光	經由判斷整個畫面的亮度分配，測量出最適合的曝光的測光方法。
中央加權測光	執行會對畫面中央對焦的測量方法。
點	執行會對單點測光目標 附近的微小物體測量的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移動AF區域時，單點測光目標也會隨之移動。



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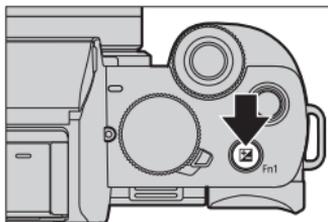


當相機判定的曝光太亮或太暗時，可以補償曝光。

可用每級1/3 EV在±5 EV的範圍內調整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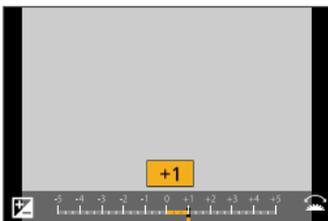
錄製影片或用4K照片或拍攝後對焦功能進行拍攝時，範圍會變為±3 EV。

1 按 [F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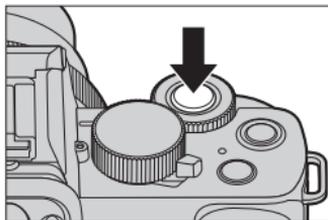
2 補償曝光。

- 轉動  或 。



3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 在 [M] 模式中，您可以將ISO感光度設定為 [AUTO] 以補償曝光。
- 曝光補償值低於或超出 ± 3 EV 範圍時，拍攝畫面的亮度不會再變更。半按快門按鈕或使用AE鎖定，可將數值反映在拍攝畫面上。
- 即使關閉相機，也會保存設定的曝光補償值。



- 可將曝光補償值設為相機關機後重設：
[C/F] \Rightarrow [] \Rightarrow [曝光補償重設] (\Rightarrow 331)
- 可在曝光補償畫面上設定曝光包圍並調整閃光燈輸出：
[C/F] \Rightarrow [] \Rightarrow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Rightarrow 337)

鎖定對焦和曝光 (AF/AE 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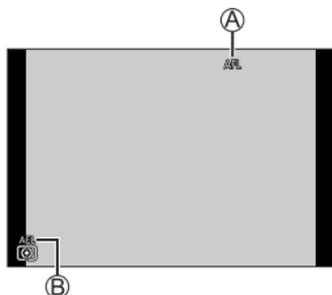
在使用相同對焦和曝光設定拍照前鎖定對焦和曝光，同時變更構圖。
例如，此功能可用來將畫面邊緣對焦，或是出現背光補償時。

1 登錄 [AF/AE LOCK] 到Fn 按鈕。(→292)

- 這些功能無法將 [Fn5] 登錄到 [Fn9]。

2 鎖定對焦和曝光。

- 按住Fn按鈕。
- 如果鎖定對焦，將顯示AF鎖定圖示 (A)。
- 如果鎖定曝光，將顯示AE鎖定圖示 (B)。



3 按住Fn功能，決定構圖，然後執行拍攝。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設定 [AF/AE LOCK] 的功能

 →  →  → 選取 [AF/AE鎖]

[AE LOCK]	鎖定曝光。
[AF LOCK]	鎖定對焦。
[AF/AE LOCK]	對焦和曝光都被鎖定。
[AF-ON]	自動對焦會隨即啟動。



• 即使當AE鎖定時，也可以設定程式偏移。



• 不用按住Fn按鈕也可保持鎖定：

 →  → [AF/AE保持鎖定] (→ 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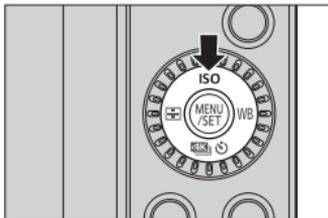
ISO感光度



可以設定對光的靈敏度（ISO感光度）。

在預設設定下，您可以設定200到25600，增量為1/3 EV。

1 按下 [ISO]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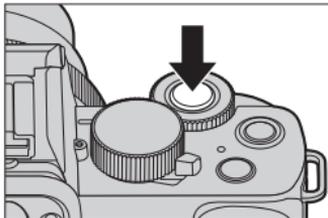
2 選擇ISO感光度。

- 轉動 或 。



3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ISO感光度的特性

在暗處下提高ISO感光度可增加快門速度，避免相機晃動，造成被攝物體模糊。但是，較高的ISO感光度也會增加拍攝影像中的雜訊量。

❖ 設定項目 (ISO感光度)

[AUTO]	視主體亮度之不同，在範圍內自動設定ISO感光度最高到3200。
 ISO (智能ISO)	視主體移動與亮度之不同，會在範圍內自動設定ISO感光度最高到3200。 • 半按快門按鈕時，快門速度不會固定。在全按快門按鈕之前，快門速度會連續地改變以配合主體的移動。
[200] 到 [25600]	ISO感光度將固定為所選的值。 • 您可以設將 [自訂] ([曝光]) 選單中的 [延伸 ISO] (→ 331) 設定為 [ON] 以擴大ISO感光度的下限為 [100]。

- 使用下列功能時， ISO 無法使用：
 - [S] 模式、[M] 模式、[P/M] 模式、[S&Q] 模式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即時視圖合成]
- 使用下列功能時，可設定的ISO感光度會受到限制。
 - [P/M] 模式、[S&Q] 模式、[4K照片]、[拍攝後對焦]：[6400] (上限)
 - [V-Log L] ([照片樣式])：[400] (下限)
 - [濾鏡設定]：[3200] (上限) (設定為 [高動態] 時，設定將固定為 [AUTO]。)
 - [即時視圖合成]：[200] (下限) (若 [延伸 ISO] 設為 [ON]，設定為 [L.100]。)、[1600] (上限)
 - [多重曝光]：[200] (下限)、[3200] (上限)



• 在錄製影片期間，相機的操作和 [AUTO] 相同 (適用於影片)。(不在 [M] / [S&Q] 模式中)



- 您可設定ISO自動的上限和下限：
[CAMERA] ⇒ [ISO感光度 (照片)] (→ 319)
[FILM] ⇒ [ISO感光度 (影片)] (→ 262)
- 您可設定ISO自動的快門速度下限：
[CAMERA] ⇒ [最慢快門限制] (→ 319)
- 可變更ISO感光度設定值的間隔：
[WRENCH] ⇒ [ISO+] ⇒ [ISO增量] (→ 331)
- 您可在ISO感光度設定畫面上設定ISO自動的上限：
[WRENCH] ⇒ [ISO顯示設定] (→ 337)

白平衡 (W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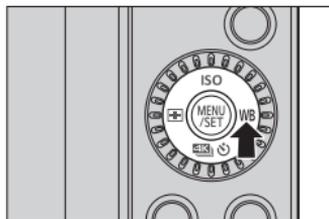


白平衡 (WB) 是一種可修正因照射在被攝物體上之光線所產生的色偏的功能。

白平衡可修正顏色，使白色物體呈現白色，讓整體色澤更接近肉眼所見。一般來說，使用自動 ([AWB]、[AWBc] 或 [AWBw]) 即可取得最佳的白平衡。

當影像的顏色與您預期的不同，或想要變更顏色以擷取環境光線時，請設定此功能。

1 按下 [W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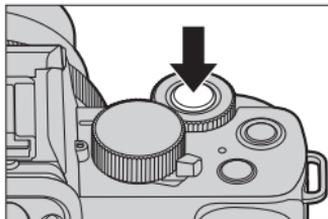
2 選擇白平衡。

- 轉動 或 .



3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 設定項目（白平衡）

[AWB]	自動
[AWBc]	自動（減少白熾燈光源中偏紅的色調）
[AWBw]	自動（保留白熾燈光源中偏紅的色調）
[☀]	晴天
[☁]	陰天
[🏠]	晴天下的陰影處
[☀-]	白熾燈
[⚡WB]*1	閃光燈
[1] 至 [4]	設定模式1至4（→218）
[K1] 至 [K4]	色溫設定1至4（→218）

*1 使用 [4K照片] 或 [拍攝後對焦] 拍攝期間，操作和 [AWB] 相同。

1 在此範圍內，[AWB] 會起作用。

2 晴天

3 陰天 (雨天)

4 陰影

5 陽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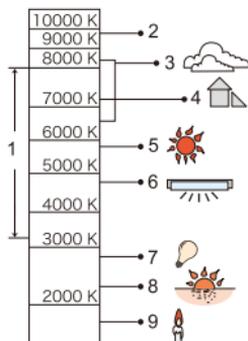
6 白色螢光燈

7 鹵素燈

8 日出和日落

9 燭光

K=Kelvin Color Temperature (開氏色溫)



- 在螢光燈或LED燈具等下，適合的白平衡會根據燈的類型改變。使用 [AWB]、[AWBc]、[AWBw] 或 [] 至 []。



- 使用 [濾鏡設定] 時，白平衡固定為 [AWB]。
- 如果您用閃光燈拍攝而且拍攝時主體在有效閃光燈範圍外，白平衡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 在 [SCN] 模式中，進行適用於各場景的設定。
- 在 [SCN] 模式中，變更場景或拍攝模式會將白平衡設定（包括白平衡精細調整設定）返回 [AWB]。

❖ 自訂白平衡設定 ([) 至 ([)])

請在拍攝位置的光源下拍攝白色物體，以調整白平衡，直到出現白色為止。

- 1 按下 [WB] ()，然後從 [) 到 [) 中選取任何值。
- 2 按 。
- 3 將相機對準一個白色物體，使其出現在畫面中心的框內，然後按 。
 - 這會設定白平衡並返回到拍攝畫面。



• 以 [即時視圖合成] 降低雜訊擷取影像後，無法使用白色設定註冊。

❖ 色溫設定 ([) 至 ([)])

設定白平衡色溫的數值。

- 1 按下 [WB] ()，然後從 [) 到 [) 中選取任何值。
- 2 按 。
- 3 按下   選取色溫，然後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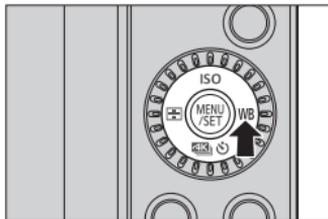


• 可以在 [2500K] 至 [10000K] 之間設定色溫。

調整白平衡

即使所選的白平衡無法產生您想要套用的顏色，您也可調整顏色。

1 按下 [W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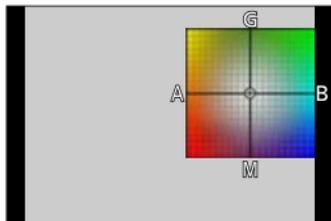


2 選擇白平衡，然後按 ▼。

- 將顯示調整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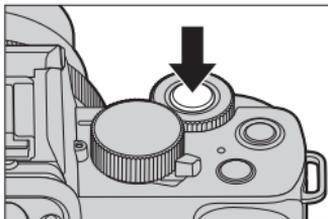
3 調整顏色。

- ◀：[A] (琥珀色：橘色)
- ▲：[G] (綠色：偏綠)
- ▶：[B] (藍色：偏藍)
- ▼：[M] (洋紅色：偏紅)
- 也可觸控圖表進行調整。
- 按 [DISP.] 返回到未調整狀態。
- 您可以經由轉動  或  來設定白平衡包圍。(→200)



4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 調整白平衡時，拍攝畫面圖示的顏色會變為調整的顏色。
往 [G] 側調整將顯示 [+], 往 [M] 側調整則會顯示 [-]。

[照片樣式]



您可針對被攝物體和展現風格選擇適合的影像修飾設定。
影像品質可針對每種照片樣式調整。

→ [] / [] → 選取 [照片樣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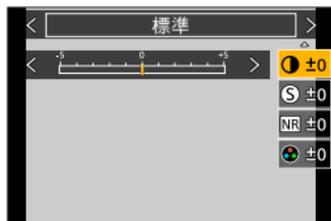
STD. [標準]	標準設定。
VIVID [鮮明]	此設定可產生高飽和度、高對比度，顏色較鮮豔的品質。
NAT [自然]	此設定可產生較低對比度、效果較柔和的品質。
MONO [單色]	去除了色調的單色設定。
L.MONO [L.單色]	層次豐富且鮮明的黑色特徵的黑白設定。
L.MONOD [L.單色 D]	單色設定可加強突出顯示和陰影，創造高動態的結果。
SCNY [風景]	呈現顏色鮮明的藍天和綠色，適合風景拍攝的設定。
PORT [人像]	呈現健康又美麗的膚色，適合肖像拍攝的設定。
CUST [自訂]	設定成使用預先登錄的色彩與畫質。
C.NED [劇院級動態範圍]	用設計來建立底片式影像的灰階曲線讓動態範圍優先的設定。適合用於編輯。
C.NEV [劇院級影片]	用設計來建立底片式影像的灰階曲線讓對比度優先的設定。
V-Log L [V-Log L]	用於後製的伽瑪曲線設定。 • 可以在後期製作編輯過程中給影像添加豐富的層次。



- 在 [iA] 模式中，操作與其他拍攝模式的操作不同。
 - 可以設定 [標準] 或 [單色]。
 - 相機切換到其他拍攝模式時或者關閉本相機時，此設定會重設為 [標準]。
 - 無法調整影像品質。
- 在 [SCN] 模式中，僅可以設定畫質調整。
- 使用 [濾鏡設定] 時，無法使用 [照片樣式]。

❖ 調整影像品質

- 1 按 ◀▶ 選擇照片樣式的種類。
 - 2 按 ▲▼ 選擇項目，然後按 ◀▶ 調整。
 - 您可以按下 [DISP.] 將調整後的詳細資料登錄至 [自訂]。
 - 3 按 。
- 調整影像畫質後，拍攝畫面上的照片樣式圖示會顯示 [+]



設定項目 (影像品質調整)

[對比度]* ¹	調整影像對比度。
[清晰度]	調整影像輪廓。
[降噪]	調整雜訊降低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高效果，可能使圖片解析度稍微下降。
[飽和度]* ²	調整顏色的鮮豔度。
[色調]* ³	調整藍色和黃色色調。

 【濾鏡效果】 *3	【黃色】	增強對比度。(效果：弱) 拍攝晴朗的天空。
	【橘色】	增強對比度。(效果：中) 拍攝稍微深藍色的天空。
	【紅色】	增強對比度。(效果：強) 拍攝更深藍色的天空。
	【綠色】	人物的肌膚和嘴唇以自然的色調顯示。 綠色的葉子看起來更亮更加被強調。
	【關閉】	—
 【顆粒效果】 *3	【低】/ 【標準】/ 【高】	設定噴沙的效果等級。
	【關閉】	—

*1 選取 [V-Log L] 後即無法將其調整。

*2 選取 [單色]、[L.單色]、[L.單色 D] 或 [V-Log L] 以外的任何選項時可用。

*3 選取 [單色]、[L.單色] 或 [L.單色 D] 時可用。



- [顆粒效果] 的效果無法在拍攝畫面上查看。
- 使用以下功能時，[顆粒效果] 不可用：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濾鏡設定]



此模式使用就像 [👉] 模式中其他的影像效果 (濾鏡) 拍攝。(→111)

您可以調整各濾鏡的效果。

此外,也可同時拍攝無效果的圖片。

MENU/SET → [📷]/[👤] → [濾鏡設定] → 選取 [濾鏡效果]

設定: [ON]/[OFF]/[SET]

❖ 用觸控操作設定濾鏡

① 觸控 [👉]。

② 觸控想要設定的項目。

[👉]: 濾鏡開/關

[EXPS]: 濾鏡

[👉+]: 濾鏡效果調整



- 使用 [濾鏡效果] 時,無法使用在 [👉] 模式中無法使用的選單或拍攝功能。
- 白平衡會固定為 [AWB],閃光燈會固定為 [🚫] (強制閃光關)。
- ISO感光度上限為 [3200]。
- 設定 [高動態] 時,ISO感光度固定為 [AUTO]。
- 錄製影片期間,[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柔焦]、[星芒濾鏡] 和 [陽光] 無法使用。
- 使用下列功能時,[濾鏡效果] 不可用:
 - [即時視圖合成]
 - [多重曝光]
 - [4K 即時剪裁]

[無濾鏡同時錄影]



可同時拍攝不加上濾鏡效果的圖片。

MENU → [📷]/[👤] → [濾鏡設定] → 選擇 [無濾鏡同時錄影]

設定內容：[ON]/[OFF]



- 使用以下功能時，[無濾鏡同時錄影] 不可用：
 - [連拍]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在錄製影片時拍照（在設定 [👤]（[影片優先]）時）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RAW📷]、[RAW📷]、[RAW]（[畫質]）
 - [包圍]

9. 閃光燈

使用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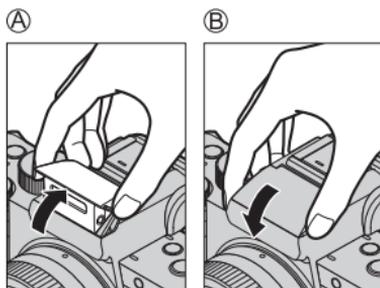


❖ 開啟/關閉內置閃光燈

Ⓐ 若要開啟閃光燈

Ⓑ 若要關閉閃光燈

- 閃光燈關閉時，閃光燈設定會固定為 [🔒] (強制閃光燈關)。
閃光燈 (使用外置閃光燈時)



- 關閉閃光燈時，請小心不要夾傷手指、身體任何部位或任何物體。
- 強力關閉閃光燈可能會損及相機。
- 未使用時，務必要關閉內置閃光燈。
- 請勿將任何物體太靠近或擋住閃光燈。來自閃光燈的熱量或光可能會導致物體變形或褪色。
- 請勿在閃光時用手擋住閃光燈。
- 用強制閃光燈開/紅眼降低及其他閃光燈設定拍照之前，請勿在預閃之後立即關閉閃光燈。若您立即關閉閃光燈，將會導致故障。
- 如果反覆拍攝，閃光燈充電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在閃光燈充電時拍攝影像，將不觸發閃光燈。
- 若已連接外置閃光燈時，外置閃光燈會優先於內置閃光燈。如需外置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447)。

設定閃光燈



可以設定閃光燈功能，從相機控制閃光燈閃光。

[閃光模式]

設定閃光燈模式。

MENU SET → [CAM] → [閃光] → 選取 [閃光模式]



⚡ 強制閃光燈開	不管拍攝條件如何，每次都觸發閃光燈。
⚡👁 強制閃光燈開/消除紅眼	適合在有背光或在螢光燈等光源下時拍攝。
⚡S 慢速同步	在夜景下拍攝影像時，閃光燈觸發會放慢快門速度，除了拍攝被攝主體，夜景也會變明亮。
⚡S👁 慢速同步/消除紅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較慢的快門速度可能會產生模糊影像。建議使用三角架以避免此情形。
🔒 強制閃光燈關	不觸發閃光燈。

• 如需有關 [iA] / [iA+] 模式中的閃光燈設定的詳細資料，請參閱 (→78)。



- 觸發閃光燈兩次。
當設定 [\downarrow ⊙] 或 [\uparrow ⊙] 時，從第一次觸發到第二次觸發之間的時間會比較長。到第二次閃光燈觸發結束為止，被攝物體不能移動。
- 使用下列設定時，無法使用 [\downarrow ⊙] 和 [\uparrow ⊙]：
 - [閃光同步]：[2ND]
 - [無線]：[ON]
- 根據外接閃光燈的設定，部分閃光燈模式可能不可用。
- 紅眼降低效果因人而異。
其效果受到與被攝物體的距離，以及預閃觸發時被攝物體是否看著相機等因素影響，在某些情況下可能不明顯。

❖ 拍攝模式下的可用閃光燈設定

根據拍攝模式不同，可用閃光燈設定也會不同。

(✓：可以設定，－：不可以設定)

拍攝模式		⚡	⚡👤	⚡S	+S👤	👤
P/A		✓	✓	✓	✓	✓
S/M		✓	✓	－	－	✓
SCN (●：預設設定)	[清晰人像]	✓	●	－	－	✓
	[柔膚]	✓	●	－	－	✓
	[活潑小孩]	✓	●	－	－	✓
	[夜間人像]	－	－	－	●	✓
	[柔和花卉]	●	－	－	－	✓
	[美味佳餚]	●	－	－	－	✓
	[精緻甜點]	●	－	－	－	✓
	[生態攝影]	●	－	－	－	✓
	[運動攝影]	●	－	－	－	✓
	[單色調]	●	✓	✓	✓	✓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使用閃光燈拍攝：
 - － [柔和背光]、[悠閒色調]、[清晰風景]、[明亮藍天]、[浪漫夕陽]、[鮮明餘暉]、[閃耀水面]、[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藝術夜景]、[閃爍燈光]、[手提式夜拍] ([SCN] 模式)
 -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 [ESHTR]
 - － [靜音模式]
 - － [HDR]
 - － [濾鏡設定]
- 每次變更場景時，[SCN] 模式閃光燈設定都會回到初始值。

❖ 閃光燈模式的快門速度

閃光模式]	快門速度 (秒)
	1/50*1
	1到1/50

*1 在 [S] 模式中，快門速度將是60秒到1/50秒，在 [M] 模式中將是 [T] (時間) 或 60秒到1/50秒。

- 快於1/50秒的快門速度在觸發閃光燈時無法使用。
- 在 [iA] / [iA+] 模式中，快門速度會依所識別的場景而變更。

❖ 有效的閃光燈範圍 (近似值)

使用某些鏡頭時，閃光燈發出的光可能會被遮擋住或者可能無法覆蓋鏡頭視場，從而導致成像圖片中出現暗區。拍攝時，請確認與主體的距離。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時	
廣角	伸縮
0.4 m到4.1 m	0.3 m到2.5 m

- 這些範圍會被取得，ISO感光度會設定為 [AUTO]，而 [ISO感光度 (照片)] 中的 [ISO 自動上限 (照片)] 會設定為 [AUTO]。



- 裝上鏡頭遮光罩用閃光燈拍照時，照片下半部份可能會變暗，而且閃光燈控制可能會被停用，因為照片的閃光可能會被鏡頭遮光罩遮住。建議將鏡頭遮光罩拆下來。

[閃光調整]

如果拍攝的圖片太亮或太暗，請調整閃光燈發光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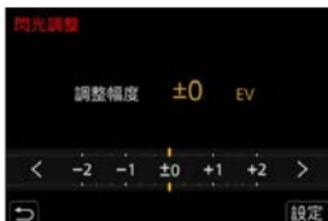
1 選擇 [閃光調整]。

- **MENU/SET** → [📷] → [閃光] → [閃光調整]



2 按下 ◀▶ 調整閃光燈輸出，然後按 **MENU/SET**。

- 採用每級1/3 EV在 [-2 EV] 到 [+2 EV] 的範圍內進行調整。



- 調整閃光燈的強度時，閃光燈圖示上會顯示 [+] 或 [-]。
- 有關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時調整閃光燈輸出的資訊，請參閱第236頁。
- [無線] 設定為 [ON] 時，無法使用 [閃光調整]。

[閃光同步]

在夜間使用較慢的快門和閃光燈拍攝正在移動的被攝物體時，被攝物體前方可能會出現光線軌跡。

如果將 [閃光同步] 設為 [2ND]，在快門即將關閉前觸發閃光燈，便能拍出被攝物體背後有光線軌跡的動感圖片。

MENU/SET → [📷] → [閃光] → 選取 [閃光同步]



[1ST]	此為使用閃光燈拍攝的正常方式。	
[2ND]	光源在被攝物體的後面映現，使圖片變得更具動感。	



- 設定 [2ND] 時，拍攝畫面上的閃光燈圖示上會顯示 [2nd]。
- 使用下列功能時，[閃光同步] 固定為 [1ST]：
 - [無線]
 - [即時視圖合成]
- 使用較快的快門速度時，效果可能不明顯。

[自動曝光補償]

相機會根據曝光補償值自動調整閃光燈輸出。(→208)

 →  → [閃光] → 選取 [自動曝光補償]

設定內容：[ON]/[OFF]

[消除紅眼]



[閃光模式] 設為 [] 或 []，相機會自動檢測出影像資料中的紅眼並進行修正。

 →  → 選取 [消除紅眼]

設定內容：[ON]/[OFF]



- 設定 [ON] 時，閃光燈圖示上會顯示 []。
- 根據外觀，可能無法對紅眼進行校正。

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



您可使用閃光燈（DMW-FL580L/DMW-FL360L/DMW-FL200L：另購件），透過無線閃光燈拍攝。

可以分別控制三個閃光燈群組和安裝到相機熱靴上的閃光燈的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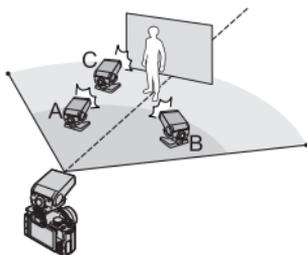
- 內置閃光燈不支援無線閃光燈控制。

❖ 放置無線閃光燈

放置無線閃光燈時需將無線感測器朝向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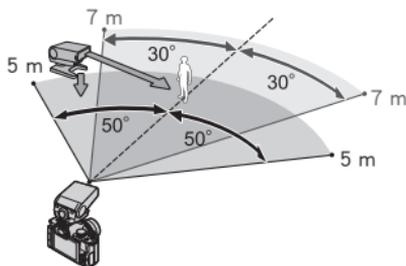
放置示例

放置閃光燈C是為了消除閃光燈群組A和B在被攝物體背景產生的影子



放置範圍

裝上DMW-FL200L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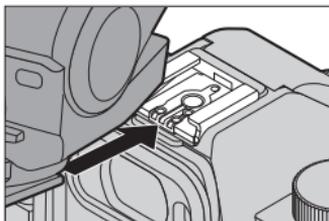


- 此放置範圍提供相機水平放置拍攝時的指引。根據周圍環境不同，範圍也會有所不同。
- 建議一個群組最多使用三個無線閃光燈。
- 如果主體太近，通訊閃光可能會影響曝光。若要減少影響，請將[通訊燈號]設為[LOW]或用擴散器或類似裝置降低發光量。(→237)

1 將外置閃光燈安裝到相機上。
(→447)

2 將無線閃光燈設定為 [RC] 模式，
然後放置無線閃光燈。

- 設定無線閃光燈的頻道和群組。



3 在相機上啟用無線閃光燈功能。

- **MENU/SET** → [📷] → [閃光] → [無線] → [ON]



4 設定 [無線頻道]。

- 在無線閃光燈上選擇相同的頻道。



5 設定 [無線設定]。

- 設定觸發模式和閃光燈輸出。



❖ 設定項目（[無線設定]）

- 要觸發測試閃光，請按 [DISP.]。



[外接閃光]	[閃燈模式]	[TTL]：相機會自動設定閃光燈輸出。 [AUTO]*1：設定外置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MANUAL]：手動設定外接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OFF]：外接閃光燈僅輸出通訊閃光。
	[閃光調整]	將 [閃燈模式] 設定為 [TTL] 時，手動調整外接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手動閃光調整]	將 [閃燈模式] 設定為 [MANUAL] 時，設定外接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 可以用每級1/3在 [1/1]（全閃光燈輸出）至 [1/128] 之間進行設定。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閃燈模式]	[TTL]：相機會自動設定閃光燈輸出。 [AUTO]：在無線閃光燈側上設定閃光燈輸出。 [MANUAL]：手動設定無線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OFF]：指定群組的無線閃光燈不會閃光。
	[閃光調整]	將 [閃燈模式] 設定為 [TTL] 時，手動調整無線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手動閃光調整]	將 [閃燈模式] 設定為 [MANUAL] 時，設定無線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 可以用每級1/3在 [1/1]（全閃光燈輸出）至 [1/128] 之間進行設定。

*1 使用閃光燈（DMW-FL200：另購件）時，無法設定此項目。

❖ [通訊燈號]

設定通訊燈號的強度。

 →  → [閃光] → 選取 [通訊燈號]

設定內容：[HIGH]/[STANDARD]/[L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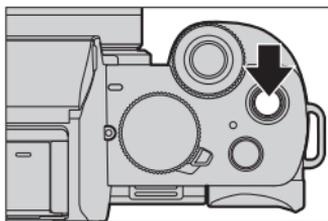
10. 錄製影片

錄製影片



1 開始錄影。

- 按下錄影按鈕。
- 按下動態影像按鈕後，請立即將其釋放。



- Ⓐ 紅色錄影框指示器 (→ 346)
- Ⓑ 拍攝狀態指示燈
- Ⓒ 剩餘拍攝時間
- Ⓓ 經過的拍攝時間



2 停止錄製。

- 再按一下錄影按鈕。



- 如果使用AF拍攝影片時難以保持被攝物體的對焦，請半按快門按鈕重新調整對焦。

❖ [錄影畫質]



設定要錄製的影片的影像畫質。

→ → 選取 [錄影畫質]

[錄影畫質]	影像大小	錄製影格速率	感應器輸出	位元速率
[4K/100M/30p]*1	3840×2160	30p	30 fps	100 Mbps
[4K/100M/25p]*1	3840×2160	25p	25 fps	100 Mbps
[4K/100M/24p]*1	3840×2160	24p	24 fps	100 Mbps
[FHD/28M/60p]	1920×1080	60p	60 fps	28 Mbps
[FHD/28M/50p]	1920×1080	50p	50 fps	28 Mbps
[FHD/20M/30p]	1920×1080	30p	30 fps	20 Mbps
[FHD/20M/25p]	1920×1080	25p	25 fps	20 Mbps
[FHD/24M/24p]	1920×1080	24p	24 fps	24 Mbps
[HD/10M/30p]	1280×720	30p	30 fps	10 Mbps
[HD/10M/25p]	1280×720	25p	25 fps	10 Mbps

*1 4K影片



- 您在一個工作階段中可錄製的時間量視 [錄影畫質] 而定。
單一工作階段的拍攝時間超過下列時間長度時，停止拍攝。
 - [4K/100M/30p] / [4K/100M/25p] / [4K/100M/24p]：10分鐘
 - [FHD/28M/60p] / [FHD/28M/50p]：20分鐘
 - [FHD/20M/30p] / [FHD/20M/25p] / [FHD/24M/24p] / [HD/10M/30p] / [HD/10M/25p]：29分59秒



- 由於本相機採用的是VBR錄製格式，位元率會根據拍攝的被攝物體的情況自動改變。因此，拍攝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時，影片錄製時間會縮短。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設定4K影片。
 - [模型效果] ([] 模式)
 - HDMI輸出
- 若要拍攝4K影片，請使用UHS速度第3類記憶卡。
- 當您拍攝4K影片時，視角會比其他大小的片窄。
- 為了確保高度精準對焦，降低自動對焦速度以拍攝4K影片。用自動對焦可能很難為主體對焦，但這不是故障。

❖ 分割檔案的大小間隔

[錄影畫質]	[4K]	使用SDHC記憶卡時： 如果檔案大小超過4 GB，將建立新檔案以繼續拍攝。 使用SDXC記憶卡時： 即使檔案大小超過4 GB，仍會拍攝成單一檔案。
	[FHD]/[HD]	如果檔案大小超過4 GB，將建立新檔案以繼續拍攝。



- 如果在錄製影片時執行變焦或按鈕等操作，可能會錄下操作音。
- 可能會將鏡頭操作音（AF和影像穩定器）錄製到影片中。
- 如果按下錄影按鈕結束拍攝的操作音使您感到困擾，請嘗試以下操作：
 - 請延長影片錄製時間約3秒，然後使用 [播放] 選單中的 [影片分割] 分割影片的最後部分。
 - 使用遙控快門線 ([→389](#)) 拍攝。
- 根據記憶卡類型的不同，錄製影片後，記憶卡存取指示可能會顯示一會兒。這並非故障。



- 即使在支援的裝置上播放，仍可能發生例如影像或聲音品質不佳、未正確顯示錄製資訊，或無法播放等狀況。
如果遇到任一問題，請在相機上播放影片。
- 如果相機溫度在下列任一狀況下上升，可能會顯示  並停止拍攝。請等待相機冷卻。
- 使用下列功能時，攝影期的拍攝模式設定為“低亮度模式”：
 - [清晰夜景]、[藝術夜景]、[手提式夜拍]、[夜間人像] ([SCN] 模式)
- 在攝影期間，將不會透過HDMI輸出。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錄製影片：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柔和花卉] ([SCN] 模式)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柔焦]、[星芒濾鏡]、[陽光] ([] 模式)
 - [拍攝後對焦]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即時視圖合成]



- 您可以在拍攝畫面上顯示影格，指示在後製中將以修剪（裁切）達到的視角：
[] ➔ [] ➔ [框架標記] (➔ 268)
- 攝影時的視角指示：
[] ➔ [] ➔ [錄製區域] (➔ 346)

在攝影時拍照



在攝影時全按快門按鈕。

- 拍照時會顯示同時拍攝指示燈。
- 也可以使用觸控快門功能拍攝。



❖ 設定影片優先或照片優先模式



MENU/SET → [] → 選取 [影像模式拍攝]

 [影片優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圖片會以由圖片的 [錄影畫質] 設定決定的影像大小拍攝。 • 當 [畫質] 設定為 [RAW]、[RAW] 或 [RAW] 時，只會拍攝 JPEG 影像。(設為 [RAW] 時，照片會以 [] 的 [畫質] 記錄。) • 在攝影期間可拍攝40張照片。([錄影畫質] 大小為 [4K] 的照片：最多10張圖片)
 [照片優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以 [畫質] 設定和 [圖片尺寸] 圖片尺寸拍攝。 • 拍攝影像時，螢幕會變暗。在此期間，照片會錄製在影片中，但不會錄製音訊。 • 在攝影期間可拍攝最多10張圖片。 ([錄影畫質] 大小為 [4K] 的影片：最多5張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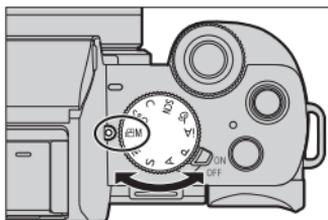
- 照片的長寬比固定為 [16:9]。
- 使用下列功能時，同時拍攝無法使用。
 - 影格速率在 [錄影畫質] 下的影片設定為 [24p] (已設定 [] ([照片優先]) 時)
 - [4K照片] (已設定 [] ([照片優先]) 時)
 - [擴展遠攝轉換] ([動態影像]) (已設定 [] ([照片優先]) 時)
 - [快照影片]

創意影片模式



可以手動改變光圈、快門速度和ISO感光度並錄製影片。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M]。



2 設定曝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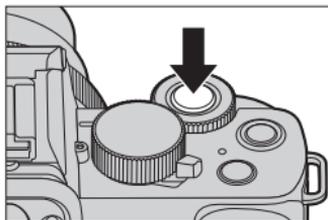
- → → [曝光模式] → [P]/[A]/[S]/[M]

- 您可以執行與 [P]/[A]/[S]/[M] 模式相同的曝光操作。
- 程式切換不作用。



3 關閉功能表。

- 半按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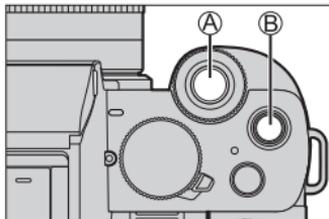


4 開始錄製。

- 按下快門按鈕 (A) 或錄影按鈕 (B)。

5 停止錄製。

- 再按一次快門按鈕或錄影按鈕。



- 也可以觸控拍攝畫面上的拍攝模式圖示，顯示選擇畫面。



❖ 錄製影片時的操作

用觸控操作變更曝光和音訊設定，可避免錄下操作音。

❶ 觸控 [👤]。

❷ 觸控圖示。

T W ↕	變焦 (使用支援電動變焦的 可互換鏡頭時)
F	光圈值
SS	快門速度

☒	曝光補償
ISO	ISO感光度
🎤 dB	聲音錄製音量調整 (將 [錄音電平調整] 設 為 [MANUAL] 時。)

❸ 拖曳捲軸設定項目。

[▼]/[▲]：慢慢改變設定。

[⏏]/[⏏]：快速改變設定。

- 如果觸控圖示 (A)，將重新顯示步驟 ❷ 的畫面。



[4K 即時剪裁]

透過裁切即時取景顯示影像中的部分影像，使相機保持在固定位置，並加入平移和縮放，以拍攝FHD影片。

- 影片會以 [MP4] 下的 [FHD/20M/25p] 拍攝。



平移



縮放



- 請使用三腳架，以減少相機晃動。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M]。

2 設定平移或縮放的時間。

- **MENU/SET** → [] → [4K 即時剪裁] → [40SEC]/[20SEC]



3 設定剪裁開始框。

- 選取要裁切的範圍，然後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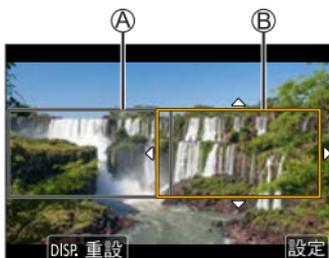
Ⓐ 剪裁開始框

4 設定剪裁結束框。

- 選取要裁切的範圍，然後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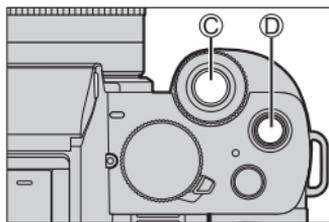
Ⓑ 剪裁結束框

- 若要重複開始畫格和結束畫格的位置與尺寸設定，請按 **◀**。



5 開始錄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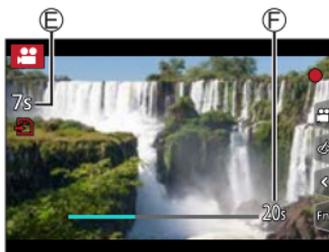
- 按下快門按鈕 **Ⓒ** 或錄影按鈕 **Ⓓ**。



Ⓔ 錄製經過的時間

Ⓕ 設定工作時間

- 經過了設定的工作時間時，錄製會自動結束。
若中途結束錄製，請再次按下快門按鈕或錄影按鈕。



❖ 裁切畫格設定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觸控	移動框。
	拉開/拉近	放大/縮小框。
[DISP.]	[重設]	開始畫格：將畫格位置和尺寸恢復為預設設定。 結束畫格：取消畫格的位置和尺寸設定。
	[設定]	確認畫格位置和尺寸。



- 拍攝時視角會變窄。
- AF模式切換為 [] ([人臉/眼睛偵測])。(無法使用眼睛偵測功能。)
- 在裁切影格內執行亮度測量和對焦。要鎖定對焦點，請將 [連續AF] 設定為 [OFF]，或將對焦模式設定為 [MF]。
- [測光模式] 為 [] (多重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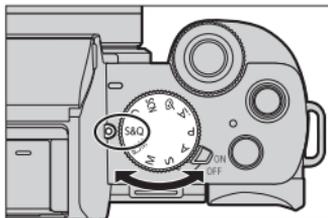
慢動作和快動作模式



拍攝慢動作和快動作影片。

- 影片會以 [MP4] 下的 [FHD] 拍攝。

1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S&Q]。



2 設定拍攝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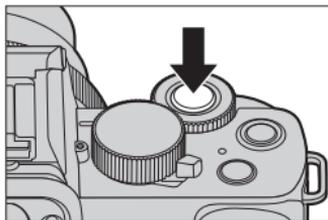
- → [S&Q] →
[快慢速曝光模式]/
[快慢速拍攝畫格速率]/
[快慢速特效]

- 詳情請參閱第253頁。



3 關閉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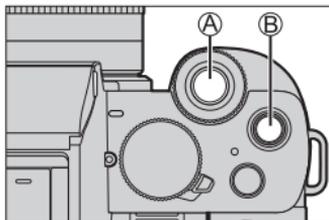


4 開始錄製。

- 按下快門按鈕 (A) 或錄影按鈕 (B)。

5 停止拍攝。

- 再按一次快門按鈕或錄影按鈕。



- 也可以觸控拍攝畫面上的拍攝模式圖示，顯示選擇畫面。



❖ 錄製影片時的操作

您可透過觸控操作變更曝光等設定。

- 1 觸控 [S&Q]。
- 2 觸碰圖示。

T W ↑ ↓	變焦 (使用支援電動變焦的可 互換鏡頭時)
F	光圈值
SS	快門速度

	曝光補償
ISO	ISO感光度
S&Q	S&Q效果*1

*1 拍攝期間無法操作。

- 3 拖曳滑桿以設定項目。
[▼]/[▲]：緩慢地變更設定。
[▼▼]/[▲▲]：快速地變更設定。
• 如果觸碰圖示 (A)，步驟 2 的畫面重新顯示。



• 音訊不會錄到影片中。

快動作和慢動作選單

❖ [快慢速曝光模式]

選取曝光模式。

設定：[P]/[A]/[S]/[M]

- 您可以執行與 [P]/[A]/[S]/[M] 模式相同的曝光操作。
- 程式切換不作用。

❖ [快慢速拍攝畫格速率]

選取拍攝影格速率。

設定：[60p]/[50p]/[30p]/[25p]

❖ [快慢速特效]

選取速度效果。

[8xQUICK]	拍攝最快約8倍速的影片。 範例： 設定為 [60p] 時：8格/秒。 設定為 [50p] 時：6格/秒。 設定為 [30p] 時：4格/秒。 設定為 [25p] 時：3格/秒。	快動作影片
[4xQUICK]	拍攝最快約4倍速的影片。	
[2xQUICK]	拍攝最快約2倍速的影片。	
[2xSLOW]*1	拍攝減慢約半倍速的影片。	慢動作影片
[4xSLOW]*2	拍攝減慢約1/4倍速的影片。	

*1 當 [快慢速拍攝畫格速率] 設定為 [60p]/[50p] 時，視角會變窄。

*2 僅可在 [快慢速拍攝畫格速率] 設定為 [30p]/[25p] 時選取。(視角會變窄。)



- 根據設定而定，拍攝畫面看起來可能會好像是掉幅。
- 單一工作階段的拍攝時間超過下列時間長度時，停止拍攝。
 - 快動作影片：29分50秒
(範例：如果您用 [8xQUICK] 拍攝29分50秒，結果將會是約4分鐘長的影片。)
 - 慢動作影片：10分鐘
(範例：如果您用 [4xSLOW] 拍攝10分鐘，結果將會是約40分鐘長的影片。)



- 快門速度的設定因 [快慢速拍攝畫格速率]、[快慢速特效] 和對焦模式而異。

快照影片



您可以預先指定錄製時間，以拍攝快照那樣感覺的影片。本功能還可以移動在錄製開始時的焦點以及預先添加淡入/淡出效果。

- 影片會以 [MP4] 中的 [FHD/20M/25p] 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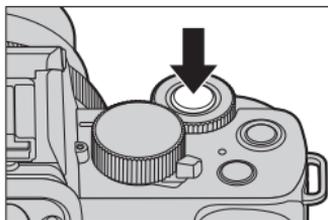
1 將相機設定為 [快照影片]。

- → → [快照影片] →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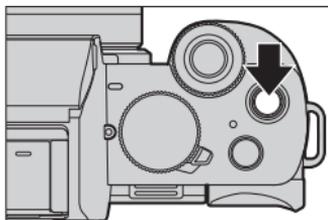
2 關閉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



3 開始錄製。

- 按下錄影按鈕。



- Ⓐ 經過的拍攝時間
- Ⓑ 設定的拍攝時間

- 按下後立即放開錄影按鈕。
- 無法中途停止錄製影片。經過設定拍攝時間時，拍攝會自動停止。



❖ 變更設定

MENU/SET → [] → [快照片片] → 選取 [SET]

[錄影時間]	設定影片的拍攝時間。
[拖拉焦點]	將對焦逐漸轉移到開始拍攝處以獲得戲劇性的影像表達效果。 (→ 257)
[淡入淡出]	<p>在拍攝開始時，為影像和聲音加入淡入（逐漸出現）效果，或在拍攝結束時，為影像和聲音加入淡出（逐漸消失）效果。</p> <p>[WHITE-IN] / [WHITE-OUT] : 加入使用白色畫面的淡入或淡出效果。</p> <p>[BLACK-IN] / [BLACK-OUT] : 加入使用黑色畫面的淡入或淡出效果。</p> <p>[COLOR-IN] / [COLOR-OUT] : 加入從黑白淡入為彩色的效果，或從彩色淡出為黑白的效果。聲音會正常錄製。</p> <p>[OFF]</p>



- 在播放模式下，以 [WHITE-IN] 或 [BLACK-IN] 拍攝的影片會以全白或全黑螢幕畫面指引顯示。
- 如果您在 [自訂] ([操作]) 選單 (→293) 中將 [快照影片] 指定給 [Fn按鈕設定]，便可以顯示一個畫面，讓您透過按指定的功能按鈕，在 [ON]/[OFF] 之間切換 [快照影片]。如果您在畫面顯示出來時按下 [DISP.] 按鈕，便可以變更「快照影片」的設定。
- 將Wi-Fi與 [遙控拍攝及檢視] 連線時，[快照影片] 將設定為 [OFF]。
- 使用下列功能時，[快照影片] 無法使用：
 - 自拍模式
 - [模型效果] ([👤] 模式)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4K 即時剪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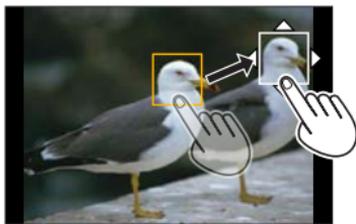
❖ 設定 [拖拉焦點]

設定指定 [拖拉焦點] 開始 (第一個位置) 與停止 (第二個位置) 位置的畫格。

觸碰操作

觸碰主體 (第一個位置)，將手指拖曳到所需的位置 (第二個位置)，然後鬆開手指。

- 若要取消畫格設定，觸碰 [👤 AF OFF]。



按鈕操作

- 1 按下 [] (◀)
- 2 按下 ▲▼◀▶ 以移動畫格，然後按  (第一位置)
 - 如果在按下  前按 [DISP.]，影格將返回中央。
- 3 請重複步驟 2 (第2位置)
 - 若要取消影格設定，請按 。



- 在開始和結束位置之間建立焦點的顯著對比，可以獲得更大的效果，例如將焦點從背景移動到前景，或與之相反。
- 設定焦點後，請試著使主體與相機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



- 相機無法設定畫格時，會回到第一個位置。
- 將 [拖拉焦點] 設定為 [ON] 時
 - 模式會被切換為 []，這是一個專門為 [拖拉焦點] 設計的設定。
 - 如果拍照，自動對焦操作 [] 將在第一個影格位置進行。
- 當 [測光模式] 設為 [] (定點) 時，定點測光目標會固定在 [拖拉焦點] 的開始位置 (第一個位置)。
- 使用下列功能時，[拖拉焦點] 無法使用：
 - 手動對焦
 - [數位變焦]

影片設定（自動對焦）

此部分說明攝影時使用的AF使用。



- 在“6. 對焦/變焦”中，說明適用於圖片與影片的功能。另請參閱下列章節。
 - 選擇對焦模式：→124
 - 選擇AF模式：→129
 - 以觸控方式移動自動對焦範圍：→142
 - 使用手動對焦拍攝：→146
 - 使用變焦拍攝：→151

[連續AF]



可選擇如何在使用自動對焦拍攝影片時設定焦點。

→ → 選取 [連續AF]

[ON]	允許在拍攝動態影像時，不斷自動調整焦距。
[OFF]	相機會保持拍攝開始時的對焦點。



- 根據拍攝條件或所使用的鏡頭而定，可能會錄下錄製影片時的自動對焦操作音。
如果您介意操作音，建議在 [連續AF] 設定為 [OFF] 下錄製。
- 如果錄製影片時操作變焦，被攝物體可能要一段時間才會對準焦點。
- 使用下列功能時，[連續AF] 不運作：
 - [拖拉焦點]（[快照影片]）
 - [4K 即時剪裁]

[AF自訂設定 (影片)]



您可精細調整使用 [連續AF] 錄影時的對焦方式。

⇒ ⇒ 選取 [AF自訂設定 (影片)]

[ON]	請啟用以下設定。	
[OFF]	請停用以下設定。	
[SET]	[AF速度]	<p>[+] 端：焦點以較高速移動。</p> <p>[-] 端：焦點以較低速移動。</p>
	[AF感光度]	<p>[+] 端：與被攝物體間的距離有劇烈改變時，相機會立即重新調整對焦。</p> <p>[-] 端：與被攝物體間的距離有劇烈改變時，相機會稍等一段時間後再重新調整對焦。</p>

影片設定（亮度）

此部分說明錄製影片時使用的亮度設定。



- 在“8. 亮度（曝光）/色彩/圖片效果”中，說明適用於圖片與影片的功能。另請參閱下列章節。
 - [測光模式]：→207
 - 曝光補償：→208
 - 鎖定對焦和曝光（AF/AE鎖定）：→210
 - ISO感光度：→212
 - 白平衡（WB）：→215
 - [照片樣式]：→221
 - [濾鏡設定]：→224

[亮度級別]



您可配合影片錄製目的設定亮度範圍。

→ → 選取 [亮度級別]

設定：[0-255]/[16-255]



- [照片樣式] 設為 [V-Log L] 時，這會固定在 [0-255]。

[ISO感光度（影片）]



設定當ISO感光度設為 [AUTO] 時的上限和下限。

⇒ ⇒ 選取 [ISO感光度（影片）]

[ISO自動下限設定]	設定當ISO感光度設為 [AUTO] 時的下限。 • 設定範圍介於 [200] 到 [3200] 之間。
[ISO自動上限設定]	設定當ISO感光度設為 [AUTO] 時的上限。 • 設定為 [AUTO] 或 [400] 到 [6400] 之間的範圍。

影片亮度（音訊）

說明錄影期間的音訊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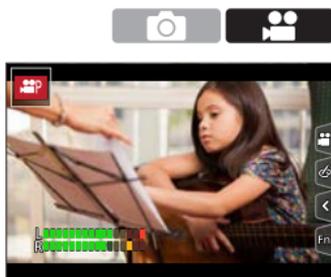
[錄音電平顯示]



拍攝畫面將顯示錄音音量。

MENU/SET → [人] → 選取 [錄音電平顯示]

設定內容：[ON]/[OFF]



[錄音電平調整]



設定錄音音量。

MENU/SET → [人] → 選取 [錄音電平調整]

[AUTO]	自動調整輸入音訊大小，使聲音的響度流暢。
[MANUAL]	手動調整輸入音訊大小。 設定：[MUTE]，[-12dB] 到 [+6dB]



- 設定為 [MUTE] 時，這會使輸入的音訊靜音。
 - [M] 顯示在拍攝畫面上。
 - 來自外置麥克風的輸入音訊也會靜音。
- 連接外置麥克風時，您無法選取 [AUTO]。
- 顯示的dB值是估計值。

[風噪消滅]



本功能會在保持音質的同時減輕進入內置麥克風的風噪。

→ → 選取 [風噪消滅]

[HIGH]	檢測出強風時，會經由抑制低音有效地減少風噪。
[STANDARD]	透過只濾除風聲的方式，降低風噪且不損音質。
[OFF]	—



• 根據拍攝情況，可能無法獲得最大效果。



• 本功能僅適用於內建麥克風。
連接外接麥克風時，會顯示 [消除風聲]。(→450)

[鏡頭噪音消除]



當您使用與電動變焦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您可以減少攝影期間產生的變焦聲音。

→ → 選取 [鏡頭噪音消除]

設定：[ON]/[OFF]



• 使用本功能時，音質可能會與一般工作時的不同。

[內建麥克風]



設定內置麥克風（另購件）時的聲音拾取範圍。

⇒ ⇒ 選取 [內建麥克風]

設定	聲音拾取範圍
[AUTO]	AF模式設為 （[人臉/眼睛偵測]）且相機辨識出人臉時，將切換成 （[TRACKING]）*1。其他狀況下，將設為 （[SURROUND]）。
[SURROUND]	收音範圍廣，來自所有方向。
[FRONT]	收音範圍僅限相機前面。
[TRACKING]*1	AF模式設為 （[人臉/眼睛偵測]）且相機辨識出人臉時，將根據臉部的位置自動調整收音範圍。其他狀況下，將根據視角自動調整收音範圍。
[BACK]	收音範圍僅限相機後面。

*1 如果您垂直握住相機，設定將暫時切換到 （[FRONT]）。



• 在自拍模式中，您可觸碰螢幕上的 ，設定收音範圍。（無法透過影片選單中的 [內建麥克風] 使用。）（→ 86）



• 連接外置麥克風後，[內建麥克風] 無法使用。



• 您可切換是否在拍攝畫面上顯示內建麥克風的收音範圍：
 ⇒ [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266）

[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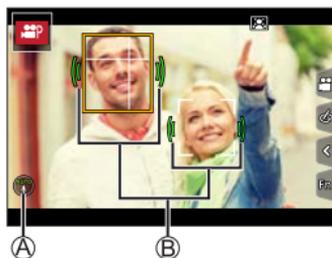
顯示內置麥克風的聲音拾取範圍和聲音拾取目標。

MENU/SET → [人臉圖標] → 選取 [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設定：[ON]/[OFF]

Ⓐ 聲音拾取範圍

Ⓑ 聲音拾取目標*1



*1 當 [內建麥克風] 在 [人臉圖標] ([AUTO]) 或 [人臉圖標] ([TRACKING])，而且由 [人臉圖標] ([人臉/眼睛偵測]) 辨識臉部時，相機自動依主體的狀態顯示聲音拾取目標。



• 連接外置麥克風後，[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無法使用。

影片設定（顯示）

此部分說明可提升拍攝方便性的主要輔助功能。



• [自訂]（[監視器/顯示器]）選單顯示輔助功能，例如中心標記。詳情請參閱第 340 頁。

[斑紋模式]



比基準值更亮的部位會以條紋顯示。

您也可以設定基準值和範圍寬度，使所指定亮度範圍的部位出現條紋。



[ZEBRA1]



[ZEBRA2]

MENU/SET → [C] → [i] → 選取 [斑紋模式]

[ZEBRA1]	比基準值更亮的部位會以 [ZEBRA1] 條紋顯示。	
[ZEBRA2]	比基準值更亮的部位會以 [ZEBRA2] 條紋顯示。	
[OFF]	—	
[SET]	[斑紋模式 1]	50%至105%
	[斑紋模式 2]	[OFF]/50%到105%

設定基準亮度。

[框架標記]



拍攝畫面上會顯示帶有設定寬高比的外框。如此您便能在拍攝時檢視後置裁剪（裁切）後可達到的視角。

MENU SET → [C/F] → [i] → 選取 [框架標記]

[ON]		在拍攝畫面上顯示影片格線。
[OFF]		—
[SET]	[框架長寬比]	設定影片格線的寬高比。 [2.39:1]/[2.35:1]/[2.00:1]/[1.85:1]/[16:9]/[4:3]/ [5:4]/[1:1]/[4:5]/[9:16]
	[框架顏色]	設定影片格線的顏色。
	[框架遮罩]	設定影片格線的外側不透明度。 [100%]/[75%]/[50%]/[25%]/[OFF]

紀錄記錄



將 [照片樣式] 設定為 [V-Log L] 會啟用「記錄拍攝」。
可透過後製製作出有著豐富漸層修飾的影像。

→ []/ → [照片樣式] → 選取 [V-Log L]



- 本相機會以4:2:0/8位元拍攝影片，在進行後製編輯時，藍色天空、人物皮膚和白色牆壁等區域可能會出現亮度和色彩不均或雜訊。建議預先執行試拍，並在後製處理後檢查影片。

- 可透過使用LUT (Look-Up Table) 來啟用後製。

您可從以下支援網站下載LUT資料：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download/index3.html>

(僅英文版)



- [照片樣式] 設定為 [V-Log L] 時，拍攝畫面和透過HDMI輸出的影像將變暗。(在攝影期間，將不會透過HDMI輸出。)

11. 播放和編輯影像

本章說明如何播放及清除圖片和影片。
同時也說明如何編輯影像。



• 用本相機以外裝置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在本相機上正確播放或編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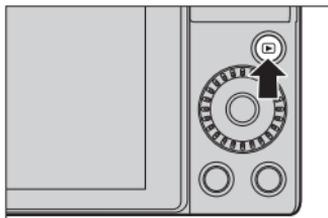


• 關於此處未列的 [播放] 選單項目，請參閱從第360頁開始的 “[播放] 選單”。

播放圖片

1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



2 選擇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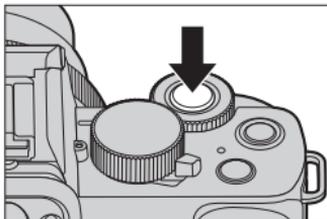
- 按 ◀▶ 選擇圖片。
- 經由按住 ◀▶ 可連續移動影像。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選取。



- 也可以經由水平拖曳畫面移動影像。
拖曳變更影像後將手指觸控停留在畫面左側或右側邊緣，便能連續移動影像。

3 停止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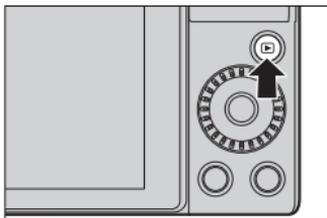
- 半按快門按鈕。
- 也可經由按 [▶] 來停止播放。



播放影片

1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



2 選擇影片。

- 有關如何選擇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270頁。
- 顯示影片的 [🎥] 影片圖示。

Ⓐ 影片錄製時間

- 螢幕上顯示影片錄製時間。



3 播放影片。

Ⓑ 播放經過的時間

- 按 ▲。
- 您也可以觸碰螢幕中央的 [▶] 開始播放。
- 使用 [快照影片] 錄製的影片會自動播放。



4 停止播放。

- 按 ▼。

❖ 播放影片時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播放/暫停。
▼		停止。
◀		執行快退播放。 • 如果再按一次 ◀，快退的速度會增加。
		執行逐畫格後退（在暫停過程中）。
▶		執行快進播放。 • 如果再按一次 ▶，快進的速度會增加。
		執行逐畫格前進（在暫停過程中）。
		擷取圖片（在暫停過程中）。（→274）
		降低音量。
		提高音量。

❖ 自動快照影片播放中的操作

▲	從頭開始播放
◀	返回上一張圖片
▶	捲動至下一張圖片

- 如果觸碰螢幕，自動播放會停止。



- 相機可播放MP4格式의影片。
- 要在PC上播放影片，請使用“PHOTOfunSTUDIO”軟體。

擷取圖片

擷取一格影片，並另存為JPEG影像。

1 在想要擷取圖片的位置暫停播放。

● 按 ▲。

- 要精細調整位置，請按 ◀▶（逐畫格後退或前進）。



2 儲存圖片。

● 按 **MENU/SET**。

- 您也可以透過觸碰 [◀▶] 儲存圖片。



- 從影片中建立的圖片會以 [📐] 圖片畫質儲存。依據 [圖片尺寸] 的解析度做為圖片的儲存大小。
- 從影片中建立的圖片的影像品質可能比正常畫質差。
- 從影片中建立的圖片在詳細資訊顯示畫面上會顯示 [📐]。

切換顯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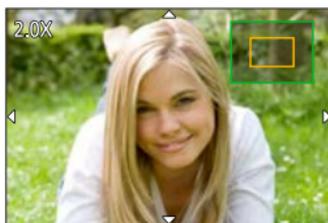
您可使用功能來放大拍攝的影像以顯示，並切換為縮圖顯示，一次顯示多張影像（多重圖片播放）。也可以切換為日曆顯示，顯示所選拍攝日期的影像。

放大顯示

播放影像時可放大顯示（播放變焦）。

放大播放畫面。

- 將  向右轉動。
- 播放畫面以 2x  4x  8x  16x 的順序放大。
- 將  向左轉動可返回之前的顯示大小。
- 採用設定為 [RAW] 的 [畫質] 所拍攝的圖片無法以 16x 放大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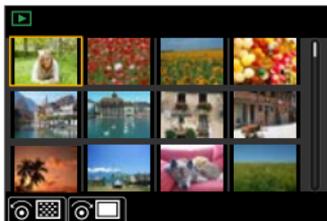
❖ 放大畫面時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拉開/捏攏	以小步幅放大/縮小畫面。
	—	放大/縮小畫面。
	拖曳	移動放大的顯示位置。
	—	在保持變焦的相同變焦倍率和變焦位置的同時前進或後退影像。

縮圖畫面

1 切換為縮圖顯示。

- 將  向左轉動。
- 依畫面上一次顯示12張影像  30張影像的順序切換顯示。
- 在畫面顯示30個影像時，將  向左轉動可切換為日曆顯示。(→277)
- 將  向右轉動可返回之前的顯示。
- 也可以經由觸控圖示來切換顯示。
 - []：1張影像畫面
 - []：12張影像畫面
 - []：30張影像畫面
 - [CAL]：日曆



2 選擇影像。

- 按下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



- 可以經由上下拖曳縮圖顯示來捲動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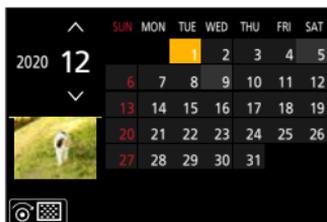


- 無法播放標示 [] 的影像。

日曆播放

1 切換到日曆播放。

- 將  向左轉動。
- 依縮圖畫面（12張影像） 縮圖畫面（30張影像） 日曆播放的順序切換顯示。
- 將  向右轉動可返回之前的顯示。



2 選擇拍攝日期。

- 按下     以選取日期，然後按 。

3 選擇影像。

- 按下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
- 將  向左轉動可返回日曆播放。



- 可顯示的日曆範圍從2000年1月到2099年12月。
- 以 [世界時間] 的目的地設定所拍攝之影像，會使用目的地時區的適當日期，顯示在日曆畫面中。

群組影像

使用縮時拍攝或停格拍攝所拍攝的影像在相機中將作為群組影像處理，可依群組刪除及編輯。

也可分別刪除及編輯群組內的單張影像。

❖ 相機中作為群組影像處理的影像

	使用以 [4K照片大量儲存] 儲存的群組影像。
	使用包圍對焦拍攝的群組影像。
	使用縮時拍攝拍攝的群組影像。
	使用「停格拍攝」拍攝的群組影像。



❖ 逐一播放群組中的影像

可以對群組中的影像執行與正常播放相同的操作，例如顯示縮圖和刪除影像。

- 1 在播放狀態下選擇群組影像。(→270)
- 2 按 ▼ 顯示群組中的影像。
 - 也可以經由觸控群組影像圖示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 3 按 ◀▶ 選擇影像。
 - 若要返回標準播放畫面，請再按一次 ▼ 或觸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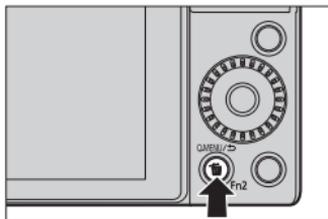
刪除影像



- 影像一經刪除後即無法還原。刪除影像前務必仔細確認。
- 如果刪除群組影像，則該群組內的所有影像都會被刪除。

❖ [清除單張]

- 1 在播放狀態下按 [⏮]。
- 2 按下 ▲▼ 選取 [清除單張]，然後按 。



❖ [多張清除]

- 1 在播放狀態下按 [⏮]。
- 2 按下 ▲▼ 選取 [多張清除]，然後按 。
 - 1 按下 ▲▼◀▶ 選取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 。
 - 所選影像將顯示 [⏮]。
 - 再按一次  會取消選取。
 - 可以選擇最多100張影像。
 - 2 按 [DISP.] 刪除所選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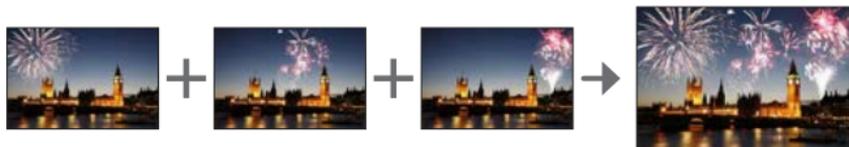
- 根據要刪除的影像數量情況，刪除這些影像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可設定在刪除時的確認畫面中要先選擇 [是] 和 [否] 中的何者：
[▶] ⇒ [清除確認] (→369)
- 您可以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或除了設定等級以外的所有影像：
[▶] ⇒ [刪除所有影像] (→369)

[光源組合]

從4K連拍檔案選取您要組合的多個畫格。影像中比先前畫格明亮的部分會疊放於先前畫格上，將多個畫格組合成一張照片。



1 選取 [光源組合]。

- 按 **MENU/SET** → **[▶]** → [光源組合]

2 選取4K連拍速率。

- 按下 **◀▶**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MENU/SET**。



3 選取組合方法。

- 按下 **▲▼** 以選取組合方法，然後按 **MENU/SET**。

❖ [組合合併]：選取要組合的畫格

- ❶ 拖曳滑桿或用 ▲▼◀▶ 選取要組合的影格。
- ❷ 按 。
 - 選取的畫格會被記住，顯示會轉往預覽畫面。
 - 使用 ▲▼ 選取項目，然後按  執行下列操作。
 - [下一個]：讓您選取更多的影格進行組合。
 - [重選]：捨棄剛剛所選取的影格，讓您選取不同的影像。



- ❸ 重複步驟 ❶ - ❷ 以選取更多影格來組合（最多40個影格）
- ❹ 按下 ▼ 選取 [保存]，然後按 。

❖ [範圍合併]：選取一個要組合的範圍

- ❶ 選取第一張圖片的影格，然後按 。
 - 選取方法與 [組合合併] 設定的步驟 ❶ 一樣。
- ❷ 選取最後一張圖片的影格，然後按 。



- 照片會以JPEG格式儲存。第一個畫格的拍攝資訊（Exif資訊）如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也會被登錄。

[序列組合]

從4K連拍檔案選取您要組合的多個畫格，以便將一個移動主體的序列構圖建立到一張影像中。



1 選取 [序列組合]。

- 按下 **MENU/SET** → **[▶]** → **[序列組合]**

2 選取4K連拍速率。

- 按下 **◀▶**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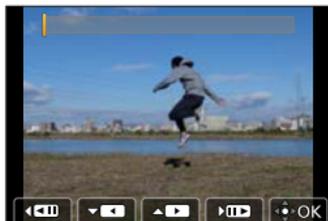
3 選取要組合的影格。

選取不會讓移動主體重疊在前一個或下一個畫格上的畫格。(如果主體重疊，可能無法正常建立序列構圖。)

❶ 拖曳滑桿或用 ▲▼◀▶ 選取要組合的影格。

❷ 按 。

- 選取的畫格會被記住，顯示會轉往預覽畫面。
- 使用 ▲▼ 選取項目，然後按  執行下列操作。
 - [下一個]：讓您選取更多的影格進行組合。
 - [重選]：捨棄剛剛所選取的影格，讓您選取不同的影像。



❸ 重複步驟 ❶ - ❷ 以選取更多要組合的影格（從3個到40個影格）

❹ 按下 ▼ 選取 [保存]，然後按 。



• 建議使用三腳架拍攝用於 [序列組合] 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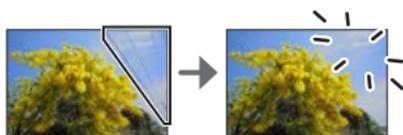


• 照片會以JPEG格式儲存。第一個畫格的拍攝資訊（Exif資訊）如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也會被登錄。

[清除修片]

您可以將記錄在拍攝影像上不需要的部分刪除。

- 您僅可以透過觸碰來執行刪除操作。[清除修片] 自動啟用觸碰操作。



1 選取 [清除修片]。

- 按下 **MENU/SET** → [▶] → [清除修片]

2 選取圖片。

- 按下 ◀▶ 以選取圖片，然後按 **MENU/SET**。



3 將手指拖曳到要刪除的部分。

- 要清除的部分會上色。
- 觸碰 [還原] 會使上色的部分恢復到之前的狀態。

4 觸碰 [設定]。

5 儲存影像。

- 觸碰 [保存] 或按下 **MENU/SET**。



刪除細節（放大顯示）

① 觸碰[SCALING]

- 在觸控式螢幕上，將2隻手指往外展開可放大，將2隻手指往內收合可縮小。
- 拖曳畫面可以移動放大的部分。

② 觸碰[REMOVE]

- 這會將您帶回到將手指拖過想要刪除的部分的操作。即使在圖片放大時，也可以拖曳想要刪除的部分。



- 由於刪除的部分的背景屬於人為所建立，因此圖片可能會看起來不自然。
- 逐一編輯群組影像。
- 使用下列功能時，[清除修片] 無法使用：
 - 使用取景器時。
 - HDMI輸出
- [清除修片] 無法用於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RAW]（[畫質]）

[RAW處理]

處理相機上以RAW格式拍攝的圖片，並另存為JPEG格式。

1 選擇 [RAW處理]。

- 按下 **MENU/SET** → [▶] → [RAW處理]



2 選擇RAW影像。

- 按下 ◀▶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MENU/SET**。
- 選取群組影像時，按下 ▼，然後選取群組中的影像。再按一次 ▼ 會返回標準選取畫面。
- 拍攝時的設定會反映在顯示影像上。



3 選擇設定項目。

- 按下 ▲▼ 以選取項目，然後按 **MENU/SET**。



4 改變設定。

- 轉動  或 .
- 可以經由拉開/捏攏畫面來放大/縮小影像。



5 確認設定。

- 按 .
- 將重新顯示步驟3的畫面。
要設定其他項目，請重複步驟3至5。

6 儲存影像。

- 按下  選取 [開始處理]，然後按 .



❖ 設定項目 ([RAW處理])

[開始處理]	儲存影像。
[白平衡]	選擇並調整白平衡。 選取有  的項目，可以以拍攝時的相同設定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在 [白平衡] 選擇畫面中按 ，將顯示白平衡調整畫面。 ● 如果在選擇 [] 至 [] 時按 ，將顯示色溫設定畫面。
[亮度校正]	校正亮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亮度校正] 效果與拍攝時曝光補償的效果不同。
[照片樣式]	選擇照片樣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您無法為 [V-Log L] 拍攝的影像選取照片樣式。您無法為不是 [V-Log L] 拍攝的影像選取 [V-Log L]。

【智能動態】	選取 [智能動態] 的設定。
【對比度】	調整對比度。
【突出顯示】	調整亮部的亮度。
【陰影】	調整暗部的亮度。
【飽和度】*1 / 【色調】*2	調整飽和度或色調。
【濾鏡效果】*2	選擇濾鏡效果。
【顆粒效果】*2	選擇顆粒效果設定。
【降噪】	設定降噪。
【智能解析度】	您可以選取 [智能解析度] 設定。
【清晰度】	調整清晰度。
【更多設定】	【恢復調整】 ：返回拍攝時的設定。 【色彩空間】 ：從 [sRGB] 或 [AdobeRGB] 中選取色彩空間設定。 【圖片尺寸】 ：選擇要儲存影像的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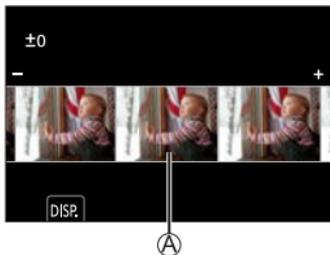
*1 在 [照片樣式] 中選取 [單色]、[L.單色]、[L.單色 D] 或 [V-Log L] 以外的項目時可用。

*2 在 [照片樣式] 中選取 [單色]、[L.單色] 或 [L.單色 D] 時可用。

❖ 顯示比對畫面

可以一邊變更設定，同時並排顯示套用設定值的影像以查看效果。

- 在步驟4畫面中按 [DISP.]。
 - 使用目前設定 (A) 的影像顯示在中央。
 - 觸控使用目前設定的影像以放大影像。
觸控 [←] 返回到原來的顯示。
 - 如果您已選取 [降噪]、[智能解析度] 或 [清晰度]，則不會顯示比較畫面。



- 轉動 或 變更設定。
- 按下 確認設定。



- 相機拍攝的RAW影像總是以 [4:3] 的 [L] 大小顯示。
使用此功能時，影像將以拍攝時的長寬比和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 的視角處理。
- [白平衡] 項目為使用多重曝光拍攝圖片時的固定設定。
- 使用此功能和使用“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軟體處理的RAW，兩者的結果不會完全相同。
- 使用HDMI輸出時，[RAW處理] 無法使用。

[影片分割]

將錄製影片或4K連拍檔案分割為兩部分。



- 影像一經分割後即無法還原為原始狀態。執行影像分割操作前務必仔細確認。
- 分割期間請勿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或電池，否則影像可能遺失。

1 選擇 [影片分割]。

- 按 **MENU/SET** → [▶] → [影片分割]



2 選擇並播放影像。

- 按下 ◀▶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MENU/SET**。
- 您也可以透過轉動  或  選取。



3 在想要分割的位置暫停播放。

- 按 ▲。
- 要精細調整位置，請按 ◀▶（逐畫格後退或前進）。



4 分割影片。

-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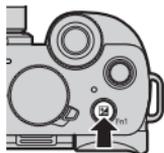


- 可能無法從靠近開頭或結尾處分割影片。
- 無法分割錄製時間很短的影片。

12. 相機自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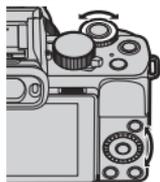
本章說明相機上可供您依照偏好設定的自訂功能。

變更相機上的按鈕、轉盤等的操作方式。



[Fn按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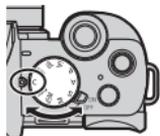
→292



[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297

登錄相機目前設定的資訊。



自定義模式

→303

變更選單顯示項目。

快速選單

→299

我的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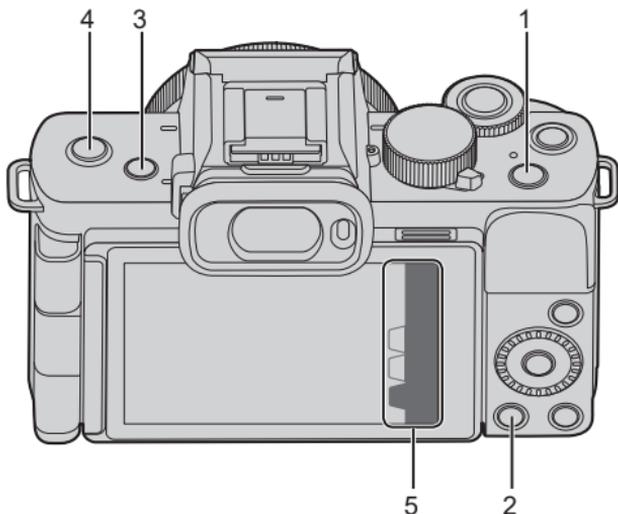
→305

➔ • 相機操作和畫面顯示的詳細設定提供於 [自訂] 選單。(→331)

Fn按鈕

您可以將功能登錄到Fn（功能）按鈕。
可針對拍攝和播放期間設定不同的功能。

❖ Fn按鈕的預設設定



	Fn按鈕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1	[Fn1]	[曝光補償]	[Wi-Fi]
2	[Fn2]	[Q.MENU]	• 播放時無法做為Fn按鈕使用。
3	[Fn3]	[LVF/顯示器切換]	[LVF/顯示器切換]
4	[Fn4]	[OFF]	[傳送影像（智慧型手機）]
5	[Fn5]	[Wi-Fi]	• 播放時無法做為Fn按鈕使用。
	[Fn6]	[預覽]	
	[Fn7]	[水平儀]	
	[Fn8]	[直方圖]	
	[Fn9]	[內建麥克風]	

登錄功能至Fn按鈕

1 選擇 [Fn按鈕設定]。

- 按下  → [C/Fn]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2 選擇按鈕。

- 按下 ▲▼ 選取語言，然後按 。
- 也可用旋轉  或  的方式選取。



3 登錄功能。

- 按下 ▲▼ 以選取功能，然後按 。
- 也可用旋轉  或  的方式選取。



- 您也可以觸碰螢幕拍攝資訊畫面 (→63) 上的 [Fn \bar{f}]，以顯示步驟2中的畫面。
- 也可以按住Fn按鈕 (2秒) 以顯示步驟3中的畫面。
(根據登錄的功能和按鈕類型的不同，不一定會顯示。)

❖ 可以在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中指派的功能

[4K 照片模式]	→ 162	[畫質]	→ 119
[曝光補償]	→ 208	[測光模式]	→ 207
[Wi-Fi]	→ 380	[連拍速率]	→ 321
[Q.MENU]	→ 61	[自拍計時器]	→ 184
[影片錄影]	→ 238	[即時視圖合成]	→ 101
[LVF/顯示器切換]	→ 56	[包圍]	→ 195
[LVF/監視器顯示類型]	→ 345	[對焦模式]	→ 124
[AF/AE LOCK]	→ 210	[突出顯示陰影]	→ 316
[AF-ON]	→ 211	[智能動態]	→ 317
[預覽]	→ 104	[智能解析度]	→ 317
[按壓式 AE]		[最慢快門限制]	→ 319
• 依照相機判斷的正確曝光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		[HDR]	→ 323
[觸控 AE]	→ 69	[快門類型]	→ 202
[水平儀]	→ 59	[閃光模式]	→ 227
[對焦區域設定]		[閃光調整]	→ 231
• 顯示AF區域/MF輔助變換畫面。		[無線閃光設定]	→ 234
[變焦控制]	→ 153	[擴展遠攝轉換]	→ 152
[操作鎖定]		[數位變焦]	→ 155
• 停用以 [自訂] ([操作]) 選單中的 [操作鎖定設定] 設定的操作。		[穩定器]	→ 204
[聚焦環鎖定]	→ 339	[電子防震 (影片)]	→ 205
[轉盤操作開關]	→ 298	[4K 即時剪裁]	→ 247
[照片樣式]	→ 221	[快照影片]	→ 255
[濾鏡效果]	→ 224	[動態影像錄影畫質]	→ 239
[寬高比]	→ 117	[快慢速特效]	→ 254
[圖片尺寸]	→ 118	[影像模式拍攝]	→ 243
		[錄音電平顯示]	→ 263
		[錄音電平調整]	→ 263
		[內建麥克風]	→ 265

[特殊麥克風指向性調整]	→ 450	[變焦速度]	→ 156
[靜音模式]	→ 201	[感光度]	→ 212
[峰值]	→ 342	[白平衡]	→ 215
[直方圖]	→ 343	[AF 模式/MF]	→ 129
[引導線]	→ 343		→ 146
[框架標記]	→ 268	[驅動模式]	→ 157
[斑紋模式]	→ 344	[錄製/播放開關]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 340	• 切換到播放畫面。	
[連續預覽]	→ 341	[關閉]	
[Live View Boost]	→ 341	• 不做為Fn按鈕使用時設定。	
[錄製區域]	→ 346	[恢復至預設]	
[逐步放大]	→ 156	• 還原Fn按鈕的預設設定。(→ 292)	

❖ 可以在 [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中指派的功能

[Wi-Fi]	→ 380	[等級★2]	→ 362
[LVF/顯示器切換]	→ 56	[等級★3]	→ 362
[錄製/播放開關]		[等級★4]	→ 362
• 切換到拍攝畫面。		[等級★5]	→ 362
[傳送影像 (智慧型手機)]	→ 406	[RAW處理]	→ 286
[4K 照片播放]		[4K照片大量儲存]	→ 175
• 顯示可從4K連拍檔案中選取要儲存的圖片的畫面。		[關閉]	
[清除單張]	→ 279	• 不做為Fn按鈕使用時設定。	
[保護]	→ 362	[恢復至預設]	
[等級★1]	→ 362	• 還原Fn按鈕的預設設定。(→ 2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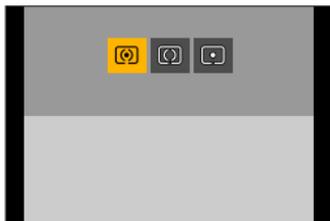
使用Fn按鈕

拍攝期間按Fn按鈕可啟用登錄在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的功能，播放期間則使用登錄在 [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的功能。

1 按Fn按鈕。

2 選擇設定項目。

- 按下 ◀▶ 選取設定項目，然後按 。
- 也可用旋轉  或  的方式選取。
 - 設定項目的顯示與選擇方式因選單項目而異。



❖ 使用 [Fn5] 到 [Fn9] (觸碰圖示)

拍攝期間，您可在觸控標籤內使用Fn按鈕。

- 1 觸控 。
- 2 觸碰 [Fn5] 到 [Fn9] 其中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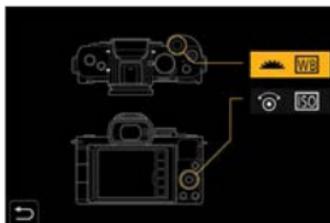
[轉盤操作開關]

暫時變更搭配  (前轉盤) 和  (控制旋鈕) 操作的功能。

登錄功能至轉盤

1 選擇 [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  → [C/F] → [] → [旋鈕設定] → [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 []/



2 登錄功能。

- 按下 ▲▼ 以選取功能，然後按 。
- 也可用旋轉  或  的方式選取。



❖ 可登錄的功能

- [4K 照片模式] (→162)	- [智能解析度] (→317)
- [照片樣式] (→221)	- [閃光模式] (→227)
- [濾鏡效果] (→224)	- [閃光調整] (→231)
- [寬高比] (→117)	- [感光度]*1 (→212)
- [對焦模式] (→124)	- [白平衡]*2 (→215)
- [突出顯示陰影] (→316)	- [AF 模式] (→129)
- [智能動態] (→317)	- [驅動模式] (→157)

*1  預設設定

*2  預設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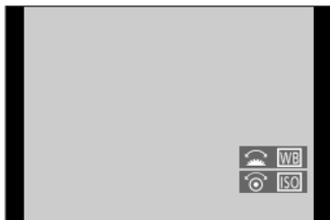
- [突出顯示陰影] 使用兩個旋鈕。

暫時變更轉盤操作

1 將 [轉盤操作開關] 設定到Fn按鈕。(→292)

2 切換轉盤操作。

- 按在步驟1中設定的Fn按鈕。
- 將出現顯示登錄到  和  的功能的指南。
- 如果沒有進行任何操作，數秒後指南會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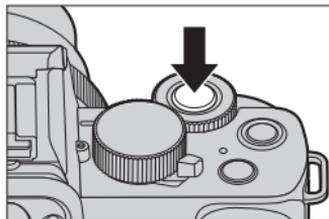
3 設定登錄功能。

- 在顯示指南時轉動  或 .



4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自訂快速選單

有關快速選單操作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61頁。

登錄至快速選單

變更快速選單所要顯示的選單。
最多可以將15個項目設定至快速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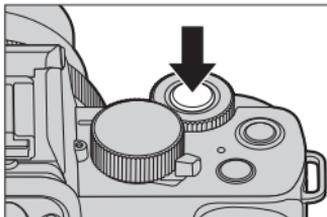
1 選取 [Q.MENU]。

-  →  →  → [Q.MENU] → [CUST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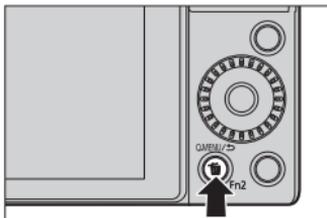
2 關閉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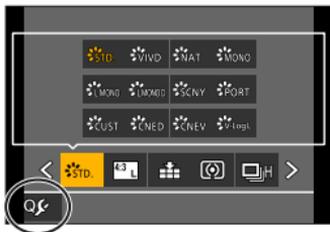
3 顯示「快速」選單。

- 按下 [Q.MENU]。



4 顯示「快速」選單的編輯畫面。

- 按下 ▼ 並選取 [Q.F]，然後按 。



5 登錄選單項目。

- 按下 ▲▼◀▶ 選取最上面一行的選單項目，然後按 。
- 最上面一行中以淺灰色顯示的項目已經完成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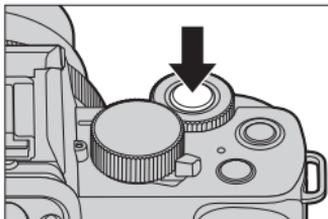
6 選取項目位置。

- 按下 ◀▶ 選取要最下面一行上的空白處，然後按 。
- 您也可以將選單項目從最上面一行拖到最下面一行的方式進行設定。
- 如果最下面一行沒有空間，您可以選取現存的项目，以新選取的项目取代現存的项目。
- 若要取消設定，按下 ▼ 移到最下面一列並選取要取消的项目，然後按 。
- 按下 [Q.MENU] 返回步驟4中的畫面。



7 關閉快速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
- 您也可以透過按下 [Q.MENU] 關閉選單。



❖ 可登錄的功能

[照片樣式]	→221	[直方圖]	→343
[濾鏡效果]	→224	[引導線]	→343
[圖片設定]	→117	[框架標記]	→268
	→118	[斑紋模式]	→344
[畫質]	→119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340
[測光模式]	→207	[連續預覽]	→341
[連拍速率]	→321	[Live View Boost]	→341
[4K照片]	→162	[錄製區域]	→346
[自拍計時器]	→184	[逐步放大]	→156
[包圍]	→195	[變焦速度]	→156
[對焦模式]	→124	[感光度]	→212
[智能動態]	→317	[白平衡]	→215
[智能解析度]	→317	[AF 模式]	→129
[最慢快門限制]	→319	[驅動模式]	→157
[HDR]	→323		
[快門類型]	→202		
[閃光模式]	→227		
[閃光調整]	→231		
[擴展遠攝轉換]	→152		
[數位變焦]	→155		
[穩定器]	→205		
[電子防震 (影片)]	→205		
[4K 即時剪裁]	→247		
[快照影片]	→255		
[動態影像錄影畫質]	→239		
[快慢速特效]	→254		
[影像模式拍攝]	→243		
[錄音電平顯示]	→263		
[靜音模式]	→201		
[峰值]	→342		

自定義模式



可依照個人喜好將選單設定登錄到自訂模式（[C1] 至 [C3]）中。您可以將自訂模式選單切換為 [設定1] 到 [設定3] 模式以使用登錄的設定。

登錄至自定義模式

您可登錄相機目前設定的資訊。

購買相機時，[P] 模式選單的預設設定登錄為所有自訂模式。

1 設定為您想要儲存的拍攝模式和狀態選單設定。

2 選取 [存儲使用者設定]。

- → [] → [存儲使用者設定]



3 登錄。

- 選取儲存至編號，然後按 。



● 下列選單項目無法登錄為自訂設定。

- [我的選單]、[設定] 選單、[播放] 選單
- [自訂] 選單（[功能表指南]、登錄在 [臉部辨識] 中的資料、[記錄設定]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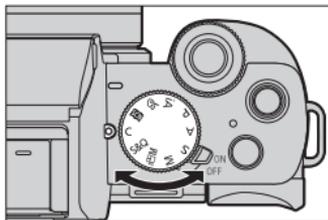


- 無法在自訂模式中註冊 [iA] / [iA+] 模式。

使用自定義模式

將模式旋鈕設定到 [C]。

- 將調出最後使用的自訂模式。



❖ 切換到自訂模式



→ [C] → [設定1] / [設定2] / [設定3]



- 也可以觸控拍攝畫面上的拍攝模式圖示，顯示選擇畫面。



❖ 變更登錄的詳細資料

模式旋鈕設定為 [C] 時，即使暫時變更相機設定，已經登錄的設定也不會變更。

若要變更登錄的詳細資料，請使用 [設定] 選單中的 [存儲使用者設定] 覆寫已經登錄的資料。

我的選單

登錄常用的選單至我的選單。
最多可以登錄23個項目。

在我的選單中登錄

1 選擇 [新增]。

-  → [] → [我的選單設定] → [新增]



2 登錄。

- 選取要登錄的選單，然後按 。



❖ 調出我的選單

調出我的選單內登錄的選單。

-  → [] → 登錄的選單

編輯我的選單

您可重新排序我的選單的顯示順序，然後清除不必要的選單。

 →  → 選取 [我的選單設定]

[新增]	選擇並登錄要在我的選單中顯示的選單。
[分類]	變更我的選單的順序。 選擇要變更的選單，並設定目的地。
[清除]	清除我的選單中登錄的選單。 [刪除項目] ：選擇選單，然後清除。 [全部清除] ：清除我的選單內登錄的所有選單。
[從我的選單顯示]	在顯示選單時首先顯示我的選單。 [ON] ：顯示我的選單。 [OFF] ：顯示上次使用的選單。

13. 選單指南

本章將提供選單清單並詳述這些選單。

- 有關選單操作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65頁。

搜尋選單

選單清單 → 308

瞭解選單功能和預設設定



[拍攝] 選單 → 314

[動態影像] 選單 → 327

[自訂] 選單 → 331

[設定] 選單 → 352

[我的選單] → 305

[播放] 選單 → 360

特定拍攝模式中顯示的選單

[智能自動] 選單 → 312

[創意影片] 選單 → 312

[慢速快速] 選單 → 313

[自定義模式] 選單 → 304

[場景指南] 選單 → 313

[創意控制] 選單 → 313

輸入字元

輸入字元 → 370

- 如需“每種拍攝模式下可設定的功能清單”詳細資訊，請參閱第488頁。

選單清單

 ： [拍攝] 選單和 [動態影像] 選單共用的選單項目。
將同步其設定。

[智能自動] 選單

[智能自動模式]	→ 312
[智慧型手提夜拍]	→ 312
[iHDR]	→ 312

M [創意影片] 選單

[曝光模式]	→ 312
[4K 即時剪裁]	→ 312

S&Q [慢速快速] 選單

[快慢速曝光模式]	→ 313
[快慢速拍攝畫格速率]	→ 313
[快慢速特效]	→ 313

SCN [場景指南] 選單

[場景切換]	→ 313
--------	-------

[創意控制] 選單

[濾鏡效果]	→ 313
[無濾鏡同時錄影]	→ 313

[拍攝] 選單

[寬高比]	→ 314
[圖片尺寸]	→ 314
[畫質]	→ 314
[對焦模式]	  → 314
[AF感光度 (照片)]	→ 314
[照片樣式]	  → 314
[濾鏡設定]	  → 314
[色彩空間]	→ 315
[測光模式]	  → 315
[突出顯示陰影]	  → 316
[智能動態]	  → 317
[智能解析度]	  → 317
[閃光]	→ 318
[消除紅眼]	→ 319
[ISO感光度 (照片)]	→ 319
[最慢快門限制]	→ 319
[慢速快門降噪]	→ 320
[陰影補償]	→ 320
[繞射補償]	  → 321
[穩定器]	  → 321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	→ 321
[數位變焦]	  → 321
[連拍速率]	→ 321
[4K照片]	→ 321
[自拍計時器]	  → 322
[縮時拍攝]	→ 322
[停格動畫]	→ 322

📷 [拍攝] 選單 (續)

[即時視圖合成]	→ 322
[靜音模式]	→ 322
[快門類型]	→ 322
[快門延遲]	→ 323
[包圍]	→ 323
[HDR]	→ 323
[多重曝光]	→ 325

👤 [動態影像] 選單

[錄影畫質]	→ 327
[快照照片]	→ 327
[對焦模式]	 → 327
[連續AF]	→ 327
[AF自訂設定 (影片)]	→ 327
[照片樣式]	 → 327
[濾鏡設定]	 → 328
[亮度級別]	→ 328
[測光模式]	 → 328
[突出顯示陰影]	 → 328
[智能動態]	 → 328
[智能解析度]	 → 328
[ISO感光度 (影片)]	→ 328
[繞射補償]	 → 329
[穩定器]	 → 329
[降低閃爍]	→ 329
[擴展遠攝轉換] ([動態影像])	→ 329
[數位變焦]	 → 329
[影像模式拍攝]	→ 329
[自拍計時器]	 → 329
[錄音電平顯示]	→ 329
[錄音電平調整]	→ 329
[風噪消滅]	→ 330
[消除風聲]	→ 330
[鏡頭噪音消除]	→ 330
[內建麥克風]	→ 330
[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 330
[特殊麥克風]	→ 330

☞ **【自訂】選單**

 【曝光】	→ 331	 【監視器/顯示器】	→ 340
[ISO增量]	→ 331	[自動檢視]	→ 340
[延伸 ISO]	→ 331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 340
[曝光補償重設]	→ 331	[連續預覽]	→ 341
 【對焦/釋放快門】	→ 331	[Live View Boost]	→ 341
[AF/AE鎖]	→ 331	[峰值]	→ 342
[AF/AE保持鎖定]	→ 331	[直方圖]	→ 343
[快門 AF]	→ 331	[引導線]	→ 343
[半按快門]	→ 331	[框架標記]	→ 344
[快速AF]	→ 332	[中心標記]	→ 344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 332	[突出顯示]	→ 344
[定位焦點 AF設定]	→ 332	[斑紋模式]	→ 344
[AF 輔助燈]	→ 333	[曝光表]	→ 345
[焦距範圍指定]	→ 334	[手動對焦線]	→ 345
[對焦/快門優先]	→ 334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 345
[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 335	[顯示器資訊顯示]	→ 345
[對焦框循環移動]	→ 335	[錄製區域]	→ 346
[自動對焦範圍顯示]	→ 335	[顯示剩餘量]	→ 346
[AF+MF]	→ 336	[紅色錄影框架指示器]	→ 346
[MF 輔助]	→ 336	[功能表指南]	→ 346
[MF 輔助顯示]	→ 336	 【鏡頭/其他】	→ 347
 【操作】	→ 337	[恢復鏡頭位置]	→ 347
[Fn按鈕設定]	→ 337	[動力變焦鏡頭]	→ 347
[ISO顯示設定]	→ 337	[鏡頭Fn按鈕設定]	→ 347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 337	[光圈環增量]	→ 348
[Q.MENU]	→ 337	[自拍計時器自動關閉]	→ 348
[旋鈕設定]	→ 338	[自拍]	→ 348
[操作鎖定設定]	→ 339	[倒數計時後AF]	→ 348
[聚焦環鎖定]	→ 339	[臉部辨識]	→ 349
[影片按鈕]	→ 339	[記錄設定]	→ 351
[觸控設定]	→ 339		

 **【設定】選單**

[線上手冊]	→ 352
[存儲使用者設定]	→ 352
[時鐘設定]	→ 352
[世界時間]	→ 352
[行程日期]	→ 353
[Wi-Fi]	→ 353
[藍牙]	→ 354
[無線連接燈]	→ 354
[操作音]	→ 354
[經濟]	→ 355
[顯示屏顯示速度]	→ 355
[LVF顯示速度]	→ 355
[顯示器]/[取景器]	→ 356
[監視器明亮度]/ [LVF亮度]	→ 356
[眼部感應觀景窗]	→ 356
[USB 模式]	→ 357
[TV 連接]	→ 357
[語言]	→ 358
[版本顯示]	→ 358
[資料夾/檔案設定]	→ 359
[號碼重設]	→ 359
[重設]	→ 359
[重設網路設定]	→ 359
[畫素更新]	→ 359
[調整水平儀]	→ 359
[示範模式]	→ 359
[格式化]	→ 359

 **【我的選單】**

【我的選單設定】	→ 306
[新增]	→ 306
[分類]	→ 306
[清除]	→ 306
[從我的選單顯示]	→ 306

 **【播放】選單**

[投影片播放]	→ 361
[播放模式]	→ 361
[保護]	→ 362
[等級]	→ 362
[編輯標題]	→ 363
[臉部記錄編輯]	→ 364
[RAW處理]	→ 364
[4K照片大量儲存]	→ 364
[光源組合]	→ 364
[序列組合]	→ 364
[清除修片]	→ 364
[標示文字]	→ 365
[調整大小]	→ 366
[剪裁]	→ 367
[旋轉]	→ 367
[影片分割]	→ 367
[縮時影片]	→ 368
[停格影片]	→ 368
[旋轉顯示]	→ 368
[圖片分類]	→ 368
[清除確認]	→ 369
[刪除所有影像]	→ 369

特定拍攝模式中顯示的選單

▶：預設設定

[智能自動] 選單

[智能自動模式]	[iA] /▶ [iA+]	→77
	在 [iA] 模式和 [iA+] 模式之間切換。	
[智慧型手提夜拍]	[ON] /▶ [OFF]	→79
	相機偵測到 [智慧型手提夜拍] 時，將會透過合併多張圖片來拍攝有較少手震和雜訊的照片。	
[iHDR]	[ON] /▶ [OFF]	→79
	相機偵測到背景和主體之間的對比度時，透過合併多張圖片拍攝有豐富漸層的照片。	

[創意影片] 選單

[曝光模式]	▶[P][A][S][M]	→244
	設定要在 [M] 模式中使用的曝光模式。	
[4K 即時剪裁]	[40SEC]/[20SEC]/▶[OFF]	→247
	透過裁切即時取景顯示範圍中的部分範圍，使相機保持在固定位置，並加入平移和縮放，以拍攝FHD影片。	

[慢速快速] 選單

[快慢速曝光模式]	▶ [P]/[A]/[S]/[M]	→253
	選取曝光模式。	
[快慢速拍攝畫格速率]	[60p]/[50p]/[30p]/▶[25p]	→253
	選取拍攝影格速率。	
[快慢速特效]	[8xQUICK]/[4xQUICK]/▶[2xQUICK]/[2xSLOW]/ [4xSLOW]	→254
	選取速度效果。	

[場景指南] 選單

[場景切換]	顯示場景選取畫面。	→105
--------	-----------	------

[創意控制] 選單

[濾鏡效果]	顯示濾鏡效果的選取畫面。	→111
[無濾鏡同時錄影]	[ON]/▶[OFF]	→111
	將相機設定為可同時拍攝有濾鏡效果和無濾鏡效果的圖片。	

[拍攝] 選單

- ： [拍攝] 選單和 [動態影像] 選單共用的選單項目。
將同步其設定。
- ▶： 預設設定

[寬高比]	▶[4:3]/[3:2]/[16:9]/[1:1]		→117
	可選擇影像高寬比。		
[圖片尺寸]	▶[L]/[M]/[S]		→118
	設定圖片的影像尺寸。		
[畫質]	▶  /[]/[RAW ]/[RAW ]/[RAW]		→119
	設定用來儲存圖片的壓縮率。		
 [對焦模式]	▶[AFS]/[AFF]/[AFC]/[MF]		→124
	選取符合主體移動的對焦方式（對焦模式）。		
[AF感光度（照片）]	[+2] 到 [-2] (▶ ±0)		→128
	設定主體移動的追蹤靈敏度。		
 [照片樣式]	▶[標準]/[鮮明]/[自然]/[單色]/[L.單色]/[L.單色 D]/ [風景]/[人像]/[自訂]/[劇院級動態範圍]/ [劇院級影片]/[V-Log L]		→221
	您可針對被攝物體和展現風格選擇適合的影像修飾設定。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ON]/▶[OFF]/[SET]	→224
	[無濾鏡同時錄影]	[ON]/▶[OFF]	
	本模式用追加的影像效果（濾鏡）拍攝。		

<p>[色彩空間]</p>	<p>▶[sRGB]/[AdobeRGB]</p>  <p>設定修正顏色重現的方式，以將拍攝影像輸出至PC畫面或印表機等裝置。</p> <p>[sRGB]：此格式廣泛使用於PC和類似裝置。</p> <p>[AdobeRGB]：AdobeRGB主要用於商業用途，例如專業級印刷，因為其重現色彩的範圍比sRGB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不是很熟悉AdobeRGB，請設定為 [sRGB]。 • 使用下列功能時，設定固定為 [sRG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V-Log L] ([照片樣式]) – [濾鏡設定] 	<p>—</p>
<p> [測光模式]</p>	<p>▶[[☉]],[☺]],[☉]</p> <p>可以切換測定亮度的測光的方式。</p>	<p>→207</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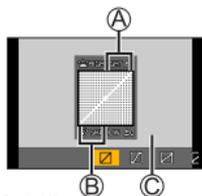
- ▶ [] ([標準]) /
- [] ([增加對比度]) /
- [] ([降低對比度]) /
- [] ([調亮陰影]) /
- [C1][C2][C3] (自訂)



您可以一面調整照片的亮部與暗部，一面在畫面上確認這些亮部與暗部的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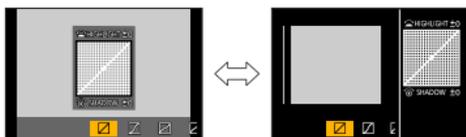
- 轉動 可高整反白顯示的區域，轉動 可調整有陰影的區域。按下 確認設定。

- (A) 亮部區
- (B) 暗部區
- (C) 預覽顯示



- 調整也可以用拖曳圖形的方式進行。
- 若要登錄您的偏好設定，按下 以選取登錄目標圖示 (自訂1、自訂2、自訂3)。

- 您可以按下 [DISP.] 來切換顯示。



[突出顯示陰影]

<p>[突出顯示陰影] (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 [濾鏡設定] 時，[突出顯示陰影] 無法使用。 • 當 [照片樣式] 設定為 [V-Log L] 時，此項目固定為 [] ([標準])。 • 關閉相機電源之後，在 []、[]、[] 或 [] 中調整的設定會還原成為預設設定。 	—
<p> [智能動態]</p>	<p>[AUTO]/[HIGH]/[STANDARD]/[LOW]▶[OFF]</p> <p></p> <p>背景與被攝物體的亮度差很大時，會補正對比度和曝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拍攝條件，可能無法獲得補正效果。 • 在下列情況下，本功能不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 [HDR] 設定為 [ON] 時 • 使用下列功能時，[智能動態] 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V-Log L] ([照片樣式]) – [濾鏡設定] – [即時視圖合成] 	—
<p> [智能解析度]</p>	<p>[HIGH]/[STANDARD]/[LOW] /▶[OFF]</p> <p></p> <p>您可以使用相機的智慧解析度技術，拍攝輪廓更清晰，且解析度更高的照片。</p>	—

【閃光】	[閃光模式]	▶[]/[]/[]/[]/ []	→227
	設定閃光燈模式。		
	[閃光同步]	▶[1ST]/[2ND]	→232
	設定閃光燈模式為後簾同步。		
	[閃光調整]	[-2 EV] 到 [+2 EV] (▶[±0 EV])	→231
	如果拍攝的圖片太亮或太暗，請調整閃光燈發光量。		
	[自動曝光補償]	[ON]/▶[OFF]	→233
	相機會根據曝光補償值自動調整閃光燈輸出。		
	[無線]	[ON]/▶[OFF]	→235
	可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		
	[無線頻道]	▶[1CH]/[2CH]/[3CH]/[4CH]	→235
	設定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時要使用的頻道。		
	[通訊燈號]	▶[HIGH]/[STANDARD]/[LOW]	→237
	設定通訊燈號的強度。		
[無線設定]	[外接閃光] [A 群組]/[B 群組]/[C 群組]	→236	
設定無線閃光燈拍攝的詳細資料。			

[消除紅眼]	<p>[ON]/▶[OFF]</p> <p>[閃光模式] 設為 [] 或 []，相機會自動檢測出影像資料中的紅眼並進行修正。</p>	→233
[ISO感光度 (照片)]	<p>[ISO自動下限設定] ▶[200] 至 [12800]</p> <p>[ISO自動上限設定] ▶[AUTO]/[400] 到 [25600]</p> <p> P A S M </p> <p>當ISO感光度設為 [AUTO] 或 []ISO 時，可以設定ISO感光度的上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下列功能時，[ISO感光度 (照片)] 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手提式夜拍] ([SCN] 模式) 	—
[最慢快門限制]	<p>▶[AUTO]/[1/16000] 到 [1/1]</p> <p> P A S M </p> <p>當ISO感光度設為 [AUTO] 或 []ISO 時，設定要使用的快門速度最小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無法取得正確曝光的拍攝狀況下，快門速度可能會低於設定值。 	—

<p>[慢速快門降噪]</p>	<p>▶[ON]/[OFF]</p>  <p>相機自動除去拍攝影像時因慢速快門產生的雜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降噪時無法拍攝。 • 使用下列功能時，[慢速快門降噪] 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ESHTR] – [靜音模式] 	<p>—</p>
<p>[陰影補償]</p>	<p>[ON]/▶[OFF]</p>  <p>因鏡頭特性使畫面邊緣變暗時，可以在修正了畫面邊緣的亮度的情況下進行拍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拍攝條件，可能無法獲得補正效果。 • 更高的ISO感光度可能會使圖片邊緣的雜訊明顯。 • 使用下列功能時，[陰影補償] 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在錄製影片時拍照（在設定 [👤]（[影片優先]）時） – [擴展遠攝轉換]（[拍攝]） – [數位變焦] 	<p>—</p>

 [繞射補償]	[AUTO]/▶[OFF]   PAS     相機會經由補正縮小了光圈時的因繞射而造成的模糊來提高影像解析度。 • 根據拍攝條件，可能無法獲得補正效果。 • 更高的ISO感光度可能會使雜訊明顯。		—
 [穩定器]	[操作模式]	▶[()]/[()][OFF]	→204
[電子防震 (影片)] 配置影像穩定器設定。	[HIGH]/▶[STANDARD]/[OFF]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	[ZOOM]/[TELE CONV.]/▶[OFF] 拍攝時可以比光學變焦更進一步放大，而不使影像品質變差。		→152
 [數位變焦]	[2x]/▶[OFF] 您可以放大到原始變焦放大率的2x。		→155
[連拍速率]	▶[H]/[M]/[L] 設定連拍操作。		→158
[4K照片]	[拍攝模式]	[4K 連拍 (廣角)] (在自拍模式中) / ▶[4K 連拍]/[4K 連拍(S/S)]/ [4K 快門前連拍]	→162
[預連拍錄製] 設定4K照片。 您可從使用高速連拍拍攝的連拍檔案中擷取出圖片儲存。	[ON]/▶[OFF]		

 [自拍計時器]	▶[10]/[10]/[2]/[5] 等		→185
	[SET]	2秒到10秒 (▶ 3秒)	
	設定自拍計時器的時間。		
[縮時拍攝]	[開始]		→187
	[攝影間隔設定]	▶[ON]/[OFF]	
	[開始時間]	▶[現在]/[開始時間設定]	
	[影像計數] [攝影間隔]		
	依設定的拍攝間隔自動拍攝。		
[停格動畫]	[開始]		→190
	[自動拍攝]	[ON]/▶[OFF]	
	[攝影間隔]		
	可讓您一邊小幅度移動主體時一邊拍照。		
[即時視圖合成]	[開始]		→101
	[快門延遲]	[8SEC]/[4SEC]/[2SEC]/ [1SEC]/▶[OFF]	
	相機會在設定的曝光時間間隔拍攝影像，結合有明亮光線變動的部分，並將結果儲存至同一張圖片。		
[靜音模式]	[ON]/▶[OFF]		→201
	使所有操作音和光的輸出無效。		
[快門類型]	▶[AUTO]/[EFC]/[ESHTR]		→202
	選擇要用來拍攝圖片的快門類型。		

[快門延遲]	<p>[8SEC]/[4SEC]/[2SEC]/[1SEC]/▶[OFF]</p>  <p>為了減少相機晃動或快門造成的模糊，從按下快門按鈕後過了一定時間後釋放快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下列功能時，[快門延遲] 不會運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HDR] 	<p>—</p>						
[包圍]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data-bbox="331 414 559 487">[包圍方式]</td> <td data-bbox="559 414 849 487"> []/[]/[FOCUS]/[WB]/ ▶[OFF] </td> </tr> <tr> <td colspan="2" data-bbox="331 487 849 531">[更多設定]</td> </tr> <tr> <td colspan="2" data-bbox="331 531 849 567">可以在自動調整設定的同時拍攝多張圖片。</td> </tr> </table>	[包圍方式]	[]/[]/[FOCUS]/[WB]/ ▶[OFF]	[更多設定]		可以在自動調整設定的同時拍攝多張圖片。		<p>→195</p>
[包圍方式]	[]/[]/[FOCUS]/[WB]/ ▶[OFF]							
[更多設定]								
可以在自動調整設定的同時拍攝多張圖片。								
[HDR]	<p>[ON]/▶[OFF]</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data-bbox="331 618 559 655">[SET]</td> <td data-bbox="559 618 849 655">[動態範圍]</td> </tr> <tr> <td colspan="2" data-bbox="331 655 849 698">[自動校準]</td> </tr> </table>  <p>相機可將3張以不同曝光條件拍攝的照片，組合成一張曝光正確且層次豐富的照片。用以合成為HDR影像的個別的影像不會加以儲存。例如，當背景與主體之間的對比很大時，可以盡量避免失去亮處與暗處的色彩漸層。</p> <p>合併後的HDR圖片會以JPEG格式儲存。</p> <p>[動態範圍]：</p> <p>[AUTO]：根據主體對比度，自動設定曝光調整範圍之後拍照。</p> <p>[± 1EV] / [± 2EV] / [± 3EV]：用設定的曝光調整範圍拍照。</p>	[SET]	[動態範圍]	[自動校準]		<p>—</p>		
[SET]	[動態範圍]							
[自動校準]								

[HDR] (續)	<p>[自動校準]：</p> <p>[ON]：自動調整因為震動等造成的影像移位。建議在手持相機拍照時使用此設定。</p> <p>[OFF]：不調整照片的位移。建議在使用三腳架時使用此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快門按鈕後，請勿在連拍操作期間移動相機。• 因為連拍照片會在其拍攝後加以組合，因此您需要稍待片刻才可進行其他影像的拍攝。• 拍攝時正在移動的主體可能會呈現為殘影。• 當 [自動校準] 設為 [ON] 時，視角會略微變窄。• 使用閃光燈拍照時，閃光燈模式固定為 [⊗] (強制閃光燈關閉)。• 拍攝影片時，無法使用此功能拍照。• 使用下列功能時，[HDR] 無法使用：<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拍模式– [濾鏡設定]– [連拍]–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包圍]– [RAW ]、[RAW ]、[RAW] ([畫質])– [縮時拍攝]– [停格動畫] (設定 [自動拍攝] 時)– [即時視圖合成]	—
--------------	---	---

[多重曝光]	[開始]		—
	[自動增益]	▶[ON]/[OFF]	
	[重疊]	[ON]▶[OFF]	
	 <p>可將等同四次曝光的效果套用到單張影像。 [自動增益]：自動依照影像計數調整亮度。 [重疊]：允許多重曝光拍攝RAW影像。選擇 [開始] 後，會顯示重疊影像選擇畫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選擇 [開始] 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開始多重曝光。 • 會顯示每次拍攝的預覽，並可使用下列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下一個]（也可以經由半按快門按鈕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 [重攝] – [退出]：拍照並結束多重曝光拍攝。 		



[多重曝光] (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要在開始拍攝前結束多重曝光拍攝，請在拍攝畫面上按 [Fn2]。• 會將最後一張拍攝影像的拍攝資訊儲存為多重曝光影像的拍攝資訊。• [重疊] 僅能針對本相機拍攝的RAW影像設定。• 使用下列功能時，[多重曝光] 無法使用：<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拍模式– [濾鏡設定]– [縮時拍攝]– [停格動畫]– [即時視圖合成]– HDMI輸出	—
-------------------	---	---



[動態影像] 選單

- ： [拍攝] 選單和 [動態影像] 選單共用的選單項目。
將同步其設定。
- ▶： 預設設定

[錄影畫質]	設定錄製影片的影像品質。		→239
[快照影片]	[ON]/▶[OFF]		→255
	[SET]	[錄影時間]	
		[拖拉焦點]	
		[淡入淡出]	
	您可以預先指定錄製時間，以拍攝快照那樣感覺的影片。		
[對焦模式]	▶ [AFS]/[AFF]/[AFC]/[MF]		→124
	選取符合主體移動的對焦方式（對焦模式）。		
[連續AF]	▶[ON]/[OFF]		→259
	可選擇如何在使用自動對焦拍攝影片時設定焦點。		
[AF自訂設定（影片）]	[ON]/▶[OFF]		→260
	[SET]	[AF速度]/[AF感光度]	
	您可以使用 [連續AF] 微調攝影時的對焦方式。		
[照片樣式]	▶[標準]/[鮮明]/[自然]/[單色]/[L.單色]/[L.單色 D]/ [風景]/[人像]/[自訂]/[劇院級動態範圍]/ [劇院級影片]/[V-Log L]		→221
	您可針對被攝物體和展現風格選擇適合的影像修飾設定。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ON]▶[OFF]/[SET]	→224
	[無濾鏡同時錄影]	[ON]▶[OFF]	
	本模式用追加的影像效果（濾鏡）拍攝。		
[亮度級別]	[0-255]▶[16-255]		→261
	您可配合影片錄製目的設定亮度範圍。		
 [測光模式]	▶[[☉]],[☺]],[☐]		→207
	可以切換測定亮度的測光的方式。		
 [突出顯示陰影]	▶[[☑]],[☐]（[標準]）/[☑]（[增加對比度]）/ [☐]（[降低對比度]）/[☑]（[調亮陰影]）/ [[☐1]],[☐2]],[☐3]（自訂）		→316
	您可以一面調整照片的亮部與暗部，一面在畫面上確認這些亮部與暗部的亮度。		
 [智能動態]	[AUTO]/[HIGH]/[STANDARD]/[LOW]▶[OFF]		→317
	背景與被攝物體的亮度差很大時，會補正對比度和曝光。		
 [智能解析度]	[高]/[標準]/[低]▶[OFF]		—
[ISO感光度（影片）]	[ISO自動下限設定]	▶[200] 至 [3200]	→262
	[ISO自動上限設定]	▶[AUTO]/[400] 到 [6400]	
	設定當ISO感光度設為 [AUTO] 時的上限和下限。		

 [繞射補償]	[AUTO]▶[OFF] 相機會經由補正縮小了光圈時的因繞射而造成的模糊來提高影像解析度。	→321
 [穩定器]	[操作模式] ▶[[]]/[]/[OFF] [電子防震 (影片)] [HIGH]▶[STANDARD]/[OFF] 配置影像穩定器設定。	→204
[降低閃爍]	[1/50]/[1/60]/[1/100]/[1/120]▶[OFF]  固定快門速度以降低影片中的閃爍或水平條紋。	—
[擴展遠攝轉換] ([動態影像])	[ON]▶[OFF] 將變焦率固定在最大。	→154
 [數位變焦]	[2x]▶[OFF] 您可以放大到原始變焦放大率的2x。	→155
[影像模式拍攝]	▶[[]]/[]] 選取在攝影時拍照的設定優先順序。	→243
 [自拍計時器]	▶[[]]/[]]/[]]/[]]等 [SET] 2秒到10秒 (▶ 3秒) 設定自拍計時器的時間。	→185
[錄音電平顯示]	[ON]▶[OFF] 拍攝畫面將顯示錄音音量。	→263
[錄音電平調整]	▶[AUTO]/[MANUAL] ([MUTE]、[-2dB] 到 [+6dB] (▶[0dB])) 設定錄音音量。	→263

【風噪消減】	[HIGH]▶[STANDARD]/[OFF]	→264
	本功能會在保持音質的同時減輕進入內置麥克風的風噪。	
【消除風聲】	[HIGH]/[STANDARD]/[LOW]▶[OFF]	→450
	此會降低連接外接麥克風時的風噪。	
【鏡頭噪音消除】	▶[ON]/[OFF]	→264
	當您使用與電動變焦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您可以減少攝影期間產生的變焦聲音。	
【內建麥克風】	[AUTO]▶[SURROUND]/[FRONT]/[TRACKING]/[BACK]	→265
	設定內置麥克風（另購件）時的聲音拾取範圍。	
【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ON]/[OFF]	→266
	顯示內置麥克風的聲音拾取範圍和聲音拾取目標。	
【特殊麥克風】	▶[STEREO]/[LENS AUTO]/[SHOTGUN]/[S.SHOTGUN]/[MANUAL]	→450
	連接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DMW-MS2：另購件）時，設定收音範圍。	

[自訂] 選單

▶：預設設定

[自訂] 選單 → [曝光]

[ISO增量]	▶[1/3EV]/[1 EV]
	變更ISO感光度調整值的間隔。
[延伸 ISO]	[ON]/▶[OFF]
	擴大ISO感光度的設定範圍。
[曝光補償重設]	[ON]/▶[OFF]
	變更拍攝模式或關閉相機時重設曝光值。

[自訂] 選單 → [對焦/釋放快門]

[AF/AE鎖]	▶[AE LOCK]/[AF LOCK]/[AF/AE LOCK]/[AF-ON]
	設定在 [AF/AE LOCK] 指派給Fn按鈕時啟動哪一個功能。 (→210)
[AF/AE保持鎖定]	[ON]/▶[OFF]
	設定AF/AE鎖定的按鈕操作。 設定為 [ON]，放開按鈕後將保持鎖定，直到再次按下為止。
[快門 AF]	▶[ON]/[OFF]
	半按快門按鈕時，自動調整焦點。
[半按快門]	[ON]/▶[OFF]
	可以經由半按快門按鈕快速釋放快門。

 [自訂] 選單 →  [對焦/釋放快門]

[快速AF]	[ON]▶[OFF]	
	<p>相機晃動量變小時，相機會自動調整對焦，並且在按下快門按鈕時對焦調整會變得更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池會比平時消耗得更快。 • 在下列情況下，本功能不可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預覽模式下 – 在低照度條件下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ON]▶[OFF]	
	<p>透過取景器觀看時，如果眼部感應觀景窗運作，將執行AF。</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低照度條件下，[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可能不運作。 	
[定位焦點 AF設定]	[定位焦點 AF 時間]	[LONG]▶[MID]/[SHORT]
	[定位焦點 AF 顯示]	[FULL]▶[PIP]
	<p>變更AF模式為 [] 時顯示的放大畫面設定。</p> <p>[定位焦點 AF 時間]：設定半按快門按鈕時放大畫面的時間。</p> <p>[定位焦點 AF 顯示]：設定放大畫面的顯示方法（全螢幕模式/視窗模式）。</p>	

 [自訂] 選單 →  [對焦/釋放快門]

[AF 輔助燈]	▶[ON]/[OFF]
	<p>在低照度條件下拍攝時，半按快門按鈕會亮起AF輔助燈，使得相機更容易對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不同，AF輔助燈的有效範圍也會有所不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安裝可互換鏡頭（H-FS1 2032）並在廣角端時：約1.0 m至3.0 m • 使用大直徑的鏡頭時，AF輔助燈可能會被遮擋住較大部分，可能會變得難以對焦。 • 使用下列功能時，[AF 輔助燈] 固定為 [OF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清晰風景]、[明亮藍天]、[浪漫夕陽]、[鮮明餘暉]、[閃耀水面]、[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藝術夜景]、[手提式夜拍]（[SCN] 模式） – [靜音模式]

 [自訂] 選單 →  [對焦/釋放快門]

[焦距範圍指定]	[ON]/▶[OFF]	
	<p>拍攝期間使用游標按鈕移動自動對焦範圍或手動對焦輔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選取 []、[]、[] 或 [] 時，您可以移動自動對焦範圍，選取 [] 時，您可以移動鎖定開始位置，選取 [] 時，您可以移動對焦位置。 • 使用「快速」選單 (→299) 或功能按鈕 (→293) 執行指派給游標按鈕的功能設定。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焦距範圍指定] 固定為 [OF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閃耀水面] ([SCN] 模式、[] 模式) – [4K 即時剪裁] 	
[對焦/快門優先]	[AFS]/[AFF]	▶[FOCUS]/[BALANCE]/[RELEASE]
	[AFC]	[FOCUS]/▶[BALANCE]/[RELEASE]
	<p>設定自動對焦時要以對焦或快門釋放為優先。</p> <p>[FOCUS]：焦點沒有對準時不拍攝。</p> <p>[BALANCE]：掌控如何平衡對焦與快門釋放的時機，同時進行拍攝。</p> <p>[RELEASE]：焦點沒有對準時仍進行拍攝。</p>	

 [自訂] 選單 →  [對焦/釋放快門]

[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p>[ON]▶[OFF]</p> <p>這樣會分開儲存相機直握與橫握時的 AF 區域位置。相機會記憶兩組不同的垂直位置，一組是相機右側朝下，一組是相機左側朝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此功能只有在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 、 或  才會作用。 在MF中，這將記憶 MF 輔助位置。
[對焦框循環移動]	<p>[ON]▶[OFF]</p> <p>移動AF區域或MF輔助時，可從畫面的一邊循環到另一邊的位置。</p>
[自動對焦範圍顯示]	<p>▶[ON][OFF]</p> <p>當自動對焦模式設為  (49區對焦) 或自訂多點時，可以執行自動對焦範圍顯示設定。</p> <p>[ON]：將自動對焦範圍顯示在拍攝畫面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自訂多點功能的  (49區對焦) 或 、 或  中選取預設自動對焦範圍時，不會顯示自動對焦範圍。 <p>[OFF]：設定自動對焦範圍之後，只在拍攝畫面上顯示自動對焦範圍幾秒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下列功能時，即使已設定為 [ON]，仍然會執行和 [OFF] 相同的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模式，[S&Q] 模式 錄製影片，[4K照片]

 [自訂] 選單 →  [對焦/釋放快門]

[AF+MF]	[ON]▶[OFF]	
	您可以在AF鎖時轉動聚焦環以手動微調焦點。 – 對焦模式為 [AFS] 且半按快門按鈕時 – 使用Fn按鈕 [AF LOCK] 或 [AF/AE LOCK] 鎖定時	
[MF 輔助]	使用裝上對焦環的可互換鏡頭時	 ▶  [FOCUS]/  [FOCUS]/  [FOCUS]/[OFF]
	使用未裝上對焦環的可互換鏡頭時	▶[ON]/[OFF]
	設定MF輔助（放大的畫面）的顯示方法。  ▶  ：操作鏡頭或按下  （◀）來放大畫面。  FOCUS：操作鏡頭來放大畫面。  ：按下  （◀）來放大畫面。 • 使用下列功能時，不顯示MF輔助： – 動態影像錄製 – [4K 快門前連拍] – [數位變焦]	
[MF 輔助顯示]	[FULL]▶[PIP]	
	這樣會設定MF輔助（放大的畫面）的顯示方法（全螢幕模式/視窗模式）。	

 [自訂] 選單 →  [操作]

[Fn按鈕設定]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登錄功能至Fn按鈕。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93頁。	
[ISO顯示設定]	[前轉盤]	▶ [ISO]/[ISO Min]/[OFF]
	設定轉盤在ISO感光度設定畫面中的操作。 指派 [ISO Min] 可變更 [ISO自動上限設定]。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游標按鈕 (上下)]	[]/▶[OFF]
	此功能設定 ▲ ▼ 在曝光補償畫面中的操作。 指派 [] 可設定包圍曝光。	
	[前轉盤]	▶ []/[]/[OFF]
	設定轉盤在曝光補償畫面中的操作。 指派 [] 可調整閃光燈輸出。	
[Q.MENU]	▶[PRESET]/[CUSTOM]	
	自訂快速選單。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99頁。	

 [自訂] 選單 →  [操作]

[旋鈕設定]	[指派旋鈕(F/SS)]	▶[ F  SS]/[ SS  F]
	設定在 [M] 模式中指派至旋鈕的操作。	
	【  F  SS】：將光圈值指派給前旋鈕，將快門速度指派給控制旋鈕。	
	【  SS  F】：將快門速度指派給前旋鈕，將光圈值指派給控制旋鈕。	
	[旋轉(F/SS)]	▶[ ]/[ ]
	改變用於調整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轉盤的轉動方向。	
[曝光補償]	[]/[]▶[OFF]	
將曝光補償指派給  或  。（除了在 [M] 模式中以外）		
[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	
	[]	
在Fn按鈕 [轉盤操作開關] 中，此項目設定將功能暫時登錄到  或  。（→297）		

 [自訂] 選單 →  [操作]

[操作鎖定設定]	[游標]	▶[ON]/[OFF]
	[觸控面板]	▶[ON]/[OFF]
	[轉盤]	▶[ON]/[OFF]
	當 被用 [自訂] ([操作]) 選單中的 [Fn按鈕設定] (→293) 指派 [操作鎖定] 給功能按鈕時，您可以設定停止操作的對象。 [游標] ：游標按鈕和  [觸控面板] ：觸控螢幕 [轉盤] ：  和 	
[聚焦環鎖定]	[ON]/▶[OFF]	(使用裝上對焦環的可互換鏡頭時) 將在MF時停用聚焦環操作，鎖定對焦。 • 鎖定聚焦環時，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MFL]。
[影片按鈕]	▶[ON]/[OFF]	啟用/停用錄製影片按鈕。
[觸控設定]	[觸控面板]	▶[ON]/[OFF]
	[觸控TAB選項]	▶[ON]/[OFF]
	[觸控 AF]	▶[AF]/[AF+AE]
	[觸控板 AF]	▶[EXACT]/ [OFFSET1] 到 [OFFSET7]/[OFF]
	啟用顯示屏畫面上的觸控操作。 [觸控面板] ：所有觸控操作。 [觸控TAB選項] ：標籤的操作，例如畫面右側的 [] 等。 [觸控 AF] ：使觸控主體的對焦最佳化 ([AF]) 的操作。或是使對焦和亮度最佳化的操作 ([AF+AE])。(→142) [觸控板 AF] ：顯示取景器時的觸控板操作。(→144)	

 **[自訂] 選單** →  **[監視器/顯示器]**

[自動檢視]	[持續時間 (照片)]	[HOLD]/[5SEC] 到 [1SEC] (▶[2SEC]) / [OFF]
	[持續時間 (4K照片)]	▶[HOLD]/[OFF]
	[持續時間 (拍攝後對焦)]	▶[HOLD]/[OFF]
	[播放操作優先]	[ON]/▶[OFF]
	<p>在拍攝影像後立即顯示。</p> <p>[持續時間 (照片)]：設定拍照時的自動檢視。</p> <p>[持續時間 (4K照片)]：設定拍攝4K照片時的「自動檢視」。</p> <p>[持續時間 (拍攝後對焦)]：設定使用拍攝後對焦拍攝時的自動檢視。</p> <p>[播放操作優先]：此項目設定為 [ON] 時，可以在自動檢視期間切換播放畫面，或刪除圖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將 [持續時間 (照片)] 設定為 [HOLD]，將顯示所拍攝的圖片，直到半按快門按鈕為止。 <p>[播放操作優先] 將固定為 [ON]。</p>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ON]/▶[OFF]	<p>可以以黑白顯示拍攝畫面。方便MF時對準焦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HDMI輸出的影像不會以黑白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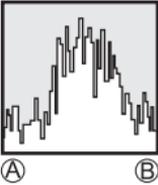
 [自訂] 選單 →  [監視器/顯示器]

[連續預覽]	[ON]▶[OFF]	
	[SET]	[MF 輔助時預覽]
	<p>在 [M] 模式中，隨時可以在拍攝畫面上確認光圈和快門速度的效果。</p> <p>當 [MF 輔助時預覽] 設定為 [ON] 時，也可以在 MF 輔助畫面上操作預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閃光燈時，本功能不工作。 	
[Live View Boost]	[MODE1]/[MODE2]▶[OFF]	
	[SET]	[P/A/S/M]▶[M]
	<p>將畫面顯示變亮，方便在低光源環境中檢查被攝物體和構圖。</p> <p>[MODE1]：設定低亮度，以柔和顯示為優先。</p> <p>[MODE2]：設定高亮度，以影像能見度為優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您可以用 [SET] 變更 [Live View Boost] 可作用的拍攝模式。 • 此模式不會影響到拍攝的影像。 • 畫面中的雜訊可能會比所拍攝的影像更明顯。 • 在下列情況下，本功能不運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調整曝光（例如半按快門按鈕）時 – 拍攝影片或4K照片時 – 使用 [濾鏡設定] 時 – 使用 [連續預覽] 時 	

 [自訂] 選單 →  [監視器/顯示器]

[峰值]	▶[ON]/[OFF]							
	[SET]	[偵測等級]						
		[顯示色彩]						
	<p>手動對焦時，焦點對準的部分（畫面上輪廓清晰的部分）以顏色突出顯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偵測等級] 中的 [SET] 設定為 [HIGH] 時，醒目顯示的部份會減少，讓您可以達到更加精確的對焦。 • 變更 [偵測等級] 設定也會變更 [顯示色彩] 設定，如下所示。 							
	[偵測等級]	[HIGH] ↔ [LOW]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 (淡藍色)</td>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 (藍色)</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黃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橘色)</td> </tr> </table>	■ (淡藍色)	■ (藍色)	■ (黃色)	■ (橘色)		
	■ (淡藍色)	■ (藍色)						
	■ (黃色)	■ (橘色)						
	[顯示色彩]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 (黃綠色)</td>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 (綠色)</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粉紅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紅色)</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白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灰色)</td> </tr> </table>	■ (黃綠色)	■ (綠色)	■ (粉紅色)	■ (紅色)	■ (白色)	■ (灰色)
	■ (黃綠色)	■ (綠色)						
■ (粉紅色)	■ (紅色)							
■ (白色)	■ (灰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次觸控  中的 [PEAK] 時，設定就會以 [PEAK L] ([偵測等級] 的順序切換：[LOW]) → [PEAK H] ([偵測等級]：[HIGH]) → [OFF]。 • 正使用  模式的 [粗粒單色調] 時，[峰值] 無法使用。 • 正使用 [Live View Boost] 時，[峰值] 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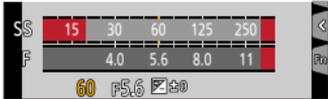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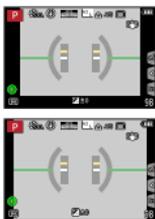
 [自訂] 選單 →  [監視器/顯示器]

[直方圖]	[ON]▶[OFF]
	<p>顯示直方圖。 設定為 [ON]，將顯示直方圖轉換畫面。 按 ▲▼◀▶ 設定位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也可以經由在拍攝畫面上拖曳直方圖來移動位置。 直方圖是顯示亮度分布情況的圖表。 橫軸表示亮度；縱軸表示各亮度級別上的畫素數。 查看圖上的分佈便能判斷正確的曝光。  <p>Ⓐ 暗 Ⓑ 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下列情況下拍攝的影像與直方圖相互不一致時，直方圖會以橙色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曝光補償時 – 閃光燈觸發時 – 沒有獲得適當的曝光時，例如在低照度條件下。 在拍攝模式下，直方圖是近似值。
[引導線]	<p>   ▶[OFF]</p> <p>設定要在拍攝畫面上顯示的格線模式。 使用  時，按 ▲▼◀▶ 可設定位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  時，也可在拍攝畫面的格線上拖曳  來移動位置。

☞ [自訂] 選單 → ⓘ [監視器/顯示器]

[框架標記]	[ON]▶[OFF]	
	[SET]	[框架長寬比]
		[框架顏色]
		[框架遮罩]
	拍攝畫面上會顯示帶有設定高寬比的外框。 • 詳情請參閱第268頁。	
[中心標記]	[ON]▶[OFF]	
	拍攝畫面的中心會以 [+] 顯示。	
[突出顯示]	[ON]▶[OFF]	
	自動檢視或播放時，過曝區域以黑和白閃爍顯示。 	
	• 在播放畫面中按 [DISP.] 時，顯示畫面會加入無突出顯示的畫面。使用此功能可刪除突出顯示。(→60)	
[斑紋模式]	[ZEBRA1]/[ZEBRA2]▶[OFF]	
	[SET]	[斑紋模式1]
		[斑紋模式2]
	比基準值更亮的部位會以條紋顯示。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67頁。	

 [自訂] 選單 →  [監視器/顯示器]

<p>[曝光表]</p>	<p>[ON]▶[OFF]</p> <p>這會顯示曝光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執行程式切換、設定光圈及設定快門速度時，設定為 [ON] 以顯示曝光計。 如果一定時間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曝光計會消失。 	
<p>[手動對焦線]</p>	<p>▶[ON]/[OFF]</p> <p>在手動對焦期間，螢幕上將顯示做為拍攝距離基準的手動對焦線。</p>	
<p>[LVF/監視器顯示設定]</p>	<p>[LVF顯示設定]</p>	<p>▶</p>
<p>[監視器顯示設定]</p>	<p>您可以切換取景器/螢幕的顯示方式。</p> <p>：顯示即時觀賞區域外的圖示。</p> <p>：顯示即時觀賞區域內的圖示</p>	
<p>[顯示器資訊顯示]</p>	<p>▶[ON]/[OFF]</p> <p>顯示螢幕拍攝資訊畫面。</p>	

 [自訂] 選單 →  [監視器/顯示器]

[錄製區域]	▶[]/[] 切換用於拍攝照片及攝影的視角設定。 []：拍攝照片時顯示視角。 []：攝影時顯示視角。 • 所指示的只是一個大概拍攝區域。 • 拍攝4K照片或者以 [拍攝後對焦] 拍攝時，[錄製區域] 會固定為 []。
[顯示剩餘量]	▶[ : ] (剩餘張數) / [ : ] (剩餘時間) 切換顯示可拍攝的圖片張數與可拍攝時間。
[紅色錄影框架指示器]	▶[ON]/[OFF] 錄製畫面將顯示紅色框，表示正在錄製影片。
[功能表指南]	▶[ON]/[OFF] 當模式旋鈕切換為 [SCN]/[] 時，您可以顯示選擇畫面。

 [自訂] 選單 →  [鏡頭/其他]

[恢復鏡頭位置]	[ON]▶[OFF] 相機會儲存關閉時的對焦位置。使用與電動變焦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亦會儲存變焦位置。	
[動力變焦鏡頭]	[顯示焦距]	▶[ON]/[OFF]
	[逐步放大]	[ON]▶[OFF]
	[變焦速度]	[照片] [H]▶[M]/[L]
		[動態影像] [H]▶[M]/[L]
	[變焦環]	▶[ON]/[OFF]
設定使用與電動變焦（電動操作的變焦）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的畫面顯示和鏡頭工作。（→156）		
[鏡頭Fn按鈕設定]	▶[對焦停止]/[AF/AE LOCK]/[AF 開啟]/[穩定器]/ [對焦區域設定]/[AF 模式/MF]/[預覽]/[聚焦環鎖定]/[關閉]/ [恢復至預設] 設定要指派到可互換鏡頭對焦按鈕的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您可以將相容的可互換鏡頭的對焦選取開關設定為 [Fn]，然後按鏡頭上的對焦按鈕，以調出指派的功能。 • 使用 [對焦停止] 時，對焦會在按住對焦按鈕時鎖定。 	

 [自訂] 選單 →  [鏡頭/其他]

[光圈環增量]	<p>[SMOOTH]▶[1/3EV]</p> <p>[SMOOTH]：轉動此可微調光圈值。</p> <p>[1/3EV]：您可以用1/3 EV的增量調整光圈值。操作光圈環可以變更調整光圈的增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此設定在可互換鏡頭支援安裝無響聲光圈環（另購件：H-X1025）時可用（截至2020年6月）。 拍照時，此設定將在光圈環設定在 [A] 以外的位置時生效。 如果光圈環的位置設定為 [A]，相機設定的光圈值將生效，而且可以用 [1/3EV] 調整。 在攝影期間，您可以使用 [SMOOTH] 進行微調。 設定為 [SMOOTH] 時，畫面上不會顯示光圈值的分數值。
[自拍計時器自動關閉]	<p>▶[ON]/[OFF]</p> <p>當本機關機時，自拍計時器也會隨之取消。</p>
[自拍]	<p>▶[ON]/[OFF]</p> <p>如果您將 [自拍] 設定為 [OFF]，即使您轉動螢幕，模式也不會切換到自拍模式（→83）。</p>
[倒數計時後AF]	<p>▶[ON]/[OFF]</p> <p>自拍倒數計時結束後，相機自動對焦。</p>

🔧 [自訂] 選單 → 📷 [鏡頭/其他]

[臉部辨識]	[ON]/▶[OFF]/[MEMORY]
	<p>臉部辨識功能會辨識近似已登錄之人臉的臉部影像，並針對具有較高優先順序的人臉，自動調整對焦和曝光。</p> <p>登錄人臉影像 最多可登錄6張含有名字及出生日期等資訊的人臉影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 ▼ 選取 [MEMORY]，然後按 。 2 使用 ▲▼◀▶ 選取 [新建]，然後按 。 3 將人臉對齊導線並拍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物以外的主體臉部（例如寵物）無法登錄。 • 按 ▶ 或觸碰 [] 時，會顯示說明。 4 使用 ▲▼ 選取要編輯的項目，然後按 。 <p>[名字]：設定名字。 • 如需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詳細資料，請參閱“輸入字元”（→370）</p> <p>[年齡]：設定出生日期。</p> <p>[新增影像]：最多可登錄3張人臉影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使用 ◀▶ 選取 [新增]，然後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游標按鈕選取已登錄的人臉影像時，會顯示確認刪除的畫面。選取 [是] 可刪除人臉影像。 ② 拍照。（步驟3）

☞ [自訂] 選單 → 📷 [鏡頭/其他]

[臉部辨識]
(續)

編輯或刪除已登錄的人物資訊

- 1 使用 ▼ 選取 [MEMORY]，然後按 。
- 2 使用 ▲▼◀▶ 選取要編輯或刪除的人物影像，然後按 。
- 3 使用 ▲▼ 選取項目，然後按 。

[編輯資訊]：編輯名字或其他登錄資訊。

（“登錄人臉影像”的步驟4）

[優先順序]：設定對焦與曝光的優先順序。

- ① 使用 ▲▼◀▶ 選取項目，然後按 。

[清除]：清除已登錄人物的資訊與人臉影像。

- 在某些情況下，即使根據已登錄人物的表情或環境，相機仍然無法辨識或正確辨識。
- [臉部辨識] 功能僅在AF模式設定為  時作用。
- 只有連拍的第一張影像會包含臉部辨識資訊。
- 在群組圖片的情況下，顯示第一張圖片識別出的人物姓名。
- 使用下列功能時，[臉部辨識] 無法使用：
 - [縱向伸長模式]（自拍模式）
 - [清晰人像] 中的 [縱向伸長模式]（[SCN] 模式）
 - [模型效果]（ 模式）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縮時拍攝]
 - [多重曝光]

☞ [自訂] 選單 → ⦿ [鏡頭/其他]

[記錄設定]

[1]/[2]/[] / [OFF] / [SET]

嬰兒/ 物的名字和年齡錄製在影像中。

設定名字和年齡（月/歲）

- 1 使用 ▼ 選取 [SET]，然後按 。
- 2 使用 ▲▼ 選取 [孩子1]、[孩子2] 或 [寵物]，然後按 。
- 3 使用 ▲▼ 選取 [年齡] 或 [名字]，然後按 。
- 4 使用 ▼ 選取 [SET]，然後按 。
輸入 [年齡]。
輸入 [名字]。
 - 如需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詳細資料，請參閱“輸入字元”（→370）

取消顯示名字和年齡（月/歲）

將 [記錄設定] 設為 [OFF]。

- 您可以使用從網站下載的“PHOTOfunSTUDIO”軟體，在電腦上進行 [名字] 和 [年齡] 列印設定。也可使用相機的 [標示文字] 在照片上加註文字。
- 使用下列功能時，[記錄設定] 無法使用：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在下列情況中，無法以月/年錄製姓名或年齡：
 - 在攝影期間
 - 攝影時拍攝的靜態圖

🔧 [設定] 選單

▶：預設設定

【線上手冊】	[URL 顯示]/[QR 碼顯示] 顯示URL或QR碼，以下載“使用說明書”(PDF格式)。
【存儲使用者設定】	[C1]/[C2]/[C3] 您可登錄相機目前設定的資訊。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303頁。
【時鐘設定】	設定日期與時間。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5頁。
【世界時間】	[✈️][目的地] ▶ [🏠][本國] 為您居住的區域和您的旅行目的地設定時間。 • 您可以在設定 [本國] 後設定 [目的地]。 1 使用 ▲▼ 選取 [目的地] 或 [本國]，然後按 MENU/SET 。 2 使用 ◀▶ 選取區域，然後按 MENU/SET 。 選擇 [本國] 時。  <p> ① 目前時間 ② 與GMT（格林威治標準時間）的時差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使用日光節約時間 [☀️]，請按 ▲。（時間會提前1小時） 要返回到標準時間，請再次按 ▲。 • 當您從旅遊目的地回來時，選取步驟1中的 [本國]，然後按 MENU/SET。

【行程日期】	[行程設定]	[SET]/▶[OFF]
	[行程目的地]	[SET]/▶[OFF]
	<p>【行程設定】：若設定旅遊行程並拍攝影像，將會記錄拍攝影像的旅遊日期。</p> <p>【行程目的地】：設定好 [行程設定] 之後，您即可設定地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需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詳細資料，請參閱“輸入字元”。（→370） • 若要列印 [行程目的地] 或經過的天數，可使用 [標示文字]（→365），或是使用“PHOTOfunSTUDIO”軟體。 • 旅遊日期會由設定的出發日期以及相機時鐘中設定的日期加以計算。當已在 [世界時間] 中設定目的地時，會根據目的地當地時間計算經過的天數。 • 將 [行程設定] 設為 [OFF] 時，不會記錄經過的天數。即使拍攝後將 [行程設定] 設為 [SET]，也不會顯示。 • 目前日期超過返回日期時，[行程設定] 會自動取消。 • 拍攝影片、4K照片或以 [拍攝後對焦] 拍攝時，無法記錄 [行程目的地]。 	
【Wi-Fi】	[Wi-Fi 功能]（→371）	
	[Wi-Fi 設定]（→427）	

【藍牙】	[藍牙] (→375)	
	[傳送影像 (智慧型手機)] (→407)	
	[遠端喚醒] (→396)	
	[正在從睡眠模式中恢復] (→390)	
	[自動傳輸] (→393)	
	[紀錄位置] (→395)	
	[自動時鐘設定] (→397)	
	[Wi-Fi網路設定]	
【Wi-Fi網路設定】：登錄Wi-Fi無線熱點。 會自動登錄將相機連接至Wi-Fi網路的無線熱點。		
【無線連接燈】	▶[ON]/[OFF]	
	指示燈會在無線功能正在運作時亮起來。	
【操作音】	[操作音音量]	[🔊] (高) / ▶[🔊] (低) / [🔇] (關閉)
	[快門音量]	[🔊] (高) / ▶[🔊] (低) / [🔇] (關閉)
	[快門音調]	▶[🎵①] (模式1) / [🎵②] (模式2) / [🎵③] (模式3)
	設定嗶聲和電子快門音。 • 使用 [靜音模式] 時，[操作音音量] 和 [快門音量] 固定為 OFF。	

【經濟】	[休眠模式]	[10MIN.]/▶[5MIN.]/[2MIN.]/[1 MIN.]/ [OFF]
	[休眠模式(Wi-Fi)]	▶[ON]/[OFF]
	[LVF/顯示器自動關閉]	▶[5MIN.]/[2MIN.]/[1 MIN.]/[OFF]
	[節電LVF攝影]	[時間]
		[顯示]
<p>若在設定的時間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此功能會自動使相機進入休眠（節電）狀態或關閉取景器/顯示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37頁。 		
【顯示屏顯示速度】	[ECO 30fps]/▶[60fps]	
	<p>設定拍攝圖片時螢幕上即時取景的顯示速度。</p> <p>[ECO 30fps]：減少長時間使用的耗電量。</p> <p>[60fps]：讓動作顯示更流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下列功能時，[顯示屏顯示速度] 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M] 模式，[S&Q] 模式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HDMI輸出 	
【LVF顯示速度】	[ECO 30fps]/▶[60fps]	
	<p>設定即時觀賞時取景器上的顯示速度。</p> <p>[ECO 30fps]：減少長時間使用的耗電量。</p> <p>[60fps]：讓動作顯示更流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下列功能時，[LVF顯示速度] 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M] 模式，[S&Q] 模式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HDMI輸出 	

【顯示器】/【取景器】	[亮度]/[對比度]/[飽和度]/[紅色調]/[藍色調]	
	調整顯示屏/取景器的亮度、顏色或者紅色或藍色調。	
【監視器明亮度】 / 【LVF亮度】	▶[AUTO]/[-3] 到 [+3]	
	調整螢幕/取景器亮度。	
	[AUTO] ：亮度會根據相機周遭亮度自動調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螢幕顯示時，調整螢幕亮度，顯示取景器時，調整取景器亮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設定 [AUTO] 或設定調整值為正值時，會縮短使用時間。 	
【眼部感應觀景窗】	[感光度]	▶[HIGH]/[LOW]
	使用此項可以設定眼啟動感測器的靈敏度。	
	[LVF/顯示器切換]	▶[LVF/MON AUTO] （自動取景器/顯示屏切換）/[LVF]（取景器）/[MON]（顯示屏）
	使用此項可以設定在取景器和顯示屏之間切換的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按 [LVF] 切換顯示，[LVF/顯示器切換] 設定也會切換。 	

[USB 模式]	<p>▶[] [連接時選擇]/[] [PC(Storage)]/ [] [PictBridge(PTP)]</p> <p>設定以USB連接電纜連接時要使用的通訊方式。</p> <p>[] [連接時選擇]：連接到另一台裝置時選擇USB通訊系統的情況下選擇此設定。</p> <p>[] [PC(Storage)]：將影像導出到連接的PC的情況下選擇此設定。</p> <p>[] [PictBridge(PTP)]：連接到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時選擇此設定。</p>		
[TV 連接]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1 451 937 516"> <tr> <td data-bbox="331 451 554 516">[HDMI模式(播放)]</td> <td data-bbox="554 451 937 516">▶[AUTO][4K/25p]*1/[1080p]/[1080i]/ [720p]/[576p]*2</td> </tr> </table> <p>設定播放的HDMI輸出解析度。</p> <p>[AUTO]：以適用於所連接電視的解析度輸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在 [AUTO] 時電視上不顯示影像，請將設定切換到 [AUTO] 以外的固定設定，以設定電視支援的格式。（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p>*1 即使設定 [4K/25p] 時，以 [4K/100M/30p] 拍攝的MP4動態影像也會以“4K/30p”的解析度輸出。</p> <p>*2 視所連接的電視機而定，可能會用480條可用掃描線輸出。</p>	[HDMI模式(播放)]	▶[AUTO][4K/25p]*1/[1080p]/[1080i]/ [720p]/[576p]*2
[HDMI模式(播放)]	▶[AUTO][4K/25p]*1/[1080p]/[1080i]/ [720p]/[576p]*2		

【TV 連接】 (續)	[HDMI 資訊顯示(拍攝)] ▶[MODE1]/[MODE2]/[OFF]
	<p>設定將透過HDMI輸出到外接裝置的相機資訊畫面。</p> <p>[MODE 1]：穩定輸出資訊顯示。</p> <p>[MODE 2]：此項目在操作相機時，輸出顯示資訊5秒。</p> <p>[OFF]：此項目不輸出顯示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設定為 [OFF] 時，僅啟用下列開關/按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機ON/OFF開關 - 快門按鈕 - 錄影按鈕 - [] 按鈕
【語言】	[VIERA Link] [ON]/▶[OFF]
	<p>您可以在使用HDMI micro電纜連接到VIERA Link相容裝置時，使用裝置的遙控操作相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35頁。
【版本顯示】	<p>設定螢幕上顯示的語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錯誤地設定了一種不同的語言，請從功能表圖示中選擇 []，然後設定所需的語言。 <p>查看相機和鏡頭的韌體版本。</p> <p>按下  顯示與相機軟體相關的資訊。</p>

[資料夾/檔案設定]	<p>[選取資料夾]/[新建資料夾]/[檔案名設定]</p> <p>設定要儲存影像的資料夾和檔案名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21頁。
[號碼重設]	<p>將下一拍攝的檔案號碼重設為0001。</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詳情請參閱第123頁。
[重設]	<p>將相機返回到初始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67頁。
[重設網路設定]	<p>網路設定會重設至預設值，例如您已經用 [Wi-Fi 設定] 或 [藍牙] 登錄的設備資訊。</p> <p>(排除 [LUMIX CLUB])</p>
[畫素更新]	<p>將影像感測器和影像處理最佳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購買相機時的影像感測器及影像處理是最佳化。錄製被攝物體上沒有的亮點時，請使用本功能。 • 修正畫素後，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調整水平儀]	[調整]
	<p>水平握住相機，然後按 。水平儀會被調整。</p>
	<p>[重新設定水平儀數值]</p> <p>恢復初始水平儀設定。</p>
[示範模式]	<p>您可以用影像試用 [拍攝後對焦] 中的對焦、峰值等。</p>
[格式化]	<p>格式化記憶卡 (初始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0頁。

▶ [播放] 選單

❖ 在 [播放] 選單中選擇影像的方法

顯示影像選擇畫面時，請按照下列步驟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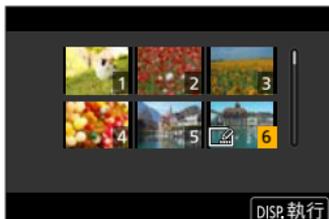
已選擇 [單張] 時

- 1 按 ◀▶ 選擇影像。
- 2 按 。
 - 如果 [標記/取消標記] 顯示在螢幕的右下方，再按一次  時會取消設定。



已選擇 [多張] 時

- 1 按下 ▲▼◀▶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
 - 再按一次  時會取消設定。
- 2 按 [DISP.] 執行。



顯示與右側的畫面相似的畫面時：

- 按下 ▲▼◀▶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進行設定（重複）。
- 再按一次  時會取消設定。



▶ 預設設定

【投影片播放】	[ALL]/[僅限圖形]/[僅限動態影像]
	<p>選擇影像類型，按順序以固定間隔播放。</p> <p>【開始】：開始投影片播放。</p> <p>【效果】：這樣可讓您選擇一個影像切換至下一個影像時的畫面效果。</p> <p>【設定】：[時間]/[重複]/[聲音]</p> <p>【時間】：設定播放影像的時間長度。 唯有 [效果] 設為 [OFF] 時，才能設定 [時間]。</p> <p>【重複】：設定重複播放。</p> <p>【聲音】：如果您選取 [AUTO]，將播放照片的音樂，而且將播放影片的音訊。您也可以選取只播放其中之一或都不播放的設定。</p> <p>投影片播放期間的操作</p> <p>▲：播放/暫停。 您也可以透過觸碰  來執行相同的操作。</p> <p>◀：移動到上一張影像</p> <p>▶：移動到下一張影像</p> <p>▼：結束投影片播放</p> <p>：調整音量 您也可以觸控  或  來執行相同的操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定 [僅限動態影像] 時，[時間] 不可用。
【播放模式】	<p>▶[標準播放]/[僅限圖形]/[僅限動態影像]</p> <p>篩選要播放的影像類型。</p>

【保護】	<p>[單張]/[多張]/[取消]</p> <p>為了避免誤刪除影像，可以為影像設定保護。 但是，如果格式化記憶卡，保護的影像也會被刪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如何選擇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360頁。• [保護] 設定在本相機以外的其他裝置上可能為停用，因此需小心。
【等級】	<p>[單張]/[多張]/[取消]</p> <p>如果為影像設定五個不同等級其中之一，您可執行下列動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刪除這些等級之外的所有影像。• 在Windows 10、Windows 8.1和Windows 8等作業系統的檔案詳細資料畫面上查看等級。(僅限JPEG影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選擇影像。(→360)2 按下 ◀▶ 以選取等級(1到5)，然後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 [多張] 時，請重複步驟1和2。• 要取消設定，請將等級設為 [OFF]。

【編輯標題】

您可以在已拍攝的影像上輸入字元(標題等等)。登錄文字後，可以使用 [標示文字] (→365) 註記在其上。

1 選取照片 (→360)。

- 已經加註文字的照片會顯示 []。

2 輸入字元。

- 如需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詳細資料，請參閱“輸入字元”(→370)。
 - 若要刪除文字，可刪除輸入字元畫面中的所有字元。
-
- 您可以用“PHOTOfunSTUDIO”軟體將文字打印出來。
 - 您可以用 [多張] 一次設定最多100張圖片。
 - [編輯標題] 無法用於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RAW ]、[RAW ]、[RAW] ([畫質])

<p>[臉部記錄編輯]</p>	<p>[REPLACE]/[DELETE]</p> <p>為具有不正確資訊的影像編輯或刪除辨識資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 ◀▶ 選取圖片，然後按 。 2 使用 ◀▶ 選取人物，然後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 [DELETE]，則移到步驟4。 3 使用 ▲▼◀▶ 選取要用以取代的人物，然後按 。 4 使用 ◀ 選取 [是]，然後按 。 <p>• 若臉部辨識資訊已刪除，即無法回復。</p>
<p>[RAW處理]</p>	<p>處理相機上以RAW格式拍攝的圖片，並另存為JPEG格式。</p> <p>•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86頁。</p>
<p>[4K照片大量儲存]</p>	<p>您可一次從4K連拍檔案儲存任5秒的圖片。</p> <p>•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75頁。</p>
<p>[光源組合]</p>	<p>從4K連拍檔案選取您要組合的多個畫格。影像中比先前畫格明亮的部分會疊放於先前畫格上，將多個畫格組合成一張照片。</p> <p>• 詳情請參閱第280頁。</p>
<p>[序列組合]</p>	<p>從4K連拍檔案選取多個影格，以便將一個移動主體的序列構圖建立到一張圖片中。</p> <p>• 詳情請參閱第282頁。</p>
<p>[清除修片]</p>	<p>您可以將記錄在拍攝圖片上不需要的部分刪除。</p> <p>• 詳情請參閱第284頁。</p>

[標示文字]

您可以在拍攝的照片上加註拍攝日期與時間、姓名、旅遊目的地及旅遊日期等等。

- 1 選取照片 (→360)。
 - 若圖片上已註記 [標示文字]，螢幕上會顯示 []。
- 2 選取要標示的項目。
 - 使用 ▼ 選取 [設定]，然後按 。
 - [攝影日期]：[無時間] (拍攝日期) / [顯示時間] (拍攝日期與時間)
 - [名字]：[] (在臉部辨識中登錄的名字) / [] (在 [記錄設定] 臉部辨識中登錄的名字)
 - [地點]：登錄在 [設定] 選單的 [行程日期] 中的地點
 - [行程日期]：經過的天數，天數自 [設定] 選單中 [行程日期] 設定的旅遊日期開始計算
 - [標題]：登錄在 [編輯標題] 中的文字
- 3 按下 []。
- 4 使用 ▲ 選取 [執行]，然後按 。
 - 在照片沖印店或在具有加註日期的影像之印表機上，不要進行日期列印設定。(日期列印可能會重疊)
 - 您可以用 [多張] 一次設定最多100張圖片。
 - 圖片畫質可能較粗糙。
 - [標示文字] 無法用於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RAW] ([畫質])
 - [標示文字]
 - 若未設定時鐘，無法將日期資訊註記到所拍攝的照片上。

【調整大小】	[單張]/[多張]
	<p>縮小JPEG影像的圖片大小，並另存為不同的影像，以方便用於網頁或作為電子郵件附件傳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如何選擇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360頁。<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取 [單張] 時，在選擇影像後，按下 ▲ ▼ 以選取大小，然後按 。– 選取 [多張] 時，在選擇影像前，按下 ▲ ▼ 以選取大小，然後按 。• 用 [多張] 一次最多可以設定100張圖片。• 調整了大小的影像品質會降低。• [調整大小] 無法用於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群組影像– [RAW] ([畫質])– [標示文字]

【剪裁】	<p>放大照片並剪裁不要的區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 ◀▶ 選取照片，然後按 。 2 選取要裁切的區域，然後按 。 <p>裁切時的操作：</p> <p>：放大/縮小畫面。 您亦可觸控 [] - [] 來執行相同的操作。</p> <p>：移動放大的區域。 您可在畫面上拖曳來執行相同的操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剪裁照片時，不會複製原始的臉部辨識資訊。 • 剪裁後的畫質會降低。 • 逐一編輯群組影像。 • [剪裁] 無法用於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RAW] ([畫質]) – [標示文字]
【旋轉】	<p>以90°增量手動旋轉影像。</p> <p>[]：順時針旋轉90°。</p> <p>[]：逆時針旋轉9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如何選擇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360頁。
【影片分割】	<p>將錄製的影片或4K連拍檔案分割為兩部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90頁。

[縮時影片]	<p>用 [縮時拍攝] 拍攝的群組影像製作影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 ◀▶ 以選擇使用 [縮時拍攝] 接著按  拍攝一組照片。 選擇製作影片的選項，將圖片合併成影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93頁。
[停格影片]	<p>用 [停格動畫] 拍攝的群組影像製作影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 ◀▶ 以選擇使用 [停格動畫] 接著按  拍攝一組照片。 選擇製作影片的選項，將圖片合併成影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93頁。
[旋轉顯示]	<p>▶[ON]/[OFF]</p> <p>如果圖片是縱向拿著相機拍攝的，可自動縱向顯示圖片。</p>
[圖片分類]	<p>[FILE NAME]▶[DATE/TIME]</p> <p>設定相機在播放影像期間的顯示順序。</p> <p>[FILE NAME]：依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顯示影像。</p> <p>[DATE/TIME]：依拍攝日期顯示影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插入其他記憶卡，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能讀取所有資料，因此圖片可能不會依設定的順序顯示。

[清除確認]	<p>[先選擇 "是"]/▶[先選擇 "否"]</p> <p>可以設定在顯示刪除影像的確認畫面時 [是] 或 [否] 哪個選項會先突出顯示。</p> <p>[先選擇 "是"]：[是] 先突出顯示。</p> <p>[先選擇 "否"]：[否] 先突出顯示。</p>
[刪除所有影像]	<p>[全部清除]/[刪除所有非等級]</p> <p>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p> <p>[全部清除]：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p> <p>[刪除所有非等級]：刪除已設定等級以外的所有影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 [播放模式] 設定為 [標準播放] 時，可以使用 [全部清除]。 • 影像一經刪除後即無法還原。刪除影像前務必仔細確認。 • 根據要刪除的影像數量情況，刪除這些影像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輸入字元

顯示字元輸入畫面時，請按照下列步驟進行。

1 輸入字元。

- 按下 ▲▼◀▶ 以選取字元，然後按 ，直到輸入的字元顯示為止。(重複此步驟)

- 要重複輸入相同的字元，請向右側轉動  或 ，移動輸入位置游標。

- 如果選取項目，然後按 ，您可以執行下列操作：

- []：將字元類型變更為 [A] (大寫字母)、[a] (小寫字母)、[1] (數字) 和 [&] (特殊字元)
- []：輸入空格
- [清除]：刪除字元
- [<]：向左移動輸入位置的游標
- [>]：向右移動輸入位置的游標



2 結束輸入。

- 選取 [設定]，然後按 。



- 最多可以輸入30個字元 (在 [臉部辨識]) 中設定名字時，最多可以輸入9個字元)。
- 您可以為 []、[]、[]、[] 和 [] 輸入最多15個字元 (在 [臉部辨識]) 中設定名稱時，最多可輸入6個字元)。

14. Wi-Fi/藍牙

本章說明相機的Wi-Fi®和Bluetooth®功能。

使用智慧型手機遙控操作



您可以使用“LUMIX Sync”進行遙控拍攝和傳輸影像。 →3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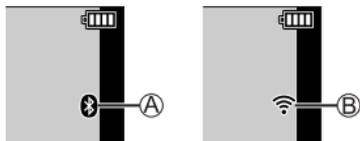
從本相機傳輸影像



操作相機，使用Wi-Fi傳送拍攝的影像到連線的裝置。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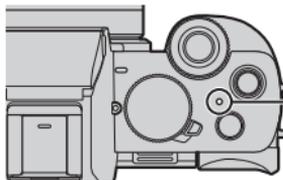
在本文件中，將智慧型手機和平板裝置統稱為**智慧型手機**。

❖ 檢查Wi-Fi和藍牙功能的操作



- Ⓐ Bluetooth功能設為開啟，或已連線
(建立藍牙連線後，若使用[自動傳輸]等連線Wi-Fi的功能，則顯示Wi-Fi圖示。)
- Ⓑ Wi-Fi功能設為開啟，或已連線

使用相機傳送影像資料時，螢幕上顯示 []。



無線連線指示燈 (藍色)

亮起：Wi-Fi/藍牙功能開啟或連線時
閃爍：傳送圖片資料時



- 傳送影像過程中，請勿取出記憶卡或電池或者移動到沒有任何接收的區域。
- 無法將本相機用於連接到公共無線LAN連接。
- 強烈建議您設定加密以保護資訊安全。
- 建議傳送影像時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剩餘電池電量太低時，相機可能無法連接至其他裝置或與其保持通訊。
(顯示 [通訊錯誤] 等訊息。)
- 根據無線電波的狀況，影像可能不會被完整傳送。如果傳送影像過程中連線終止，則不會傳送未顯示的部分影像。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您可以使用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Panasonic LUMIX Sync”（以下稱“LUMIX Sync”）執行遠端拍攝和傳輸影像。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的流程

1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LUMIX Sync”。(→374)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2	使用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型手機 • Bluetooth連線 (→375)	使用不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型手機 • Wi-Fi連線 (→380)
3	使用智慧型手機操作相機。(→38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遠端拍攝] (→387) • [快門遙控] (→389) • [匯入影像] (→391) • [自動傳輸] (→393) • [紀錄位置] (→395) • [遠端喚醒] (→396) • [自動時鐘設定] (→397) 	



- 也可以用相機將影像傳輸至智慧型手機。(→400)

安裝“LUMIX Sync”

“LUMIX Sync” 是由Panasonic提供適用於智慧型手機的應用程式。

支援的作業系統

Android™：Android 5以上

iOS： iOS 11以上

- 1 將智慧手機連接到網路。
- 2 (Android) 選擇“Google Play™ Store”。
(iOS) 選擇“App Store”。
- 3 將“Panasonic LUMIX Sync”或“LUMIX”輸入到搜尋框中。
- 4 選取並安裝“Panasonic LUMIX Sync” 。



- 請使用最新的版本。
- 支援的作業系統截至2020年6月為準，此後可能有變更。
- 有關操作方法的更多詳情，請閱讀“LUMIX Sync”功能表中的[說明]。
- 應用程式可能會因智慧型手機的不同而無法正常運作。
有關“LUMIX Sync”的資訊，請參閱下面的支援網站：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僅英文版)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Bluetooth連線）

依照簡單的連接設定步驟（配對）連接至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型手機。

設定配對時，相機也會自動透過Wi-Fi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第一次連接時，需進行配對設定。
有關第二次及後續連接的資訊，請參閱第378頁。



• 支援的智慧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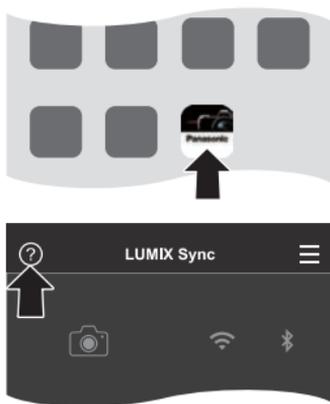
Android™：Android 5以上，配備Bluetooth 4.0以上版本
（不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版本除外）

iOS： iOS 11以上

- 預先開啟智慧型手機的藍牙功能。

1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將顯示與裝置（相機）註冊有關的訊息。選取[下一步]。
- 如果關閉訊息，請選取[?]，然後使用[相機註冊（配對）]註冊相機。



2 查看顯示指南中的內容，然後選取[下一步]，直到出現可註冊相機的畫面。

請依智慧型手機指引操作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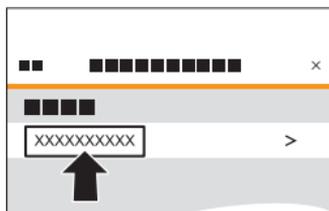
3 將相機設定為Bluetooth配對待機狀態。

- **MENU/SET** → [] → [藍牙] → [藍牙] → [SET] → [配對]
- 相機將進入配對待機狀態，並顯示裝置名稱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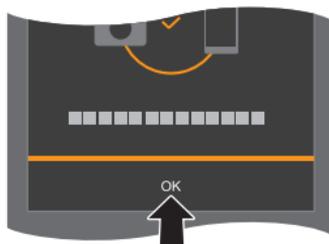
4 在智慧型手機上選擇相機裝置名稱。

- (iOS裝置) 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取 [加入]。



5 出現表示裝置登錄完成的訊息時，請選取 [確定]。

- 將會建立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Bluetooth連線。





- 配對的智慧型手機將登錄為已配對裝置。
- Bluetooth連線期間，拍攝畫面將顯示 []。
- 已啟用Bluetooth功能，但尚未與智慧型手機建立連線時，[] 以半透明顯示。
- 最多可以登錄16支智慧型手機。
- 如果嘗試登錄超過16支智慧型手機，會先刪除最舊的智慧型手機的登錄資訊。

❖ 結束Bluetooth連線

要終止Bluetooth連線，請關閉相機的Bluetooth功能。



⇒ [] ⇒ [藍牙] ⇒ [藍牙] ⇒ 選取 [OFF]



- 即使終止連線，也不會刪除連線的配對資訊。

❖ 連接到配對的智慧型手機

請使用以下程序連接已配對的智慧型手機。

❶ 啟用相機的Bluetooth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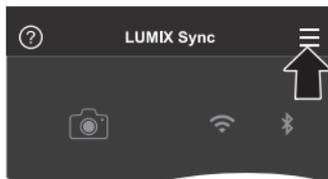
-  ⇒  ⇒ [藍牙] ⇒ [藍牙] ⇒ [ON]

❷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如果顯示訊息，說明智慧手機正在搜尋相機，請關閉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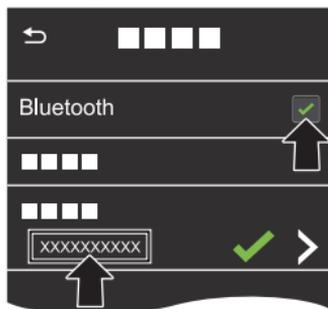
❸ 選擇 。

❹ 選取 [藍牙設定]。



❺ 開啟Bluetooth。

❻ 從 [相機已登錄] 項目中選擇相機裝置名稱。



- 即使設定與多支智慧手機配對，一次仍只能連線至一支智慧手機。
- 若配對時間過長，取消智慧型手機和相機上的配對設定，然後再重新建立連接，可能助於正確偵測相機。

❖ 取消配對

- 1 取消相機的配對設定。
 -  ⇒ [] ⇒ [藍牙] ⇒ [藍牙] ⇒ [SET] ⇒ [刪除]
- 2 選擇要取消配對的智慧型手機。



- 同時取消智慧型手機上的配對設定。
- 使用 [設定] 選單中的 [重設網路設定] 重網路設定時，將會刪除已註冊裝置的資訊。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Wi-Fi連線）

使用Wi-Fi將相機和智慧型手機連線。

使用預設設定時，不需輸入密碼便能簡單連接智慧型手機。

也可用密碼驗證來加強連接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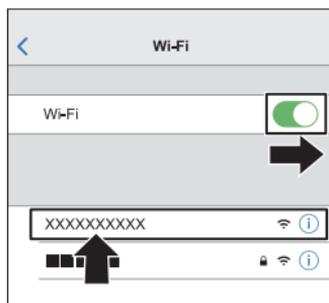
1 將相機設定為Wi-Fi連接待機狀態。

-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 [新連線] ⇒ [遙控拍攝及檢視]
- 畫面將顯示相機的SSID (A)。
- 也可以依指派的Fn按鈕執行相同操作 [Wi-Fi]。
-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9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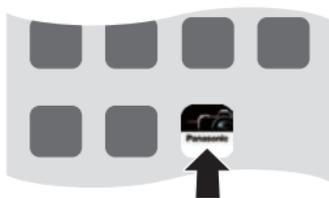


2 在智慧型手機的設定選單中，開啟Wi-Fi功能。

3 選擇相機上顯示的SSID。



4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5 (第一次連接時)

確認相機上顯示的裝置名稱，然後選擇 [是]。



- 當顯示的裝置與您要連線的裝置不同時，如果您選取 [是]，相機將自動連線至該裝置。

如果附近有其他Wi-Fi連線裝置，建議使用QR碼或手動輸入密碼以進行密碼驗證連接。(→382)

❖ 使用密碼驗證連接

可經由使用QR碼或手動輸入來驗證密碼，以提升Wi-Fi連線的安全性。

掃描QR碼以進行連接

❶ 將相機上的 [Wi-Fi 密碼] 設定為 [ON]。

-  ⇒  ⇒ [Wi-Fi] ⇒ [Wi-Fi 設定] ⇒ [Wi-Fi 密碼] ⇒ [ON]

❷ 顯示QR碼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遙控拍攝及檢視]
- 也可以依指派的Fn按鈕執行相同操作 [Wi-Fi]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92頁。

- 按下  以放大二維碼。



❸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如果顯示訊息，說明智慧手機正在搜尋相機，請關閉訊息。

❹ 選擇 。

❺ 選取 [Wi-Fi 連線]。

❻ 選取 [QR碼]。

❼ 使用“LUMIX Sync”掃描相機螢幕上顯示的QR碼。

- (iOS裝置) 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取 [加入]。

手動輸入密碼以進行連接

- ❶ 顯示第382頁步驟 ❷ 中的畫面。
- ❷ 在智慧型手機的設定選單中，開啟Wi-Fi功能。



- ❸ 在Wi-Fi設定畫面上，選擇相機上顯示的SSID ❹。
- ❹ (第一次連接時)
輸入相機上顯示的密碼 ❺。
- ❺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預設設定以外的連線方式

使用 [透過網路]，或 [直接] 中的 [WPS 連線] 連線時，請按照以下的步驟進行操作：

- 1 顯示相機的連線方式設定畫面。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遙控拍攝及檢視]
- 2 按 [DISP.]。

透過網路連接

- 1 選取 [透過網路]，然後按 。
 - 按照第418頁的連線方式將相機連接到無線熱點。
- 2 在智慧型手機的設定選單中，開啟Wi-Fi功能。
- 3 將智慧型手機連接到相機所連接的無線熱點。
- 4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直接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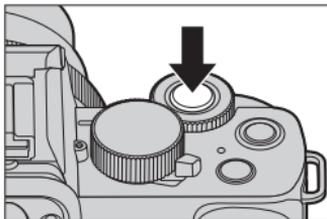
- 1 選取 [直接]，然後按 。
 - 選擇 [WPS 連線]，然後按照第421頁的連線方式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 2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終止Wi-Fi連線

要結束相機與智慧型手機的Wi-Fi連線，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1 將相機設定為拍攝模式。

- 半按快門按鈕。



2 終止Wi-Fi連線。

- **MENU/SET** → [**WIFI**]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 也可以依指派的Fn按鈕執行相同操作 [Wi-Fi]。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92頁。



3 在智慧型手機上關閉“LUMIX Sync”。

從智慧型手機操作相機

以下說明用智慧型手機操作相機的功能。

本文中所述帶有 (Bluetooth) 符號的功能需要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型手機。

開始使用：

- 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375、380)
-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主畫面

啟動“LUMIX Sync”時，將顯示主畫面。



(A) 	應用程式設定 (→378、382、396) 可進行連線設定、相機電源操作，以及顯示說明。
(B) 	[匯入影像] (→391)
(C) 	[遠端拍攝] (→387)
(D) 	[快門遙控] (→389)

[遠端拍攝]

可用智慧型手機從遠端位置一邊觀看相機上的即時取景影像，一邊拍攝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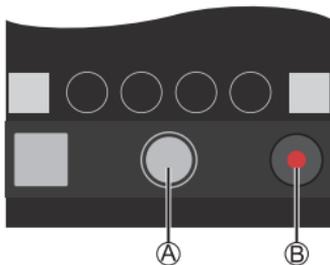
1 在主畫面中選取 [📷] ([遠端拍攝])。

- (iOS裝置) 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取 [加入]。

2 開始錄製。

Ⓐ	拍攝圖片
Ⓑ	開始/結束錄影

- 拍攝的影像保存在相機中。



- 可能無法使用特定功能，包括部分設定。

❖ 遙控拍攝時的操作方式

設定相機或智慧手機作為遙控拍攝時使用的優先控制裝置。

 ⇒  ⇒ [Wi-Fi] ⇒ [Wi-Fi 設定] ⇒ 選取 [遠端遙控裝置的優先順序]

 【相機】	皆可在相機和智慧型手機上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法用智慧手機變更相機的轉盤設定等。
 【智慧手機】	只能在智慧型手機上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用智慧手機變更相機的轉盤設定等。 • 若要結束遙控拍攝，請按相機上的任何按鈕以開啟畫面，然後選取 [退出]。

- 預設設定為 [相機]。



- 連接啟用時，無法變更此功能的設定。

[快門遙控]

Bluetooth

可將智慧型手機作為快門遙控使用。

1 在主畫面中選取 [📶] ([快門遙控])。

2 開始錄製。

	開始/結束錄影
	拍攝圖片 • B快門拍攝 (→389)



❖ B快門拍攝

快門從拍攝開始直到結束都會保持開啟，適合用來拍攝星空或夜景。

開始使用：

- 將相機設定為 [M] 模式。(→98)
- 將相機快門速度設定為 [T] (時間) (→100)

① 觸控 [●] 開始拍攝 (按住，不要移開手指)。

② 將手指從 [●] 拿開，結束拍攝。

- 將 [●] 朝 [LOCK] 方向滑動，在全按快門按鈕的狀態中拍攝。
(將 [●] 滑回原本位置或按相機的快門按鈕結束拍攝)
- [B] (B快門) 拍攝期間，如果Bluetooth連線中斷，請重新執行Bluetooth連線，然後從智慧型手機上結束拍攝。

❖ 縮短 [休眠模式] 的恢復時間

您可以縮短使用 [快門遙控] 時從 [休眠模式] 恢復的時間。

開始使用：

- 將 [藍牙] 中的 [遠端喚醒] 設定為 [ON]。(→396)

 ⇒  ⇒ [藍牙] ⇒ 選取 [正在從睡眠模式中恢復]

 [匯入/遙控優先]	縮短使用 [匯入影像] 或 [遠端拍攝] 時的恢復時間。
 [快門遙控優先]	縮短使用 [快門遙控] 時的恢復時間。



- 若要在相機上使用 [快門遙控] 取消 [休眠模式]，請依下列方式設定 [設定] 選單中的 [藍牙]，然後透過藍牙連線：
 - [遠端喚醒]：[ON] (→396)
 - [自動傳輸]：[OFF] (→393)
- 使用 [快門遙控] 無法開啟相機的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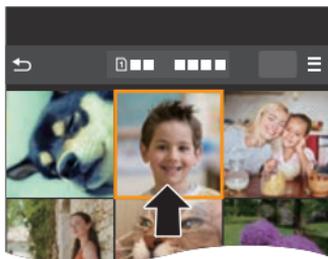
[匯入影像]

將記憶卡上儲存的影像傳輸到經由Wi-Fi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1 在主畫面中選取 [📷] ([匯入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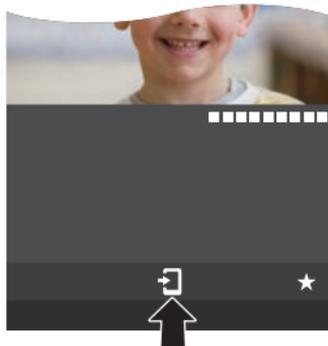
- (iOS裝置) 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取 [加入]。

2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



3 傳輸影像。

- 選擇 [📷]。
- 如果要傳輸影片，觸碰螢幕中央的 [▶] 可播放該影片。





- 播放影片時，其資料大小較小且將使用“LUMIX Sync”傳輸，因此其影像品質將與實際的錄製影像不同。
根據智慧型手機或使用情況不同，在影像或圖片播放過程中，影像品質可能會變差或可能會跳音。
- 大於4 GB的檔案無法傳送。
- 無法傳輸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
 - [4K照片]、[拍攝後對焦]

[自動傳輸]

Bluetooth

可自動在拍照後將拍攝的圖片傳輸到智慧型手機。

1 啟用相機上的 [自動傳輸]。

● **MENU/SET** → [] → [藍牙] → [自動傳輸] → [ON]

- 如果相機上顯示確認畫面，要求您終止 Wi-Fi 連線，請選擇 [是] 將其終止。



2 在智慧型手機上，選取 [是] (適用於Android裝置) 或 [加入] (適用於iOS裝置)。

- 相機將自動進行Wi-Fi連線。

3 在相機上確認傳送設定，然後按

● **MENU/SET**。

- 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424)
- 相機將進入可自動傳輸影像的模式，且拍攝畫面上將顯示 []。



4 用相機拍攝。

- 傳送檔案時，相機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停止自動傳輸影像

 ⇒  ⇒ [藍牙] ⇒ [自動傳輸] ⇒ 選取 [OFF]

● 出現確認畫面，要求您終止Wi-Fi連線。



- 如果相機的 [藍牙] 和 [自動傳輸] 設定為 [ON]，相機將在開啟時透過 Bluetooth和Wi-Fi自動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連接至相機。



- [自動傳輸] 設定為 [ON] 時，無法使用 [Wi-Fi 功能]。
- 如果在傳輸影像過程中關閉相機，且檔案傳送中斷，重新開啟相機將重新開始傳送。
 - 如果尚未傳送的檔案的儲存狀態改變，可能無法重新開始傳送檔案。
 - 如果尚未傳送的檔案數量過多，可能無法重新傳送所有檔案。
- 無法自動傳輸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紀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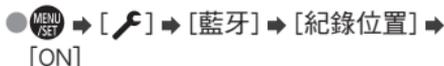
Bluetooth

智慧手機透過Bluetooth傳送位置資訊，且相機會一邊拍攝一邊寫入取得的位置資訊。

開始使用：

- 在智慧手機上啟用GPS功能。

1 在相機上開啟 [紀錄位置]。



- 相機將進入可記錄位置資訊的模式，且相機拍攝畫面上將顯示 [GPS]。



2 用相機拍攝影像。

- 位置資訊將寫入拍攝的影像。



- 拍攝畫面上的 [GPS] 以半透明顯示時，表示無法取得位置資訊，此時無法寫入資料。

如果智慧型手機位於建築物、背包或類似物體內，可能無法使用智慧型手機的GPS定位。請將智慧型手機移到天空視野較大的位置，以改善定位效能。此外，請參閱智慧型手機的使用說明書。

- 帶有位置資訊的影像用 [GPS] 指示。
- 使用本功能時，請務必特別注意被攝對象的隱私、肖像權等。請客戶自負責任。
- 智慧手機在取得位置資訊時，電池電量會消耗得更快。

[遠端喚醒]

Bluetooth

即使相機關機，也可用智慧型手機啟動相機並拍攝影像，或查看拍攝的影像。

開始使用：

- 1 在相機上開啟 [遠端喚醒]。
 -  ⇒ [] ⇒ [藍牙] ⇒ [遠端喚醒] ⇒ [ON]
- 2 將相機開關設定到 [OFF]。
- 3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開啟相機

在“LUMIX Sync”主畫面上選取 [遠端拍攝]。

- (iOS裝置) 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取 [加入]。
- 相機將開啟並自動使用Wi-Fi連線。

❖ 關閉相機

- 1 在“LUMIX Sync”主畫面上選擇 []。
- 2 選取 [關閉相機/攝錄機]。
- 3 選取 [關閉電源]。



- 設定 [遠端喚醒] 時，Bluetooth功能即使在相機ON/OFF開關設為 [OFF] 後仍能持續運作，因此將導致電池電量耗盡。

[自動時鐘設定]

Bluetooth

將相機與智慧手機的時鐘和時區設定同步。

在相機上啟用 [自動時鐘設定]。

●  →  → [藍牙] → [自動時鐘設定] → [ON]



在電視上顯示照片

您可在相容於DLNA（DMR）功能的電視上顯示照片。

1 選取 [在電視上播放]。

-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電視上播放]



2 使用Wi-Fi將相機與電視連線。

- 選取 [透過網路] (→418) 或 [直接] (→421) 以連線。



3 選取要連線的裝置。

4 使用本機拍攝或播放照片。

- 若要結束連線，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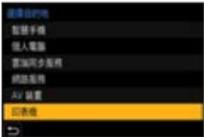


- 當您使用Wi-Fi功能在電視上顯示影像時，不會以4K解析度輸出這些影像。若要以4K解析度輸出影像，請使用HDMI micro電纜將本機連接至電視。(→434)
- 當電視連線至本機時，電視畫面可能會暫時回到連線之前的狀態。當您拍攝或播放影像時，會再次顯示影像。
- 當您在電視上以投影片播放影像時，即使在本機上設定 [效果] 與 [聲音]，也會停用這些設定。
- 無法播放影片與4K連拍檔案。
- 相機上“多張播放”或者某些畫面上顯示的影像不會顯示在電視上。
- 當 [藍牙] 中的 [自動傳輸] 設定為 [ON] 時，[Wi-Fi 功能] 會被停用。

從相機傳送影像

經由操作相機將拍攝的影像傳送至透過Wi-Fi連接的裝置。

操作流程

1	<p>選擇傳送方式。</p> <p>從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和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相機選單中選擇傳送方式。</p>	
2	<p>選擇目的地 (目的地裝置類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慧手機] (→404) - [個人電腦] (→407) - [印表機] (→410) - [AV 裝置] (→412) - [網路服務] (→414) - [雲端同步服務] (→416) 	
3	<p>選擇連線方式，然後經由Wi-Fi連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網路] (→418) - [直接] (→421) 	
4	<p>檢查傳送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影像傳送設定 (→424) 	
5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拍攝時傳送影像]</p> <p>拍攝圖片。</p> <p>會自動在拍攝後傳送拍攝的圖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p> <p>選擇影像。</p> <p>傳送選取的影像。</p>

有關所有裝置皆適用的步驟，請參閱以下頁面。

- Wi-Fi連線：[透過網路] (→418) / [直接] (→421)
- 影像傳送設定 (→424)
- 選擇影像 (→426)



- 拍攝時會以拍攝為優先，因此請等到傳送完成。
- 如果關閉相機，或Wi-Fi在傳送完成前中斷連接，將不會重新開始傳送。
- 傳送時，可能無法清除檔案或使用 [播放] 選單。
- 在 [縮時拍攝] 拍攝期間，相機和Wi-Fi中斷連線。
- [藍牙] 的 [自動傳輸] 設定為 [ON] 時，[Wi-Fi 功能] 不可用。

❖ 可以傳送的影像

可傳送的影像會根據目的地裝置而不同。

目的地裝置	可以傳送的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智慧手機] (→404)	JPEG/RAW	JPEG/RAW/MP4* ¹
[個人電腦] (→407)	JPEG/RAW	JPEG/RAW/MP4/ 4K連拍檔案/ 拍攝後對焦影像
[雲端同步服務] (→416)	JPEG	JPEG/MP4
[網路服務] (→414)	JPEG/RAW* ²	JPEG/MP4/RAW* ²
[AV 裝置] (→412)	JPEG	JPEG
[印表機] (→410)	—	JPEG

*1 大於4 GB的檔案無法傳送。

*2 當目的地的網路服務支援從本相機傳送RAW影像時，即可進行傳送。

- 您需要作業系統在7.0或更高版本的Android，才能將RAW影像傳送/儲存至Android裝置。不過，影像可能無法在某些智慧手機或某些版本的作業系統上正確地顯示。
- 無法將4K影片傳送到 [雲端同步服務] 和 [網路服務]。



- 根據裝置的不同，可能無法傳送。
- 可能無法傳送使用本相機以外裝置拍攝的影像，以及在PC上編輯或處理過的影像。

❖ 使用 [Wi-Fi] 指派的Fn按鈕

連線後，按下 [Wi-Fi] 指派的Fn按鈕可執行以下操作。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92頁。

[終止連線]	終止Wi-Fi連接。
[變更目的地]	終止Wi-Fi連接，並且可以選擇其他Wi-Fi連接。
[變更傳送影像的設定]	設定傳送拍攝影像時的影像尺寸、檔案格式和其他項目。(→424)
[將目前的目的地登錄至我的最愛]	登錄目前的連接目的地或連線方式，下次可以用相同的連線設定輕鬆地連接。
[網路位址]	顯示相機的MAC位址和IP位址。(→428)

- 根據正在使用的Wi-Fi功能或連線目的地，可能無法執行部分作業。

[智慧手機]

將拍攝影像傳輸到使用Wi-Fi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開始使用：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LUMIX Sync”。(→374)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 [智慧手機]。



3 經由Wi-Fi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 選擇 [透過網路] (→418) 或 [直接] (→421)，然後連接。



4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5 在相機上選擇目的地智慧型手機。

6 檢查傳送設定，然後按 。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 [DISP.]。(→424)

7 選擇了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時： 拍攝圖片。

- 傳送檔案時，相機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要結束連接，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選擇了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時： 選擇影像。

- 要結束連線，請選擇 [退出]。

❖ 用簡單的操作將相機中的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在播放期間按下 [] ([傳送影像 (智慧型手機)]) 按鈕，便能輕鬆將圖片傳輸到用藍牙連線的智慧型手機。

也可用選單輕鬆連接。

- 使用以 [傳送影像 (智慧型手機)] 登錄的Fn按鈕操作。在預設設定中，此功能登錄在 [Fn4]。
-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92頁。

開始使用：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LUMIX Sync”。(→374)
- 經由Bluetooth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375)
- 在相機上按 [] 顯示播放畫面。

傳送單一影像

- 1 按 ◀▶ 選擇影像。
- 2 按下 []。
- 3 選擇 [單幅選擇]。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 [DISP.]。(→424)
- 4 在智慧型手機上，選取 [是] (適用於Android裝置) 或 [加入] (適用於iOS裝置)。
 - 將自動使用Wi-Fi連線。

傳送多張影像

- 1 按下 []。
- 2 選擇 [多幅選擇]。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 [DISP.]。(→424)
- 3 選擇影像，然後傳輸。
 - ◀▶：選擇影像
 - ：設定/取消
 - [DISP.]：傳輸
- 4 在智慧型手機上，選取 [是] (適用於Android裝置) 或 [加入] (適用於iOS裝置)。
 - 將自動使用Wi-Fi連線。

使用選單輕鬆傳輸

 →  → [藍牙] → [傳送影像 (智慧型手機)]

設定內容：[單幅選擇]/[多幅選擇]

- 如果是 [單幅選擇]，請按 ◀▶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執行。
- 如果是 [多幅選擇]，請執行與“傳送多張影像”相同的操作。



• [藍牙] 中的 [自動傳輸] 設定為 [ON] 時，本功能不可用。

[個人電腦]

將拍攝的影像傳送到經由Wi-Fi連接的PC。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Windows 10/Windows 8.1/Windows 8

Mac：OS X v10.5至v10.11、macOS 10.12至macOS 10.15

開始使用：

- 如果變更了標準設定的目的地PC工作群組，請在 [個人電腦連線] 中變更相機的對應設定。(→427)

❖ 建立影像的目的地資料夾

使用Windows時 (以Windows 10為例)

- ① 選擇目的地資料夾，然後按一下滑鼠右鍵。
- ② 選擇 [內容]，然後啟用資料夾共用。

- 也可用“PHOTOfunSTUDIO”建立資料夾。
有關詳情，請參閱“PHOTOfunSTUDIO”的使用說明書。

使用Mac時（以OS X v10.14為例）

① 選擇目的地資料夾，然後按以下順序按一下項目。

[檔案] ⇒ [取得資訊]

② 啟用資料夾共用。



- 建立由英數字元組成的PC帳戶名（最多254個字元）和密碼（最多32個字元）。如果帳戶名包含非英數字元，可能無法建立目的地資料夾。
- 電腦名（Mac電腦時，NetBIOS名）包含空格（空白字符）等時，可能無法被識別。這種情況下，建議將名稱變更為僅由15個以下字母數字字符組成的名稱。
- 有關詳細設定程序，請參閱PC的使用說明書或作業系統上的說明。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 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 [個人電腦]。



3 透過Wi-Fi連接相機和PC。

- 選擇 [透過網路] (→ 418) 或 [直接] (→ 421)，然後連接。



4 輸入您想連接的PC的電腦名稱 (Mac的NetBIOS名稱)。



5 選擇要儲存影像的資料夾。

- 將在所選資料夾中建立依傳送日期排序的資料夾，影像將保存於此處。



6 檢查傳送設定，然後按 。

- 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424)

7 選擇了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時： 拍攝圖片。

- 傳送檔案時，相機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若要結束連線，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選擇了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時：

選擇影像。

- 要結束連線，請選擇 [退出]。



- 如果顯示使用者帳戶和密碼的輸入畫面，請輸入在PC上設定的使用者帳戶和密碼。
- 啟用了操作系統的防火牆、安全軟體等時，可能無法連接到PC。

[印表機]

您可以將影像傳送到透過連線支援 PictBridge (無線 LAN) *1 的印表機以進行列印。

*1 與DPS over IP標準相容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 [印表機]。



3 經由Wi-Fi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

- 選擇 [透過網路] (→ 418) 或 [直接] (→ 421)，然後連接。



4 選擇目的地印表機。

5 選擇並列印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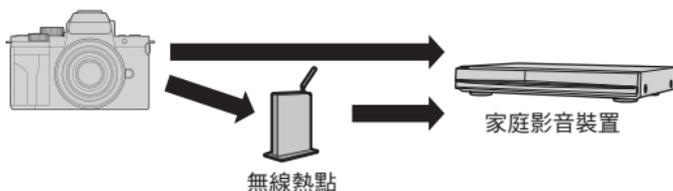
- 選擇影像的步驟與連接了USB連接電纜時的步驟相同。(→444)
- 要終止連線，請按 [↵]。



- 有關PictBridge（與無線LAN相容）印表機的詳情，請與製造商聯繫。
- [藍牙] 的 [自動傳輸] 設定為 [ON] 時，[Wi-Fi 功能] 不可用。

[AV 裝置]

照片及影片可以傳送到家中的 AV 裝置（家庭影音裝置），例如具備 DLNA 功能的錄放影機。



1 在相機上選取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 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將目的地設定為 [AV 裝置]。



3 使用Wi-Fi將相機與PC連線。

- 選取 [透過網路] (→ 418) 或 [直接] (→ 421)，然後連線。



4 選取要連線的裝置。

5 確認傳送設定，然後選取 [設定]。

- 若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424)

6 選取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時： 拍照。

- 傳送檔案時，相機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若要結束連線，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選取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時：

選取影像。

- 若要結束連線，請選取 [退出]。



- 視AV裝置的作業狀態之不同，傳送可能會失敗。此外，傳送需要一些時間。
- 當 [藍牙] 中的 [自動傳輸] 設定為 [ON] 時，[Wi-Fi 功能] 會被停用。

[網路服務]

您可用“LUMIX CLUB”將拍攝影像上傳到社群網站等網路服務。

開始使用：

- 登錄“LUMIX CLUB”。(→428)
- 將影像傳送至服務之前，請先登錄網路服務。(→430)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 [網路服務]。



3 連接至網路服務。

- 選擇 [透過網路]，然後連接。
(→418)

4 選擇網路服務。



5 檢查傳送設定，然後按 **MENU/SET**。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 [DISP.]。
(→424)

6 選擇了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時： 拍攝圖片。

- 傳送檔案時，相機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要結束連接，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選擇了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時：

選擇影像。

- 要結束連線，請選擇 [退出]。



- 如果影像傳送失敗，陳述失敗的概要的報告電子郵件會被傳送至在“LUMIX CLUB”中登錄的電子郵件地址。
- 對於因上傳至網路服務的影像的洩漏、丟失等而導致的任何損失，Panasonic 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即使完成了傳送，也請勿從相機中清除影像，直到確認過影像已經被正確上傳至網路服務為止。
對於因保存在相機中的影像的清除而導致的任何損失，Panasonic 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 影像可能會包含可以用來識別使用者的資訊，例如：拍攝日期和時間及位置資訊等。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請先仔細確認。

[雲端同步服務]

本相機可自動透過“LUMIX CLUB”將拍攝影像傳輸到雲端同步服務，然後再傳送到PC或智慧型手機。

❗ 使用 [雲端同步服務] (截至2020年6月)

- 需要登錄至“LUMIX CLUB”(→428)並設定雲端同步，才能將影像傳送至雲端資料夾。
若要設定雲端同步，請使用“PHOTOfunSTUDIO”。
- 傳送的圖片會暫時儲存在雲端資料夾中，接著還能將資料夾與PC、智慧型手機和其他裝置同步。
- 雲端資料夾會儲存傳送的影像30天(最多1000張圖片)。
請注意，影像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清除：
 - 如果傳送後經過30天(假如影像已下載至所有指定裝置，即使在傳輸後的30天內，影像也可能會被清除)
 - 如果超過1000張影像(視 [雲端限制] (→425) 設定而定)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 [雲端同步服務]。



3 連接至雲端同步服務。

- 選擇 [透過網路]，然後連接。
(→418)



4 檢查傳送設定，然後按 **MENU/SET**。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 [DISP.]。(→424)

5 選擇了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時： 拍攝圖片。

- 傳送檔案時，相機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要結束連接，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選擇了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時：

選擇1個以上影像。

- 要結束連線，請選擇 [退出]。

Wi-Fi連線

在 [設定] 選單的 [Wi-Fi] 的 [Wi-Fi 功能] 中選取 [新連線] 時，選取 [透過網路] 或 [直接] 的連線方法進行連線。

另一方面，使用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 或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時，相機會用以前使用的設定連線至選擇的裝置。



[透過網路]

經由無線熱點連接相機和目的地裝置。



選擇連接到無線熱點的方式。

設定：[WPS (按鈕)]/[WPS (PIN 碼)]/
[從清單] (→4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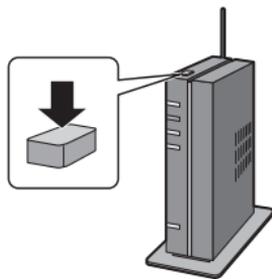
- 選擇 [透過網路] 一次後，相機便會連接到之前使用的無線熱點。要變更用於連接的無線熱點，請按 [DISP.]，然後變更連接目的地。
- 檢查無線熱點的使用說明書和設定。

❖ [WPS (按鈕)]

按無線熱點上的WPS按鈕以設定連線。

按無線熱點的WPS按鈕直到切換到WPS模式為止。

例如)



❖ [WPS (PIN 碼)]

將PIN碼輸入無線熱點以設定連線。

- ① 在相機螢幕上，選擇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
- ② 將相機螢幕上顯示的PIN碼輸入到無線熱點中。
- ③ 按下相機的 。

❖ [從清單]

搜尋要使用的無線熱點，然後連接到該無線熱點。

- 確認無線熱點的加密金鑰。

- 選擇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
 - 按 [DISP.]，再次執行無線熱點搜尋。
 - 如果找不到無線熱點，請參閱第420頁的“以手動輸入連接”。



- (如果網路認證被加密)
輸入加密金鑰。

❖ 以手動輸入連接

- 檢查要使用的無線熱點的SSID、網路認證、加密和加密金鑰。

- 在“[從清單]”的步驟 ① 中所顯示的畫面上，選擇 [手動輸入]。(→420)
- 輸入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的SSID，然後選擇 [設定]。
- 選擇網路認證。

[WPA2-PSK]	支援的加密：[TKIP]、[AES]
[WPA2/WPA-PSK]	
[未加密]	—

- (選擇了 [未加密] 以外的選項時)
輸入加密金鑰，然後選取 [設定]。

[直接]

直接連接相機和目的地裝置。



選擇與目的地裝置的連線方式。



[WPS 連線]	[WPS (按鈕)]	在要連接的目的地裝置上按WPS按鈕。 • 在相機上，按 [DISP.] 延長連接等待時間。
	[WPS (PIN 碼)]	在相機上輸入PIN碼，並進行連接。
[手動連線]	在要連接的目的地裝置上搜尋相機。 將相機上顯示的SSID和密碼輸入到裝置中。 • 如果目的地設定為 [智慧手機]，不會顯示密碼。選擇SSID以建立連接。(→380)	



• 也請參閱要連接的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使用先前儲存的設定連接至Wi-Fi

透過Wi-Fi連線記錄使用與以前相同的設定連線。

1 顯示Wi-Fi連線記錄。

-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2 選擇想要連接到的記錄項目。

- 按 [DISP.]，確認連線記錄的詳情。



❖ 登錄至我的最愛

可將Wi-Fi連線記錄登錄至我的最愛。

① 顯示Wi-Fi連線記錄。

- **MENU/SET** → [] → [Wi-Fi] → [Wi-Fi 功能] →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

② 選擇想要登錄的記錄項目，然後按 ►。

③ 輸入登錄名稱，然後選取 [設定]。

- 最多可以輸入30個字符。雙字節字符被視為2個字符。

❖ 編輯登錄至我的最愛項目

- 顯示登錄至我的最愛項目。
 -  ⇒ [] ⇒ [Wi-Fi] ⇒ [Wi-Fi 功能] ⇒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要編輯的記錄項目，然後按 ►。

[從我的最愛中移除]	—
[變更我的最愛中的順序]	指定需要項目的目的地位置，以變更顯示順序。
[變更登錄名稱]	輸入字元，以變更登錄名稱。



- 記錄中可以儲存的項目數量有限制。將常用的連線設定登錄至我的最愛。
- 使用 [設定] 選單中的 [重設] 重設網路設定時，會刪除記錄和我的最愛中已登錄的內容。
- 如果將想要連接的裝置（智慧型手機等）連接到了相機以外的無線熱點，則無法使用 [直接] 將該裝置連接到相機。
變更想要連接到的裝置的Wi-Fi設定，將要使用的熱點設定為本相機。也可以選擇 [新連線] 然後重新連接裝置。（→ 380）
- 要與連接了多部裝置的網路建立連接可能比較難，在此情況下，請使用 [新連線] 連接。

傳送設定和選擇影像

影像傳送設定

設定將影像傳送至目的地裝置時使用的尺寸、檔案格式和其他項目。

1 經由Wi-Fi連線後，將出現傳送設定確認畫面，請按 [DISP.]。

2 變更傳送設定。



[大小]	調整要傳送的影像的大小。 [原始]/[自動]/[變更] ([M]、[S] 或 [VG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動] 影像尺寸會根據目的地裝置的狀態而改變。 (此項目可在目的地為 [網路服務] 時設定)
[檔案格式]	設定要傳送的影像的檔案格式。 [JPG]/[RAW+JPG]/[RA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目的地支援從本相機傳送RAW影像時，即可使用此設定。 (→402)
[刪除位置資料]	選擇在傳送前是否從影像中清除位置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此項目可在目的地為 [雲端同步服務] 或 [網路服務] 時設定。• 此操作僅會從被設定為傳送的影像中清除位置資訊。
[雲端限制]	可以選擇雲端資料夾的可用空間用完時是否傳送影像。 [ON] ：不傳送影像。 [OFF] ：從最舊的影像中清除影像，然後傳送新的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此項目可在目的地為 [雲端同步服務] 時設定。

選擇影像

透過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傳送時，請使用以下程序選擇影像。

1 選擇 [單幅選擇] 或 [多幅選擇]。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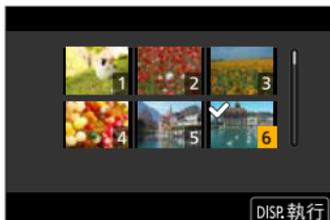
[單幅選擇] 設定

- 1 按 ◀▶ 選擇影像。
- 2 按 。



[多幅選擇] 設定

- 1 按下 ▲▼◀▶ 以選取影像，然後按 。(重複此步驟)
 - 若要取消設定，請再按一次 。
- 2 按 [DISP.] 執行。



[Wi-Fi 設定] 選單

配置Wi-Fi功能所需的設定。
 連接到Wi-Fi時，無法變更設定。

顯示 [Wi-Fi 設定] 選單。

●  ⇒ [] ⇒ [Wi-Fi] ⇒ [Wi-Fi 設定]

[遠端遙控裝置的優先順序]	設定相機或智慧型手機作為遙控拍攝時使用的優先控制裝置。(→388)
[Wi-Fi 密碼]	您可用密碼連接以提升安全性。(→382)
[LUMIX CLUB]	取得或變更“LUMIX CLUB”登入ID。(→429)
[個人電腦連線]	<p>可以設定工作群組。 要將影像傳送至PC，需要連接到與目的地PC相同的工作群組。 (預設設定為“WORKGROUP”)</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變更工作群組名稱，請按  並輸入新的工作群組名稱。 • 要恢復為預設設定，請按 [DISP.]。
[裝置名稱]	<p>可以變更相機的名稱 (SSI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要變更SSID名稱，請按 [DISP.] 並輸入新的SSID名稱。 • 最多可以輸入32個字符。

【Wi-Fi 功能鎖】	為了防止第三方不正確操作及使用Wi-Fi功能，以及為了保護相機內和影像內所含的個人資訊，建議用密碼保護Wi-Fi功能。 【設定】 ：輸入任意4位數字作為密碼。 【取消】 ：取消密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設定密碼後，每次使用Wi-Fi功能時都必須輸入密碼。如果忘記密碼，可以使用 [設定] 選單中的 [重設網路設定] 重設網路設定，並藉此重設密碼。
【網路位址】	顯示相機的MAC位址和IP位址。

“LUMIX CLUB”

有關詳情，請參閱“LUMIX CLUB”網站。

<https://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



- 服務可能會因定期維護或意外故障而中斷，服務內容可能會在不預先通知使用者的情況下變更或增加。
服務也可能在合理的預先通知期的情況下全部或部分停止。

❖ 在相機上取得新的登入ID

從相機選單中，取得“LUMIX CLUB”登入ID。

① 進入選單路徑。

- **MENU/SET** ➔ []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 [設定/新增帳戶] ➔ [新帳戶]
- 連接到網路。
經由選擇 [下一張] 進入到下一頁。



② 選擇並設定連接到無線熱點的方式，然後進行設定。(➔418)

- 除非是第一次連接，否則相機會連接到以前使用的無線熱點。
要變更連接目的地，請按 [DISP.]。
- 經由選擇 [下一張] 進入到下一頁。

③ 通讀“LUMIX CLUB”使用條款，然後選擇 [同意]。

- 切換頁面：▲▼
- 變焦：將  向右轉動（若要還原：將  向左轉動）
- 移動放大的區域：▲▼◀▶
- 在不登錄的情況下取消：[↵]

④ 輸入密碼。

- 請輸入任意8至16位字母和數字的組合的密碼。

⑤ 確認登入ID，然後選擇 [OK]。

- 請務必記錄下登入ID和密碼。
- 會自動顯示登入ID（12位數字）。



❖ 使用“LUMIX CLUB”登錄網路服務



- 進入下列網站的“問與答/留言板”，確認網路服務是否獲得“LUMIX CLUB”支援：

https://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lumix_faqs/

開始使用：

- 確保在想要使用的網路服務上建立了帳戶，並且有可用的登入資訊。
- ① 使用智慧型手機或PC連接到“LUMIX CLUB”網站。
<https://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
 - ② 輸入您的“LUMIX CLUB”登入ID和密碼，然後登入。
 - 如果您的電子郵件地址尚未登錄至“LUMIX CLUB”，請先登錄。
 - ③ 選擇並登錄想要在網路服務連接設定中使用的網路服務。
 -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執行登錄。

❖ 確認/變更登入ID或密碼

開始使用：

- 使用取得的登入ID時，請確認ID和密碼。
- 從PC存取“LUMIX CLUB”網站，以變更密碼。

① 進入選單路徑。

-  ⇒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 [設定/新增帳戶] ⇒ [設定登入 ID]
- 顯示登入ID和密碼。
- 密碼顯示為“*”。

- ② 選擇要變更的項目。
- ③ 輸入登入ID或密碼。
- ④ 選擇 [退出]。



❖ 查看“LUMIX CLUB”使用條款

舉例而言，如果使用條款有所更新，請查看詳情。

 ⇒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 選取 [使用條款]

❖ 清除登入ID並關閉“LUMIX CLUB”帳戶

將相機轉讓給其他人或廢棄時，請從相機中清除登入ID。

也可以關閉您的“LUMIX CLUB”帳戶。



• 只能變更或刪除用相機取得的登入ID。

① 進入選單路徑。

-  ⇒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 [刪除帳戶]
- 顯示訊息。選擇 [下一張]。

② 在登入ID清除確認畫面中，選擇 [是]。

- 顯示訊息。選擇 [下一張]。

③ 在詢問是否要關閉“LUMIX CLUB”帳戶的確認畫面上，選擇 [是]。

- 顯示訊息。選擇 [下一張]。
- 若不要關閉帳戶並繼續，請選擇 [否]，只清除登入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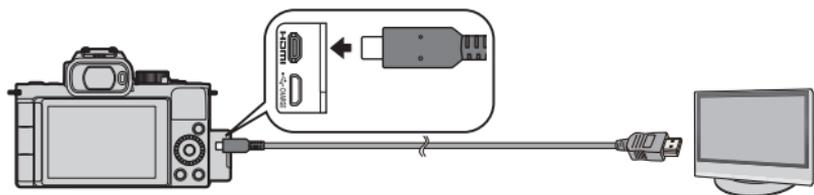
④ 選取 [OK]。

15. 連接其他裝置

本章說明與電視和PC等其他裝置的連接。

[HDMI] 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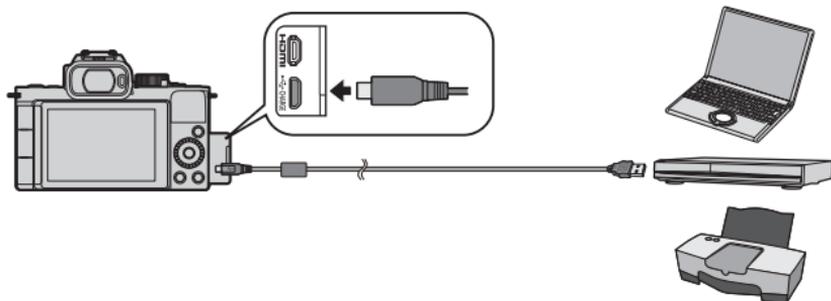
使用市售的HDMI micro電纜連接相機和電視。



- 使用標示HDMI標誌的“高速HDMI micro電纜”。
不符合HDMI標準的電纜沒有作用。
“高速HDMI micro電纜”（類型D - 類型A插頭，最長2 m）

[USB/CHARGE] 端子

使用USB連接電纜將相機連接至PC、錄影機或印表機。



- 請勿使用非隨機附贈的任何其他USB連接電纜。



- 請確認端子的方向，握住插頭平直插入/拔出。(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 請勿將電纜連接至錯誤的端子。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在電視上觀看

您可將相機連接至電視，在電視上觀看拍攝的圖片和影片。

開始使用：

- 關閉相機和電視。

1 使用市售的HDMI micro電纜連接相機和電視。(→4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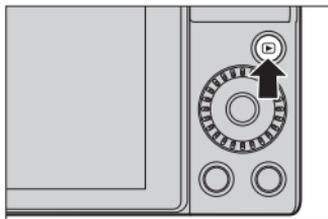
2 開啟電視。

3 將電視輸入設定為HDMI輸入。

4 開啟相機。

5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
- 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電視上。(相機將關閉顯示屏和取景器。)





- 使用預設設定時，圖片將以最佳解析度輸出到連接的電視上。您可以在 [HDMI模式(播放)] 中變更輸出解析度。(→357)
- 若要播放24p影片，請將 [HDMI模式(播放)] 設為 [AUTO]。否則無法以每秒24個畫格輸出影像。
- 由於高寬比的不同，影像的上下或左右可能會顯示出灰帶。
- 使用HDMI輸出時，Wi-Fi連線無法使用。
- 有些設定畫面不會經由HDMI連線輸出。
- 如果同時連接USB連接電纜，HDMI輸出會被取消。
- 如果影像以上下邊被切掉的形式顯示，請變更電視的畫面模式的設定。
- 根據所連接的電視不同，可能無法正常播放4K連拍檔案。
- 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 使用VIERA Link

VIERA Link (HDAVI Control™) 可以在使用HDMI micro電纜將相機連接與VIERA Link相容的裝置進行自動連動操作時，使用Panasonic電視的遙控器進行簡單的操作。

(並不是所有的操作都能執行。)



- 要使用VIERA Link，也需要在電視上進行設定。有關設定程序，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 1 使用市售的HDMI micro電纜將相機連接到與VIERA Link相容的Panasonic電視上。(→432)
- 2 開啟相機。
- 3 開啟VIERA Link。
 -  ⇒  ⇒ [TV 連接] ⇒ [VIERA Link] ⇒ [ON]
- 4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
- 5 用電視的遙控器進行操作。

關閉連結

如果用遙控器關閉電視，也會同時關閉相機。

自動輸入切換

如果開啟相機並按 ，會自動將電視輸入切換為本相機所連接的輸入。

此外，電視電源進入待機狀態時，將自動開啟電視。

(電視上的“Power on link”設為“Set”時)



- VIERA Link是以使用標準的HDMI CEC（消費者電子控制）技術規格的HDMI控制功能為基礎而建立的Panasonic獨有的功能。不保證與由其他公司製造的相容HDMI CEC的裝置的聯動操作。
- 本相機支援“VIERA Link Ver.5”。“VIERA Link Ver.5”為適用於Panasonic VIERA Link相容裝置的標準。此標準與Panasonic的傳統VIERA Link裝置相容。
- 相機上使用按鈕進行的操作會受到限制。

一邊監看相機影像一邊拍攝

使用HDMI輸出時，您可以一邊監看電視機等上面的影像一邊拍照。



- 相機將關閉顯示屏和取景器。
- 使用自動對焦模式 [] 或手動對焦輔助時，無法在視窗模式中放大畫面。
- 長寬比設定固定為 [16:9]。
- 不會發出電子音或快門音。
- 使用HDMI輸出時，Wi-Fi連線無法使用。
- 有些設定畫面不會經由HDMI連線輸出。
- 使用下列功能時，HDMI輸出無法使用：
 - 錄製影片、[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您可以將要透過HDMI輸出的拍攝資訊，從穩定顯示變更為僅在操作時顯示或不顯示。
 [] ⇒ [TV 連接] ⇒ [HDMI 資訊顯示(拍攝)] (→ 358)

將影像匯入到PC

如果將相機連接至個人電腦，便能將拍攝的影像複製至個人電腦。

- 使用Windows時，也可用LUMIX的“PHOTOfunSTUDIO”軟體進行複製。(→441)
- 使用Mac時，您可以使用“iMovie”複製。
如需有關iMovie的詳細資料，請洽詢Apple Inc.。

將影像複製到PC



- 您可將相機連接至執行下列任何作業系統且能夠識別大容量儲存設備的PC。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10/Windows 8.1/Windows 8

Mac： OS X v10.5至v10.11、macOS 10.12至macOS 10.15

開始使用：

- 開啟相機和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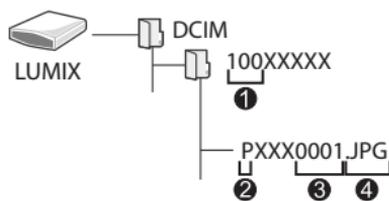
1 使用USB連接電纜連接相機和PC。(→433)

2 按下 ▲ ▼ 選取 [PC(Storage)]，然後按 。

- Windows： 磁碟機（“LUMIX”）會顯示在 [本機] 中。
- Mac： 磁碟機（“LUMIX”）顯示在桌面上。

3 將相機中的檔案和資料夾拖曳到PC中。

❖ 記憶卡內的資料夾結構



DCIM :

- ❶ 資料夾編號
- ❷ 色彩空間
- ❸ 檔案編號
- ❹ JPG :

RW2 :

MP4 :

影像

P : sRGB

_ : AdobeRGB

JPEG格式圖片

RAW格式圖片

MP4影片，
4K連拍檔案

❖ 使用“PHOTOfunSTUDIO”將影像複製到PC中

開始使用：

- 開啟相機和PC。
- 將“PHOTOfunSTUDIO”安裝至PC。(→440)

① 使用USB連接電纜連接相機和PC。(→433)

② 按下 ▲ ▼ 選取 [PC(Storage)]，然後按 。

③ 使用“PHOTOfunSTUDIO”將影像複製到PC中。

- 請勿用Windows檔案總管刪除或移動複製的檔案或資料夾。否則將無法使用“PHOTOfunSTUDIO”進行播放及編輯。



• 如果將 [設定] 選單中的 [USB 模式] 設定為 [PC(Storage)]，相機會自動連線到印表機而不顯示 [USB 模式] 的選取畫面。(→357)



• 請勿在匯入影像時關閉相機。
• 匯入影像之後，執行將PC上的USB連接電纜安全移除的操作。
•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拔開USB連接電纜。否則，記錄的資料可能毀損。

安裝軟體

安裝軟體後，便能執行各項操作，例如排序及修正拍攝的影像、處理RAW影像，以及編輯影片。



• 要下載軟體，需要將PC連接到網際網路。
• 2020年6月時支援的作業系統版本。支援的作業系統版本可能變更而不預先通知。

❖ PHOTOfunSTUDIO 10.0 AE

使用本軟體可以管理影像。例如，可以將圖片和影片匯入至PC，並按照拍攝日期或型號名將其進行分類。

也可以執行將影像寫入到DVD、修正影像以及編輯影片等操作。

請查看下列網站，下載並安裝軟體：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soft/download/d_pfs10ae.html

(僅英文版)

下載到期時間：2025年7月

操作環境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10 (32位元/64位元) Windows 8.1 (32位元/64位元) • 對於4K影片和4K照片，需要Windows 10/Windows 8.1作業系統的64位元版本。
CPU	Pentium® 4 (2.8 GHz以上)
顯示器	1024×768以上 (建議使用1920×1080以上)
安裝的記憶體	1 GB以上 (32位元)，2 GB以上 (64位元)
可用硬碟空間	450 MB以上，用於安裝軟體

- 若要在4K影片上使用播放及編輯功能，以及在4K照片上使用圖片剪裁功能，需要有效率高的PC環境。
有關詳情，請參閱“PHOTOfunSTUDIO”的使用說明書。
- “PHOTOfunSTUDIO”不適用於Mac。

❖ 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 SE

此軟體可處理和編輯RAW影像。

可以將編輯後的影像儲存成能夠在PC上顯示的格式（JPEG、TIFF等）。

請查看下列網站，下載並安裝軟體：

<http://www.isl.co.jp/SILKYPIX/chinese/p/>

操作環境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10（建議64位元） Windows 8.1（建議64位元）
	Mac	OS X v10.10至v10.11 macOS 10.12至macOS 10.15

- 有關如何使用“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等的更多資訊，請參閱說明書或 Ichikawa Soft Laboratory支援網站。

❖ “LoiLoScope”（免費）的30天完整試用版

使用本軟體可以輕鬆編輯影片。

請查看下列網站，下載並安裝軟體：

<http://loiilo.tv/product/20>

操作環境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10 Windows 8.1 Windows 8
---------	---------	--

- 有關“LoiLoScope”的使用方法的更多資訊，請參閱可以經由在網站上下載獲得的“LoiLoScope”說明書。
- “LoiLoScope”不適用於Mac。

儲存在錄放影機上

如果將相機連接至Panasonic藍光光碟錄放影機或DVD錄放影機，便能將圖片和影片儲存至裝置。

開始使用：

- 開啟相機和錄放影機。

1 使用USB連接電纜連接相機和錄放影機。(→433)

2 按下 ▲ ▼ 選取 [PC(Storage)]，然後按 。

3 操作錄放影機儲存影像。



- 如果將 [設定] 選單中的 [USB 模式] 設定為 [PC(Storage)]，相機會自動連線到印表機而不顯示 [USB 模式] 的選取畫面。(→357)



- 請勿在儲存進行中關閉相機。
- 視錄放影機而定，可能不支援4K影片等影像。
-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拔開USB連接電纜。否則，記錄的資料可能毀損。
- 有關儲存和播放程序，請參閱錄放影機的使用說明書。

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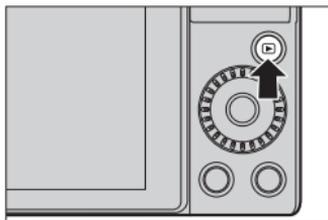
如果將相機連接到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可以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選擇圖片並列印。

開始使用：

- 開啟相機和印表機。
- 在印表機上設定列印品質和其他設定。

1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



2 使用USB連接電纜連接相機和印表機。(→ 433)

3 按下 ▲ ▼ 選取 [PictBridge(PTP)]，然後按 。

4 按下 ◀ ▶ 以選取圖片，然後按 。

- 若要列印多張圖片，請按 ▲，設定圖片選擇方式，然後選擇圖片。



[多幅選擇]	選擇要列印的圖片。 1 按下 ▲ ▼ ◀ ▶ 以選取圖片，然後按  。 • 若要取消設定，請再按一次  。 2 按 [DISP.] 結束選擇。
[全選]	列印保存的全部圖片。
[等級]	列印 [等級] 在 [★1] 到 [★5] 之間的所有圖片。

5 設定列印的設定。



[列印日期]	設定列印日期。 • 如果印表機不支援日期列印，則無法列印日期。
[列印數量]	設定要列印的數量（最多999張）。
[紙張大小]	設定紙張大小。
[頁面佈局]	設定是否添加邊框和每張紙上要列印多少個影像。

6 開始列印。

- 選取 [列印開始]，然後按 。





- 如果將 [設定] 選單中的 [USB 模式] 設定為 [PictBridge(PTP)]，相機會自動連線到印表機而不顯示 [USB 模式] 的選取畫面。(→ 357)



- 請勿在列印進行中關閉相機。
- 顯示 [⚠] (禁止拔開電纜的警告圖示) 期間，請勿拔開USB連接電纜。
- 請在列印後拔開USB連接電纜。
-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拔開USB連接電纜。否則，記錄的資料可能毀損。
- 若要以相機不支援的紙張大小或頁面版面列印圖片，請將 [紙張大小] 和 [頁面佈局] 設定為 [📄]，然後在印表機上選取想要的設定。(有關詳情，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如果顯示黃色 [●]，表示相機正在接收來自印表機的錯誤訊息。請檢查以確保印表機沒有任何問題。
- 如果列印數量很多，可能會分批列印圖片。在這種情況下，顯示的剩餘列印數量可能會與設定的數量不同。
- 您無法列印RAW影像。
- 無法列印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
 - 錄製影片、[4K 連拍]、[拍攝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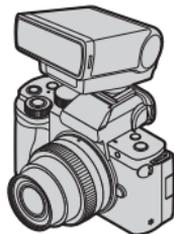
16. 材料

使用另購附件

• 如需有關三腳架握把的資訊，請參閱第70頁。

外置閃光燈（另購件）

相較於相機的內置閃光燈，裝上閃光燈（DMW-FL580L、DMW-FL360L、DMW-FL200L；另購件）之後，有效範圍會增加。



- 1 關閉內置閃光燈並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到 [OFF]。
- 2 將外置閃光燈安裝到熱靴，然後再開啟相機與外置閃光燈。
 - 關於變更相機外置閃光燈的設定，請參閱（→236）。
 - 關於無線閃光燈的設定，請參閱（→234）。

❖ 取下熱靴蓋

安裝閃光燈（另購件）前，請先取下熱靴蓋。
如需有關如何安裝閃光燈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若要取下熱靴蓋，請依箭頭 ① 方向按下熱靴蓋，然後依箭頭 ② 方向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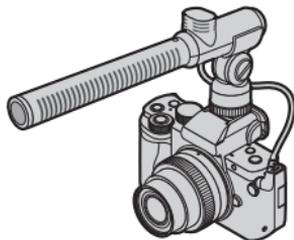




- 已安裝外置閃光燈時，請勿僅握住外置閃光燈，否則可能脫離。
- 使用市售的外置閃光燈時，請勿使用具備相反極性或可以與相機通訊之功能的外置閃光燈。
否則可能導致相機故障或無法正確運作。
- 若近距離拍攝主體的廣角影像時，鏡頭會阻擋閃光燈的光線，而會使螢幕下方變暗。
-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外置閃光燈的使用說明。

外置麥克風（另購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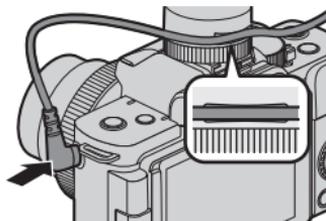
使用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DMW-MS2：另購件）或立體聲麥克風（VW-VMS10：另購件），可以記錄優於內置麥克風的聲音。



1 關閉內置閃光燈連閃光燈並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到 [OFF]。

2 連接相機與外置麥克風。

- 取下熱靴蓋。（→447）
- 將線依照圖中所示的方向插入。
- 如果線太鬆脫，您可以用固線器將其固定。





- 連接外置麥克風時，[🎤] 即會顯示在螢幕上。開始錄製前，請確定已正確連接外置麥克風。



- 請勿使用3 m或者3 m以上的立體聲麥克風纜線。
- 連接外置麥克風時，[錄音電平顯示] 會自動設為 [ON]，並在畫面上顯示錄音音量。
- 安裝外置麥克風時，請勿僅握住外置麥克風，否則可能脫離。
- 若相機已裝上外置麥克風，請勿打開內置閃光燈。
- 如果使用電源供應器時會錄到噪音，請使用電池。
- 詳情請參閱外接麥克風的使用說明書。

❖ 設定聲音拾取範圍（DMW-MS2：另購件）



安裝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DMW-MS2：另購件）時，可以在設定麥克風的聲音拾取範圍。

① 選取 [特殊麥克風]。

→ → [特殊麥克風]

[STEREO]	拾取廣闊範圍的聲音。
[LENS AUTO]	拾取鏡頭視角自動設定範圍的聲音。
[SHOTGUN]	有助於避免拾取背景噪音，並錄製特定方向的声音。
[S.SHOTGUN]	將聲音拾取範圍縮小到比 [SHOTGUN]. 窄。
[MANUAL]	手動設定聲音拾取範圍。

②（選取 [MANUAL] 時）

按下 ◀▶ 調整錄製的音量，然後按 。



- 您可以將 [MANUAL] 聲音拾取範圍設定登錄至Fn按鈕：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特殊麥克風指向性調整] (→ 293)

❖ 降低風的噪音



此會降低連接外置麥克風時的風噪。

→ → 選取 [消除風聲]

設定：[HIGH]/[STANDARD]/[LOW]/[OFF]



- 設定 [消除風聲] 可能會變更通常的音質。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DC電源組（另購件）

經由使用電源供應器（DMW-AC10：另購件）和DC電源組（DMW-DCC11：另購件），可以放心地拍攝和播放而不必擔心剩餘電池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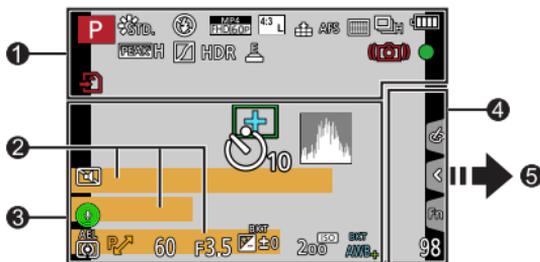


- 請務必成套購買電源供應器和DC電源組，這兩者無法獨立使用。
- 已安裝DC電源組時，由於DC電源組蓋打開，因此已非防塵防濺構造。不要讓沙子、灰塵和水滴附著至或進入到相機內。使用後，請確認DC電源組蓋上沒有附著異物，然後牢牢地關閉蓋子。
- 有關詳情，請參閱電源供應器和DC電源組的使用說明書。

顯示屏/取景器顯示

- 畫面為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設定為 [] 的顯示屏顯示範例。

拍攝畫面



①

	拍攝模式 (→52)
	照片樣式 (→221)
	閃光燈模式 (→227)
	閃光燈設定 (→232、234)
	額外伸縮轉換 (錄影時) (→154)
	拍攝品質 (→239)
	[快照影片] (→255)
	[寬高比] (→117) / [圖片尺寸] (→118)
	擴展遠攝轉換 (→152)
	[畫質] (→119)

	[快慢速特效] (→254)
	對焦模式 (→124、146)
	包圍對焦 (→199)
	AF鎖定 (→210)
	自動對焦模式 (→129)
	[臉部辨識] (→349)
	驅動模式 (→157)
	電池指示 (→35)
	自動切換取景器與螢幕 (→56)
	對焦峰值 (→342)
	[突出顯示陰影] (→316)
	[HDR] (→323) / [iHDR] (→312)

	即時視圖合成拍攝(→101)
	多重曝光(→325)
	[數位變焦](→155)
	電子快門(→202)
	錄影時拍照(拍照優先) (→242)
	溫度上升警告圖示(→463)
	影像穩定器(→204)
	相機晃動警示(→206)
PRE	預連拍拍攝(→165)
	對焦(變成綠色)(→50)/ 拍攝狀態(變成紅燈) (→238)
	對焦(在低照度AF情況下) (→127)
	對焦(星光AF)(→127)
EXPS	濾鏡設定(→224)
	濾鏡效果調整 (→111、224)
	記憶卡(僅拍攝期間顯示) (→39)
XXmXXs	錄製經過的時間(→238)
	同時拍攝指示器(→243)

②

	名稱*1(→349)
	旅程經過天數*2(→353)
	位置*2(→353)
	以年/月顯示年齡*1(→349)
	目前日期/時間*2
	旅程目的地設定*2:  (→352)
	曝光計(→345)
	焦距顯示(→156)
	逐級變焦(→156)

③

	影像傳送中(→393)
	自動對焦範圍(→129)
	單點測光目標(→207)
	中心標記(→344)
	自拍計時器(→184)
	直方圖(→343)
	錄音電平顯示(→263)
	內置麥克風設定 (→86、265)
	外置麥克風(→448)
	靜音模式(→201)
	測光模式(→207)
	AEL AE鎖定(→210)
60	快門速度(→50)
F3.5	光圈值(→50)
BKT F3.5	光圈包圍(→198)

	曝光補償值 (→208)
	曝光包圍 (→198)
	亮度 (曝光) (→81、115)
	手動曝光輔助 (→99)
	ISO感光度 (→212)
	白平衡 (→215)
	白平衡包圍 (→200)
	調整白平衡 (→219)
	色彩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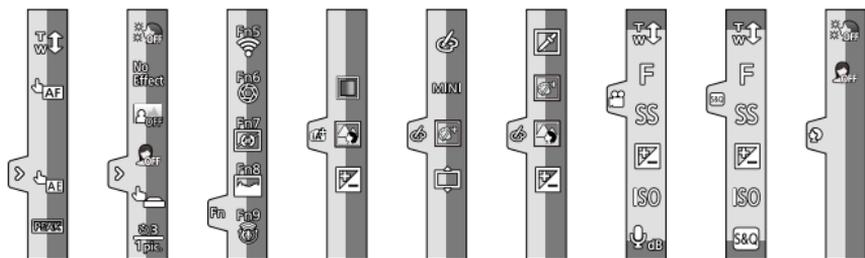
4

	連線到Wi-Fi (→371)
	已連接Bluetooth (→377)
	記錄位置 (→395)
98	可以拍攝的相片數量 (→487)
r20	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160)
RXXmXXs	可用的拍攝時間 (→487)
----	無記憶卡

*1 如果已設定 [記錄設定]，開啟相機時會顯示此資訊約5秒。

*2 開啟相機時、設定時鐘之後，以及從播放模式切換為拍攝模式之後，會顯示此資訊約5秒。

5



觸控標籤 (→339)

	觸控式變焦 (→153)			
	觸控AF、觸碰快門 (→68)			
	觸控AE (→69)			
	對焦峰值 (→342)			
	自拍模式 (→83)			
	Fn按鈕 (→296)			
	色彩 (→81)			
	散焦控制功能 (→82、115)			
	亮度(曝光)(→81、115)			
	散焦類型 ([模型效果]) (→113)			
	單點色彩 (→114)			
	光源位置 ([陽光]) (→114)			

	濾鏡效果調整 (→116、224)
	濾鏡開/關 (→224)
	濾鏡設定 (→224)
	光圈值 (→246、252)
	快門速度 (→246、252)
	曝光補償 (→246、252)
	ISO感光度 (→246、252)
	錄音音量調整 (→246)
	[快慢速特效] (→252)
	場景指南模式
	[清晰人像]
	[[柔膚]、[縱向伸長模式])
	(→107)

❖ 螢幕拍攝資訊畫面



①

	拍攝模式 (→52)
1/60	快門速度 (→50)
F3.5	光圈值 (→50)
	電池指示 (→35)

②

	ISO感光度 (→212)
	曝光補償值 (→208) / 手動曝光輔助 (→99)
	閃光燈設定 (→231、 232、234) / 閃光燈模式 (→227)

③

	驅動模式 (→157)
AFS	對焦模式 (→124、146)
	自動對焦模式 (→129)
	[畫質] (→119)
	拍攝品質 (→239)

	[寬高比] (→117) / [圖片尺寸] (→118)
2x QUICK	[快慢速特效] (→254)
	Wi-Fi/藍牙連線狀態 (→371)
Fn	Fn按鈕設定 (→292)

④

	照片樣式 (→221)
AWB	白平衡 (→215)
	[智能動態] (→317)
	測光模式 (→207)
98	可以拍攝的相片數量 (→487)
r20	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160)
RXXmXXs	可用的拍攝時間 (→487)
---	無記憶卡

播放畫面



①

	播放模式 (→361)
	受保護的圖片 (→362)
GPS	記錄位置 (→395)
★3	等級 (→362)
	禁止拔開電纜的圖示 (→446)
	播放影片 (→272)
	儲存來自4K連拍檔案的一個影像 (→168)
	從拍攝後對焦影像儲存圖片 (→179)
	加註文字的顯示 (→365)
XXmXXs	播放經過的時間 (→272)

②

	表示標記存在的圖示 (→170、172)
	4K照片 (4K連拍檔案) (→162)
	[拍攝後對焦] (→176)
	[焦點合成] (→181)
	[寬高比] (→117) / [圖片尺寸] (→118)
	拍攝品質 (→239)
	[快照影片] (→255)
	[畫質] (→119)
	[快慢速特效] (→254)
	電池指示 (→35)
1/98	影像號碼/影像總數
	Wi-Fi/藍牙連線狀態 (→371)
15 張	群組影像的數量
XXmXXs	影片錄製時間 (→272)
	慢動作和快動作播放時間/
	拍攝時間 (→254)

③

	清除修飾完成圖示(→284)
	取得資訊
	播放(影片)(→272)
 第1天	行程經過的天數(→353)
	群組影像(→278)
	靜音模式(→201)

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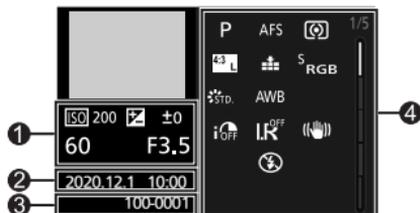
名稱*1(→349、351)
位置*1(→353)
位置*1(→363)
以年/月顯示年齡(→349、351)

⑤

拍攝資訊

*1 顯示順序為 [標題]、[行程目的地]、[名字] ([孩子1]/[孩子2]、[寵物])、[名字] ([臉部辨識])。

詳細的資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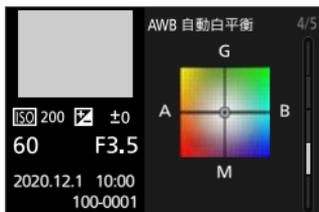


- ① 拍攝資訊（基本）
- ② 拍攝的日期和時間（→45）
- ③ 資料夾/檔案編號（→439）
- ④ 拍攝資訊（進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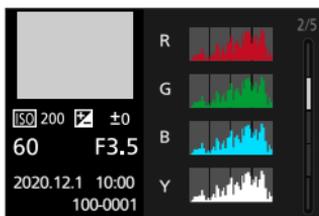
相片風格，反白陰影顯示



白平衡顯示



直方圖顯示



鏡頭資訊顯示



訊息顯示

相機螢幕上顯示的主要訊息的意義，以及回應方式。

❖ 記憶卡

[記憶卡錯誤]/[將此卡格式化？]

- 此記憶卡的格式是相機無法使用的格式。
請插入其他記憶卡或先備份任何必要資料，然後再格式化。(→40)

[記憶卡錯誤]/[無法使用此記憶卡。]

- 請使用與相機相容的記憶卡。(→24)

[再次插入 SD 卡]/[嘗試其他記憶卡]

- 無法存取記憶卡。重新插入記憶卡。
- 請插入不同的記憶卡。

[讀取錯誤]/[寫入錯誤]/[請檢查此卡]

- 無法讀取或寫入資料。
關閉相機，重新插入記憶卡，然後再次開啟相機。
- 記憶卡可能被損壞。
- 請插入不同的記憶卡。

[由於受到卡的寫入速度限制，動畫錄製被取消]

- 記憶卡寫入速度不足使用支援速度類別的記憶卡。(→24)
- 即使使用符合指定速度等級的記憶卡，錄製停止時，記憶卡的資料寫入速度將變慢。
建議備份資料，並執行格式化(→40)。

❖ 鏡頭

[未確實安裝鏡頭。裝上鏡頭時，請勿按鏡頭拆卸鈕。]

- 請先取下鏡頭，然後不按鏡頭釋放按鈕重新安裝。(→41)
重新開啟相機電源，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經銷商聯繫。

[鏡頭連接失敗。請檢查連接處是否出現髒污。]

- 請從相機機身上取下鏡頭，使用乾棉棒輕輕擦拭鏡頭及相機機身上的接點。
安裝鏡頭，重新開啟相機電源，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經銷商聯繫。

❖ 電池

[無法使用此電池]

- 請使用正品的Panasonic電池。
如果即使使用正品的Panasonic電池也顯示此訊息的話，請與經銷商聯繫。
- 如果電池的端子變髒，請清除端子上的污垢和灰塵。

❖ 其他

[無法清除某些圖片][無法清除此圖片]

- 無法清除不符合DCF標準的影像。
請先備份任何必要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40)

[無法建立資料夾]

- 已達到資料夾號碼上限，無法建立新資料夾。
請先備份任何必要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40)
格式化後，請執行 [設定] 選單中的 [號碼重設]，將資料夾號碼重設為100。(→123)

[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系統錯誤]

- 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如果執行此動作多次後仍顯示此訊息，請與經銷商聯繫。

故障排除

首先，請嘗試以下程序（→463至473）。

如果問題仍然存在，選取 [設定] 選單上的 [重設]（→67）可以解決。

電力、電池

相機自動關閉。

- [經濟] 已啟用。（→37）

電池電量很快用完。

- 設定 [4K 快門前連拍] 或 [預連拍錄製] 時，電池電量會更快耗盡。僅限在拍攝時設定這些設定。
- 連接到Wi-Fi時，電池電量會很快用完。
使用 [經濟]（→37）頻繁關閉相機

拍攝

拍攝在結束前停止。

無法拍攝。

無法使用某些功能。

- 如果周圍環境溫度高或使用相機連續拍攝，相機的溫度可能會升高。
為避免相機溫度上升，出現 [△] 後將停止拍攝，且下列功能有一段時間無法使用。
請等待直到相機冷卻下來為止。
 - [4K照片]
 - [拍攝後對焦]
 - 動態影像錄製

無法拍攝影像。

按下快門按鈕時，快門不會立即工作。

- 如果 [對焦/快門優先] 設定為 [FOCUS]，完成對焦前不會拍攝。(→334)

拍攝的影像偏白色調。

- 鏡頭或影像感測器被指印等污垢弄髒時，影像可能會看起來發白。
如果鏡頭變髒，請關閉相機，然後用軟的乾布擦拭鏡頭表面。
有關影像感測器清潔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475頁。

拍攝的影像太亮或太暗。

- 確定未在不適用的情況下設定AE鎖定。(→210)

一次拍攝了多張影像。

- 驅動模式設定為 [連拍] (連拍) 時，按住快門按鈕將連拍圖片。(→157)
- 設定 [包圍] 時，按下快門按鈕會拍攝多張影像，同時自動變更設定。(→195)

不能正確對被攝物體對焦。

- 請確認下列細節：
 - 被攝物體是否超出了對焦範圍？
 - 是否將 [快門 AF] 設定為 [OFF]？(→331)
 - 是否將 [對焦/快門優先] 設定為 [RELEASE]？(→334)
 - 是否在不適用的情況下設定了AF鎖定(→210)？

拍攝的影像模糊。

影像穩定器不起作用。

- 在暗處拍攝時，快門速度會變慢，影像穩定器功能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在此情況下，請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拍攝。

拍攝的影像看起來粗糙。

圖片上出現雜訊。

- 請嘗試以下：
 - 降低ISO感光度。(→212)
 - 將 [照片樣式] 的 [降噪] 往正方向增加，或將 [降噪] 以外的其他項目往負方向調整。(→222)
 - 將 [慢速快門降噪] 設為 [ON]。(→320)

影像上被攝物體看起來扭曲。

- 使用下列功能拍攝正在移動的被攝物體時，圖片上被攝物體可能會看起來扭曲：
 - [ESHTR]
 - 動態影像錄製
 - [4K照片]
 這是相機影像感測器的MOS感測器特性，並非故障。

在螢光燈和LED燈等下，可能會出現條紋或閃爍。

- 這是作為相機影像感測器的MOS感測器特性。這並非故障。
- 使用電子快門 (→202) 時，降低快門速度可能會減輕水平條紋的影響。
- 如果錄製影片時出現明顯的閃爍或水平條紋，固定快門速度可減緩此問題。設定 [降低閃爍] (→329)，或在 [AFM] 模式 (→244) 中拍攝。



高ISO感光度時出現條紋。

- 高ISO感光度時或根據所使用的鏡頭，可能會出現條紋。降低ISO感光度。(→212)

所拍攝影像的亮度或顏色與實際場景中的不同。

- 在螢光燈或LED燈等照明下拍攝時，增加快門速度可能會使亮度或顏色稍微改變。這是由光源的特性引起的，並不表示有故障。
- 在極亮的地方拍攝被攝物體時，或在螢光燈、LED燈、水銀燈、鈉燈等照明下拍攝時，顏色或畫面亮度可能會改變，或者畫面上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

錄製的被攝物體上沒有的亮點。

- 影像感測器可能缺少畫速。
執行 [畫素更新]。(→359)

影片

無法拍攝影片。

- 使用大容量記憶卡時，開啟相機後可能短時間內無法進行錄製。

動態影像錄製在中途停止。

- 錄製影片需使用支援速度等級的記憶卡。請使用相容的記憶卡。(→24)

影片播放的聲音很小。

- 本相機的動態範圍很廣，能改善音質並播放廣範圍的聲音。因此取決於拍攝環境，可能會感覺播放聲音較小，但這不是故障。

動態影像中錄製了異常的喀噠聲和嗡嗡聲。**錄製的音訊非常輕。**

- 根據拍攝條件或所使用的鏡頭而定，可能會將光圈和對焦的工作音錄製到影片中。錄影時的對焦操作可在 [連續AF] 中設定為 [OFF]。(→259)
- 錄影時不要擋住麥克風孔。

操作音被錄製到動態影像中。

- 如果您介意拍攝期間產生的操作音，建議設定 [AFM] 模式並使用觸控操作錄影。(→246)

不在對焦內的部分會以峰值標示。

- 使用調整伽瑪曲線的 [照片樣式] 設定時 (例如 [V-Log L])，相機可能會誤將影像上的雜訊偵測為對比，並以峰值標示。建議拍攝前先用「MF 輔助」檢查對焦。

鏡頭**將鏡頭安裝到其他數位相機上時，無法進行手動對焦操作。**

- 只有您的機型與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相容時，才可以進行用該鏡頭的手動對焦操作。

詳情請參閱以下的支援網站：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此網站僅提供英文版。)

播放

無法播放。

沒有拍攝的圖片。

- 用PC處理過的資料夾和影像無法在相機上播放。
建議使用“PHOTOfunSTUDIO”軟體將影像從PC寫入到記憶卡。
- 設定 [播放模式] 時無法顯示部分影像。請設為 [標準播放]。(→361)

所拍攝的影像的紅色部分的顏色變成了黑色。

- 執行消除紅眼 ([↵] 或 [↵]) 後，i紅色部分可能會被修正為黑色。
建議拍攝影像時將閃光燈模式設定為 [↵] 或將 [消除紅眼] 設定為 [OFF]。(→233)

顯示屏/取景器

儘管相機開著，但顯示屏/取景器關閉。

- 如果在設定期間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LVF/顯示器自動關閉] (→37) 會啟動，顯示屏/取景器會關閉。
- 物體或手放在眼部感應觀景窗附近時，顯示屏顯示可能會切換為取景器顯示。

可能瞬間閃爍，或者畫面的亮度可能瞬間變化很大。

- 這是由半按快門按鈕時或被攝物體的亮度改變時鏡頭的光圈改變所引起。
這並非故障。

按 [LVF] 時無法切換顯示屏和取景器。

- 在「自拍模式」中，顯示會自動切換為螢幕顯示，而且 [LVF] 按鈕與眼睛感應器會停用。

閃光燈

不觸發閃光燈。

- 在下列情況時無法使用閃光燈。
 - 閃光燈關閉。
 - 閃光燈設為 [🚫] (強制閃光燈關)。(→229)
- 使用以下功能時，閃光燈不觸發：
 - [🎧] 模式
 - 拍攝影片 (→238)、[4K照片] (→162)、[拍攝後對焦] (→176)
 - [ESHTR] (→202)
 - [靜音模式] (→201)
 - [濾鏡設定] (→224)

Wi-Fi功能

無法建立Wi-Fi連接。

無線電波中斷。

不顯示無線熱點。

使用Wi-Fi連接的一般提示

- 請在要連接的裝置的通訊範圍內使用。
- 在使用2.4 GHz頻率的微波爐或無線電話等裝置附近使用相機，可能會導致無線電波丟失。
使用相機時請拉大與這些裝置的距離。
- 剩餘電池電量太低時，相機可能無法連接至其他裝置或與其保持通訊。
(顯示 [通訊錯誤] 等訊息。)
- 如果將相機放置在金屬桌子或架子上，無線電波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在這種情況下，可能無法建立連接。
請將相機遠離金屬表面。

無線熱點

- 確認連接的無線熱點可以使用。
- 請確認無線熱點的無線電波狀況。
 - 將相機更靠近無線熱點。
 - 請改變無線熱點的位置和角度。
- 根據無線熱點而定，即使有無線電波可能也不會顯示。
 - 關閉無線熱點，然後再重新開啟。
 - 如果無法自動設定無線熱點的無線頻道，請手動設定相機支援的頻道。
 - 無線熱點SSID設定為不通知時，可能無法檢測到無線熱點。
請輸入SSID，然後連接。(→420)
- 根據無線熱點，過了一定時間後連接可能會自動斷開。
請重新進行連接。

無法建立與無線熱點的連線。

- 相機上設定的無線熱點資訊錯誤。
請確認認證方式類型和加密金鑰。(→420)
- 來自其他裝置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妨礙連接到無線熱點。
請確認連接到無線熱點的其他裝置狀態，以及其他無線裝置的狀態。

(iOS裝置) Wi-Fi連線嘗試失敗。

- 請依照顯示的訊息允許與相機連線。如果仍無法連線，請在智慧型手機的設定畫面上選擇相機的 SSID，以進行連線。如果未顯示 SSID，請關閉相機再開啟，然後重新執行連線設定。

無法建立與手機的Wi-Fi連線。

- 在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中，將連接的熱點變更為相機。

嘗試透過Wi-Fi連接至PC時，由於無法識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因此未連接。

- 根據作業系統版本而定，使用者帳戶分為兩類（本地帳戶/Microsoft帳戶）。務必使用本地帳戶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使用Wi-Fi連接時，不識別PC。

無法使用Wi-Fi功能將相機連接到PC。

- 購買時，本相機設定為使用“WORKGROUP”做為工作群組名稱。
如果變更了PC的工作群組名稱，將無法識別PC。
在 [Wi-Fi 設定] 選單 [個人電腦連線] 中，將PC工作群組名稱變更為要連接的PC。
(→427)
- 確認登入名稱和密碼是否輸入正確。
- 連接到相機的PC的時鐘設定與相機的設定嚴重不同時，根據作業系統不同，相機將無法連接到PC。

將影像傳輸到網路服務要花費一些時間。

影像的傳輸中途失敗。

無法傳輸某些影像。

- 影像的尺寸太大嗎？
 - 請經由 [大小] (→425) 縮小影像尺寸，然後傳送。
 - 請在使用 [影片分割] (→290) 分割影片後傳輸。
- 根據目的地不同，可以傳送的影片的檔案格式也會有所不同。(→402)

忘記了Wi-Fi的密碼。

- 重設網路設定。(→359)
但是，也會重設 [Wi-Fi 設定] 和 [藍牙] 中設定的所有資訊。
([LUMIX CLUB] 除外)

電視、PC、印表機

電視上沒有影像。

電視螢幕模糊或沒有顏色。

- 確認與電視的連接。(→434)

VIERA Link未運作。

- 請確認相機的 [VIERA Link] 是否設定為 [ON]。(→358)
- 請確認所連接設備的VIERA Link設定。
- 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無法與PC通訊。

- 將相機的 [USB 模式] 設定為 [PC(Storage)]。(→357)
- 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相機和印表機相連時，無法列印。

- 不能使用不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列印圖片。
- 將相機的 [USB 模式] 設定為 [PictBridge(PTP)]。(→357)

其他

開啟或關閉相機或搖動相機時，鏡頭發出嘎嘎聲。

拍攝過程中鏡頭發出聲音。

- 這是鏡頭移動和光圈操作的聲音。這並非故障。

錯誤地選擇了無法讀取的語言。

- 使用下列程序重新從選單中選擇語言：

 ⇒ [] ⇒ [] ⇒ 選取所需的語言 (→358)

相機變熱。

- 相機表面和顯示屏背面在使用過程中可能會變熱，但這並不是效能或品質出問題。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相機

使本機儘可能遠離電磁設備（例如微波爐、電視、遊戲機等）。

- 若是在電視上方或附近使用本機，則本機的影像與（或）聲音可能會受到電磁波輻射的干擾。
- 請勿在行動電話附近使用本機，其雜訊可能會對影像與（或）聲音造成不良影響。
- 喇叭或大型馬達產生的強大磁場，可能會損壞拍攝的數據或使影像失真。
- 電磁波輻射可能會對本機造成不良影響，干擾影像和／或聲音。
- 本機若是因為受到電磁設備的不良影響而停止正常運作，請關閉本機，並取出電池或拔下電源供應器。然後重新放入電池或接上電源供應器。然後開啟本機。

請勿在無線電發射台或高壓電纜附近使用本機。

- 若是在無線電發射台或高壓電纜附近拍攝，可能會對拍攝的影像與（或）聲音造成不良影響。

請務必使用提供的接線和電纜。

如果使用另購配件，請使用隨配件一起提供的接線和電纜。

請勿延長接線或電纜。

請勿讓信用卡之類可能受到磁性影響的物體靠近本機。這些物體上的資料可能會損壞而不能使用。

請勿用殺蟲劑或揮發性化學藥品噴灑相機。

- 如果用此類化學藥品噴灑相機，可能會損壞相機的機體，表面漆可能也會脫落。

請勿讓橡膠、PVC或類似材質的製品與相機長期接觸。

❖ 清潔

請在清潔相機前先取出電池或DC電源組，或從電源插座上拔開電源插頭。然後用軟的乾布擦拭相機。

- 當相機被弄得非常髒時，可以先用擰乾的濕布擦去污垢，然後再用乾布擦拭。
- 請勿使用汽油、稀釋劑、酒精、廚房清潔劑等溶劑清潔相機，否則可能會損壞外殼，或塗層可能會剝落。
- 使用化學除塵布時，請務必按照附帶的說明書進行操作。

❖ 影像感測器上的污垢

如果更換鏡頭時污垢跑到接口內，根據拍攝條件而定，污垢可能會附著在影像感測器上，並出現在拍攝的影像內。

為了防止碎屑或灰塵附著在相機機身的內部零件上，請避免在灰塵多的環境下更換鏡頭，並且在存放相機時，請務必安裝上機身蓋或鏡頭。

安裝前，請除去機身蓋上的污垢。

除去影像感測器上的污垢

由於影像感測器非常精確及精密，因此當您不得不自己進行清潔時，請務必遵守以下各項。

- 請使用市售的吹塵球吹掉影像感測器表面上的灰塵。
請勿過度用力吹去灰塵。
- 請勿讓吹塵球刷子碰觸到鏡頭接口，否則可能劃傷影像感應器。
- 請勿使用吹塵球以外的任何物品來清潔影像感測器。
- 如果使用吹塵球也無法除去污垢或灰塵，請向經銷商或Panasonic諮詢。

❖ 清潔取景器

- 由於眼罩不能拆下來，請用市售的吹氣球將取景器表面的灰塵吹掉，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小心不要將其拆下來。
- 如果您擦拭得太用力而將眼罩弄掉下來，請向經銷商或Panasonic查詢。

❖ 顯示屏/取景器

- 請勿用力按壓顯示屏。
否則，可能會導致顏色不正常或故障。
- 顯示屏/取景器螢幕採用了極高的精密技術製造。但是，螢幕上可能會有一些黑點或亮點，或持續亮起的點（紅色、藍色、綠色）。
這並非故障。
儘管顯示屏/取景器螢幕零件採用了高控制的精密技術製造，但是某些畫素可能不亮或總是亮著。
這些壞點不會記錄到記憶卡中的影像上。

❖ 鏡頭

- 切勿過度用力按鏡頭。
- 請勿使相機的鏡頭朝向太陽，因為陽光的光線可能造成相機故障。將相機放在外面或窗戶附近時也要小心。
- 鏡頭表面有髒東西（水、油與指印等等）時，影像可能會受影響。拍照前後請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鏡頭表面。
- 勿將鏡頭接口朝下放置。勿讓鏡頭接口 (A) 髒汙。



❖ 電池

電池是可充電的鋰離子電池。

電池對高溫和潮濕極為敏感，對性能的影響會隨溫度上升或下降而增加。

請保持充電器和電池接點 (A) 的清潔。

- 如果接點變髒，請用乾布擦拭。



使用後，請務必取出電池。

- 存放或運送時，請將取出的電池放在塑膠袋等中，並遠離金屬物體（夾子等）存放。

如果意外摔落電池，請檢查電池本身和接點是否變形。

- 如果將接點變形的電池插入相機內，可能會使相機損壞。

廢棄電池的處理。

- 電池的使用壽命是有限的。
- 請勿將電池擲入火中，可能會引起爆炸。

請勿讓電池端子與金屬物體（項鍊、髮夾等）接觸。

- 否則，可能會導致短路或產生熱量，從而可能會因觸摸電池而嚴重灼傷。

❖ 電源供應器

- 根據充電環境而定，在靜電或電磁波的影響下，[CHARGE] 指示燈可能會閃爍。此現象對充電沒有影響。
- 如果在無線電附近使用電源供應器，可能會對無線電接收造成干擾。
請使將電源供應器與無線電保持1 m以上的距離。
- 電源供應器使用時可能發出電子低鳴聲；這並非故障。
- 使用後，請務必從電源插座上拔開電源插頭。
(如果保持連接，會損耗微量電量。)

❖ 記憶卡

請勿將記憶卡放置在高溫、陽光直射，或容易產生電磁波或靜電的地方。

請勿彎曲或跌落記憶卡。

請勿使記憶卡受到強烈震動。

- 否則，記憶卡和記錄的資料可能毀損。
- 使用後及存放或攜帶記憶卡時，請將記憶卡放在記憶卡盒或存放袋中。
- 請勿讓污垢、水或其他異物進入到記憶卡的接點內。
此外，請勿用手觸摸接點。

❖ 個人資訊

個人資訊會保留在相機及錄製的影像中。

建議設定Wi-Fi密碼和Wi-Fi功能鎖來保護個人資訊，以提高安全性。

(→427、428)

- 影像可能會包含可以用來識別使用者的資訊，例如：拍攝日期和時間及位置資訊等。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請先仔細確認詳情。

免責聲明

- 由於操作不當、靜電的影響、意外事件、故障、維修或其他處理，包含個人資訊在內的資訊可能會被更改或可能會消失。
請預先知悉：對於因資訊或個人資訊的變更或消失而造成的任何直接的或間接的損失，Panasonic公司概不負責。

要求維修，或將相機轉讓給其他人/廢棄時

- 抄寫個人資訊後，請務必用 [重設網路設定] (→359) 和 [刪除帳戶] ([LUMIX CLUB]) 刪除登錄或儲存在相機內的無線LAN連線設定等個人資訊。(→431)
- 為了保護個人資訊，請重設設定。(→67)
-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
- 維修相機時，設定可能會恢復為出廠時的初始設定。
- 如果由於故障的原因而無法進行上述操作，請與您購買相機時的經銷商或Panasonic聯繫。

廢棄或轉讓記憶卡時該記住的要點

使用相機或PC格式化或刪除只會變更檔案管理資訊，無法完全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在廢棄或轉讓記憶卡時，建議物理銷毀記憶卡或使用市售的PC資料刪除軟體完全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您需負責處理記憶卡上的資料。

❖ 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

- 務必從相機中取出電池和記憶卡。
如果將電池留在相機中，電池可能會過度放電，即使充電也可能無法使用。
- 請將電池存放在溫度相對穩定，並且涼爽、乾燥的地方。
(建議的溫度：15 °C至25 °C；建議濕度：40%RH至60%RH)
- 如果要長時間存放，建議每年為電池充一次電，在相機內讓電力耗盡，然後再從相機中取出並存放。
- 建議您在把相機存放在壁櫃或櫥櫃中保存時，一起放入一些乾燥劑（矽膠）。
- 假如已長時間未使用相機，請在拍攝前先檢查所有零件。

❖ 影像資料

- 如果因不適當的使用而損壞相機，記錄的資料可能會受損或丟失。
對於因記錄的資料的丟失所造成的任何損失，Panasonic公司將不承擔任何責任。

❖ 三腳架/單腳架

- 請務必確保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上時，三腳架是穩定的。
- 使用三腳架或獨腳架時，可能無法取出記憶卡或電池。
- 過度用力鎖緊螺絲可能使相機損壞，或使銘牌掉落。
- 在安裝著大直徑鏡頭的狀態下使用本機時，根據三腳架/獨腳架的不同，鏡頭可能會接觸到底座。在鏡頭與底座互相接觸的情況下將螺釘擰緊，可能會損壞本機或鏡頭。因此，建議在安裝到三腳架/獨腳架上之前先安裝三腳架轉接器（DMW-TA1：另購件）。
- 另請參閱三腳架或單腳架的使用說明書。

❖ 肩背帶

- 如果將一個很重的可替換鏡頭安裝到相機機身上，請勿僅依靠肩背帶來攜帶相機。請在攜帶的同時握住相機及鏡頭。

❖ Wi-Fi功能

將本相機作為無線LAN裝置使用

使用要求比無線LAN裝置更可靠的安全性的裝置或電腦系統時，請確保對所使用的系統的安全設計和故障採取了適當的措施。

對於在將本相機用作無線LAN裝置以外的任何用途時而發生的任何損害，Panasonic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相機的Wi-Fi功能以在出售相機的國家使用為前提

如果在出售相機的國家以外的國家使用，有相機違反無線電波法規的危險，Panasonic公司對任何違反不承擔責任。

經由無線電波傳送和接收的資料有被攔截的危險。

請注意：經由無線電波傳送和接收的資料有被第三方攔截的危險。

請勿在有磁場、靜電或干擾的地方使用本相機。

- 請勿在微波爐附近等有磁場、靜電或干擾的地方使用本相機。這些可能會導致無線電波的中斷。
- 在使用2.4 GHz無線電波頻段的微波爐或無繩電話等裝置附近使用本相機，可能會導致裝置雙方的性能都變差。

請勿連接到沒有被授權使用的無線網路

此時可能會出現您未獲授權使用 (SSID) 的無線網路，但請勿嘗試連線至該網路，因可能會被視為未經授權的存取。

使用電池可以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錄製時間

下列為使用提供的電池時可以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錄製的時間長度。

- 可以拍攝的圖片數量係基於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標準。
- 使用Panasonic SDHC記憶卡。
- 列出的值為近似值。

❖ 拍攝圖片（使用螢幕時）

使用可互換鏡頭（H-FS12032）時	
可拍攝的影像張數	270

❖ 拍攝圖片（使用取景器（LVF）時）

使用可互換鏡頭（H-FS12032）時	
可拍攝的影像張數	250（900）

- 括號內的數字表示 [節電LVF攝影] 中的 [時間] 設定為 [1SEC]，而且 [節電LVF攝影] 功能未如期運作。
（基於衍生自CIPA標準和Panasonic所指定的測試條件）

❖ 拍攝影片（使用顯示屏時）

- 在畫質設定為 [4K/100M/30p] 或 [4K/100M/25p] 下拍攝。

使用可互換鏡頭（H-FS12032）時	
連續可拍攝時間（分鐘）	80
實際可拍攝時間（分鐘）	40

- 在畫質設定為 [FHD/28M/60p] 或 [FHD/28M/50p] 下拍攝。

使用可互換鏡頭（H-FS12032）時	
連續可拍攝時間（分鐘）	90
實際可拍攝時間（分鐘）	45

- 在畫質設定為 [FHD/24M/24p] 下拍攝。

使用可互換鏡頭（H-FS12032）時	
連續可拍攝時間（分鐘）	130
實際可拍攝時間（分鐘）	65

- 實際可錄製時間是指重複開啟和關閉相機、開始/停止錄製等動作時可以錄製的時間。

❖ 播放（使用顯示屏時）

使用可互換鏡頭（H-FS12032）時

播放時間（分鐘）	220
----------	-----



- 可以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錄製時間將根據周圍環境和使用條件而不同。
例如，在下列情況下會變少：
 - 重複使用閃光燈時。
 - 在低溫環境下，如在滑雪場。
- 如果使用充飽電的電池時使用時間仍明顯縮短，表示電池使用壽命即將終了。
請更換新電池。

使用記憶卡可以拍攝的靜態影像數量和影片錄製時間

以下為使用記憶卡時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錄製的影片時間長度。

- 列出的值為近似值。

❖ 可以拍攝的靜態影像數量

- 將 [寬高比] 設定為 [4:3] 時

[圖片尺寸]	L (20M)		M (10M)		S (5M)	
[畫質]	[	[RAW 	[	[RAW 	[	[RAW 
16 GB	1450	450	2630	520	4600	570
32 GB	2910	900	5280	1050	9220	1150
64 GB	5810	1810	10510	2110	17640	2290
128 GB	11510	3590	20810	4180	34940	4550

❖ 影片錄製時間

- “h” 是小時的縮寫，“m” 是分的縮寫，“s” 是秒的縮寫。
- 影片拍攝時間是已拍攝的所有影片總時間。

[錄影畫質]	[4K/100M/30p] [4K/100M/25p] [4K/100M/24p]	[FHD/28M/60p] [FHD/28M/50p]	[FHD/20M/30p] [FHD/20M/25p]	[FHD/24M/24p]	[HD/10M/30p] [HD/10M/25p]
16 GB	20m00s	1h10m	1h35m	1h25m	3h05m
32 GB	41m00s	2h25m	3h15m	2h50m	6h20m
64 GB	1h25m	5h00m	6h40m	5h50m	12h45m
128 GB	2h45m	9h55m	13h15m	11h35m	25h20m



- 根據拍攝條件和記憶卡類型而定，可以拍攝的靜態影像數量、影片錄製時間將不同。
- 如果可以拍攝的照片剩餘數量為10,000張以上，拍攝畫面會顯示 [9999+]。
- 螢幕上將顯示連續可錄製影片的時間。

每種拍攝模式下可設定的功能清單

選單		iA	iA+	P	A	S	M	BM	S&Q	SCN	☺
📷 [拍攝] 選單											
[寬高比]		✓	✓	✓	✓	✓	✓			✓	✓
[圖片尺寸]		✓	✓	✓	✓	✓	✓			✓	✓
[畫質]			✓	✓	✓	✓	✓			✓	✓
[對焦模式]		✓	✓	✓	✓	✓	✓			✓	✓
[AF感光度 (照片)]				✓	✓	✓	✓			✓	✓
[照片樣式]			✓	✓	✓	✓	✓			✓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	✓	✓	✓				
	[無濾鏡同時錄影]			✓	✓	✓	✓				
[色彩空間]			✓	✓	✓	✓	✓			✓	
[測光模式]				✓	✓	✓	✓				✓
[突出顯示陰影]				✓	✓	✓	✓				
[智能動態]				✓	✓	✓	✓			✓	
[智能解析度]				✓	✓	✓	✓			✓	✓
[閃光]			✓	✓	✓	✓	✓			✓	
	[閃光模式]		✓	✓	✓	✓	✓			✓	
	[閃光同步]			✓	✓	✓	✓				
	[閃光調整]			✓	✓	✓	✓			✓	
	[自動曝光補償]			✓	✓	✓	✓			✓	
	[無線]			✓	✓	✓	✓				
	[無線頻道]			✓	✓	✓	✓				
	[通訊燈號]			✓	✓	✓	✓				
	[無線設定]			✓	✓	✓	✓				
[消除紅眼]				✓	✓	✓	✓			✓	✓

選單		IA	IA+	P	A	S	M	BM	S&Q	SCN	↺
[ISO感光度 (照片)]	[ISO自動下限設定]			✓	✓	✓	✓			✓	
	[ISO自動上限設定]			✓	✓	✓	✓			✓	
[最慢快門限制]				✓	✓						
[慢速快門降噪]				✓	✓	✓	✓			✓	✓
[陰影補償]				✓	✓	✓	✓			✓	✓
[繞射補償]				✓	✓	✓	✓			✓	✓
[穩定器]	[操作模式]		✓	✓	✓	✓	✓			✓	✓
	[電子防震 (影片)]		✓	✓	✓	✓	✓			✓	✓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			✓	✓	✓	✓	✓			✓	✓
[數位變焦]				✓	✓	✓	✓				✓
[連拍速率]		✓	✓	✓	✓	✓	✓			✓	✓
[4K照片]	[拍攝模式]	✓	✓	✓	✓	✓	✓			✓	✓
	[預連拍錄製]	✓	✓	✓	✓	✓	✓			✓	✓
[自拍計時器]		✓	✓	✓	✓	✓	✓			✓	✓
[縮時拍攝]		✓	✓	✓	✓	✓	✓			✓	✓
[停格動畫]		✓	✓	✓	✓	✓	✓			✓	✓
[即時視圖合成]							✓				
[靜音模式]		✓	✓	✓	✓	✓	✓			✓	✓
[快門類型]			✓	✓	✓	✓	✓			✓	✓
[快門延遲]			✓	✓	✓	✓	✓			✓	✓
[包圍]			✓	✓	✓	✓	✓			✓	✓
[HDR]				✓	✓	✓	✓				
[多重曝光]	[自動增益]			✓	✓	✓	✓				
	[重疊]			✓	✓	✓	✓				

選單		IA	IA+	P	A	S	M	BM	S&Q	SCN	
● [動態影像] 選單											
[錄影畫質]		✓	✓	✓	✓	✓	✓	✓		✓	✓
[快照影片]		✓	✓	✓	✓	✓	✓	✓		✓	✓
[對焦模式]		✓	✓	✓	✓	✓	✓	✓	✓	✓	✓
[連續AF]			✓	✓	✓	✓	✓	✓	✓	✓	✓
[AF自訂設定 (影片)]			✓	✓	✓	✓	✓	✓	✓	✓	✓
[照片樣式]			✓	✓	✓	✓	✓	✓	✓	✓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	✓	✓	✓	✓			
	[無濾鏡同時錄影]			✓	✓	✓	✓				
[亮度級別]			✓	✓	✓	✓	✓	✓	✓	✓	✓
[測光模式]				✓	✓	✓	✓	✓	✓		✓
[突出顯示陰影]				✓	✓	✓	✓	✓	✓		
[智能動態]				✓	✓	✓	✓	✓	✓	✓	
[智能解析度]				✓	✓	✓	✓	✓	✓	✓	✓
[ISO感光度 (影片)]	[ISO自動下限設定]							✓	✓		
	[ISO自動上限設定]							✓	✓		
[繞射補償]				✓	✓	✓	✓	✓	✓	✓	✓
[穩定器]	[操作模式]		✓	✓	✓	✓	✓	✓	✓	✓	✓
	[電子防震 (影片)]		✓	✓	✓	✓	✓	✓		✓	✓
[降低閃爍]				✓	✓	✓	✓				
[擴展遠攝轉換] ([動態影像])			✓	✓	✓	✓	✓	✓		✓	✓
[數位變焦]				✓	✓	✓	✓	✓			✓
[影像模式拍攝]				✓	✓	✓	✓			✓	✓
[自拍計時器]		✓	✓	✓	✓	✓	✓	✓	✓	✓	✓
[錄音電平顯示]			✓	✓	✓	✓	✓	✓		✓	✓
[錄音電平調整]			✓	✓	✓	✓	✓	✓		✓	✓
[風噪消減]			✓	✓	✓	✓	✓	✓		✓	✓

選單			P	A	S	M		S&Q	SCN	
[消除風聲]* ¹		✓	✓	✓	✓	✓	✓		✓	✓
[鏡頭噪音消除]* ²		✓	✓	✓	✓	✓	✓		✓	✓
[內建麥克風]	✓	✓	✓	✓	✓	✓	✓		✓	✓
[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	✓	✓	✓	✓	✓	✓		✓	✓
[特殊麥克風]* ³	✓	✓	✓	✓	✓	✓	✓		✓	✓

*1 僅限在使用外置麥克風（另購件）時，才能使用此項目。

*2 僅限在使用支援電動變焦的可互換鏡頭時，才能使用此項目。

*3 僅限在使用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DMW-MS2；另購件）時，才能使用此項目。

規格

規格可能隨時變更以改善效能。

數位相機機身 (DC-G100)：

安全注意事項

電源：	8.4 V \equiv
功耗：	2.9 W (使用螢幕拍攝時) ， 2.0 W (使用螢幕播放時)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時>

類型	
類型	數位單鏡頭無反光鏡相機
記錄媒體	SD記憶卡/SDHC記憶卡*1/SDXC記憶卡*1 *1 與UHS-I UHS速度等級3相容
鏡頭接口	Micro Four Thirds mount
影像感測器	
影像感測器	4/3" Live MOS感測器，總像素為21,770,000像素，原色濾鏡
相機有效畫素	20,300,000畫素
靜態影像拍攝格式	
靜態影像檔案格式	JPEG (DCF相容，Exif 2.31相容) /RAW
4K照片檔案格式	MP4 (H.264/MPEG-4 AVC, AAC (2ch))

圖片尺寸 (像素)	<p>寬高比設定為 [4:3] 時 [L] : 5184×3888、[M] : 3712×2784、 [S] : 2624×1968 4K照片 : 3328×2496</p> <p>寬高比設定為 [3:2] 時 [L] : 5184×3456、[M] : 3712×2480、 [S] : 2624×1752 4K照片 : 3504×2336</p> <p>寬高比設定為 [16:9] 時 [L] : 5184×2920、[M] : 3840×2160、 [S] : 1920×1080 4K照片 : 3840×2160</p> <p>寬高比設定為 [1:1] 時 [L] : 3888×3888、[M] : 2784×2784、 [S] : 1968×1968 4K照片 : 2880×2880</p>
畫質	精細 / 標準 / RAW+精細 / RAW+標準 / RAW
影片拍攝格式	
影片格式	MP4 (H.264/MPEG-4 AVC, AAC (2ch))
影片影像品質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39頁。
觀景窗	
系統	寬高比4:3，0.4吋，相當於約3,680,000點， 彩色LCD即時取景器 (瀏覽範圍比約100%)
放大率	約0.73x (相當於35 mm底片相機) (在無限遠為 -1.0 m^{-1} 50 mm，長寬比設定為 [4:3])
視點	約20 mm (在 -1.0 m^{-1})
屈光度調節範圍	-4.0 至 +2.0屈光度

顯示幕	
系統	3:2寬高比，3.0吋， 約1,840,000點螢幕，電容式觸控螢幕 (瀏覽範圍比約100%)
焦點	
AF類型	TTL類型，依影像偵測 (對比AF)
對焦模式	AFS / AFF / AFC / MF
AF模式	人臉/眼睛偵測、追蹤、49點對焦、自訂多點對焦、 1區對焦、精確定點 (可以進行觸控式對焦區域選取)
曝光控制	
測光系統、 測光模式	1728點測光、 多點測光/中央加權測光/點測光
測光範圍	EV 0至EV 18 (F2.0鏡頭，ISO100轉換)
曝光	程式AE (P) /光圈先決AE (A) /快門先決AE (S) /手動 曝光 (M)
曝光補償	每級1/3 EV，±5 EV
ISO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	AUTO/智能ISO/200至25600， 設定 [延伸 ISO] 時：AUTO/100至25600、1/3 EV級
白平衡	
AWB / AWBc / AWBw / 日光 / 陰天 / 陰影 / 白熾燈 / 閃光燈 / 白色設定1、2、3、4 / 色溫1、2、3、4	

快門	
格式化	電子控制的單簾對焦平面快門
快門速度	圖片： 電子前簾：時間（最大約60秒），60秒至1/500秒 電子快門1秒至1/16000秒 影片： 1/25秒*2至1/16000秒 *2 當 [曝光模式] 設為 [pM] 模式中的 [M] 且對焦模式設為 [MF] 時，此設定可以高達1/2
連拍拍攝	
電子前簾	高速 6格/秒 ([AFS]、[MF]) / 5格/秒 ([AFF]、[AFC])
	中速 4格/秒
	低速 2格/秒
電子快門	高速 10格/秒
	中速 4格/秒
	低速 2格/秒
可拍攝的畫格數上限	不使用RAW檔案：480格或以上 使用RAW檔案：20格或以上 （在Panasonic指定的測試條件下進行拍攝時）
最低照度	
約9 lx（使用i-低光源時，快門速度為1/25秒） <使用可互換鏡頭（H-FS12032）時>	

閃光燈	
閃光燈	相當於TTL AUTO內置彈出式閃光燈GN 5.1 (ISO200 · m) [相當於GN 3.6 (ISO100 · m)]
閃光燈模式	自動、自動/紅眼降低、強制閃光開、強制閃光開/紅眼降低、慢速同步、慢速同步/紅眼降低、強制閃光關
閃光同步速度	等於或小於1/50秒
閃光燈範圍	約0.4 m至4.1 m <當安裝可更換鏡頭 (H-FS12032) 後，已設定廣角端 [ISO AUTO] 時>
變焦	
數位變焦	最大2倍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照片時： 最大2.0倍 (選取 [S] 的影像大小後 ◯) 錄製影片時： 2.7倍 (FHD) /4.0倍 (HD)
麥克風/喇叭	
麥克風	立體聲
喇叭	單聲道
介面	
[HDMI]	micro HDMI類型D
[USB/CHARGE]	USB 2.0 (高速) /USB 2.0 Micro-B
[MIC]	Ø 3.5 mm立體聲迷你插孔

外部尺寸/重量	
外部尺寸	約115.6 mm (寬) × 82.5 mm (高) × 54.2 mm (深)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345 g (含一張記憶卡和電池) 約303 g (僅相機機身)
操作環境	
建議的工作溫度	0 °C至40 °C
允許的相對濕度	10%RH至80%RH

本相機符合“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 (JEITA) 制訂的“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DCF) 和“Exchangeable Image File Format” (Exif) 標準。相機無法播放不符合DCF標準的檔案。Exif是可以加入拍攝資訊的圖片用檔案格式。

可替換鏡頭	H-FS12032 “LUMIX G VARIO 12 - 32 mm/F3.5 - 5.6 ASPH./MEGA O.I.S.”
焦距	f=12 mm至32 mm (相當於35 mm底片照相機：24 mm至64 mm)
光圈類型	7片光圈葉片/圓形光圈
最大光圈	F3.5 (廣角) 至F5.6 (望遠)
最小光圈值	F22
鏡頭結構	7個群組中8片 (3個非球面鏡頭，1個ED鏡頭)
對焦距離	0.2 m至 ∞ (從焦距參考線開始) (焦距12 mm到20 mm)， 0.3 m至 ∞ (從焦距參考線開始) (焦距長度21 mm至 32 mm)
最大影像放大倍率	0.13x (相當於35 mm底片相機：0.26x)
光學影像穩定器	有
接口	Micro Four Thirds mount
視角	84° (廣角) 至37° (望遠)
濾鏡直徑	37 mm
最大直徑	Ø 55.5 mm
總長度	約24 mm (鏡筒縮回時，從鏡頭的頂端到鏡頭接口的基準面)
重量	約67 g
建議的操作溫度	0 °C至40 °C
允許的相對濕度	10%RH至80%RH

三腳架握把：DMW-SHGR 1

攜帶重量 (相機機身、鏡頭、 電池與其他連接配件總 重量)	最大1.2 kg
外部尺寸 (腳管折起)	約53.7 mm (寬) × 144.7 mm (高) × 45.5 mm (深) (不包括突出部分)
外部尺寸 (腳管打開)	約150.5 mm (寬) × 113.7 mm (高) × 133.4 mm (深) (不包括突出部分)
連接線長度	約160 mm
重量	約102 g
建議的操作溫度	0 °C至40 °C
允許的相對濕度	10%RH至80%RH

索引

數字

1點 (自動對焦).....	139
49點 (自動對焦).....	135
4K即時剪裁.....	247, 312
4K快門前連拍.....	163
4K連拍.....	163
4K連拍(S/S).....	163
4K連拍 (廣角).....	88
4K連拍檔案.....	168
4K照片.....	162, 321
4K照片大量儲存.....	175, 364
4K照片播放.....	295
5軸混合影像穩定器.....	205

A

AF.....	126
AF自訂設定 (影片).....	260, 327
AF區域顯示.....	335
AF感光度 (照片).....	128
AF輔助燈.....	333
AF模式.....	129
AF/AE保持鎖定.....	331
AF/AE鎖定.....	210, 331
AF+AE.....	143
AF+MF.....	336
AFC.....	124
AFF.....	124
AF-ON.....	211
AFS.....	124
Android.....	374
AV裝置 (Wi-Fi連線).....	412

B

B快門.....	389
----------	-----

D

DC電源組.....	451
DCF標準.....	497

F

Fn按鈕.....	292
Fn按鈕設定.....	293, 337

H

HDAVI Control™.....	435
HDMI micro電纜.....	432, 434, 436
HDMI接口.....	432
HDMI資訊顯示 (拍攝).....	358
HDMI模式 (播放).....	357
HDR.....	323

I

i.ISO.....	213
iHDR.....	79, 312
iOS.....	374
ISO感光度.....	212
ISO感光度 (照片).....	319
ISO感光度 (影片).....	262, 328
ISO增量.....	331
ISO顯示設定.....	337

L

L單色.....	221
L單色 D.....	221
Live View Boost.....	341
LUMIX CLUB.....	428
LUMIX Sync.....	374
LVF亮度.....	356
LVF顯示速度.....	355
LVF/顯示屏切換.....	356

LVF/顯示屏自動關閉	37, 355
LVF/顯示屏顯示設定	345
LVF/顯示屏顯示樣式	294

M

MF	124, 146
MF輔助	336
MF輔助顯示	336

P

PC連接	407, 427, 438
PHOTOfunSTUDIO	441
PictBridge	444

Q

Q.MENU	61, 299, 337
--------	--------------

R

RAW	119
RAW處理	286, 364

S

SD速度等級	24
--------	----

T

T (時間)	100
--------	-----

U

UHS速度等級	24
USB連接電纜	33, 357, 433, 438, 443, 444
USB模式	357
USB/CHARGE端子	33, 433

V

VIERA Link	358, 435
V-Log L	269

W

Wi-Fi	353, 371
Wi-Fi功能	353, 371
Wi-Fi功能鎖	428
Wi-Fi密碼	427
Wi-Fi設定選單	353, 427
Wi-Fi網路設定	354
WPS	418, 421

二畫

人像 (照片樣式)	221
人臉/眼睛偵測	131

三畫

三腳架	481
三腳架握把	70

四畫

中心標記	344
中央偏重測光	207
內建麥克風	265
內建麥克風指示燈	266
內置麥克風設定 (自拍)	86
引導線	343
手動對焦	146
手動對焦線	345
手動曝光模式	98
手提式夜拍	109
日曆播放	277
水平儀	294
水氣凝結	21
世界時間	352

五畫

充電	31
包圍	195, 323

- | | | | |
|------------------|----------|-----------------|----------|
| 包圍對焦..... | 199 | 自拍計時器自動關閉..... | 348 |
| 半按快門..... | 331 | 自拍模式..... | 83 |
| 可以拍攝的圖片數量..... | 484 | 自訂選單..... | 331 |
| 可以拍攝的靜態影像數量..... | 487 | 自動白平衡..... | 216 |
| 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 160 | 自動時鐘設定..... | 354, 397 |
| 可連續錄製時間..... | 485 | 自動場景判別..... | 76 |
| 可錄製時間..... | 484 | 自動傳輸..... | 354, 393 |
| 可錄製時間（錄製影片）..... | 487 | 自動對焦..... | 126 |
| 外接閃光燈..... | 447 | 自動標記功能..... | 174 |
| 外接麥克風..... | 448 | 自動檢視..... | 340 |
| 正片負沖..... | 112 | 自動曝光補償..... | 233, 318 |
| 生動..... | 112 | 自然（照片樣式）..... | 221 |
| 生態攝影..... | 109 | 色彩空間..... | 315, 439 |
| 用縮時拍攝進行拍攝..... | 187, 322 | 色調..... | 222 |
| 白平衡..... | 215 | 行程日期..... | 353 |
| 白平衡包圍..... | 200 | | |
| 白平衡調整..... | 219 | 七畫 | |
| 示範模式..... | 359 | 伽瑪設定（照片樣式）..... | 221 |
| | | 位置記錄..... | 354, 395 |
| 六畫 | | 低照度AF..... | 127 |
| 休眠模式..... | 37, 355 | 冷調夜空..... | 108 |
| 休眠模式（Wi-Fi）..... | 37, 355 | 刪除..... | 279 |
| 光圈包圍..... | 198 | 刪除位置資料..... | 425 |
| 光圈先決AE模式..... | 93 | 刪除所有影像..... | 369 |
| 光圈環增量..... | 348 | 刪除單張..... | 279 |
| 光源組合..... | 280 | 刪除確認..... | 369 |
| 光學變焦..... | 151 | 即時視圖合成拍攝..... | 101 |
| 列印..... | 410, 444 | 序列組合..... | 282 |
| 列印日期..... | 445 | 快門AF..... | 331 |
| 列印數量..... | 445 | 快門先決AE模式..... | 96 |
| 多重曝光..... | 325 | 快門延遲..... | 102, 323 |
| 多區測光..... | 207 | 快門遙控..... | 389 |
| 存儲使用者設定..... | 303, 352 | 快門類型..... | 202, 322 |
| 自定義模式..... | 303 | 快動作和慢動作選單..... | 253, 313 |
| 自定義模式選單..... | 304 | 快速AF..... | 332 |
| 自拍..... | 348 | 快速選單..... | 61, 299 |
| 自拍計時器..... | 184, 322 | 快照影片..... | 255 |

快慢速拍攝畫格速率.....	253	柔和花卉.....	109
快慢速特效.....	254	柔和背光.....	107
快慢速曝光模式.....	253	柔焦.....	112
我的選單.....	305	柔膚.....	107
我的選單設定.....	306	突出顯示陰影.....	316
投影片播放.....	361	紀錄記錄.....	269

八畫

取景器.....	55, 356, 452	紅色錄影框指示.....	346
夜間人像.....	109	美味佳餚.....	109
定位焦點 (自動對焦).....	140	背光補償.....	75
定位焦點AF設定.....	332	重設.....	67, 359
屈光度調節.....	55	重設網路設定.....	359
延伸ISO.....	331	降噪.....	222
拍攝後對焦.....	176	頁面佈局.....	445
拍攝距離基準.....	150	風景 (照片樣式).....	221
拍攝選單.....	314	風噪消滅.....	264, 330
放大顯示.....	275		
明亮藍天.....	108		
明調.....	112		
玩具普普風.....	112		
玩具攝影效果.....	112		
直方圖.....	343		
肩背帶.....	30		
長時間曝光降噪.....	320		

九畫

亮度級別.....	261, 328	倒數計時後AF.....	348
保護.....	362	峰值.....	342
前轉盤.....	53	時鐘設定.....	45, 352
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335	格式化.....	40, 359
恢復至預設.....	295	框架標記.....	268, 344
恢復鏡頭位置.....	347	浪漫夕陽.....	108
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	330, 448	消除紅眼.....	233, 319
按壓式AE.....	294	消除風聲.....	330, 450
星光AF.....	127	特殊麥克風.....	330, 450
星芒濾鏡.....	112	紙張大小.....	445
		記憶卡.....	24, 39, 479
		記錄設定.....	351
		追蹤 (AF).....	78, 133
		閃光調整.....	231, 318
		閃光燈.....	226
		閃光燈同步.....	232, 318
		閃光燈設定.....	227, 318
		閃光燈模式.....	227, 318
		閃爍高光部位.....	344
		閃爍燈光.....	108

十畫

閃耀水面.....	108
高動態.....	112
高寬比.....	117, 314

十一畫

停格動畫.....	190, 322
停格影片.....	368
剪裁.....	367
動態黑白.....	112
動態影像選單.....	327
強制閃光關.....	227
從休眠模式返回.....	354, 390
從影片中建立圖片.....	274
悠閒色調.....	108
控制轉盤.....	53
旋轉.....	367
旋轉顯示.....	368
深刻藝術.....	112
清除修片.....	284
清晰人像.....	107
清晰夜景.....	108
清晰度.....	222
清晰風景.....	108
清潔.....	475
眼部感應觀景窗.....	356
眼部感應觀景窗AF.....	332
眼罩.....	476
粗粒單色調.....	112
設定選單.....	352
通訊燈號.....	237, 318
連拍.....	158
連拍速率.....	159, 321
連續AF.....	259, 327
連續預覽.....	341
陰影補償.....	320

十二畫

創意控制模式.....	110
創意控制選單.....	313
創意影片模式.....	244
創意影片選單.....	312
單色度 (照片樣式).....	221
單色調.....	109, 112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340
單點測光.....	207
場景切換.....	313
場景指南模式.....	105
場景指南選單.....	313
復古.....	112
復古色.....	112
循環對焦框.....	335
散焦控制功能.....	82, 115
斑紋模式.....	267, 344
智能ISO.....	213
智能自動模式.....	74
智能自動選單.....	312
智能動態.....	317
智能解析度.....	317
智慧型手提夜拍.....	79, 312
最低快門速度.....	319
減少閃爍.....	329
測光模式.....	207, 315
無線.....	235, 318
無線列印.....	410
無線閃光燈.....	234
無線設定.....	236, 318
無線連接燈.....	354, 371
無線頻道.....	235, 318
無濾鏡同時錄影.....	111, 225, 313
焦距範圍指定.....	334
焦點合成.....	181
焦點色彩.....	112

畫素更新.....	359	預連拍拍攝.....	165, 321
畫質.....	119, 314	預覽.....	104
登錄至我的最愛 (Wi-Fi連線).....	422	飽和度.....	222
程式AE模式.....	91		
程式切換.....	92	十四畫	
等級.....	362	圖片大小.....	118, 314
絲柔單色調.....	112	圖片分類.....	368
進階智慧自動模式.....	77	夢幻.....	112
陽光.....	112	對比度.....	222
雲端同步服務.....	416	對焦.....	126, 259
雲端限制.....	425	對焦/快門優先.....	334
		對焦區域設定.....	294
十三畫		對焦模式.....	124
韌體更新.....	20	慢動作和快動作模式.....	250
韌體版本.....	358	漂白效果.....	112
傳送大小.....	425	監視器明亮度.....	356
傳送影像 (智慧型手機).....	354, 404, 406	精緻甜點.....	109
傳送檔案格式.....	425	網路位址.....	428
暖色調夜景.....	108	網路服務.....	414
暗色調.....	112	聚焦環鎖定.....	339
照片樣式.....	221, 314	語言.....	358
節電LVF攝影.....	37, 355	遙控拍攝.....	387
經濟.....	37, 355	遠端喚醒.....	354, 396
群組影像.....	278		
號碼重設.....	123, 359	十五畫	
裝置名稱.....	427	劇院級動態範圍.....	221
資料夾/檔案設定.....	121, 359	劇院級影片.....	221
資料夾編號.....	121, 123, 439, 459	影片分割.....	290, 367
運動攝影.....	109	影片速度等級.....	24
電子快門.....	202, 322	影像品質.....	222
電子防震 (影片).....	205, 321	影像模式拍攝.....	329
電子前簾.....	202, 322	影像穩定器.....	204, 321
電池.....	31, 478	播放.....	270
電動變焦鏡頭.....	156, 347	播放圖片.....	270
電視連接.....	357	播放影片.....	272
電視播放.....	434	播放模式.....	361
電源供應器.....	451, 479	播放選單.....	360

- 數位變焦..... 155, 321
- 標示文字..... 365
- 標準 (照片樣式)..... 221
- 模型效果..... 112
- 熱靴蓋..... 447
- 線上手冊..... 352
- 編輯標題..... 363
- 調整大小..... 366
- 調整水平儀..... 359
- ## 十六畫
- 操作音..... 354
- 操作鎖定設定..... 339
- 螢幕拍攝資訊畫面..... 58, 63, 456
- 輸入字元..... 370
- 選單指南..... 346
- 錄製/播放開關..... 295
- 錄製區域..... 346
- 錄製影片..... 238
- 錄製模式..... 52
- 錄影按鈕..... 51, 238, 339
- 錄影畫質 (影片)..... 239, 327
- 靜音模式..... 201, 322
- ## 十七畫
- 儲存 (錄放影機)..... 443
- 壓縮率..... 119, 314
- 檔案編號..... 121, 123, 439, 459
- 縮時影片..... 368
- 縮圖畫面..... 276
- 縱向檢測功能..... 49
- 聲音錄製音量調整..... 263, 329
- 聲音錄製音量顯示..... 263, 329
- 臉部記錄編輯..... 364
- 臉部辨識..... 349
- 顆粒效果..... 223
- 鮮明..... 221
- 鮮明餘暉..... 108
- ## 十八畫
- 擴展遠攝轉換..... 152, 321, 329
- 濾鏡效果..... 111, 224, 314
- 濾鏡設定..... 224, 314
- 繞射補償..... 321
- 舊時光..... 112
- 藍牙..... 354, 375
- 轉盤設定..... 338
- 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297, 338
- ## 十九畫
- 曝光包圍..... 198
- 曝光表..... 345
- 曝光補償..... 208
- 曝光補償重設..... 331
-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337
- 曝光模式..... 244, 312
- 藝術夜景..... 108
- 鏡頭..... 23, 41
- 鏡頭Fn按鈕設定..... 347
- 鏡頭噪音消除..... 264
- ## 二十畫
- 觸控AE..... 69
- 觸控AF..... 68, 142, 339
- 觸控式螢幕..... 54
- 觸控式變焦..... 153
- 觸控板AF..... 144, 339
- 觸控設定..... 339
- 觸控標籤..... 339
- 觸碰快門..... 68
- ## 二十一畫
- 驅動模式..... 157

二十三畫

變焦.....	151
顯示屏.....	44, 452
顯示屏顯示速度.....	355
顯示剩餘量.....	346
顯示器.....	356



- Micro Four Thirds™和Micro Four Thirds標誌是Olympus Corporation在日本、美國、歐盟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Four Thirds™和Four Thirds標誌是Olympus Corporation在日本、美國、歐盟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SDXC標誌是SD-3C, LLC的商標。
- HDMI、HDMI高畫質多媒體介面及HDMI 標誌為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HDAVI Control™ 是Panasonic Corporation的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Pentium是Intel公司在美國與/或其他國家的商標。
- Windows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於美國及/或其他國家/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iMovie、Mac、OS X與macOS是Apple Inc.於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的註冊商標。
- App Store是Apple Inc.的服務標記。
- 「Google」、「Android」和「Google Play」是 Google LLC 的商標。



- 英文藍牙 Bluetooth® 文字標誌和徽標是 Bluetooth SIG, Inc. 持有的註冊商標，任何使用此商標的Panasonic Corporation均需獲得授權。其他商標和商標名稱歸各自所有者擁有。
- Wi-Fi CERTIFIED™標誌是Wi-Fi Alliance®的認證標記。
- Wi-Fi Protected Setup™ 標誌是Wi-Fi Alliance®的認證標記。
- “Wi-Fi®” 是Wi-Fi Alliance® 的註冊商標。
- “Wi-Fi Protected Setup™”、“WPA™” 以及 “WPA2™” 是Wi-Fi Alliance®的商標。
- 本產品使用DynaComware Corporation的 “DynaFont” 。DynaFont是DynaComware Taiwan Inc.的註冊商標。
- DLNA, the DLNA Logo and DLNA CERTIFIED are trademarks, service marks, or certification marks of the Digital Living Network Alliance.
- QR Code是DENSO WAVE INCORPORATED的註冊商標。
- 這些說明書中所提及的其他名稱、公司名稱與產品名稱是相關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本產品在AVC專利許可證包的授權範圍內，許可消費者在個人及非商業性用途中：

(i)按照AVC標準（“AVC Video”）編碼視訊，和／或(ii)解碼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性活動的消費者所編碼的AVC視訊，和／或解碼有權提供AVC視訊的視訊供應商所提供的AVC視訊。除此之外的任何其他用途一律未獲授權，亦不包含在授權範圍內。如需其他資訊，請向MPEG LA, L.L.C.索取。

請造訪 <http://www.mpegla.com>

韌體更新

■ 已更新韌體

目前有可用的韌體更新，此更新可改善相機功能及新增功能。

後續小節說明所新增或修改的功能。

亦請參閱“使用說明書”。

- 若要查看相機的韌體版本，請選擇 [設定] 功能表中的 [版本顯示]。
- 如需韌體的最新資訊或要下載/更新韌體，請造訪下列支援網站：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僅英文版)

按一下此處以移至“使用說明書”的封面頁。

韌體版本 1.1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添加了 [水平圖像翻轉 (顯示器)] 和 [垂直圖像翻轉 (顯示器)]

現在可設定畫面是否隨錄影時顯示屏的方向或角度而翻轉。

 →  →  →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
選擇 [水平圖像翻轉 (顯示器)]/[垂直圖像翻轉 (顯示器)]

[水平圖像翻轉 (顯示器)]	[AUTO]	畫面自動根據顯示屏開啟或關閉的角度水平翻轉。
	[ON]	畫面一律水平翻轉。
	[OFF]	畫面不翻轉。
[垂直圖像翻轉 (顯示器)]	[AUTO]	畫面自動根據顯示屏的旋轉角度垂直翻轉。
	[ON]	畫面一律垂直翻轉。
	[OFF]	畫面不翻轉。

• 預設設定為 [AUTO]。



• 此功能的設定不會反映在播放畫面中。

韌體版本 1.2

添加了 [垂直位置資訊(影片)]

現在，您可以在功能表上設定是否在錄影時錄製相機的垂直方向資訊。

 →  →  → 選擇 [垂直位置資訊(影片)]

[ON]	錄製垂直方向資訊。垂直握住相機錄製的影片在個人電腦或智慧手機等裝置上播放時，將會自動以垂直方向播放影片。
[OFF]	不錄製垂直方向資訊。

- 預設設定為 [ON]。